

COVID-19 疫情與障礙生活影響報告

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
THE LEAGUE FOR PERSONS WITH DISABILITIES, R.O.C. (TAIWAN)

合作單位： 財團法人 EDEN SOCIAL WELFARE FOUNDATION
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2022 年 12 月 印

目錄

壹、	前言.....	4
貳、	疫情下的身心障礙者.....	5
一、	問卷說明.....	5
二、	問卷統計.....	5
(一)	基本資料.....	5
1.	障礙類別與程度.....	5
2.	由誰填寫此份問卷.....	8
3.	性別.....	12
4.	年齡.....	15
5.	婚姻狀態.....	19
6.	教育程度.....	22
7.	居住情況.....	26
8.	職業.....	30
9.	經濟來源.....	33
10.	疫情期間是否有收到政府部門的補助？.....	36
(二)	生活品質問卷.....	39
1.	整體來說，您如何評價您的生活品質？.....	41
2.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44
3.	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47
4.	您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50
5.	您享受生活嗎？.....	54
6.	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	57
7.	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	60
8.	在日常生活中，您感到安全嗎？.....	63
9.	您所處的環境健康嗎？（如汙染、噪音、氣候、景觀）.....	66
10.	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	69
11.	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	72
12.	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	75
13.	您能方便得到每日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78
14.	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	81
15.	您四處行動的能力好嗎？.....	84
16.	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	87
17.	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90
18.	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	93
19.	您對自己滿意嗎？.....	96
20.	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	99

21.	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	102
22.	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	106
23.	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	109
24.	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112
25.	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	115
26.	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如傷心、緊張、焦慮、憂鬱等）....	118
27.	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	121
28.	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	124
(三)	自我評估.....	127
1.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	127
2.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心理健康（幸福感、情緒）狀況有變差嗎？.....	131
3.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日常活動、移動能力、工作能力等）有變差嗎？.....	134
4.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與親人、同居者關係、社會支持等）有變差嗎？.....	138
5.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環境（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狀況有變差嗎？.....	142
6.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財務（經濟來源）狀況有變差嗎？.....	146
7.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狀況有變差嗎？.....	149
8.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作答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有變差嗎？.....	153
(四)	對於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與經驗.....	157
1.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對您的生活造成哪些重大影響？.....	157
2.	關於疫情，您還有什麼經驗想與我們分享？.....	159
三、	問卷結果分析.....	162
參、	疫情下的身心障礙機構.....	164
一、	受訪機構概況.....	164
二、	防疫物資方面.....	169
三、	課程服務方面.....	192
四、	機構管理方面.....	201
肆、	總結.....	219
一、	疫情政策應納入身心障礙者觀點.....	219
二、	疫情政策應考量身心障礙機構的實務執行狀況.....	220

【附錄】 調查問卷.....	222
【附錄】 訪談機構題綱.....	234

壹、前言

2020 年首例新冠肺炎案例進入臺灣後，政府為控制大規模疫情的感染，發布許多感染管控的政策。2021 年 5 月中旬因疫情加劇，全國提高至第三級警戒；2022 年 5 月疫情再次升溫，每日確診人數上看數萬人，各級政府為防疫需求，採行必要措施及因應作為，卻未能注意到身心障礙者的需求。

政府發布的政策及各項防疫措施瞬息萬變，不斷地作所謂「滾動式」的調整，看似順應疫情狀況調整政策，卻頻頻遺忘身心障礙者的弱勢處境，迫使身心障礙者於疫情之下，權利遭到侵害的程度更勝以往，尤其在獲得防疫物資的過程中，需要花費更多的心力與時間成本。以口罩而言，在疫情初期，網路預約實名制口罩的平台缺乏語音、替代文字驗證碼，使得視障者與聽障者無法順利購置口罩；口罩地圖未能顯示藥局是否有無障礙空間，導致肢障者到現場才發現無法順利進入藥局；部分身心障礙者因為無法戴口罩或久戴口罩，於外出時遭到開罰。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以下簡稱障盟)透過 COVID-19 疫情事件，發現政府各部會機關面對全台 119 萬身心障礙人口，僅止於表面上的認識，政府欠缺身心障礙影響評估機制，平時的公共政策即已缺乏身心障礙者的觀點，特別在面臨重大流行傳染疾病時，更加彰顯政府下達的政策及措施，往往在身心障礙者的權益受到重大影響後，才亡羊補牢彌補缺失之處。

因此，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聯盟與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透過共同辦理「COVID-19 疫情與障礙生活影響調查計畫」，希望了解身心障礙者在疫情下遇到的生活困境，透過問卷的調查及意見反饋，讓我們看到身心障礙者更真實的生活樣貌。並透過拜訪身心障礙機構及訪談機構管理者，深入了解身心障礙機構在資源不足的情況下，如何尋找出路及解方；在嚴格的疫情政策下，如何延續辦理與調整各項服務，以維持機構的運作。

障盟藉此研究計畫，探究 COVID-19 疫情對障礙者及障礙團體造成的生活影響，以利未來政府在面對重大傳染疾病時，採行的各項因應措施應具有障礙融合觀點，並確保身心障礙者獲得平等的協助與保障，讓身心障礙者的需求能被看見。

貳、 疫情下的身心障礙者

一、問卷說明

本次調查採立意抽樣¹以及滾雪球抽樣²，就本次已收集樣本除錯後再進行結果分析。調查問卷回收數量總計 519 份，其中包含線上問卷 416 份、及紙本問卷 103 份。問卷內容包含四個部份：(1)填答者基本資料 11 題、(2)世界衛生組織生活品質問卷 28 題、(3)自我評估 9 題、(4)對於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與經驗的開放式作答 2 題。另外，因本次問卷調查以身心障礙者為調查對象，故未作答障礙類別及障礙程度選項之問卷，將其視為無效問卷；依此原則剔除 7 份的無效問卷，剩餘有效問卷數量總計 512 份。

關於世界衛生組織生活品質問卷內容，旨在調查身心障礙者的日常生活狀況，涵蓋 6 個範疇（生理、心理、獨立、社會、環境、宗教信仰或信念）共 28 題題目。因本次調查樣本非隨機抽樣取得，故本次統計分析僅就不同障礙類別與不同障礙程度，對於各項題目之作答狀況進行探究。

自我評估部份則以詢問調查對象在疫情下，其身體健康、心理健康、獨立程度、社會關係、環境狀況、財務狀況、社交活動及整體生活品質是否受有影響，並就不同的障礙類別及障礙程度作分析。

問卷的最後以開放式的問題，透過詢問受訪者認為疫情對其生活的影響及經驗，以了解身心障礙者在新冠肺炎的疫情侵擾下，面對障礙與生活的真實樣貌及經驗分享。

二、問卷統計

(一)基本資料

1. 障礙類別與程度

本次調查樣本中共計有 512 位身心障礙者作答，因問卷係以身心障礙證明上的 ICD-10 碼欄位作為調查項目，惟各縣市政府發放之身心障礙證明的格式內容不一，以及作答者僅熟悉舊制的障礙類別，致使部分作答無法準確判斷歸屬何種新制障礙類別，故除了新制的 8 種障礙類

¹立意抽樣係指，研究者根據對於欲研究之母群體的認識，主觀地選擇所需要的樣本。

²滾雪球抽樣係指透過特定的人或群體，以其網絡的擴散以取得更多的樣本。

別，另添增罕見疾病、重要器官失去功能、多重障礙的區分類別，以及屬於無法判斷障礙類別的「不知道」項目。此外，本次問卷調查中，未有第五類(消化、新陳代謝與內分泌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的障礙者。

其中第一類(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心智功能)障礙者共有 172 人，占整體人數的 33.7%，同時亦為整體人數最多的障礙類別；第二類(眼、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障礙者共有 123 人，占整體人數的 24%；第三類(涉及聲音與言語構造及其功能)障礙者共有 3 人，占整體人數的 0.6%；第四類(循環、造血、免疫與呼吸系統構造及其功能)障礙者共有 11 人，占整體人數的 2.1%；第六類(泌尿與生殖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障礙者共有 6 人，占整體人數的 1.2%；第七類(神經、肌肉、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障礙者共有 100 人，占整體人數的 19.5%；第八類(皮膚與相關構造及其功能)障礙者共有 1 人，占整體人數約 0.2%；罕見疾病者共有 5 人，占整體人數的 1%；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共有 13 人，占整體人數的 2.5%；多重障礙者共有 34 人，占整體人數的 6.6%；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共有 44 人，占整體人數的 8.6%。

圖2-1障礙類別與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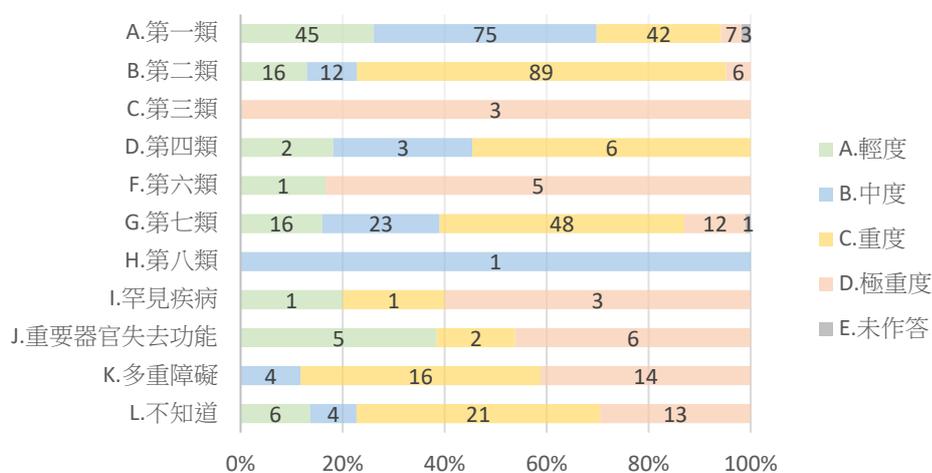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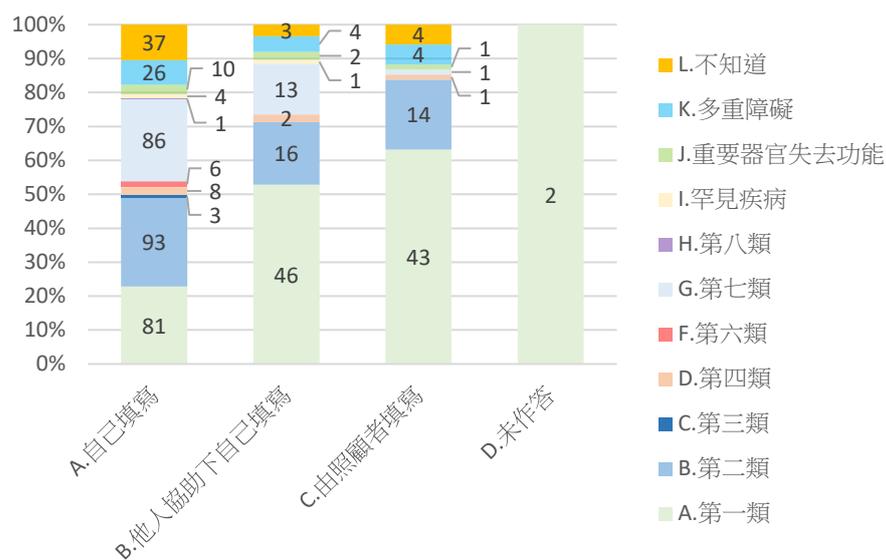
表 2-1-1 障礙類別	障礙程度					總計
	A. 輕度	B. 中度	C. 重度	D. 極重度	E. 未作答	
A. 第一類	45	75	42	7	3	172
B. 第二類	16	12	89	6	0	123
C. 第三類	0	0	0	3	0	3
D. 第四類	2	3	6	0	0	11
F. 第六類	1	0	0	5	0	6
G. 第七類	16	23	48	12	1	100

表 2-1-1	障礙程度					
障礙類別	A. 輕度	B. 中度	C. 重度	D. 極重度	E. 未作答	總計
H. 第八類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1	3	0	5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5	0	2	6	0	13
K. 多重障礙	0	4	16	14	0	34
L. 不知道	6	4	21	13	0	44
總計	92	122	225	69	4	512

2. 由誰填寫此份問卷

在「由誰填寫此份問卷」的回答中，由「自己填寫」者的人數最多，共有 355 人占 69.3%；在「他人協助下自己填寫」者次之，共有 87 人占 17%；「由照顧者填寫」者共有 68 人，占 13.2%；而「未作答」者共有 3 人占 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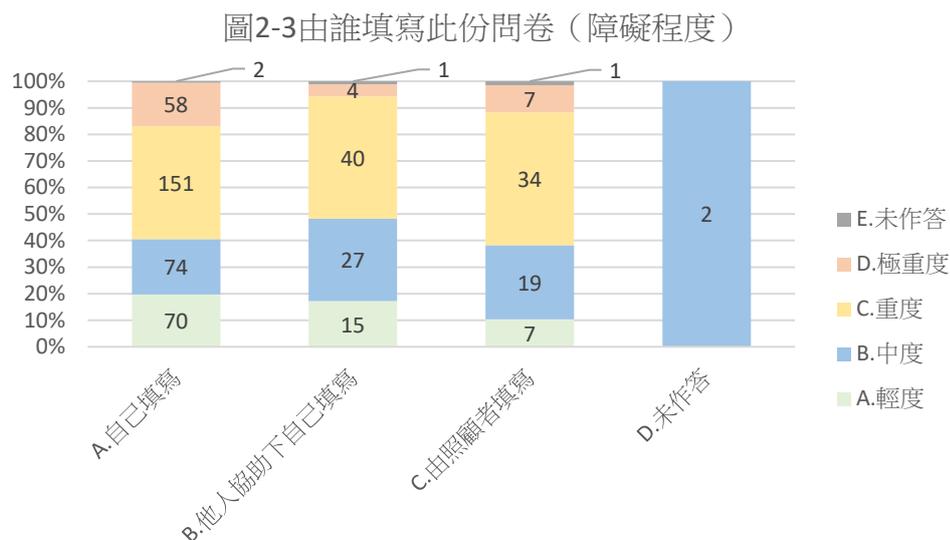
圖2-2由誰填寫此份問卷（障礙類別）



以障礙類別區分，自己填寫者共有 355 人，其中以第二類障礙者最多人，有 93 人占 26%；第七類障礙者有 86 人次之，占 24%；第一類障礙者有 81 人，占 23%居第三。

在他人協助下自己填寫者共有 87 人，其中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有 46 人占 53%；第二類障礙者有 16 人次之，占 18%；第七類障礙者居第三，有 13 人占 15%。

由照顧者填寫共有 68 人，其中第一類障礙者居多，有 43 人占 63%；第二類障礙者次之，有 14 人占 21%；多重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各有 4 人同居第三，各占 6%。而未作答由誰填寫者共有 2 人，皆屬第一類障礙者。



以障礙程度作區分，自己填寫者共有 355 人，其中重度障礙者最多人，有 151 人占 43%；中度障礙者次之，有 74 人占 21%；輕度障礙者則居第三，有 70 人占 20%。

而在他人協助下自己填寫者共有 87 人，其中以重度障礙者居多，有 40 人占 46%；中度障礙者次之，有 27 人占 31%；輕度障礙者則居第三，有 15 人占 17%。

由照顧者填寫者共有 68 人，其中以重度障礙者居多，共有 34 人占 50%；中度障礙者次之，有 19 人占 28%。輕度障礙者則與極重度障礙者皆有 7 人。

障礙類別及程度	由誰填寫此份問卷				總計
	A. 自己填寫	B. 他人協助下自己填寫	C. 由照顧者填寫	D. 未作答	
A. 第一類	81	46	43	2	172
A. 輕度	30	9	6	0	45
B. 中度	33	22	18	2	75
C. 重度	12	14	16	0	42
D. 極重度	4	1	2	0	7
E. 未作答	2	0	1	0	3
B. 第二類	93	16	14	0	123
A. 輕度	15	0	1	0	16
B. 中度	11	1	0	0	12
C. 重度	61	15	13	0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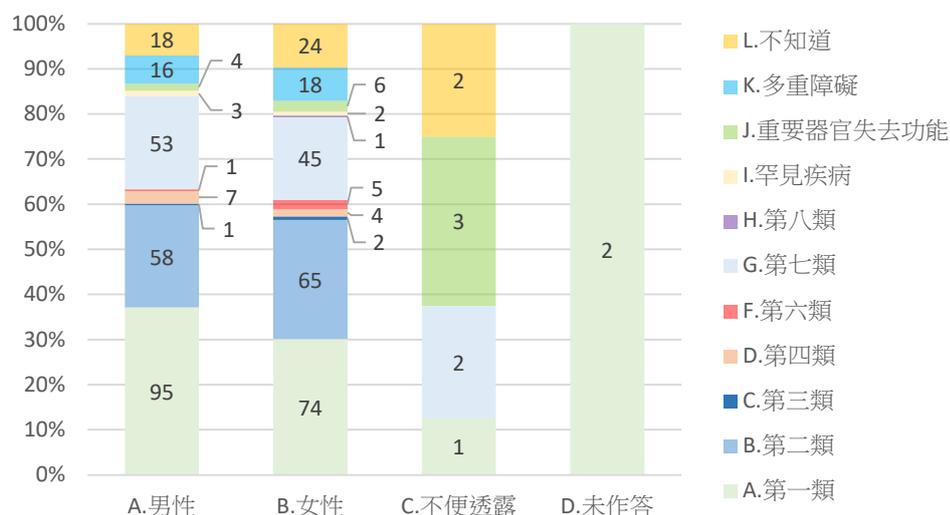
表 2-1-2 障礙類別及程度	由誰填寫此份問卷				總計
	A. 自己填寫	B. 他人協助下 自己填寫	C. 由照顧者 填寫	D. 未作答	
D. 極重度	6	0	0	0	6
C. 第三類	3	0	0	0	3
D. 極重度	3	0	0	0	3
D. 第四類	8	2	1	0	11
A. 輕度	1	1	0	0	2
B. 中度	2	0	1	0	3
C. 重度	5	1	0	0	6
F. 第六類	6	0	0	0	6
A. 輕度	1	0	0	0	1
D. 極重度	5	0	0	0	5
G. 第七類	86	13	1	0	100
A. 輕度	14	2	0	0	16
B. 中度	21	2	0	0	23
C. 重度	40	7	1	0	48
D. 極重度	11	1	0	0	12
E. 未作答	0	1	0	0	1
H. 第八類	1	0	0	0	1
B. 中度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4	1	0	0	5
A. 輕度	0	1	0	0	1
C. 重度	1	0	0	0	1
D. 極重度	3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0	2	1	0	13
A. 輕度	3	2	0	0	5
C. 重度	2	0	0	0	2
D. 極重度	5	0	1	0	6
K. 多重障礙	26	4	4	0	34
B. 中度	3	1	0	0	4
C. 重度	12	1	3	0	16
D. 極重度	11	2	1	0	14
L. 不知道	37	3	4	0	44
A. 輕度	6	0	0	0	6
B. 中度	3	1	0	0	4
C. 重度	18	2	1	0	21
D. 極重度	10	0	3	0	13

表 2-1-2	由誰填寫此份問卷				
障礙類別及程度	A. 自己填寫	B. 他人協助下 自己填寫	C. 由照顧者 填寫	D. 未作答	總計
總計	355	87	68	2	512

3. 性別

本題詢問填答問卷的身心障礙者性別，其中男性有 256 人占 50%，女性有 246 人占 48%，不便透露者有 8 人占 1.6%，未作答者有 2 人占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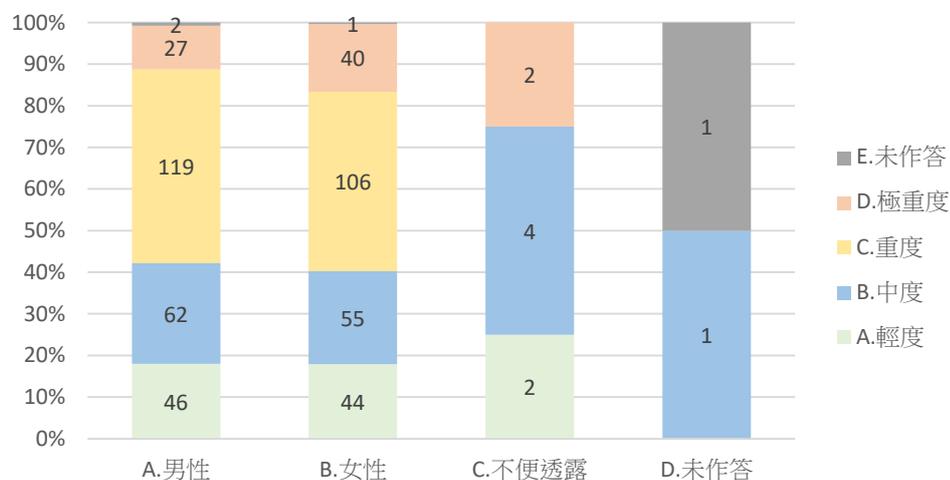
圖2-4性別（障礙類別）



以障礙類別作區分，男性共有 256 人，其中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95 人占男性人數的 37%；第二類障礙者次之，共有 58 人占男性人數的 23%；而第七類障礙者則居第三多，共有 53 人占男性人數的 21%。

填寫女性者共有 246 人，其中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74 人占女性人數的 30%；第二類障礙者次之，共有 65 人占女性人數的 26%；第七類障礙者居第三多，共有 45 人占女性人數的 18%。

圖2-5性別（障礙程度）



依圖 2-5 所示，男性共有 256 人，其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119 人，占男性人數的 46%；中度障礙者共有 62 人第二多，占男性人數的 24%；輕度障礙者則居第三，共有 46 人占男性人數的 18%。

女性方面共有 246 人，其中以重度障礙者居多，共有 106 人占女性人數的 43%；人數第二多的是中度障礙者，共有 55 人占 22.3%；輕度障礙者居第三多，共有 44 人占 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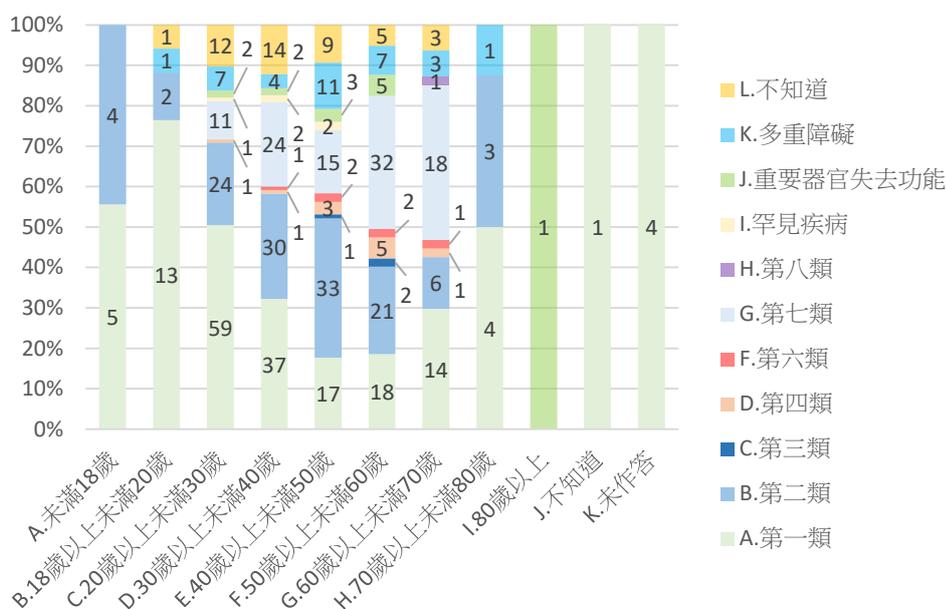
表 2-1-3 障礙類別與程度	性別				
	A. 男性	B. 女性	C. 不便透露	D.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95	74	1	2	172
A. 輕度	27	18	0	0	45
B. 中度	42	31	1	1	75
C. 重度	21	21	0	0	42
D. 極重度	3	4	0	0	7
E. 未作答	2	0	0	1	3
B. 第二類	58	65	0	0	123
A. 輕度	9	7	0	0	16
B. 中度	4	8	0	0	12
C. 重度	44	45	0	0	89
D. 極重度	1	5	0	0	6
C. 第三類	1	2	0	0	3
D. 極重度	1	2	0	0	3
D. 第四類	7	4	0	0	11
A. 輕度	0	2	0	0	2
B. 中度	2	1	0	0	3
C. 重度	5	1	0	0	6
F. 第六類	1	5	0	0	6
A. 輕度	0	1	0	0	1
D. 極重度	1	4	0	0	5
G. 第七類	53	45	2	0	100
A. 輕度	6	10	0	0	16
B. 中度	10	11	2	0	23
C. 重度	30	18	0	0	48
D. 極重度	7	5	0	0	12
E. 未作答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1

表 2-1-3 障礙類別與程度	性別				
	A. 男性	B. 女性	C. 不便透露	D. 未作答	總計
B. 中度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3	2	0	0	5
A. 輕度	1	0	0	0	1
C. 重度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2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4	6	3	0	13
A. 輕度	0	3	2	0	5
C. 重度	1	1	0	0	2
D. 極重度	3	2	1	0	6
K. 多重障礙	16	18	0	0	34
B. 中度	3	1	0	0	4
C. 重度	7	9	0	0	16
D. 極重度	6	8	0	0	14
L. 不知道	18	24	2	0	44
A. 輕度	3	3	0	0	6
B. 中度	1	2	1	0	4
C. 重度	10	11	0	0	21
D. 極重度	4	8	1	0	13
總計	256	246	8	2	512

4. 年齡

本題詢問作答者的年齡，其中「未滿 18 歲」者共有 9 人，占整體人數的 1.8%；「18 歲以上未滿 20 歲」者共有 17 人，占整體人數的 3.3%；「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者共有 117 人，占整體人數的 22.9%；「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者共有 115 人，占整體人數的 22.5%；「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者共有 96 人，占整體人數的 18.8%；「50 歲以上未滿 60 歲」者共有 97 人，占整體人數的 18.9%；「60 歲以上未滿 70 歲」者共有 47 人，占整體人數的 9.2%；「70 歲以上未滿 80 歲」者共有 8 人，占整體人數的 1.6%；「80 歲以上」者共有 1 人，占整體人數約 0.1%；「不知道」年齡者共有 1 人，占整體人數約 0.1%；「未作答」年齡者共有 4 人，占整體人數約 0.8%。

圖2-6年齡（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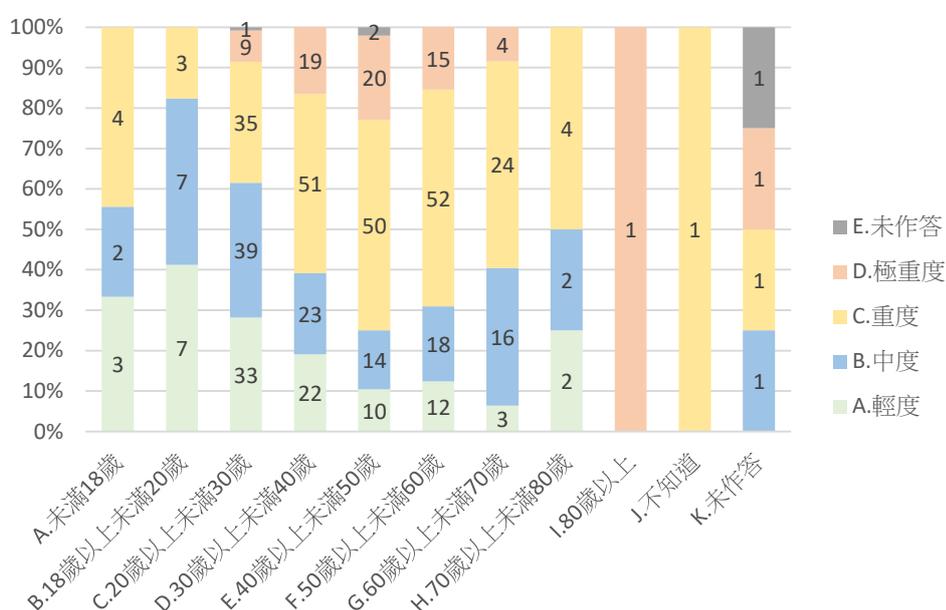
以障礙類別作區分，未滿 18 歲者共有 9 人，主要為第一類障礙者及第二類障礙者，分別各有 5 人及 4 人。18 歲以上未滿 20 歲者共有 17 人，其中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13 人占 76%。

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者共有 117 人，其中以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59 人占 50%；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共有 24 人占 21%；而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則居第三，共有 12 人占 10%。介於 30 歲以上未滿 40 歲者共有 115 人，其中亦屬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37 人占 32%；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則有 30 人占 26%。

40 歲以上未滿 50 歲者共有 96 人，其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共 33 人占 34%；介於 50 歲以上未滿 60 歲者，則以第七類障礙者居多，共 32 人占該年齡層的總人數 33%；60 歲以上未滿 70 歲區間亦屬第七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18 人占該區間總人數的 38%。

70 歲以上未滿 80 歲者共有 8 人，其中第一類障礙者有 4 人，第二類障礙者 3 人，亦有多重障礙者 1 人。80 歲以上者有 1 人為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不知道年齡者有 1 人，未作答年齡者有 4 人，皆為第一類障礙者。

圖2-7年齡（障礙程度）



未滿 18 歲者及 18 歲以上未滿 20 歲的年齡區間中，沒有極重度障礙者。20 歲以上未滿 30 歲者共有 117 人，其中中度障礙者有 39 人占 33% 居多，重度障礙者有 35 人占 30% 次之，輕度障礙者則有 33 人占 28% 位居第三。在 40 歲以上到未滿 80 歲的年齡區間中，皆以重度障礙者居多，80 歲以上有 1 人為極重度障礙者，不知道年齡者有 1 人為重度障礙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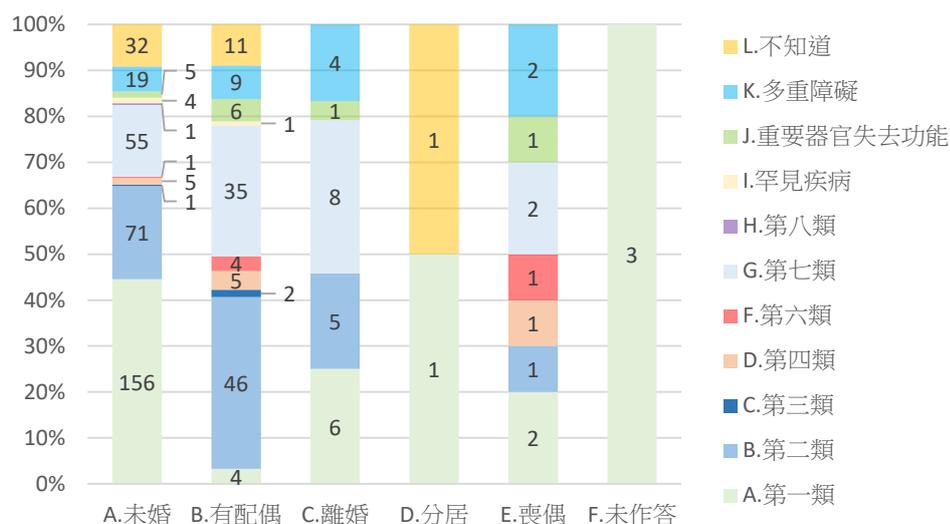
表 2-1-4 障礙類別 與程度	年齡											
	A. 未 滿 18 歲	B. 18 歲以 上未 滿 20 歲	C. 20 歲以 上未 滿 30 歲	D. 30 歲以 上未 滿 40 歲	E. 40 歲以 上未 滿 50 歲	F. 50 歲以 上未 滿 60 歲	G. 60 歲以 上未 滿 70 歲	H. 70 歲以 上未 滿 80 歲	I. 80 歲以 上	J. 不 知道	K. 未 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5	13	59	37	17	18	14	4	0	1	4	172
A. 輕度	3	6	17	15	3	0	0	1	0	0	0	45
B. 中度	2	7	30	12	5	9	8	1	0	0	1	75
C. 重度	0	0	9	8	6	9	6	2	0	1	1	42
D. 極重度	0	0	2	2	2	0	0	0	0	0	1	7
E. 未作答	0	0	1	0	1	0	0	0	0	0	1	3
B. 第二類	4	2	24	30	33	21	6	3	0	0	0	123
A. 輕度	0	0	6	3	4	2	0	1	0	0	0	16
B. 中度	0	0	3	3	3	1	1	1	0	0	0	12
C. 重度	4	2	14	21	24	18	5	1	0	0	0	89
D. 極重度	0	0	1	3	2	0	0	0	0	0	0	6
C. 第三類	0	0	0	0	1	2	0	0	0	0	0	3
D. 極重度	0	0	0	0	1	2	0	0	0	0	0	3
D. 第四類	0	0	1	1	3	5	1	0	0	0	0	11
A. 輕度	0	0	1	0	0	1	0	0	0	0	0	2
B. 中度	0	0	0	0	1	2	0	0	0	0	0	3
C. 重度	0	0	0	1	2	2	1	0	0	0	0	6
F. 第六類	0	0	0	1	2	2	1	0	0	0	0	6
A. 輕度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0	1	1	2	1	0	0	0	0	5
G. 第七類	0	0	11	24	15	32	18	0	0	0	0	100
A. 輕度	0	0	3	2	1	7	3	0	0	0	0	16
B. 中度	0	0	4	5	4	6	4	0	0	0	0	23
C. 重度	0	0	3	12	7	16	10	0	0	0	0	48
D. 極重度	0	0	1	5	2	3	1	0	0	0	0	12
E. 未作答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0	0	0	0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1	2	2	0	0	0	0	0	0	5
A. 輕度	0	0	1	0	0	0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0	1	0	0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0	2	1	0	0	0	0	0	0	3

表 2-1-4 障礙類別 與程度	年齡											
	A. 未 滿 18 歲	B. 18 歲以 上未 滿 20 歲	C. 20 歲以 上未 滿 30 歲	D. 30 歲以 上未 滿 40 歲	E. 40 歲以 上未 滿 50 歲	F. 50 歲以 上未 滿 60 歲	G. 60 歲以 上未 滿 70 歲	H. 70 歲以 上未 滿 80 歲	I. 80 歲以 上	J. 不 知道	K. 未 作答	總計
J. 重要器官失 去功能	0	0	2	2	3	5	0	0	1	0	0	13
A. 輕度	0	0	2	1	1	1	0	0	0	0	0	5
C. 重度	0	0	0	1	1	0	0	0	0	0	0	2
D. 極重度	0	0	0	0	1	4	0	0	1	0	0	6
K. 多重障礙	0	1	7	4	11	7	3	1	0	0	0	34
B. 中度	0	0	2	1	0	0	1	0	0	0	0	4
C. 重度	0	1	2	1	6	5	0	1	0	0	0	16
D. 極重度	0	0	3	2	5	2	2	0	0	0	0	14
L. 不知道	0	1	12	14	9	5	3	0	0	0	0	44
A. 輕度	0	1	3	1	0	1	0	0	0	0	0	6
B. 中度	0	0	0	2	1	0	1	0	0	0	0	4
C. 重度	0	0	7	7	3	2	2	0	0	0	0	21
D. 極重度	0	0	2	4	5	2	0	0	0	0	0	13
總計	9	17	117	115	96	97	47	8	1	1	4	512

5. 婚姻狀態

在詢問「婚姻狀態」的題目中，作答「未婚」者有 350 人居多，占整體人數的 68.4%；回答「有配偶」者則有 123 人，占整體人數的 24%；「離婚」者有 24 人位居第三，占整體人數的 4.6%；「分居」者有 2 人占整題人數的 0.4%；「喪偶」者有 10 人占整體人數的 2%；「未作答」者有 3 人占整體人數的 0.6%。顯示將近七成的身心障礙者並未走入婚姻，但囿於本次問卷題目受限，無法得知詳細原由。

圖2-8婚姻狀態（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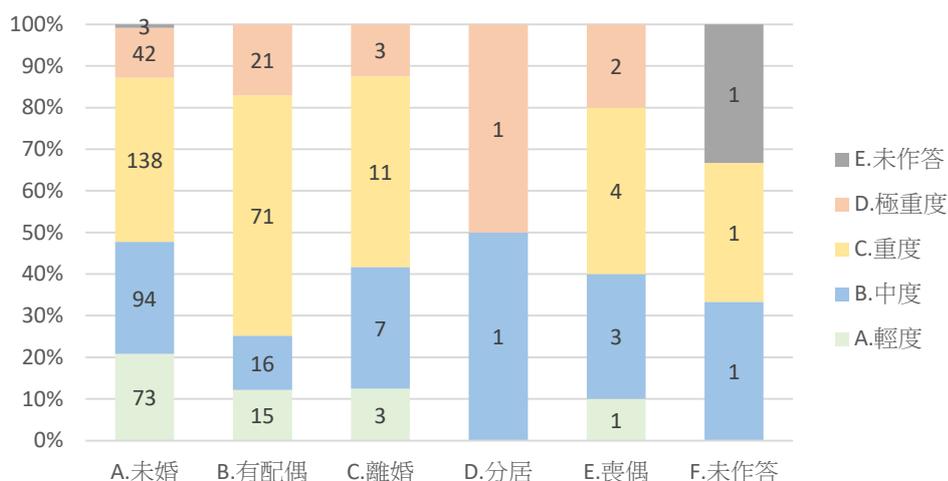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未婚者共有 350 人，其中第一類障礙者占多數，有 156 人占未婚者人數的 45%；而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71 人占 20%；人數第三多的則是第七類障礙者，共有 55 人占 16%。

回答有配偶者共有 123 人，其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46 人占 37%；第七類障礙者有 35 人次之，占有配偶者總人數的 28%。而回答離婚者有 24 人，其中以第七類障礙者居多，有 8 人占 33%。

婚姻狀態為分居者共有 2 人，分別為第一類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各有 1 人；回答喪偶者共有 10 人，其中第一類障礙者、第七類障礙者及多重障礙者各有 2 人，而第二類、第四類、第六類障礙者及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則各有 1 人。未作答婚姻狀態者共有 3 人，皆為第一類障礙者。

圖2-9婚姻狀態（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作區分，回答未婚者共有 350 人，其中重度障礙者有 138 人最多占 39%；中度障礙者人數次之，有 94 人占 27%；輕度障礙者居第三，有 73 人占 21%。

有配偶者則以重度障礙者居多，有 71 人占有配偶者總人數的 58%。離婚者中也以重度障礙者居多，有 11 人占離婚者總人數 46%。分居者共有 2 人，分別為中度障礙者與極重度障礙者各 1 人。喪偶者共有 10 人，其中重度障礙者有 4 人、中度障礙者有 3 人、極重度障礙者有 2 人，而輕度障礙者有 1 人。未作答婚姻狀態者有 3 人，其中中度障礙、重度障礙者及未作答障礙程度者，分別各有 1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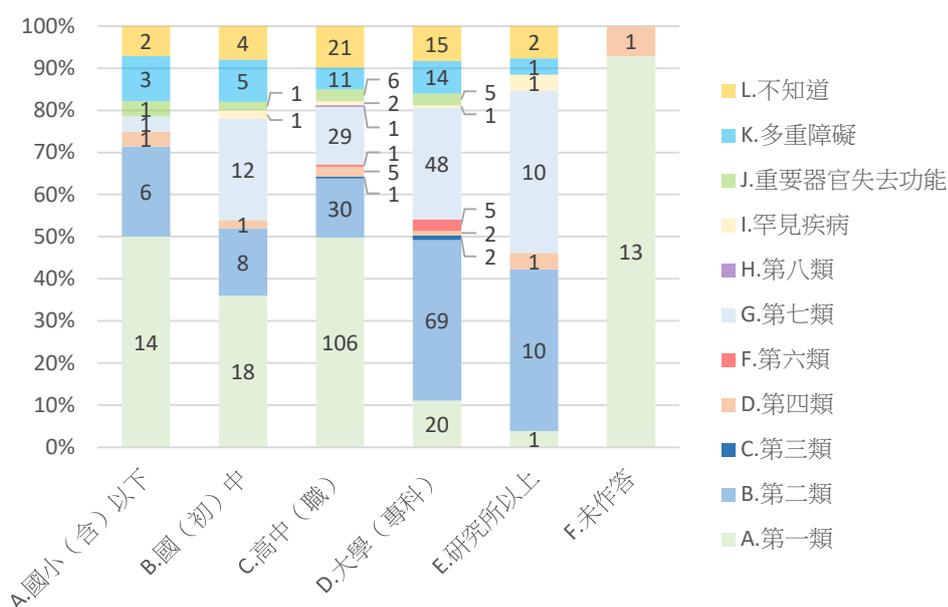
表 2-1-5	婚姻狀態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未婚	B. 有配偶	C. 離婚	D. 分居	E. 喪偶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56	4	6	1	2	3	172
A. 輕度	43	1	1	0	0	0	45
B. 中度	68	1	3	1	1	1	75
C. 重度	37	1	2	0	1	1	42
D. 極重度	6	1	0	0	0	0	7
E. 未作答	2	0	0	0	0	1	3
B. 第二類	71	46	5	0	1	0	123
A. 輕度	12	3	1	0	0	0	16
B. 中度	6	6	0	0	0	0	12
C. 重度	48	36	4	0	1	0	89
D. 極重度	5	1	0	0	0	0	6
C. 第三類	1	2	0	0	0	0	3

表 2-1-5 障礙類別與程度	婚姻狀態						總計
	A. 未婚	B. 有配偶	C. 離婚	D. 分居	E. 喪偶	F. 未作答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D. 第四類	5	5	0	0	1	0	11
A. 輕度	1	0	0	0	1	0	2
B. 中度	2	1	0	0	0	0	3
C. 重度	2	4	0	0	0	0	6
F. 第六類	1	4	0	0	1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1	3	0	0	1	0	5
G. 第七類	55	35	8	0	2	0	100
A. 輕度	7	8	1	0	0	0	16
B. 中度	12	6	4	0	1	0	23
C. 重度	30	16	1	0	1	0	48
D. 極重度	5	5	2	0	0	0	12
E. 未作答	1	0	0	0	0	0	1
H. 第八類	1	0	0	0	0	0	1
B. 中度	1	0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4	1	0	0	0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1	0	0	0	0	0	1
D. 極重度	2	1	0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5	6	1	0	1	0	13
A. 輕度	4	1	0	0	0	0	5
C. 重度	0	1	1	0	0	0	2
D. 極重度	1	4	0	0	1	0	6
K. 多重障礙	19	9	4	0	2	0	34
B. 中度	3	0	0	0	1	0	4
C. 重度	6	6	3	0	1	0	16
D. 極重度	10	3	1	0	0	0	14
L. 不知道	32	11	0	1	0	0	44
A. 輕度	5	1	0	0	0	0	6
B. 中度	2	2	0	0	0	0	4
C. 重度	14	7	0	0	0	0	21
D. 極重度	11	1	0	1	0	0	13
總計	350	123	24	2	10	3	512

6. 教育程度

本題為詢問身心障礙者的最高「教育程度」，最高學歷為「高中(職)」的人數最多有 213 人，占整體人數的 41.6%；「大學(專科)」次之，有 181 人占總體人數的 35.4%；「國(初)中」則有 50 人居第三位，占整體人數的 9.8%；「國小(含)以下」有 28 人占整體人數的 5.5%；「研究所以上」有 26 人占整體人數的 5%；「未作答」教育程度者共有 14 人，占整體人數的 2.7%。

圖2-10教育程度（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在國小(含)以下的教育程度中，第一類障礙者居多有 14 人，占該教育程度總人數的 50%；第二類障礙者次之，有 6 人占 21%。在國(初)中的教育程度中，第一類障礙者的人數最多，有 18 人占 36%；人數第二多的是第七類障礙者，共有 12 人占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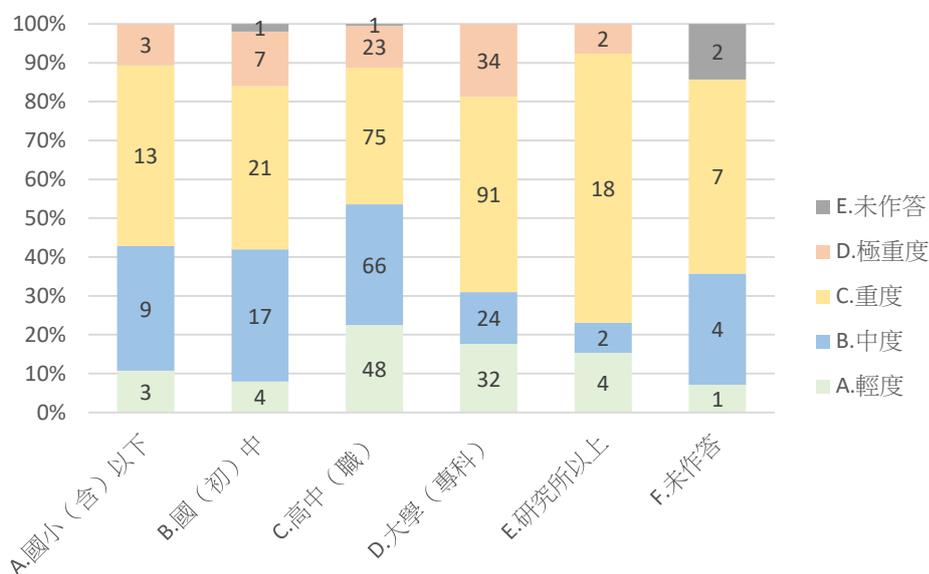
最高教育程度為高中(職)者裡，第一類障礙者有 106 人最多，占該高中(職)總人數的 50%；其次為第二類障礙者，有 30 人占 14%；而第七類障礙者僅與第二類障礙者有 1 人之差，共有 29 人占約 14%。

最高教育程度為大學(專科)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有 69 人占 38%；第七類障礙者有 48 人占 27%次之；第一類障礙者的人數則居第三，有 20 人占 11%。

最高教育程度為研究所以上者有 26 人，以第二類及第七類障礙者

居多，各有 10 人，各占研究所以以上總人數的 38%。未作答教育程度者中，以第一類障礙者為主共有 13 人，其人數占比超過 9 成，而第四類障礙者僅有 1 人占其中的 7%。

圖2-11教育程度（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大學(專科)及研究所以以上的人數比例落差較鉅。以大學(專科)的教育程度而言，重度障礙者為多數，共有 91 人占該教育程度總人數的 50%；人數第二多的極重度障礙者，則有 34 人占 19%，與重度障礙者相差 31%。

在教育程度為研究所以以上者中，也是重度障礙者占多數，共有 18 人占該教育程度總人數的 70%；人數第二多的輕度障礙者僅有 4 人占比 15%，兩者相比之下差 55 個百分點。

表 2-1-6 障礙類別與程度	教育程度						
	A. 國小 (含) 以下	B. 國(初) 中	C. 高中 (職)	D. 大學 (專科)	E. 研究所 以上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4	18	106	20	1	13	172
A. 輕度	2	1	34	7	1	0	45
B. 中度	6	9	49	7	0	4	75
C. 重度	6	7	17	5	0	7	42
D. 極重度	0	0	6	1	0	0	7
E. 未作答	0	1	0	0	0	2	3

表 2-1-6 障礙類別與程度	教育程度						
	A. 國小 (含) 以下	B. 國(初) 中	C. 高中 (職)	D. 大學 (專科)	E. 研究所 以上	F. 未作答	總計
B. 第二類	6	8	30	69	10	0	123
A. 輕度	0	2	2	11	1	0	16
B. 中度	1	1	4	5	1	0	12
C. 重度	5	4	23	49	8	0	89
D. 極重度	0	1	1	4	0	0	6
C. 第三類	0	0	1	2	0	0	3
D. 極重度	0	0	1	2	0	0	3
D. 第四類	1	1	5	2	1	1	11
A. 輕度	0	0	1	0	0	1	2
B. 中度	1	1	1	0	0	0	3
C. 重度	0	0	3	2	1	0	6
F. 第六類	0	0	1	5	0	0	6
A. 輕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1	12	29	48	10	0	100
A. 輕度	0	0	4	10	2	0	16
B. 中度	0	4	8	10	1	0	23
C. 重度	1	7	14	21	5	0	48
D. 極重度	0	1	2	7	2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1	2	1	1	0	5
A. 輕度	0	0	1	0	0	0	1
C. 重度	0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1	1	1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1	6	5	0	0	13
A. 輕度	0	1	2	2	0	0	5
C. 重度	0	0	1	1	0	0	2
D. 極重度	1	0	3	2	0	0	6
K. 多重障礙	3	5	11	14	1	0	34
B. 中度	0	1	1	2	0	0	4
C. 重度	1	2	5	7	1	0	16
D. 極重度	2	2	5	5	0	0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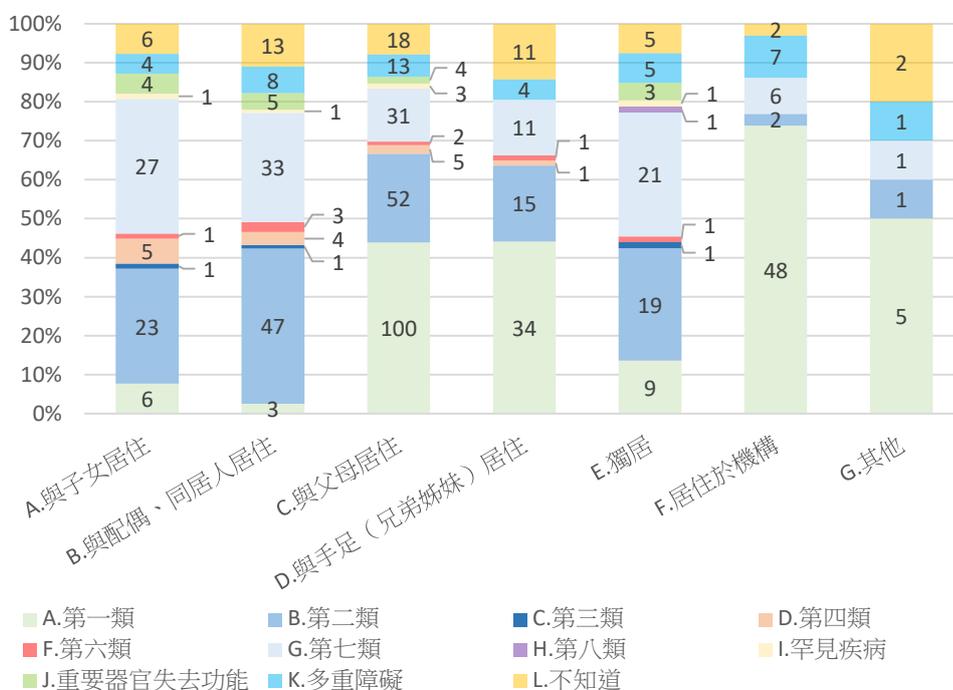
表 2-1-6	教育程度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國小 (含) 以下	B. 國 (初) 中	C. 高中 (職)	D. 大學 (專科)	E. 研究所 以上	F. 未作答	總計
L. 不知道	2	4	21	15	2	0	44
A. 輕度	1	0	4	1	0	0	6
B. 中度	1	1	2	0	0	0	4
C. 重度	0	1	12	6	2	0	21
D. 極重度	0	2	3	8	0	0	13
總計	28	50	213	181	26	14	512

7. 居住情況

有效問卷原始人數有 512 人，但本題為複選題採取複數作答，故累計總人數共 642 人。其中回答「與父母居住」共有 228 人最多，占累計總人數的 35.5%；「與配偶、同居人居住」者共有 118 人居第二，占累計總人數的 18.4%；「與子女居住」者有 78 人占 12.1%；「與手足（兄弟姊妹）居住」則有 77 人，占累計總人數的 12%；「獨居」者有 66 人占 10.3%；「居住於機構」有 65 人占 10.1%；回答「其他」者共有 10 人，占累計總人數的 1.6%，於其他的居住情況中，多為本題選項未列舉出之二親等或三親等之血親，如祖父母、伯父、舅舅等親戚。

因採取累計人數的計算方式，第一類障礙者的累計作答人數共有 205 人，占 32%；第二類障礙者有 159 人次之，占整體累計人數的 25%；第七類障礙者共有 130 人占 20%；不知道障礙類別者有 57 人占 9%；多重障礙者有 42 人占 7%；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則有 16 人占 2.5%；第四類障礙者有 15 人占 2%；第六類障礙者有 8 人占 1%；罕見疾病者有 6 人占 0.9%；第三類障礙者有 3 人占整體的 0.5%；第八類障礙者則有 1 人占整體的 0.1%。

圖2-12居住情況（障礙類別）



依障礙程度作區分，與子女居住者中，以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27 人占 35%；第二類障礙者有 23 人次之，占 29%。與配偶、同居人居住者中，則恰好相反，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居多，共有 47 人占該居住情形的總人數 40%；而第七類障礙者則居第二，共有 33 人占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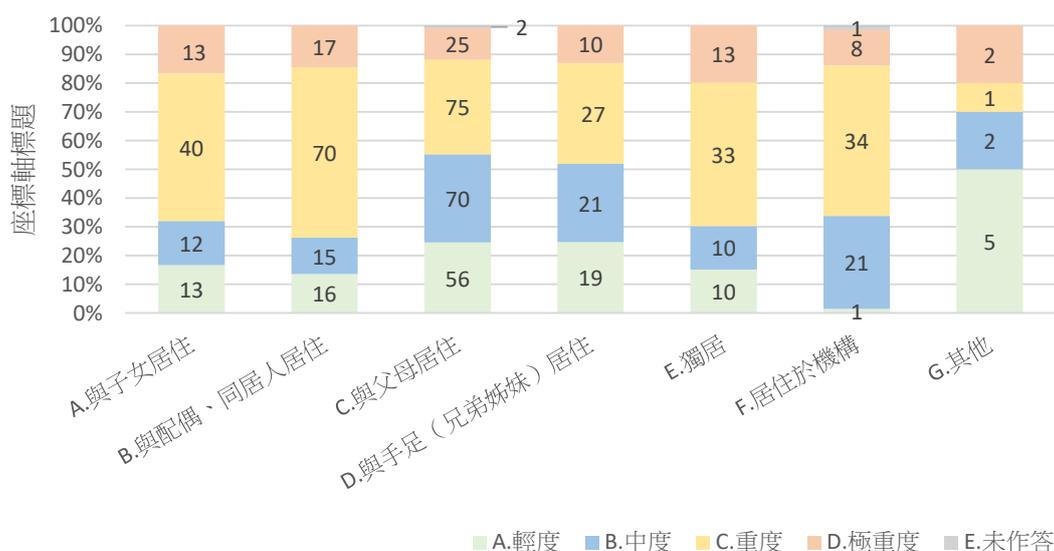
在與父母居住的情況中，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100 人占 44%；第二類障礙者則有 52 人，占該居住情況的總人數 23%；第七類障礙者位居第三，共有 31 人占 14%。

而與手足（兄弟姊妹）居住的情況中，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34 人占 44%；第二類障礙者則有 15 人占 19%，位居第二；第七類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各有 11 人，分別各占 14%。

獨居者中則以第七類障礙者最多，共有 21 人占 32%。居住於機構者中則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48 人占 74%；在其他的居住情況中亦屬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5 人占 50%，其他的障礙類別尚包含第二類、第七類、多重障礙者及不知道障礙類別者。

觀察居住情況可以發現大多數的第一類障礙者，可能因為其障礙特質，大多數仰賴父母、手足或是在機構協助照顧。而第二類及第七類障礙者，可能較可以自主生活，因此與子女、配偶、同居人居住或是獨居的比例較高。

圖2-13居住情況（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在累計作答人數 642 人中，以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280 人占 43.6%；中度障礙者有 151 人次之，占 23.5%；輕度障礙者則有 120 人占其中的 18.7%；而極重度障礙者共有 88 人占 13.7%；最後未作答障礙程度者有 3 人占 0.5%。

觀察圖 2-13 可以看到重度障礙者人數眾多，除了「其他」的居住情況之外，重度障礙者在每個居住情況中的人數比例皆位居第一，尤其在「與子女居住」、「與配偶、同居人居住」、「獨居」及「居住於機構」的情況中，重度障礙者皆占比超過 50%。

表 2-1-7	居住情況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與子女居住	B. 與配偶、同居人居住	C. 與父母居住	D. 與手足(兄弟姊妹)居住	E. 獨居	F. 居住於機構	G. 其他	總計
A. 第一類	6	3	100	34	9	48	5	205
A. 輕度	2	1	35	13	2	1	3	57
B. 中度	1	1	48	14	3	20	2	89
C. 重度	2	1	12	5	3	24	0	47
D. 極重度	1	0	4	2	1	2	0	10
E. 未作答	0	0	1	0	0	1	0	2
B. 第二類	23	47	52	15	19	2	1	159
A. 輕度	3	4	6	3	5	0	1	22
B. 中度	1	6	5	1	1	0	0	14
C. 重度	19	36	38	10	11	2	0	116
D. 極重度	0	1	3	1	2	0	0	7
C. 第三類	1	1	0	0	1	0	0	3
D. 極重度	1	1	0	0	1	0	0	3
D. 第四類	5	4	5	1	0	0	0	15
A. 輕度	1	0	1	0	0	0	0	2
B. 中度	1	1	2	1	0	0	0	5
C. 重度	3	3	2	0	0	0	0	8
F. 第六類	1	3	2	1	1	0	0	8
A. 輕度	0	0	1	1	0	0	0	2
D. 極重度	1	3	1	0	1	0	0	6
G. 第七類	27	33	31	11	21	6	1	130
A. 輕度	6	8	6	1	2	0	0	23
B. 中度	9	5	12	3	4	0	0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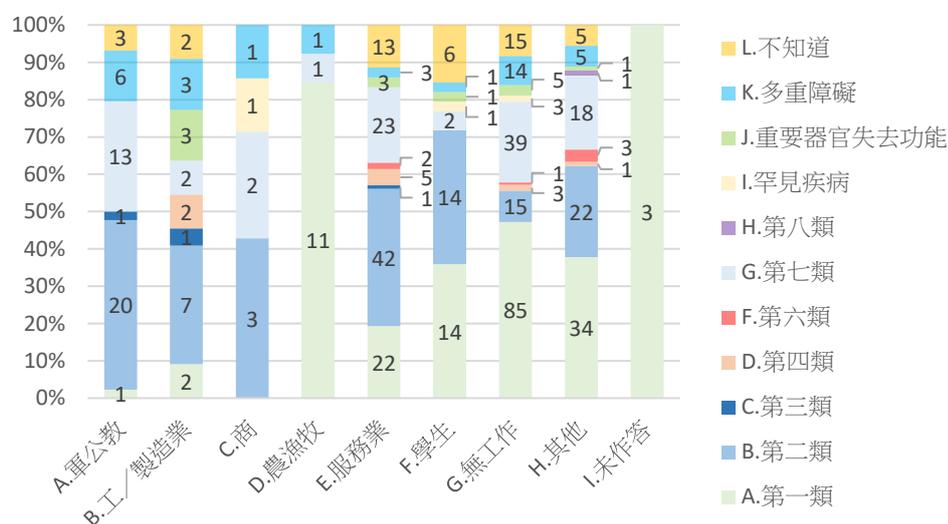
COVID-19 疫情與障礙生活影響報告

C. 重度	10	15	8	6	13	6	0	58
D. 極重度	2	5	4	1	2	0	1	15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1	1	3	0	1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1	1	1	0	1	0	0	4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4	5	4	0	3	0	0	16
A. 輕度	0	2	3	0	1	0	0	6
C. 重度	1	1	1	0	0	0	0	3
D. 極重度	3	2	0	0	2	0	0	7
K. 多重障礙	4	8	13	4	5	7	1	42
B. 中度	0	0	3	1	0	1	0	5
C. 重度	2	5	5	2	3	2	0	19
D. 極重度	2	3	5	1	2	4	1	18
L. 不知道	6	13	18	11	5	2	2	57
A. 輕度	1	1	3	1	0	0	1	7
B. 中度	0	2	0	1	1	0	0	4
C. 重度	3	9	8	4	3	0	1	28
D. 極重度	2	1	7	5	1	2	0	18
總計	78	118	228	77	66	65	10	642

8. 職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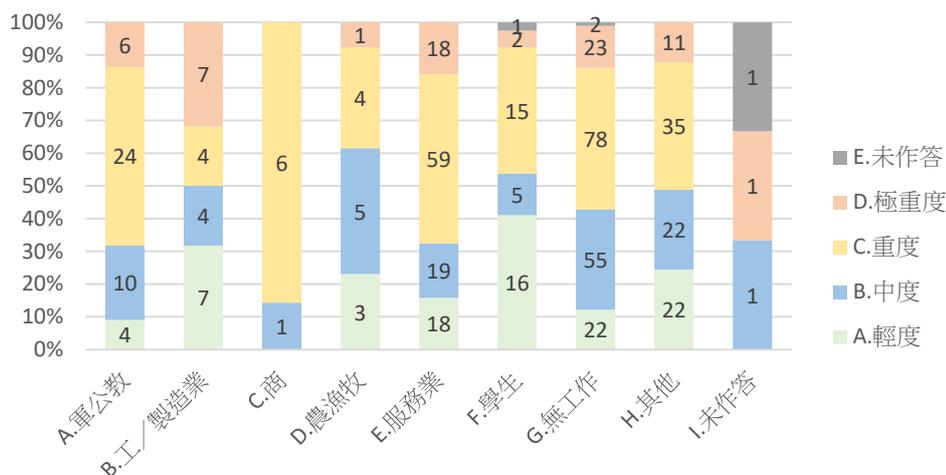
在回答「職業」性質時，其中無工作者人數最多，共有 180 人占 35.1%；而從事服務業者共有 114 人次之，占總人數的 22.3%；從事其他職業者有 90 人位居第三，占 17.6%；從事軍公教職業者共有 44 人，占總人數的 8.6%；而學生(包含社福機構內的服務對象)則有 39 人，占 7.6%；從事工／製造業者共有 22 人占 4.3%；從事農漁牧業者有 13 人占 2.5%；從商者共有 7 人占 1.4%；未作答職業者共有 3 人占 0.6%。「其他」職業的認定，則以問卷調查對象自己定義所屬職業類別，只要調查對象認為他的職業性質非屬本次題目中所有列舉之職業，皆歸屬為其他類。

圖2-14職業（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無工作者中，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85 人占該總人數的 47%。而在軍公教的從業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占 45%；而在服務業的從業人員中，第二類障礙者亦位居第一，共有 42 人占該服務業總人數的 37%。比較特別的是第二類障礙者並無從事農漁牧業者。其餘不同障礙類別者，則各分散於不同的職業性質中。

圖2-15職業（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其中重度障礙者在從事軍公教、商、服務業等三個職業類別中，占比都超過50%。在從商的職業中，並無輕度障礙者與極重度障礙者。現為學生者中，輕度障礙者有16人人數最多，並占學生總人數的41%；重度障礙者人數次多，共有15人占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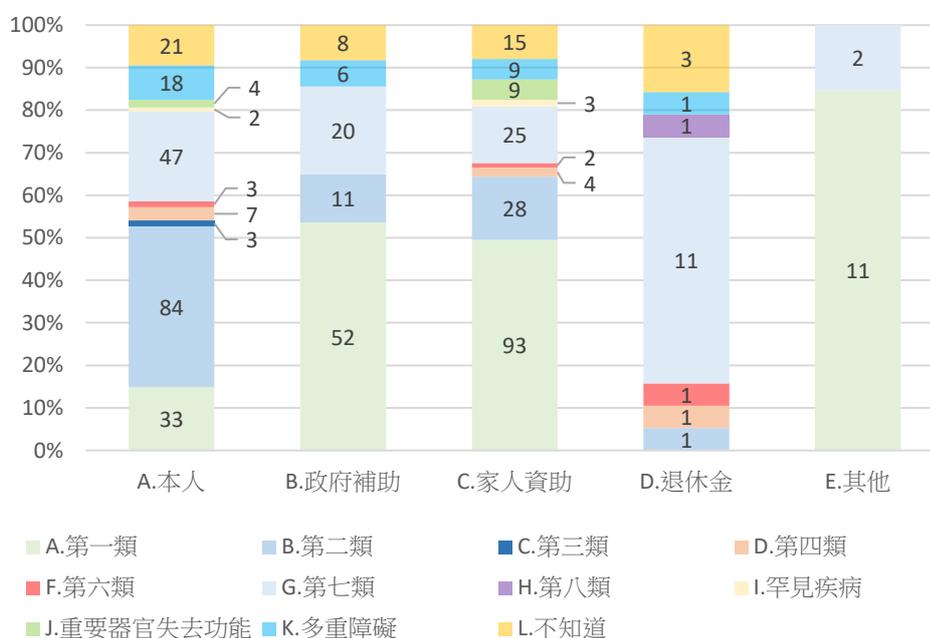
表 2-1-8 障礙類別與 程度	職業									
	A. 軍公教	B. 工/ 製造業	C. 商	D. 農漁牧	E. 服務業	F. 學生	G. 無工作	H. 其他	I.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	2	0	11	22	14	85	34	3	172
A. 輕度	0	2	0	3	9	8	10	13	0	45
B. 中度	1	0	0	4	10	4	41	14	1	75
C. 重度	0	0	0	3	2	0	30	7	0	42
D. 極重度	0	0	0	1	1	1	3	0	1	7
E. 未作答	0	0	0	0	0	1	1	0	1	3
B. 第二類	20	7	3	0	42	14	15	22	0	123
A. 輕度	1	1	0	0	4	3	2	5	0	16
B. 中度	3	1	1	0	1	1	3	2	0	12
C. 重度	16	3	2	0	35	10	10	13	0	89
D. 極重度	0	2	0	0	2	0	0	2	0	6
C. 第三類	1	1	0	0	1	0	0	0	0	3
D. 極重度	1	1	0	0	1	0	0	0	0	3
D. 第四類	0	2	0	0	5	0	3	1	0	11
A. 輕度	0	1	0	0	0	0	1	0	0	2
B. 中度	0	1	0	0	0	0	1	1	0	3
C. 重度	0	0	0	0	5	0	1	0	0	6

表 2-1-8 障礙類別與 程度	職業									
	A. 軍公教	B. 工/ 製造業	C. 商	D. 農漁牧	E. 服務業	F. 學生	G. 無工作	H. 其他	I. 未作答	總計
F. 第六類	0	0	0	0	2	0	1	3	0	6
A. 輕度	0	0	0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0	0	1	0	1	3	0	5
G. 第七類	13	2	2	1	23	2	39	18	0	100
A. 輕度	2	1	0	0	1	1	7	4	0	16
B. 中度	5	1	0	0	7	0	8	2	0	23
C. 重度	5	0	2	1	9	1	20	10	0	48
D. 極重度	1	0	0	0	6	0	3	2	0	12
E. 未作答	0	0	0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0	0	0	0	1	0	1
B. 中度	0	0	0	0	0	0	0	1	0	1
I. 罕見疾病	0	0	1	0	0	1	3	0	0	5
A. 輕度	0	0	0	0	0	1	0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0	0	0	0	3	0	0	3
J. 重要器官失 去功能	0	3	0	0	3	1	5	1	0	13
A. 輕度	0	1	0	0	2	1	1	0	0	5
C. 重度	0	0	0	0	0	0	1	1	0	2
D. 極重度	0	2	0	0	1	0	3	0	0	6
K. 多重障礙	6	3	1	1	3	1	14	5	0	34
B. 中度	1	0	0	1	0	0	1	1	0	4
C. 重度	2	1	1	0	1	1	8	2	0	16
D. 極重度	3	2	0	0	2	0	5	2	0	14
L. 不知道	3	2	0	0	13	6	15	5	0	44
A. 輕度	1	1	0	0	1	2	1	0	0	6
B. 中度	0	1	0	0	1	0	1	1	0	4
C. 重度	1	0	0	0	7	3	8	2	0	21
D. 極重度	1	0	0	0	4	1	5	2	0	13
總計	44	22	7	13	114	39	180	90	3	512

9. 經濟來源

本次有效問卷共有 512 份，因本題為複選題，故以作答累計人數總數作為此題計算總數，累計人數共有 539 人。其中以「本人」作為經濟來源者人數最多，共有 222 人占 41.1%；由「家人資助」者位居第二，共有 188 人占 34.8%；經濟來源仰賴「政府補助」者則有 97 人，占 18%；透過「退休金」作為經濟來源者有 19 人占 3.7%；透過「其他」經濟來源者有 13 人占 2.4%，作答「其他」經濟來源中，部分敘述說明其經濟來源來自於工作獎勵金或是勞務獎勵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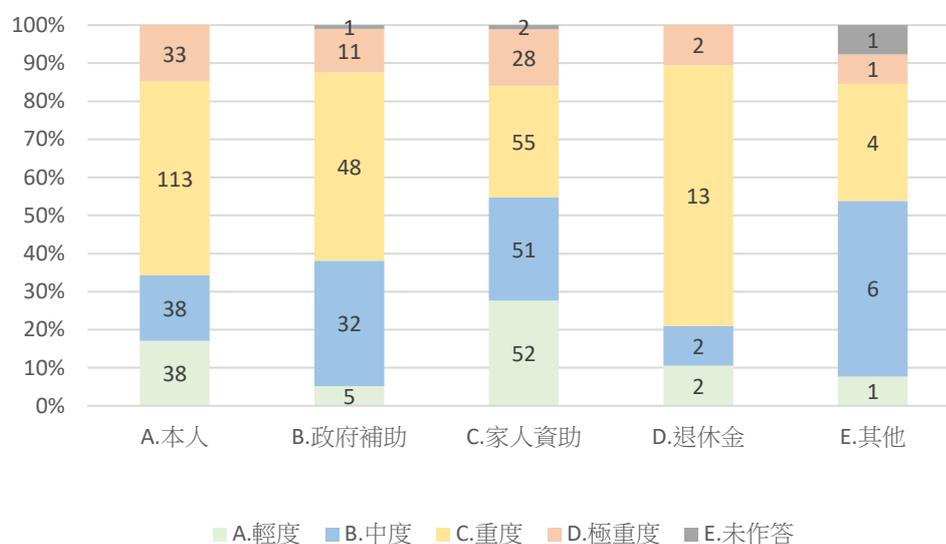
圖2-16經濟來源（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經濟來源為本人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84 人占 38%；第七類障礙者有 47 人次之，占 21%；第一類障礙者則位居第三，共有 33 人占 15%。

第一類障礙者在「政府補助」、「家人資助」及「其他」的經濟來源中的人數比例，皆位居第一。在政府補助的回答中，第一類障礙者有 52 人占 54%，遠高於人數次多的第七類障礙者有 20 人占 21%。經濟來源為家人資助者中，第一類障礙者有 93 人占 49%，遠高於人數次多的第二類障礙者有 28 人並占 15%。在其他經濟來源中，第一類障礙者占多數，因其作答中提及經濟來源為勞務獎勵金或是工作獎勵金，其工作地點可能為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或是庇護工場。

圖2-17經濟來源（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作區別，重度障礙者在「本人」及「退休金」作為經濟來源的統計中，人數比例皆超過50%。而在「家人資助」的經濟來源統計中，輕度、中度及重度障礙者在人數上相距甚少，比例上僅相差3%以內。而在「政府補助」的經濟來源種類中，重度障礙者雖未過半僅有49%，但比人數第二多的中度障礙者，多出了16人相差約16%。

表 2-1-9	經濟來源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本人	B. 政府補助	C. 家人資助	D. 退休金	E. 其他	總計
A. 第一類	33	52	93	0	11	189
A. 輕度	15	3	29	0	1	48
B. 中度	11	25	39	0	6	81
C. 重度	5	20	19	0	3	47
D. 極重度	2	3	4	0	0	9
E. 未作答	0	1	2	0	1	4
B. 第二類	84	11	28	1	0	124
A. 輕度	11	0	6	0	0	17
B. 中度	9	2	2	0	0	13
C. 重度	61	7	19	1	0	88
D. 極重度	3	2	1	0	0	6
C. 第三類	3	0	0	0	0	3
D. 極重度	3	0	0	0	0	3
D. 第四類	7	0	4	1	0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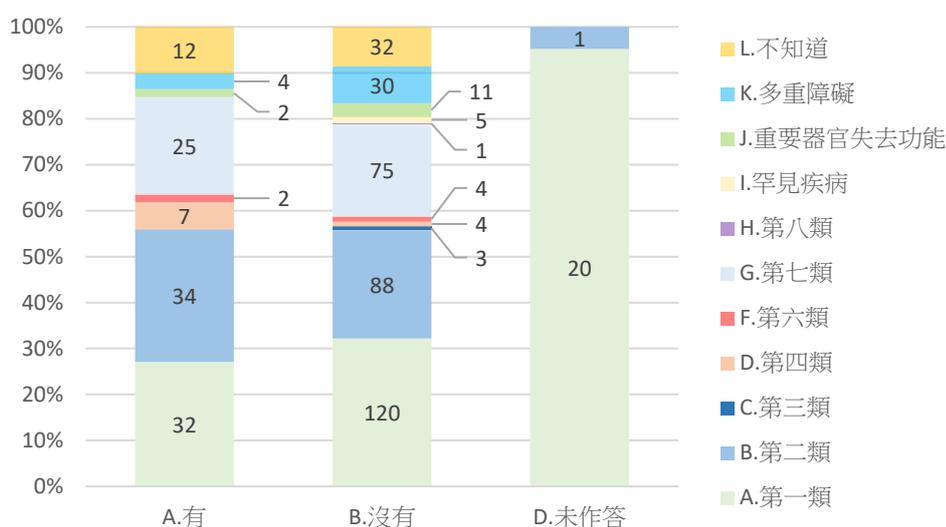
表 2-1-9 障礙類別與程度	經濟來源					總計
	A. 本人	B. 政府補助	C. 家人資助	D. 退休金	E. 其他	
A. 輕度	1	0	1	0	0	2
B. 中度	1	0	2	0	0	3
C. 重度	5	0	1	1	0	7
F. 第六類	3	0	2	1	0	6
A. 輕度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2	0	2	1	0	5
G. 第七類	47	20	25	11	2	105
A. 輕度	5	2	8	2	0	17
B. 中度	14	3	5	1	0	23
C. 重度	23	13	6	8	1	51
D. 極重度	5	2	5	0	1	13
E. 未作答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1
B. 中度	0	0	0	1	0	1
I. 罕見疾病	2	0	3	0	0	5
A. 輕度	0	0	1	0	0	1
C. 重度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1	0	2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4	0	9	0	0	13
A. 輕度	2	0	3	0	0	5
C. 重度	0	0	2	0	0	2
D. 極重度	2	0	4	0	0	6
K. 多重障礙	18	6	9	1	0	34
B. 中度	2	0	2	0	0	4
C. 重度	8	4	3	1	0	16
D. 極重度	8	2	4	0	0	14
L. 不知道	21	8	15	3	0	47
A. 輕度	3	0	3	0	0	6
B. 中度	1	2	1	0	0	4
C. 重度	10	4	5	2	0	21
D. 極重度	7	2	6	1	0	16
總計	222	97	188	19	13	539

10. 疫情期間是否有收到政府部門的補助？

因本次調查希望了解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的狀況，故本題旨在了解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是否受有政府給予的補助。回答有收到政府補助者共有 118 人，占整體人數的 23%，其中 1 人有收到政府補助，但不知道收到補助的金額；回答沒有收到政府補助者則有 373 人，占整體人數的 72.9%；未作答本題者則有 21 人占有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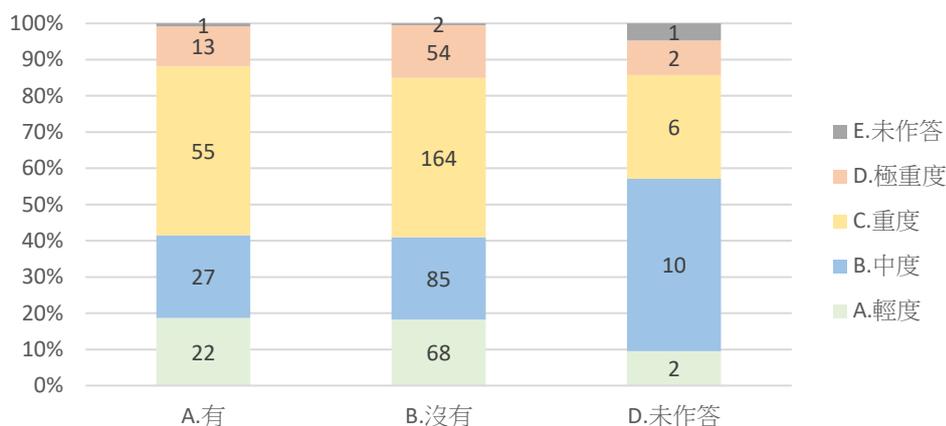
關於受領政府的補助金額，有回答補助金額者共有 103 人，其中有 1 人補充說明是收到物資，但大部分補助皆為受領金錢。而本次統計補助總金額達新台幣 1,496,854 元，以有受領到金錢補助者而言，平均受領金額約新台幣 14,675 元。其中受領最低補助金額為新台幣 100 元，受領最高補助金額則為新台幣 90,000 元。

圖2-18政府補助（障礙類別）



沒有收到政府補助者中，第一類障礙者為多數，共有 120 人占 32%；第二類障礙者次之，共有 88 人占 24%；第七類障礙者則居第三，共有 75 人占 20%。

圖2-19政府補助（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我們可以發現，在有收到與沒有收到政府補助的統計中，各障礙程度的人數比例相當一致。而在未作答者中，則以中度障礙者人數居多。

障礙類別與程度	疫情期間是否有收到政府部門的補助				總計
	A. 有	B. 沒有	C. 不知道	D. 未作答	
A. 第一類	31	120	1	20	172
A. 輕度	7	36	1	1	45
B. 中度	14	51	0	10	75
C. 重度	6	30	0	6	42
D. 極重度	3	2	0	2	7
E. 未作答	1	1	0	1	3
B. 第二類	34	88	0	1	123
A. 輕度	5	10	0	1	16
B. 中度	3	9	0	0	12
C. 重度	25	64	0	0	89
D. 極重度	1	5	0	0	6
C. 第三類	0	3	0	0	3
D. 極重度	0	3	0	0	3
D. 第四類	7	4	0	0	11
A. 輕度	1	1	0	0	2
B. 中度	3	0	0	0	3
C. 重度	3	3	0	0	6
F. 第六類	2	4	0	0	6
A. 輕度	0	1	0	0	1
D. 極重度	2	3	0	0	5

表 2-1-10 障礙類別與程度	疫情期間是否有收到政府部門的補助				
	A. 有	B. 沒有	C. 不知道	D. 未作答	總計
G. 第七類	25	75	0	0	100
A. 輕度	5	11	0	0	16
B. 中度	5	18	0	0	23
C. 重度	13	35	0	0	48
D. 極重度	2	10	0	0	12
E. 未作答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1
B. 中度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5	0	0	5
A. 輕度	0	1	0	0	1
C. 重度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3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11	0	0	13
A. 輕度	1	4	0	0	5
C. 重度	0	2	0	0	2
D. 極重度	1	5	0	0	6
K. 多重障礙	4	30	0	0	34
B. 中度	1	3	0	0	4
C. 重度	2	14	0	0	16
D. 極重度	1	13	0	0	14
L. 不知道	12	32	0	0	44
A. 輕度	2	4	0	0	6
B. 中度	1	3	0	0	4
C. 重度	6	15	0	0	21
D. 極重度	3	10	0	0	13
總計	117	373	1	21	512

(二)生活品質問卷

因生活品質問卷採五點計分量尺，初步以分數加總的方式，觀察身心障礙者整體生活品質分數的高低，進一步分析不同障礙類別與不同障礙程度者之間的差異。

若填答正向題目的第一個選項，可得一分，填答第二個選項則得二分，並以此類推作為計分方式。問卷中的第 3 題「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第 4 題「您需要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以及第 26 題「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等三題為反向題目，其計分方式則與正向題目計分方式相反。本次生活品質問卷共 28 題，滿分為 140 分。而加總分數愈高者，代表生活品質程度愈好。

障礙類別	各障礙類別 填答生活品質問卷 加總平均分數
第一類	92.80
第二類	84.14
第三類	71.00
第四類	87.00
第六類	98.16
第七類	84.09
第八類	83.00
罕見疾病	83.20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78.76
多重障礙	83.32
不知道障礙類別	89.36

以障礙類別作區分，可以發現第六類障礙者平均生活品質分數最高，而第三類障礙者分數最低，進一步探究第三類障礙者低分的原因，可能是因為第三類障礙者僅有 3 人，而其中 1 人作答分數偏低，進而影響該障礙類別的加總平均分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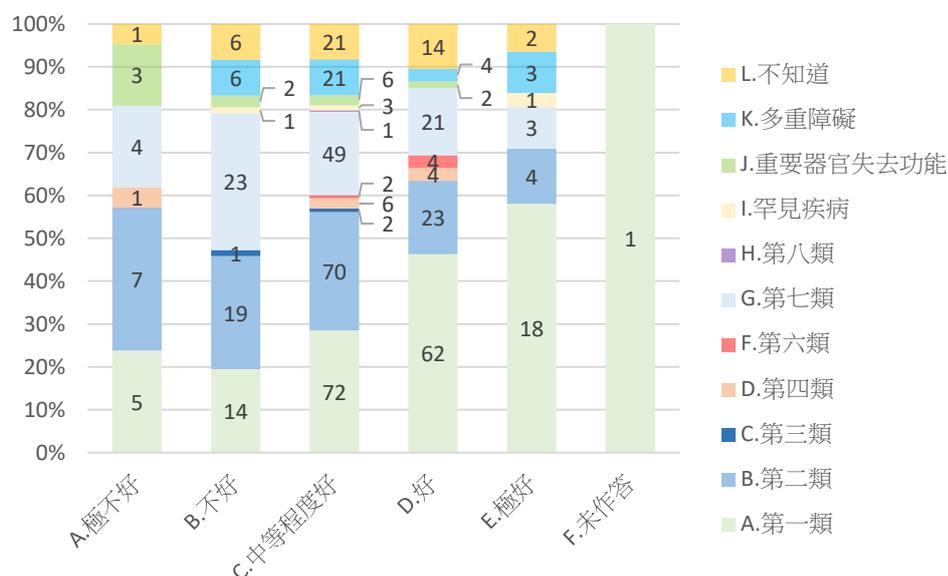
障礙程度	各障礙程度 填答生活品質問卷 加總平均分數
輕度	93.19
中度	89.42
重度	85.72
極重度	81.24
不知道障礙程度	97.75

以障礙程度而言，可以發現不知道障礙程度者的分數最高，而極重度障礙者的分數最低。我們觀察到，當障礙程度愈嚴重，其填答生活品質問卷的加總平均分數則有愈低的趨勢。

1. 整體來說，您如何評價您的生活品質？

自我評價生活品質「中等程度好」的人數居多，共有 253 人占 49.4%；認為生活品質「好」的有 134 人次之，占整體人數的 26.1%；認為生活品質「不好」的共有 72 人占 14.1%；認為生活品質「極好」的共有 31 人占 6.1%，認為生活品質「極不好」的共有 21 人占 4.1%；「未作答」本題者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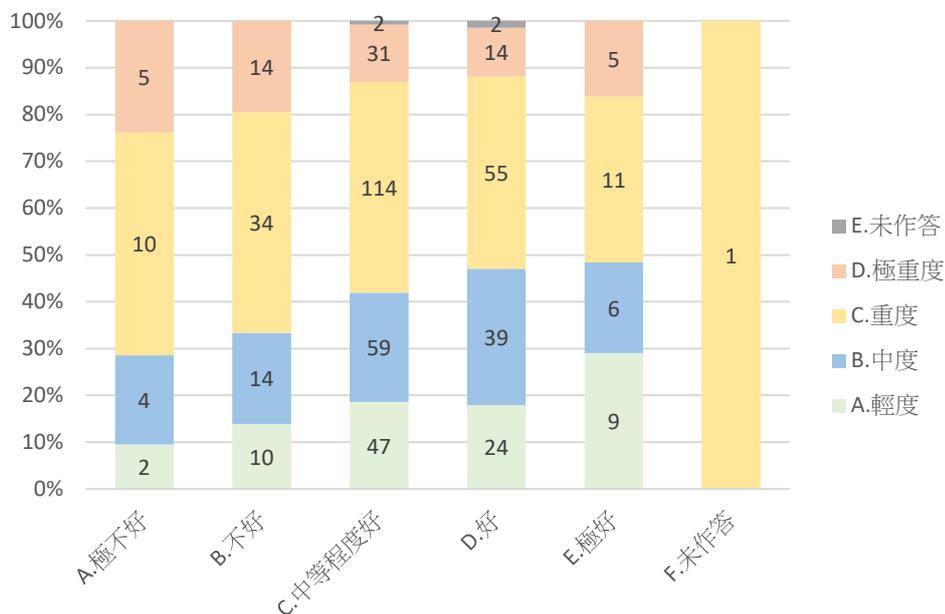
圖2-20整體來說，您如何評價您的生活品質？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自我評價生活品質「極好」的作答中，第一類障礙者占比超過 50%。而在自我評價生活品質「好」的作答中，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62 人占 46%，遠超過人數次多的第二類障礙者，該人數共有 23 人占比 17%。

評價生活品質「不好」的作答中，以第七類障礙者居多，有 23 人占該類回答人數的 32%。認為生活品質「極不好」的作答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有 7 人占 33%，比人數位居第二的第一類障礙者多出 2 人，兩者相差比例約 9%。

圖2-21 整體來說，您如何評價您的生活品質？
(障礙程度)



以障礙程度而言，大多數的身心障礙者認為生活品質在中等程度好以上的人數居多。填答「不好」或「極不好」的人數相對較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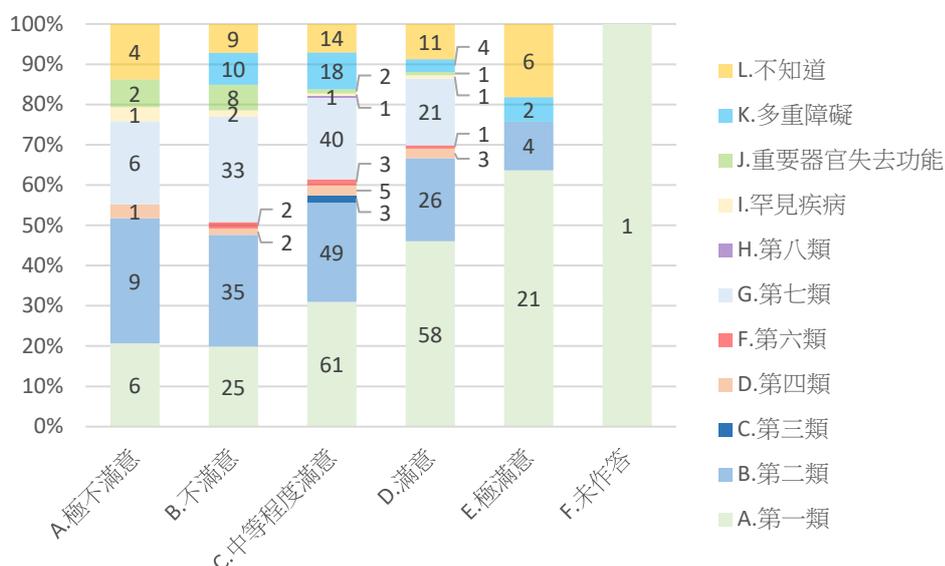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好	B. 不好	C. 中等程度好	D. 好	E. 極好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5	14	72	62	18	1	172
A. 輕度	1	3	20	15	6	0	45
B. 中度	2	6	31	32	4	0	75
C. 重度	1	5	16	12	7	1	42
D. 極重度	1	0	3	2	1	0	7
E. 未作答	0	0	2	1	0	0	3
B. 第二類	7	19	70	23	4	0	123
A. 輕度	0	3	10	2	1	0	16
B. 中度	1	2	7	2	0	0	12
C. 重度	5	14	50	18	2	0	89
D. 極重度	1	0	3	1	1	0	6
C. 第三類	0	1	2	0	0	0	3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D. 第四類	1	0	6	4	0	0	11
A. 輕度	0	0	1	1	0	0	2

表 2-2-1	1. 整體來說，您如何評價您的生活品質？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好	B. 不好	C. 中等程度好	D. 好	E. 極好	F. 未作答	總計
B. 中度	0	0	3	0	0	0	3
C. 重度	1	0	2	3	0	0	6
F. 第六類	0	0	2	4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4	23	49	21	3	0	100
A. 輕度	0	2	10	4	0	0	16
B. 中度	1	5	13	3	1	0	23
C. 重度	2	9	24	12	1	0	48
D. 極重度	1	7	2	1	1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1	3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2	6	2	0	0	13
A. 輕度	0	1	4	0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2	0	2	2	0	0	6
K. 多重障礙	0	6	21	4	3	0	34
B. 中度	0	1	2	0	1	0	4
C. 重度	0	3	10	3	0	0	16
D. 極重度	0	2	9	1	2	0	14
L. 不知道	1	6	21	14	2	0	44
A. 輕度	1	1	1	2	1	0	6
B. 中度	0	0	2	2	0	0	4
C. 重度	0	2	11	7	1	0	21
D. 極重度	0	3	7	3	0	0	13
總計	21	72	253	134	31	1	512

2.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對自己的健康滿意度，其中回答「中等程度滿意」人數最多，共有 197 占 38.5%；而對自己的健康認為「滿意」與「不滿意」者人數相同，皆有 126 人，分別各占整體人數的 24.6%；對於自己健康「極滿意」者則有 33 人占整體人數的 6.4%；認為「極不滿意」者有 29 人占 5.7%；「未作答」本題者則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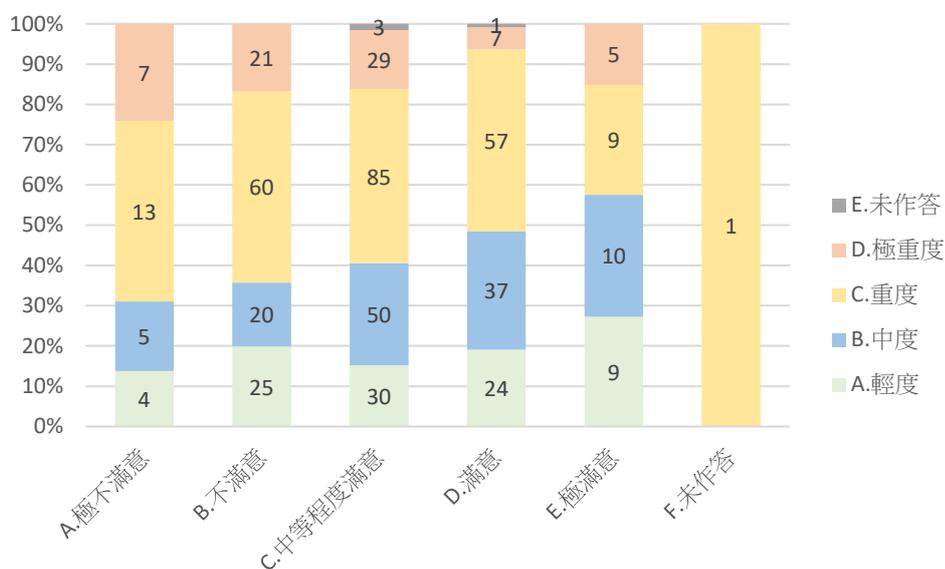
圖2-22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對於自己健康極不滿意者，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9 人占 31%；其次為第一類及第七類障礙者，各有 6 人分別占 21%。對於自己健康極滿意者，則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21 人占 64%，

整體觀察而言，第一類障礙者回答中等程度滿意以上者人數居多。第二類、第七類障礙者、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與多重障礙者，皆對於自己的健康程度，自評在中等程度滿意以下者居多。尤其是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僅有 13 人，其中有 8 人自評為對於健康不滿意，更有 2 人自評為極不滿意者，回答中等程度滿意以下總數有 10 人，占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總人數的 77%，該比例遠高於其他障礙類別。

圖2-23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而言，輕度障礙者作答滿意以上者有 33 人，人數多於不滿意以下的 29 人。而中度障礙者作答滿意以上有 47 人，占該類障礙程度總人數的 39%，高於不滿意以下者的總人數 25 人（20%）。重度障礙者回答不滿意以下者共有 73 人，占重度障礙總人數的 32%，高於回答滿意以上者的 66 人（29%）。極重度障礙者回答不滿意以下者人數有 28 人占比高達 41%，遠高於回答滿意以上者的 12 人（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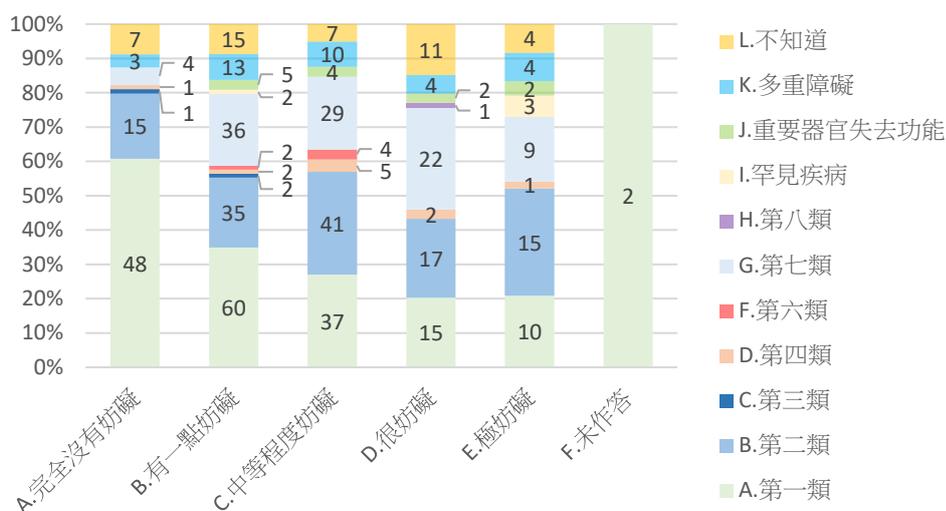
表 2-2-2		2.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6	25	61	58	21	1	172
A. 輕度	2	7	15	16	5	0	45
B. 中度	2	7	27	30	9	0	75
C. 重度	1	10	14	11	5	1	42
D. 極重度	1	1	3	0	2	0	7
E. 未作答	0	0	2	1	0	0	3
B. 第二類	9	35	49	26	4	0	123
A. 輕度	0	8	6	1	1	0	16
B. 中度	3	2	5	2	0	0	12
C. 重度	6	25	34	22	2	0	89
D. 極重度	0	0	4	1	1	0	6
C. 第三類	0	0	3	0	0	0	3

表 2-2-2	2.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D. 第四類	1	2	5	3	0	0	11
A. 輕度	0	1	0	1	0	0	2
B. 中度	0	1	2	0	0	0	3
C. 重度	1	0	3	2	0	0	6
F. 第六類	0	2	3	1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3	1	0	0	5
G. 第七類	6	33	40	21	0	0	100
A. 輕度	0	4	8	4	0	0	16
B. 中度	0	10	10	3	0	0	23
C. 重度	4	14	18	12	0	0	48
D. 極重度	2	5	3	2	0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2	1	1	0	0	5
A. 輕度	0	0	0	1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8	2	1	0	0	13
A. 輕度	0	4	1	0	0	0	5
C. 重度	0	2	0	0	0	0	2
D. 極重度	2	2	1	1	0	0	6
K. 多重障礙	0	10	18	4	2	0	34
B. 中度	0	0	2	1	1	0	4
C. 重度	0	6	8	2	0	0	16
D. 極重度	0	4	8	1	1	0	14
L. 不知道	4	9	14	11	6	0	44
A. 輕度	2	0	0	1	3	0	6
B. 中度	0	0	3	1	0	0	4
C. 重度	1	3	7	8	2	0	21
D. 極重度	1	6	4	1	1	0	13
總計	29	126	197	126	33	1	512

3. 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回答「有一點妨礙」者人數最多，有 172 人占整體人數的 33.6%；「中等程度妨礙」人數次之，共有 137 人占 26.8%；「完全沒有妨礙」者有 79 人占 15.4%；認為「很妨礙」者則有 74 人占 14.5%；覺得「極妨礙」者共有 48 人占 9.4%；而「未作答」本題者有 2 人，占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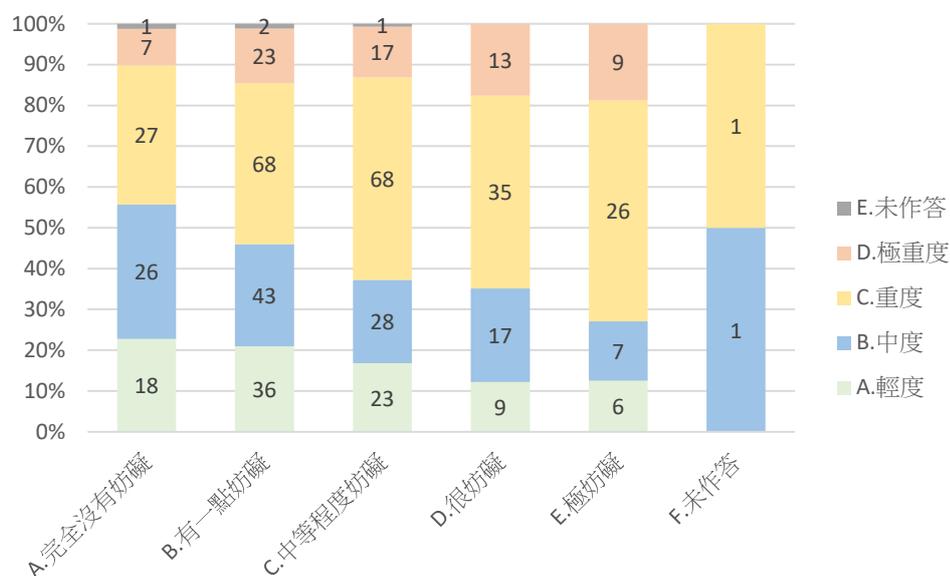
圖2-24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中，認為「有一點妨礙」者的人數最多，有 60 人占第一類障礙者人數的 35%，而認為「完全沒有妨礙」者次之，有 48 人占該障礙類別的 28%。第二類障礙者則以認為有「中等程度妨礙」者居多，有 41 人占該障礙類別總人數的 33%，認為「有一點妨礙」者人數次之，有 35 人占 28%。

其中罕見疾病者共有 5 人，有 2 人作答有一點妨礙，另有 3 人作答疼痛極妨礙處理需要做的事，顯現雖然同為罕見疾病者，但可能因其不同的身體狀況導致妨礙的程度有所不同。

圖2-25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中認為有一點妨礙的有 36 人，占該輕度障礙總人數的 39%；中度障礙者中最多人回答「有一點妨礙」，有 43 人占該障礙程度總人數的 35%。重度障礙者回答有一點妨礙與中等程度妨礙者人數相同，皆為 68 人，分別各占重度障礙者總人數的 30%。而極重度障礙者中，回答有一點妨礙者人數居多，有 23 人占該極重度障礙者人數的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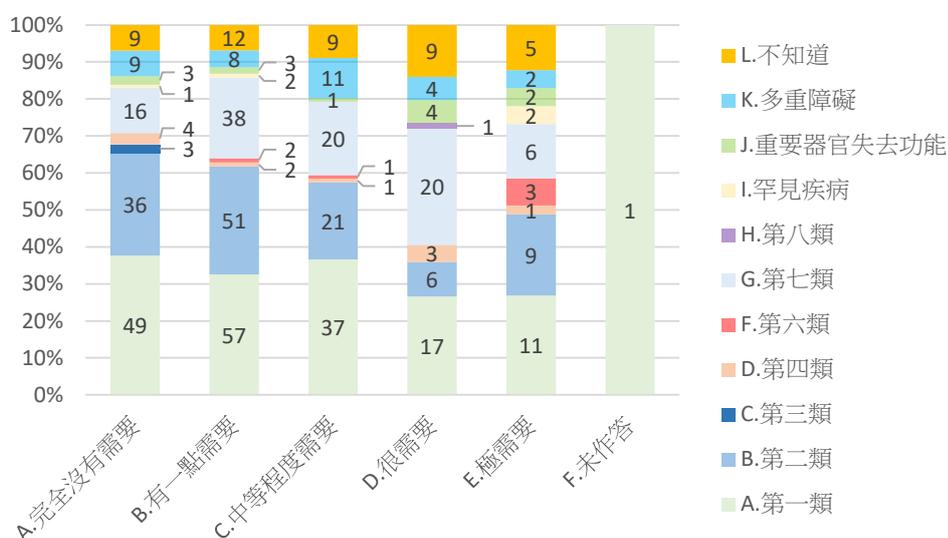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妨礙	B. 有一點妨礙	C. 中等程度妨礙	D. 很妨礙	E. 極妨礙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48	60	37	15	10	2	172
A. 輕度	15	17	8	2	3	0	45
B. 中度	24	24	17	6	3	1	75
C. 重度	7	15	11	5	3	1	42
D. 極重度	1	2	1	2	1	0	7
E. 未作答	1	2	0	0	0	0	3
B. 第二類	15	35	41	17	15	0	123
A. 輕度	1	6	6	1	2	0	16
B. 中度	0	4	3	3	2	0	12
C. 重度	12	22	31	13	11	0	89
D. 極重度	2	3	1	0	0	0	6
C. 第三類	1	2	0	0	0	0	3

表 2-2-3	3. 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妨礙	B. 有一點妨礙	C. 中等程度妨礙	D. 很妨礙	E. 極妨礙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D. 第四類	1	2	5	2	1	0	11
A. 輕度	0	1	1	0	0	0	2
B. 中度	1	1	1	0	0	0	3
C. 重度	0	0	3	2	1	0	6
F. 第六類	0	2	4	0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2	3	0	0	0	5
G. 第七類	4	36	29	22	9	0	100
A. 輕度	0	8	4	4	0	0	16
B. 中度	0	10	5	6	2	0	23
C. 重度	3	15	16	9	5	0	48
D. 極重度	1	3	3	3	2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2	0	0	3	0	5
A. 輕度	0	1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1	0	0	2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5	4	2	2	0	13
A. 輕度	0	3	2	0	0	0	5
C. 重度	0	0	1	0	1	0	2
D. 極重度	0	2	1	2	1	0	6
K. 多重障礙	3	13	10	4	4	0	34
B. 中度	1	2	1	0	0	0	4
C. 重度	1	7	4	2	2	0	16
D. 極重度	1	4	5	2	2	0	14
L. 不知道	7	15	7	11	4	0	44
A. 輕度	2	0	1	2	1	0	6
B. 中度	0	2	1	1	0	0	4
C. 重度	4	9	2	4	2	0	21
D. 極重度	1	4	3	4	1	0	13
總計	79	172	137	74	48	2	512

4. 您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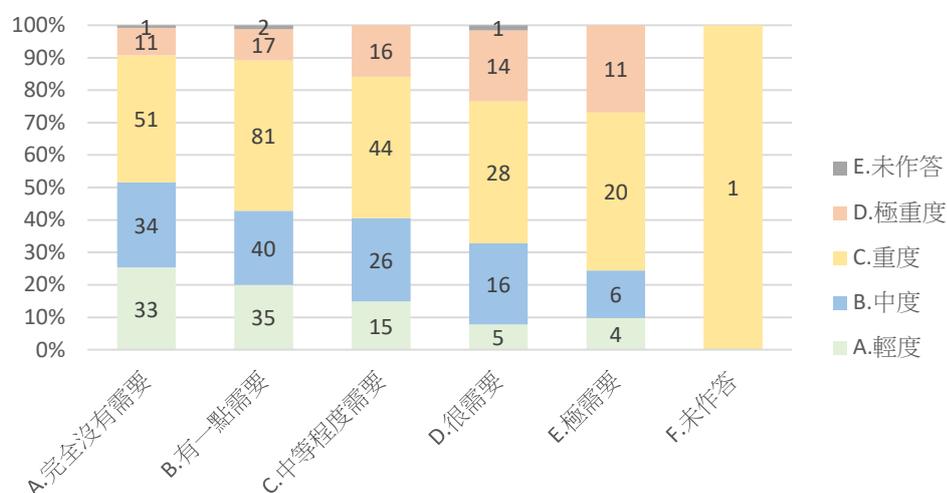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是否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其中認為「有一點需要」者有 175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34.2%；「完全沒有需要」者有 130 人次之，占整體人數的 25.4%；「中等程度需要」者有 101 人占 19.7%；「很需要」者有 64 人占 12.5%；「極需要」者有 41 人占 8%；「未作答」者則有 1 人占 0.2%。

圖2-26您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在第一類障礙者中，回答「有一點需要」者人數最多，有 57 人占該障礙類別的 33%；認為「完全沒有需要」者次之，有 49 人占第一類障礙者人數的 28%。以第二類障礙者而言，作答「有一點需要」者的人數最多，有 51 人並占該障礙類別人數的 41%。而第七類障礙者中，作答「有一點需要」者有 38 人最多，占第七類障礙者人數的 38%。在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中，回答「很需要」者人數最多，有 4 人占 31%，其中回答「完全沒有需要」與「有一點需要」者，各為 3 人分別占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總人數的 23%。

圖2-27您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回答「很需要」者僅有5人占該障礙程度人數的5%，回答「極需要」者亦僅有4人占4%，顯示輕度障礙者非常需要醫療者占少數。

對於中度障礙者而言，回答「很需要」醫療者有16人占該障礙程度人數的13%，回答「極需要者」有6人則占中度障礙者人數的5%。在重度障礙者中，回答「很需要」者有28人占該障礙程度總人數的12%，回答「極需要」者則有20人占9%。依極重度障礙者回答的情況，其中回答「很需要」醫療者有14人占該障礙程度總人數的20%，回答極需要者則有11人占16%。觀察整體而言，障礙程度愈嚴重者，愈需要醫療的人數比例有愈趨上升的傾向。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需要	B. 有一點需要	C. 中等程度需要	D. 很需要	E. 極需要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49	57	37	17	11	1	172
A. 輕度	17	15	8	3	2	0	45
B. 中度	22	25	19	5	4	0	75
C. 重度	7	14	8	8	4	1	42
D. 極重度	2	1	2	1	1	0	7
E. 未作答	1	2	0	0	0	0	3
B. 第二類	36	51	21	6	9	0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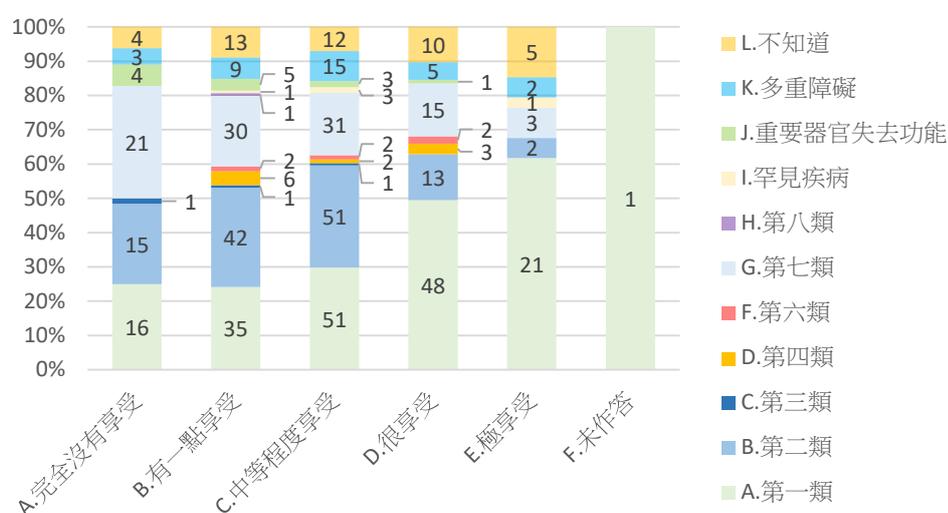
表 2-2-4	4. 您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需要	B. 有一點需要	C. 中等程度需要	D. 很需要	E. 極需要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4	8	3	0	1	0	16
B. 中度	5	3	2	2	0	0	12
C. 重度	25	37	16	4	7	0	89
D. 極重度	2	3	0	0	1	0	6
C. 第三類	3	0	0	0	0	0	3
D. 極重度	3	0	0	0	0	0	3
D. 第四類	4	2	1	3	1	0	11
A. 輕度	2	0	0	0	0	0	2
B. 中度	0	2	0	0	1	0	3
C. 重度	2	0	1	3	0	0	6
F. 第六類	0	2	1	0	3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1	0	3	0	5
G. 第七類	16	38	20	20	6	0	100
A. 輕度	4	8	3	1	0	0	16
B. 中度	3	9	4	6	1	0	23
C. 重度	8	16	10	9	5	0	48
D. 極重度	1	5	3	3	0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1	2	0	0	2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2	0	0	1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3	1	4	2	0	13
A. 輕度	3	2	0	0	0	0	5
C. 重度	0	0	0	1	1	0	2
D. 極重度	0	1	1	3	1	0	6
K. 多重障礙	9	8	11	4	2	0	34
B. 中度	3	0	0	1	0	0	4
C. 重度	4	5	5	1	1	0	16
D. 極重度	2	3	6	2	1	0	14
L. 不知道	9	12	9	9	5	0	44
A. 輕度	2	1	1	1	1	0	6

表 2-2-4	4. 您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需要	B. 有一點需要	C. 中等程度需要	D. 很需要	E. 極需要	F. 未作答	總計
B. 中度	1	1	1	1	0	0	4
C. 重度	5	9	4	2	1	0	21
D. 極重度	1	1	3	5	3	0	13
總計	130	175	101	64	41	1	512

5. 您享受生活嗎？

在回答享受生活的統計資料中，作答「中等程度享受」者人數最多有 171 人，占整體人數的 33.4%；作答「有一點享受」的人數次之，共有 145 人占 28.3%；而回答「很享受」生活者有 97 人 19%；「完全沒有享受」者有 64 人占 12.5%；「極享受」生活者則有 34 人占 6.6%；「未作答」本題者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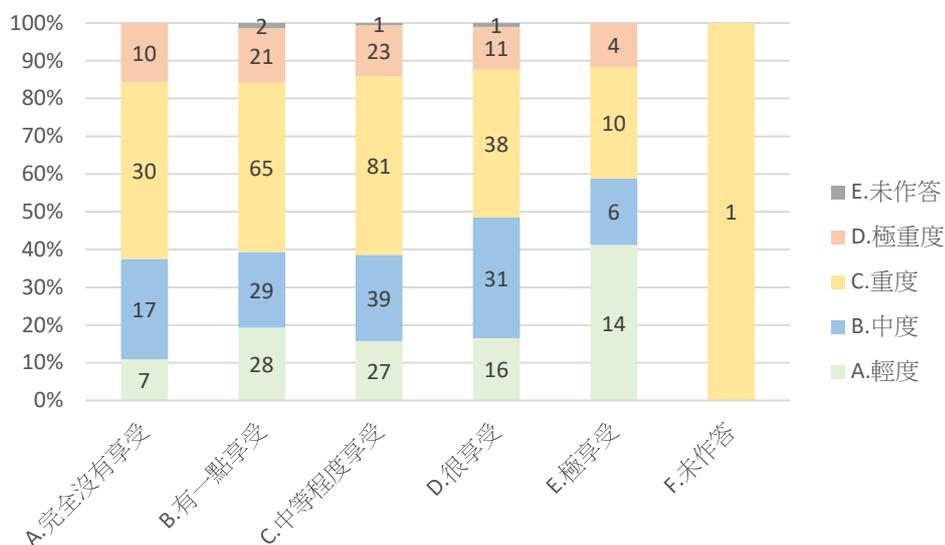
圖2-28您享受生活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回答「極享受」的回答中，人數最多為第一類障礙者有 21 人占該選項的總人數的 62%，遠高於其他障礙類別。認為「很享受」生活者中，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居於第一，共有 48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49%，亦遠高於其他障礙類別的人數比例。

在「中等程度享受」的作答中，第一類與第二類障礙者人數均為最多者，各有 51 人各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0%。而在「有一點享受」的作答當中，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42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29%；第一類障礙者次之，共有 35 人占 24%；而第七類障礙者則位居第三，共有 30 人占 21%。回答「完全沒有享受」者中，則以第七類障礙者人數居多，共有 21 人占 33%，其中第一類障礙者有 16 人占 25%，而第二類障礙者有 15 人占 23%。

圖2-29您享受生活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在「有一點享受」、「中等程度享受」生活者中，不同障礙程度者占各選項人數的比例相近。在「極享受」的作答中，則以輕度障礙者居多，共有 14 人占 41%，重度障礙者的人數次之，共有 10 人占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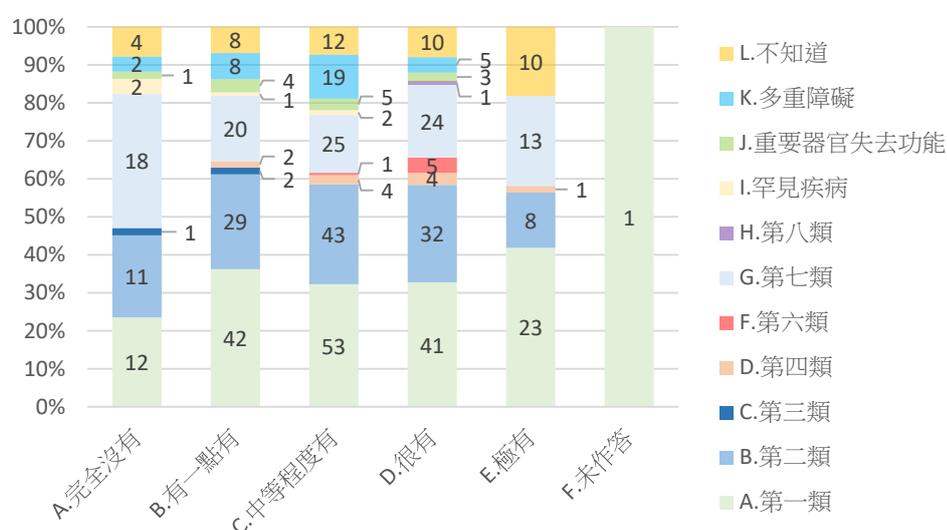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享受	B. 有一點享受	C. 中等程度享受	D. 很享受	E. 極享受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6	35	51	48	21	1	172
A. 輕度	2	9	14	11	9	0	45
B. 中度	9	14	22	24	6	0	75
C. 重度	4	8	12	13	4	1	42
D. 極重度	1	2	2	0	2	0	7
E. 未作答	0	2	1	0	0	0	3
B. 第二類	15	42	51	13	2	0	123
A. 輕度	2	8	4	1	1	0	16
B. 中度	1	4	6	1	0	0	12
C. 重度	11	28	39	10	1	0	89
D. 極重度	1	2	2	1	0	0	6
C. 第三類	1	1	1	0	0	0	3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D. 第四類	0	6	2	3	0	0	11

表 2-2-5	5. 您享受生活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享受	B. 有一點享受	C. 中等程度享受	D. 很享受	E. 極享受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0	0	1	1	0	0	2
B. 中度	0	3	00	0	0	0	3
C. 重度	0	3	1	2	0	0	6
F. 第六類	0	2	2	2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2	2	0	0	5
G. 第七類	21	30	31	15	3	0	100
A. 輕度	1	6	7	2	0	0	16
B. 中度	6	6	8	3	0	0	23
C. 重度	11	13	15	6	3	0	48
D. 極重度	3	5	1	3	0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1	3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4	5	3	1	0	0	13
A. 輕度	2	2	1	0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1	2	2	1	0	0	6
K. 多重障礙	3	9	15	5	2	0	34
B. 中度	0	0	3	1	0	0	4
C. 重度	2	4	7	2	1	0	16
D. 極重度	1	5	5	2	1	0	14
L. 不知道	4	13	12	10	5	0	44
A. 輕度	0	2	0	1	3	0	6
B. 中度	1	1	0	2	0	0	4
C. 重度	1	8	6	5	1	0	21
D. 極重度	2	2	6	2	1	0	13
總計	64	145	171	97	34	1	512

6. 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

在詢問「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的題目中，回答「中等程度有」者共有 164 人占整體人數的 32%；認為「很有」意義者則有 125 人占 24.4%；認為「有一點有」者共有 116 人占 22.7%；作答「極有」者共有 55 人占 10.7%；認為「完全沒有」意義者則有 51 人占整體的 10%；而「未作答」有 1 人占整體人數的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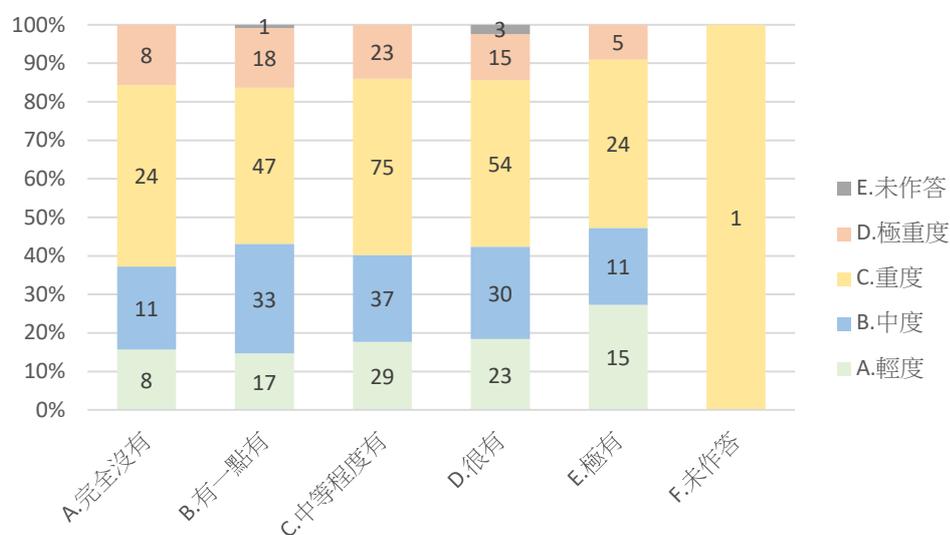
圖2-30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第二類、第七類障礙在「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與「很有」意義的選項中，占各別選項的人數比例上大抵接近。而在多重障礙者中，作答「中等程度有」意義者的人數最多有 19 人，占該作答選項總人數的 12%，作答「有一點有」的多重障礙者則有 8 人占該作答選項總人數的 7%。

認為自己生命完全沒有意義者中，以第七類障礙者最多，共有 18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5%；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次之，有 12 人占 24%；第二類障礙者僅少於第一類障礙者 1 人，共有 11 人占 22%。而認為自己生命極有意義者中，則以第一類障礙者最多有 23 人占 42%。

圖2-31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各障礙程度在作答覺得自己的生命「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及「很有」意義中，佔據的人數比例並無太大的差距。而在回答「極有」意義的選項中，人數比例上有些差異，輕度障礙者占有 27% 比起中度障礙者的 20% 略高一些，重度障礙者仍維持占比約 43% 左右，極重度障礙者的占比則略低為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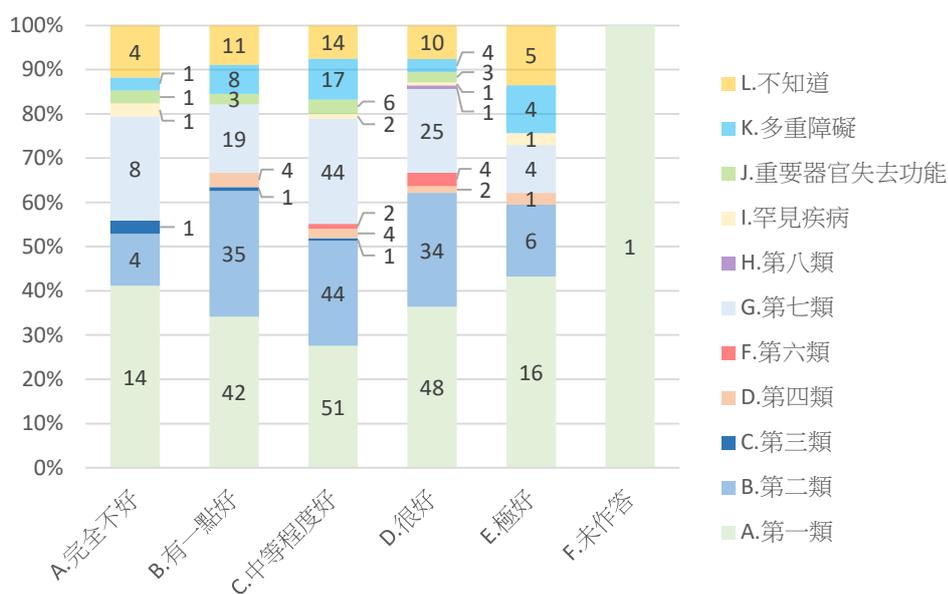
表 2-2-6		6. 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2	42	53	41	23	
A. 輕度	4	6	12	15	8	0	45
B. 中度	5	22	22	17	9	0	75
C. 重度	2	11	15	7	6	1	42
D. 極重度	1	2	4	0	0	0	7
E. 未作答	0	1	0	2	0	0	3
B. 第二類	11	29	43	32	8	0	123
A. 輕度	3	2	7	2	2	0	16
B. 中度	1	4	3	3	1	0	12
C. 重度	6	21	31	26	5	0	89
D. 極重度	1	2	2	1	0	0	6
C. 第三類	1	2	0	0	0	0	3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表 2-2-6	6. 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2	4	4	1	0	11
A. 輕度	0	1	0	1	0	0	2
B. 中度	0	1	2	0	0	0	3
C. 重度	0	0	2	3	1	0	6
F. 第六類	0	0	1	5	0	0	6
A. 輕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18	20	25	24	13	0	100
A. 輕度	0	4	8	3	1	0	16
B. 中度	5	4	6	7	1	0	23
C. 重度	10	9	10	10	9	0	48
D. 極重度	3	3	1	3	2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2	1	2	0	0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4	5	3	0	0	13
A. 輕度	0	4	0	1	0	0	5
C. 重度	1	0	1	0	0	0	2
D. 極重度	0	0	4	2	0	0	6
K. 多重障礙	2	8	19	5	0	0	34
B. 中度	0	1	3	0	0	0	4
C. 重度	2	4	9	1	0	0	16
D. 極重度	0	3	7	4	0	0	14
L. 不知道	4	8	12	10	10	0	44
A. 輕度	0	0	2	0	4	0	6
B. 中度	0	1	1	2	0	0	4
C. 重度	3	2	6	7	3	0	21
D. 極重度	1	5	3	1	3	0	13
總計	51	116	164	125	55	1	512

7. 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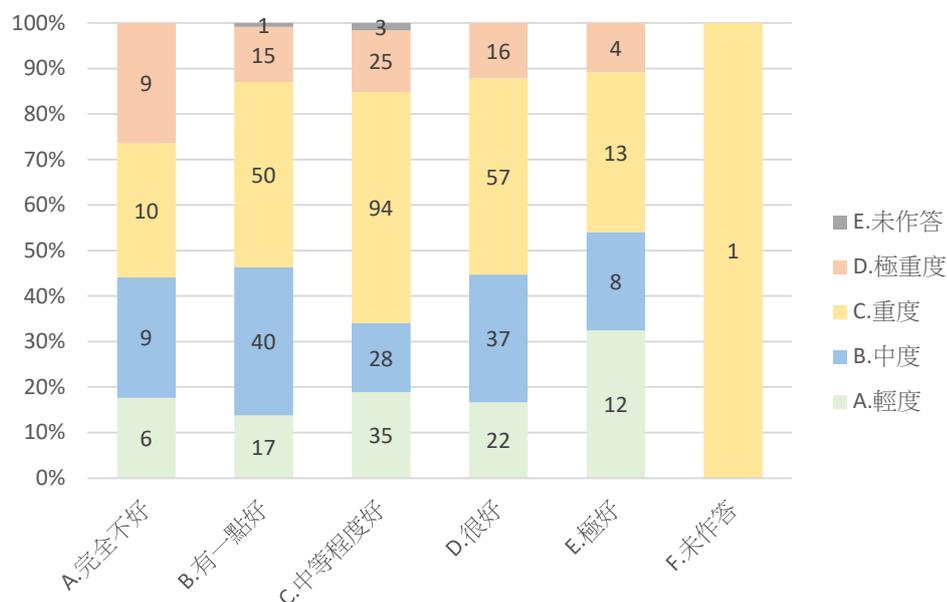
於本題中，回答集中精神能力「中等程度好」共 185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36.2%；回答「很好」者有 132 人占 25.8%；認為「有一點好」者共有 123 人占 24%；回答「極好者」有 37 人占 7.2%；覺得集中精神能力「完全不好」者，則有 34 人占 6.6%；而「未作答」本題者有 1 人占 0.2%。

圖2-32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以第一類障礙者來說，集中精神能力的狀況呈現兩極化的趨勢，愈往「完全不好」、「極好」的選項，人數減少但是人數比例增加。第二類、第七類障礙者作答集中精神能力「中等程度好」的人數居多，愈往「完全不好」、「極好」的選項人數愈少，其人數比例也比較低。

圖2-33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別，回答集中精神能力「完全不好」者中，輕度、中度、重度障礙者的人數相當，重度障礙者有 10 人占 29%，輕、中度障礙者則各有 9 人各占 26%。觀察整體而言，並未有因障礙程度愈嚴重，導致集中精神能力更差的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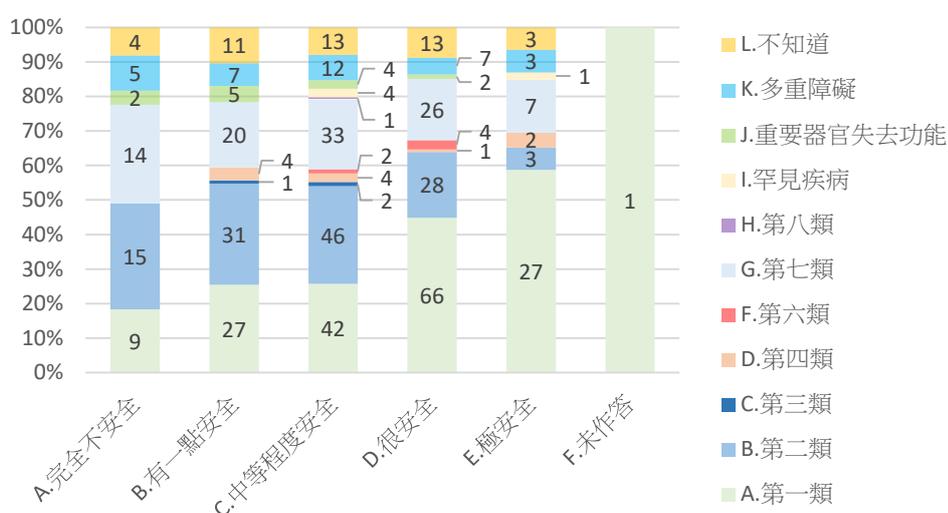
表 2-2-7		7. 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好	B. 有一點好	C. 中等程度好	D. 很好	E. 極好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4	42	51	48	16	
A. 輕度	5	6	13	13	8	0	45
B. 中度	4	27	15	23	6	0	75
C. 重度	2	6	19	12	2	1	42
D. 極重度	3	2	2	0	0	0	7
E. 未作答	0	1	2	0	0	0	3
B. 第二類	4	35	44	34	6	0	123
A. 輕度	1	6	4	3	2	0	16
B. 中度	1	4	1	4	2	0	12
C. 重度	2	24	36	25	2	0	89
D. 極重度	0	1	3	2	0	0	6
C. 第三類	1	1	1	0	0	0	3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表 2-2-7	7. 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 好	B. 有一點 好	C. 中等程 度好	D. 很好	E. 極好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4	4	2	1	0	11
A. 輕度	0	1	1	0	0	0	2
B. 中度	0	1	1	1	0	0	3
C. 重度	0	2	2	1	1	0	6
F. 第六類	0	0	2	4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8	19	44	25	4	0	100
A. 輕度	0	1	11	4	0	0	16
B. 中度	4	6	6	7	0	0	23
C. 重度	2	9	22	12	3	0	48
D. 極重度	2	3	4	2	1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2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0	1	1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3	6	3	0	0	13
A. 輕度	0	1	3	1	0	0	5
C. 重度	1	0	0	1	0	0	2
D. 極重度	0	2	3	1	0	0	6
K. 多重障礙	1	8	17	4	4	0	34
B. 中度	0	1	3	0	0	0	4
C. 重度	1	3	8	1	3	0	16
D. 極重度	0	4	6	3	1	0	14
L. 不知道	4	11	14	10	5	0	44
A. 輕度	0	2	2	1	1	0	6
B. 中度	0	1	2	1	0	0	4
C. 重度	2	6	6	5	2	0	21
D. 極重度	2	2	4	3	2	0	13
總計	34	123	185	132	37	1	512

8. 在日常生活中，您感到安全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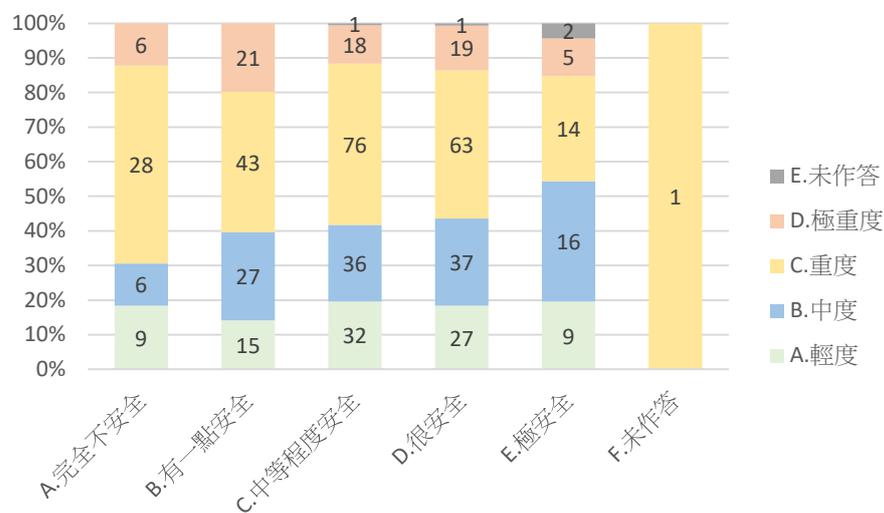
在本題中，作答「中等程度安全」者人數最多，共有 163 人占整體人數的 31.8%；回答「很安全」者有 147 人占 28.7%；認為「有一點安全」者有共 106 人，占整體人數的 20.7%；認為「完全不安全」者有 49 人占 9.6%；認為「極安全」者則有 46 人占 9%；「未作答」者有 1 人占 0.2%。

圖2-34 在日常生活中，您感到安全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認為「完全不安全」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有 15 人占 31%；第七類障礙者次之，共有 14 人占 29%。作答「有一點安全」與「中等程度安全」兩個選項中，各障礙類別的人數分布比例則十分相近。作答「很安全」的選項中，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66 人占 45%；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共有 28 人占 19%；而第七類障礙者位居第三，共有 26 人占 18%。最後，作答「極安全」者中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占 59%遠高出同選項中其他障礙類別的人數比例。

圖2-35在日常生活中，您感到安全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除了在「有一點安全」的回答中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14%以外，在其他選項中皆將近占比 20%左右。認為在日常生活中「完全不安全」者中，重度障礙者占多數，共有 28 人占 57%，遠高於其他障礙程度。在回答「極安全」者中，以中度障礙者居多，有 16 人占 35%；重度障礙者則居第二，共有 14 人占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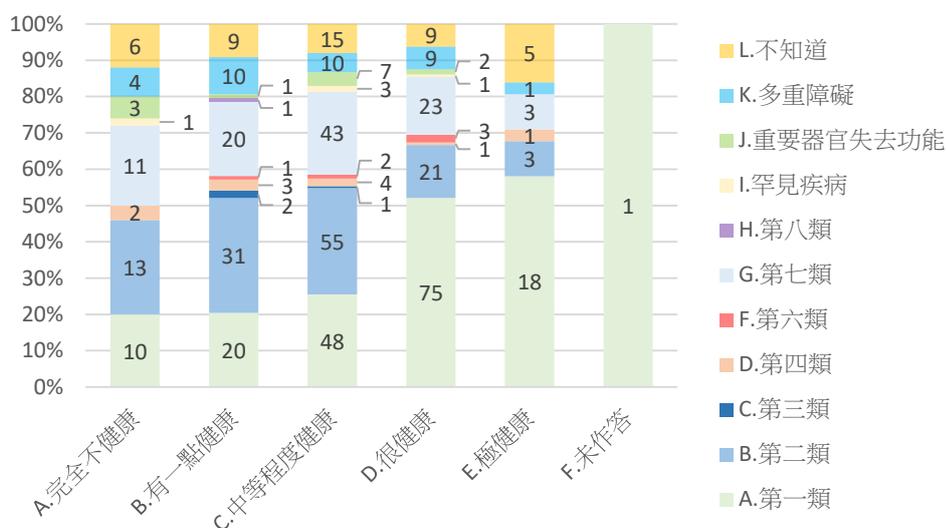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安全	B. 有一點安全	C. 中等程度安全	D. 很安全	E. 極安全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9	27	42	66	27	1	172
A. 輕度	5	3	15	18	4	0	45
B. 中度	3	17	15	25	15	0	75
C. 重度	1	5	10	18	7	1	42
D. 極重度	0	2	1	4	0	0	7
E. 未作答	0	0	1	1	1	0	3
B. 第二類	15	31	46	28	3	0	123
A. 輕度	2	4	7	1	2	0	16
B. 中度	1	3	4	4	0	0	12
C. 重度	12	22	32	23	0	0	89
D. 極重度	0	2	3	0	1	0	6
C. 第三類	0	1	2	0	0	0	3

表 2-2-8	8. 在日常生活中，您感到安全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安全	B. 有一點安全	C. 中等程度安全	D. 很安全	E. 極安全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D. 第四類	0	4	4	1	2	0	11
A. 輕度	0	0	1	0	1	0	2
B. 中度	0	2	1	0	0	0	3
C. 重度	0	2	2	1	1	0	6
F. 第六類	0	0	2	4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14	20	33	26	7	0	100
A. 輕度	0	4	5	7	0	0	16
B. 中度	2	5	10	5	1	0	23
C. 重度	9	7	17	12	3	0	48
D. 極重度	3	4	1	2	2	0	12
E. 未作答	0	0	0	0	1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4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5	4	2	0	0	13
A. 輕度	0	3	2	0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1	1	2	2	0	0	6
K. 多重障礙	5	7	12	7	3	0	34
B. 中度	0	0	2	2	0	0	4
C. 重度	4	2	7	2	1	0	16
D. 極重度	1	5	3	3	2	0	14
L. 不知道	4	11	13	13	3	0	44
A. 輕度	2	1	1	1	1	0	6
B. 中度	0	0	3	1	0	0	4
C. 重度	1	4	7	7	2	0	21
D. 極重度	1	6	2	4	0	0	13
總計	49	106	163	147	46	1	512

9. 您所處的環境健康嗎？（如汙染、噪音、氣候、景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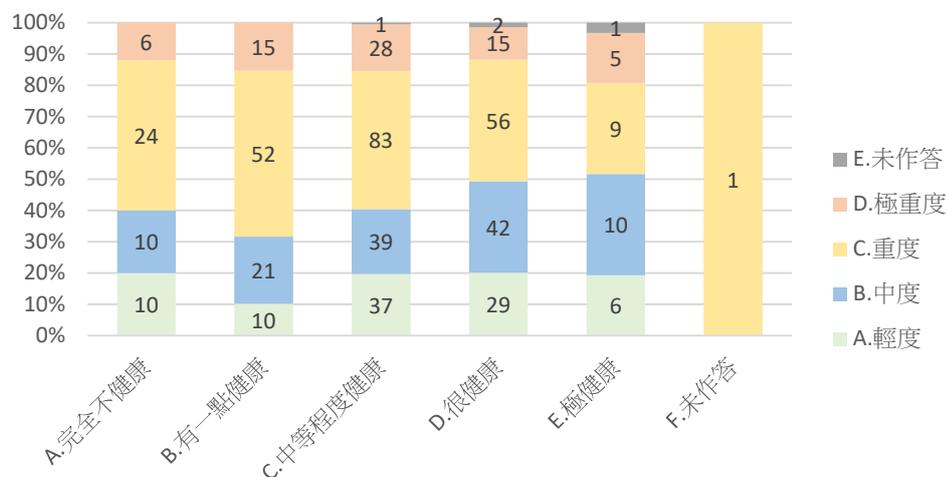
在本題中，認為「中等程度健康」者共有 188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36.7%；認為「很健康」者有 144 人占整體人數的 28.1%；認為「有一點健康」者有 98 人占 19.1%；認為「完全不健康」者有 50 人占 9.8%；而認為「極健康」者則有 31 人占 6.1%；「未作答」者則有 1 人占 0.2%。

圖2-36您所處的環境健康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在填答「完全不健康」、「有一點健康」與「中等程度健康」者中，皆以第二障礙者居多，分別有 13 人、31 人及 55 人占。而在回答「很健康」與「極健康」者中，第一類障礙者則占多數，且在人數比例上皆超過 50%。

圖2-37您所處的環境健康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在「有一點健康」者中占 10%左右，但在其他填答選項中占比皆約 20%。而中度障礙者在「完全不健康」、「有一點健康」與「中等程度健康」者中各占約 20%，而在「很健康」及「極健康」者中則各占約 30%左右。整體而言並沒有因為障礙程度的嚴重差異，影響作答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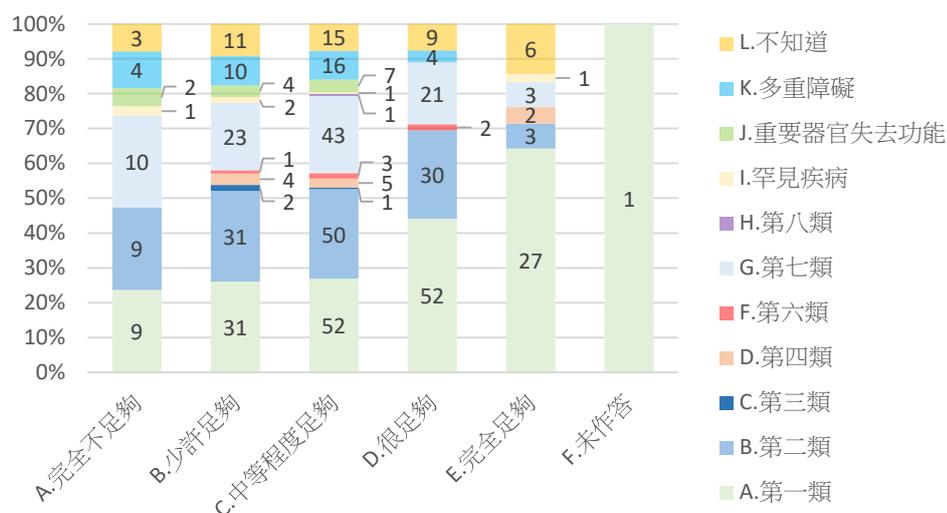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健康	B. 有一點健康	C. 中等程度健康	D. 很健康	E. 極健康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0	20	48	75	18	1	172
A. 輕度	3	4	16	18	4	0	45
B. 中度	5	10	19	33	8	0	75
C. 重度	1	4	11	21	4	1	42
D. 極重度	1	2	1	1	2	0	7
E. 未作答	0	0	1	2	0	0	3
B. 第二類	13	31	55	21	3	0	123
A. 輕度	2	3	8	2	1	0	16
B. 中度	1	3	3	4	1	0	12
C. 重度	10	24	40	15	0	0	89
D. 極重度	0	1	4	0	1	0	6
C. 第三類	0	2	1	0	0	0	3
D. 極重度	0	2	1	0	0	0	3
D. 第四類	2	3	4	1	1	0	11
A. 輕度	0	0	1	1	0	0	2

表 2-2-9	9. 您所處的環境健康嗎？（如汙染、噪音、氣候、景觀）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健康	B. 有一點健康	C. 中等程度健康	D. 很健康	E. 極健康	F. 未作答	總計
B. 中度	0	2	1	0	0	0	3
C. 重度	2	1	2	0	1	0	6
F. 第六類	0	1	2	3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2	3	0	0	5
G. 第七類	11	20	43	23	3	0	100
A. 輕度	1	2	7	6	0	0	16
B. 中度	3	4	12	3	1	0	23
C. 重度	5	13	19	10	1	0	48
D. 極重度	2	1	5	4	0	0	12
E. 未作答	0	0	0	0	1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3	1	0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1	7	2	0	0	13
A. 輕度	1	0	3	1	0	0	5
C. 重度	2	0	0	0	0	0	2
D. 極重度	0	1	4	1	0	0	6
K. 多重障礙	4	10	10	9	1	0	34
B. 中度	0	1	2	1	0	0	4
C. 重度	3	3	5	5	0	0	16
D. 極重度	1	6	3	3	1	0	14
L. 不知道	6	9	15	9	5	0	44
A. 輕度	2	0	2	1	1	0	6
B. 中度	1	0	2	1	0	0	4
C. 重度	1	7	6	4	3	0	21
D. 極重度	2	2	5	3	1	0	13
總計	50	98	188	144	31	1	512

10. 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

本題中，認為精力「中等程度足夠」者有 194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38%；認為「少許足夠」者有 119 人占整體人數的 23.2%；「很足夠」者有 118 人占整體人數的 23%；認為「完全足夠」者有 42 人占整體人數的 8.2%；認為「完全不足夠」者則有 38 人占 7.4%；「未作答」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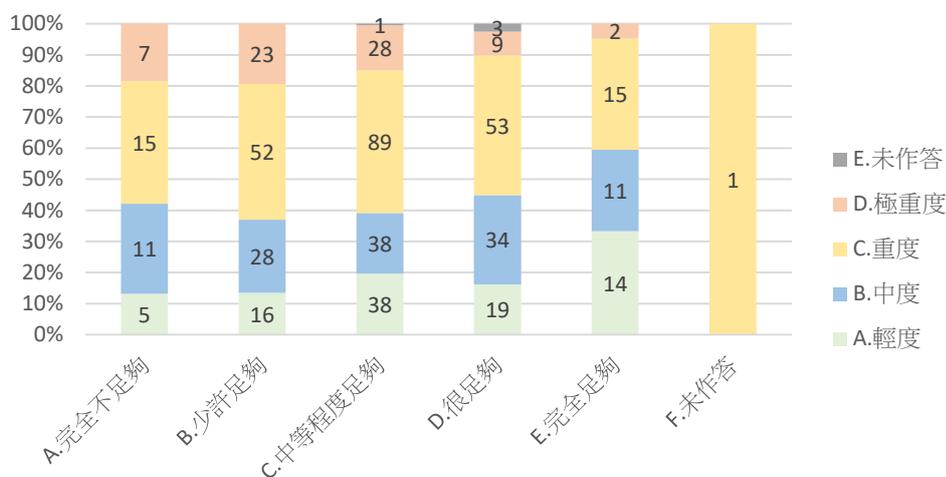
圖2-38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認為自己精力「完全不足夠」者中，第一類、第二類、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比例相近。認為自己精力「少許足夠」與「中等程度足夠」者中，可以發現不同障礙類別的人數比例大致接近。而在認為自己精力「很足夠」及「完全足夠」者中，皆以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比例居高，並且都超過該選項作答人數的 50%。

對於多重障礙者而言，僅有 12% 的民眾認為自己的精力很足夠，其他皆認為在「中等程度足夠」以下。尤其是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並無人作答在「很足夠」以上者。

圖2-39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作答較偏向中等程度足夠以上。以極重度障礙者而言，其作答偏向中等程度足夠以下者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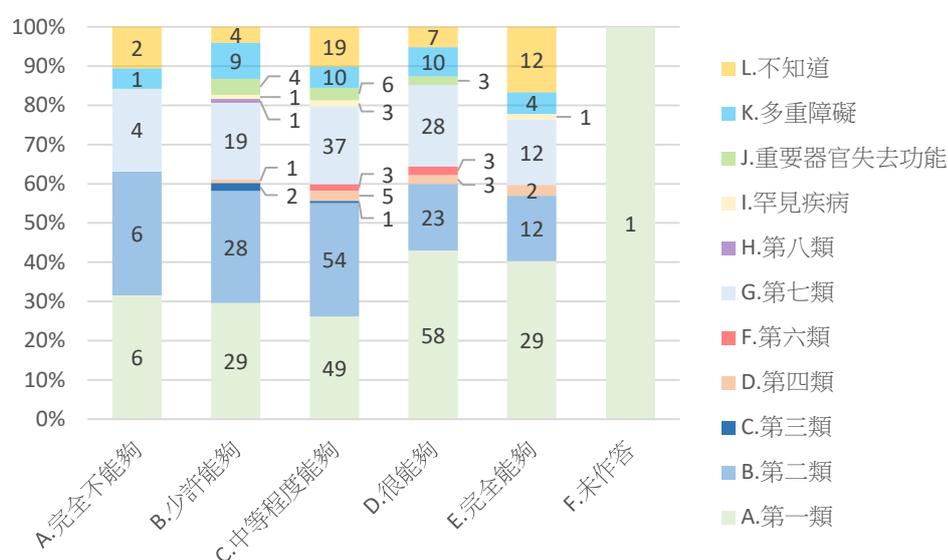
表 2-2-10		10. 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足夠	B. 少許足夠	C. 中等程度足夠	D. 很足夠	E. 完全足夠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9	31	52	52	27	1	172
A. 輕度	3	7	17	11	7	0	45
B. 中度	5	16	18	25	11	0	75
C. 重度	0	7	13	12	9	1	42
D. 極重度	1	1	4	1	0	0	7
E. 未作答	0	0	0	3	0	0	3
B. 第二類	9	31	50	30	3	0	123
A. 輕度	2	4	7	2	1	0	16
B. 中度	2	2	6	2	0	0	12
C. 重度	5	22	35	25	2	0	89
D. 極重度	0	3	2	1	0	0	6
C. 第三類	0	2	1	0	0	0	3
D. 極重度	0	2	1	0	0	0	3
D. 第四類	0	4	5	0	2	0	11
A. 輕度	0	0	1	0	1	0	2
B. 中度	0	2	1	0	0	0	3
C. 重度	0	2	3	0	1	0	6
F. 第六類	0	1	3	2	0	0	6

表 2-2-10	10. 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 足夠	B. 少許足 夠	C. 中等程 度足夠	D. 很足夠	E. 完全足 夠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2	2	0	0	5
G. 第七類	10	23	43	21	3	0	100
A. 輕度	0	3	8	5	0	0	16
B. 中度	2	6	9	6	0	0	23
C. 重度	6	10	21	9	2	0	48
D. 極重度	2	4	4	1	1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2	1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4	7	0	0	0	13
A. 輕度	0	1	4	0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1	2	3	0	0	0	6
K. 多重障礙	4	10	16	4	0	0	34
B. 中度	1	1	2	0	0	0	4
C. 重度	2	4	9	1	0	0	16
D. 極重度	1	5	5	3	0	0	14
L. 不知道	3	11	15	9	6	0	44
A. 輕度	0	1	0	1	4	0	6
B. 中度	1	1	1	1	0	0	4
C. 重度	1	5	8	6	1	0	21
D. 極重度	1	4	6	1	1	0	13
總計	38	119	194	118	42	1	512

11. 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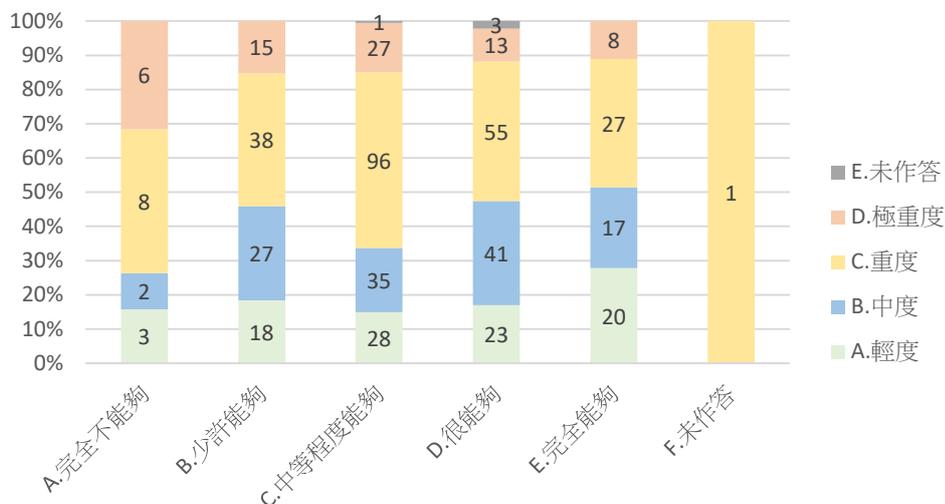
本題中，認為「中等程度能夠」接受自己外表者共有 187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36.5%；認為「很能夠」接受自己外表者有 135 人次之占 26.4%；而「少許能夠」接受者有 98 人占整體人數的 19.1%；「完全能夠」接受自己外表者有 72 人 14.1%；「完全不能夠」接受者有 19 人占 3.7%；「未作答」者有 1 人占 0.2%。

圖2-40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整體而言不論哪個障別，其作答趨向中等程度以上能夠接受自己的外表。而在「完全不能夠」接受外表者中，第一類與第二類障者的人數居多，各有 6 人各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2%。在認為「少許能夠」與「中等程度能夠」接受外表者中，可以發現第一類與第二類障者的人數與比例相近。而在「很能夠接受」與「完全能夠接受」外表者中，第一類障者人數皆位居第一。

圖2-41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類別區分，可以發現整體而言，不同程度障礙者的作答，多數較傾向能夠接受自己的外表。「少許能夠」接受自己外表者，與「完全不能夠」接受外表者中，可以發現皆以重度障礙者居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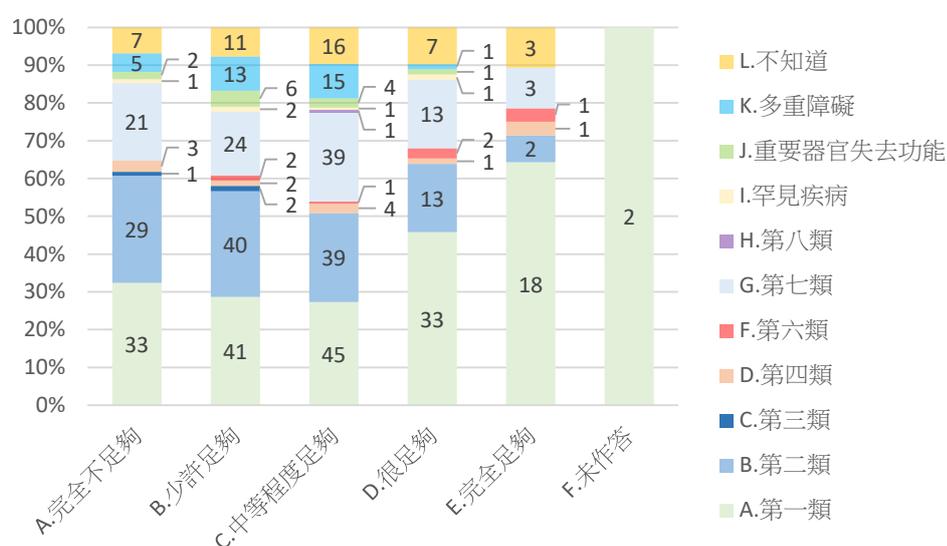
表 2-2-11		11. 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能夠	B. 少許能夠	C. 中等程度能夠	D. 很能夠	E. 完全能夠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6	29	49	58	29	1	172
A. 輕度	2	7	11	14	11	0	45
B. 中度	2	13	21	30	9	0	75
C. 重度	2	7	14	11	7	1	42
D. 極重度	0	2	2	1	2	0	7
E. 未作答	0	0	1	2	0	0	3
B. 第二類	6	28	54	23	12	0	123
A. 輕度	1	5	4	3	3	0	16
B. 中度	0	4	3	1	4	0	12
C. 重度	4	16	46	19	4	0	89
D. 極重度	1	3	1	0	1	0	6
C. 第三類	0	2	1	0	0	0	3
D. 極重度	0	2	1	0	0	0	3
D. 第四類	0	1	5	3	2	0	11
A. 輕度	0	0	1	0	1	0	2
B. 中度	0	1	0	2	0	0	3

表 2-2-11	11. 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 能夠	B. 少許能 夠	C. 中等程 度能夠	D. 很能夠	E. 完全能 夠	F. 未作答	總計
C. 重度	0	0	4	1	1	0	6
F. 第六類	0	0	3	3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2	3	0	0	5
G. 第七類	4	19	37	28	12	0	100
A. 輕度	0	2	8	6	0	0	16
B. 中度	0	6	9	5	3	0	23
C. 重度	2	9	17	12	8	0	48
D. 極重度	2	2	3	4	1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1	3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4	6	3	0	0	13
A. 輕度	0	3	2	0	0	0	5
C. 重度	0	1	0	1	0	0	2
D. 極重度	0	0	4	2	0	0	6
K. 多重障礙	1	9	10	10	4	0	34
B. 中度	0	1	1	1	1	0	4
C. 重度	0	4	4	6	2	0	16
D. 極重度	1	4	5	3	1	0	14
L. 不知道	2	4	19	7	12	0	44
A. 輕度	0	1	1	0	4	0	6
B. 中度	0	1	1	2	0	0	4
C. 重度	0	1	10	5	5	0	21
D. 極重度	2	1	7	0	3	0	13
總計	19	98	187	135	72	1	512

12. 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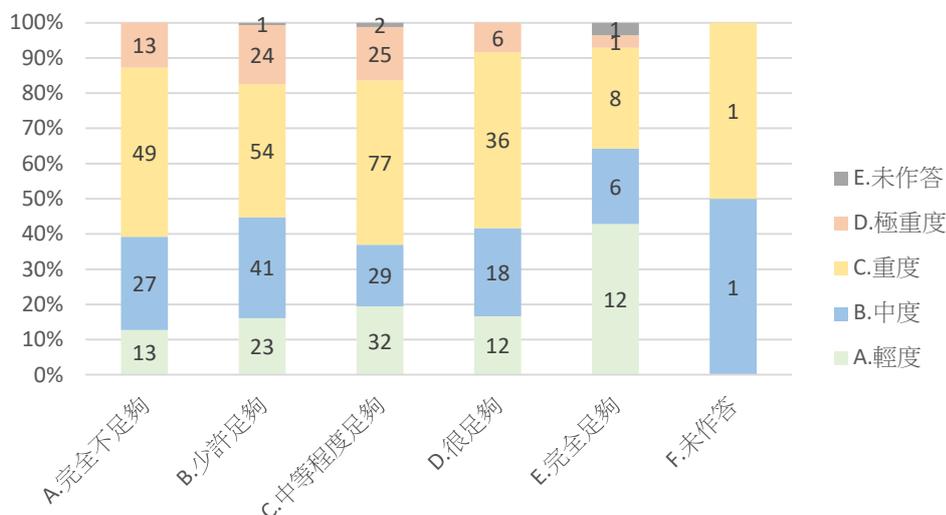
本題中，認為有「中等程度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者共有 165 人，占整體人數的 32.2%；認為「少許足夠」者有 143 人次多，占整體人數的 27.9%；認為「完全不足夠」者有 102 人占 19.9%；認為「很足夠」者有 72 人占 14.1%；認為「完全足夠」者有 28 人占 5.5%；而「未作答」者有 2 人占 0.4%。

圖2-42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整體而言，多數身心障礙者較傾向認為金錢不夠應付所需。在「完全足夠」與「完全不足夠」的選項中，皆以第一類障礙者為多數，分別有 18 人與 33 人，各占其選項總人數的 64%及 32%。

圖2-43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以輕度障礙者而言，作答偏向中等程度足夠以下。在中度障礙者的作答人數中，以回答「少許足夠」者居多共有 41 人。而重度與極重度障礙者，皆以「中等程度足夠」者居多，且愈往「完全不足夠」的選項，其作答人數有逐漸減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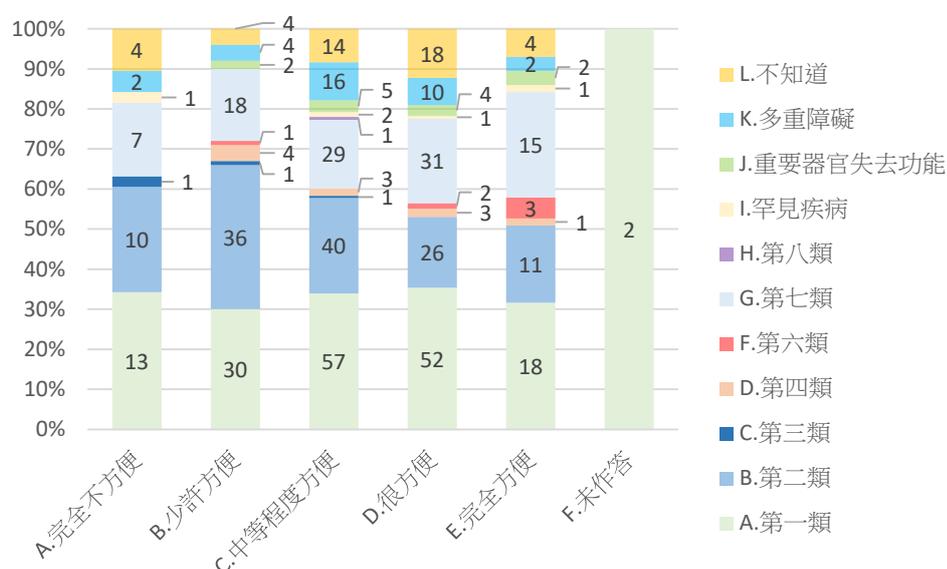
表 2-2-12	12. 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 足夠	B. 少許足 夠	C. 中等程 度足夠	D. 很足夠	E. 完全足 夠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33	41	45	33	18	2	172
A. 輕度	8	6	14	8	9	0	45
B. 中度	17	25	14	12	6	1	75
C. 重度	7	7	13	12	2	1	42
D. 極重度	1	2	3	1	0	0	7
E. 未作答	0	1	1	0	1	0	3
B. 第二類	29	40	39	13	2	0	123
A. 輕度	3	6	6	0	1	0	16
B. 中度	3	4	4	1	0	0	12
C. 重度	22	26	28	12	1	0	89
D. 極重度	1	4	1	0	0	0	6
C. 第三類	1	2	0	0	0	0	3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D. 第四類	3	2	4	1	1	0	11
A. 輕度	0	0	2	0	0	0	2

表 2-2-12	12. 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 足夠	B. 少許足 夠	C. 中等程 度足夠	D. 很足夠	E. 完全足 夠	F. 未作答	總計
B. 中度	1	2	0	0	0	0	3
C. 重度	2	0	2	1	1	0	6
F. 第六類	0	2	1	2	1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1	2	1	0	5
G. 第七類	21	24	39	13	3	0	100
A. 輕度	1	4	7	4	0	0	16
B. 中度	5	5	9	4	0	0	23
C. 重度	11	11	19	4	3	0	48
D. 極重度	4	4	3	1	0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2	1	1	0	0	5
A. 輕度	0	1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6	4	1	0	0	13
A. 輕度	0	3	2	0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1	2	2	1	0	0	6
K. 多重障礙	5	13	15	1	0	0	34
B. 中度	0	3	1	0	0	0	4
C. 重度	3	5	7	1	0	0	16
D. 極重度	2	5	7	0	0	0	14
L. 不知道	7	11	16	7	3	0	44
A. 輕度	1	2	1	0	2	0	6
B. 中度	1	2	0	1	0	0	4
C. 重度	3	4	8	5	1	0	21
D. 極重度	2	3	7	1	0	0	13
總計	102	143	165	72	28	2	512

13. 您能方便得到每日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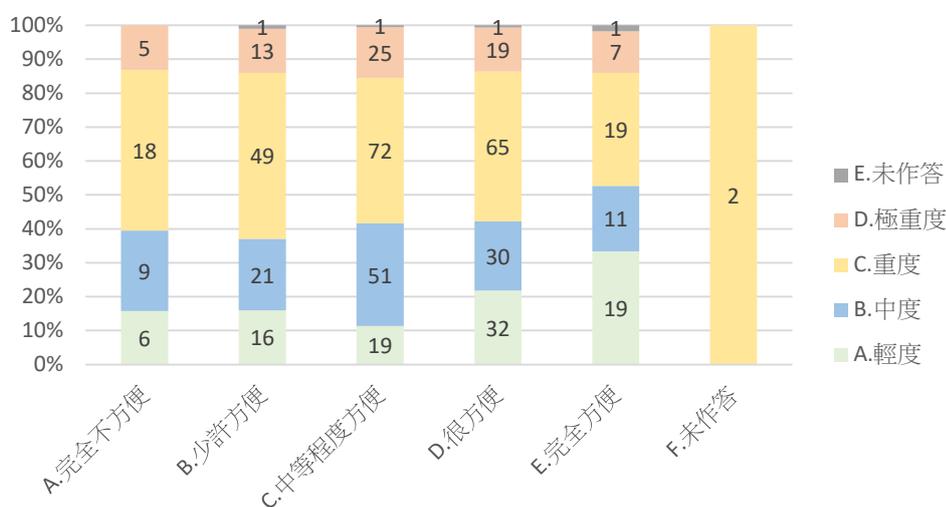
本題中，認為獲得資訊「中等程度方便」共有 168 人，占整體人數的 32.9%；認為「很方便」者共有 147 人占 28.7%；認為「少許方便」者有 100 人占 19.5%；認為「完全方便」者有 57 人占 11.1%；認為「完全不方便」則有 38 人占 7.4%；而「未作答」有 2 人占 0.4%。

圖2-44您能方便得到每日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以第一類障礙者而言，認為獲得資訊中等程度以上方便者較多，但是按其於各選項中的人數占比，整體而言呈現相近的狀況。第二類障礙者則認為獲得資訊中等程度以下方便者居多，其於「少許方便」的選項中，人數最多有 36 人並占其中的 36%。其餘的障礙類別，也傾向獲得資訊在中等程度以上方便的人數較多。

圖2-45您能方便得到每日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別，可以發現輕度、中度及重度障礙者在取得資訊方面，認為在中等程度以上方便的人數居多。對於極重度障礙者而言，認為在中等程度以上方便取得資訊者共有 26 人，高於認為在中等程度以下方便取得資訊者的 18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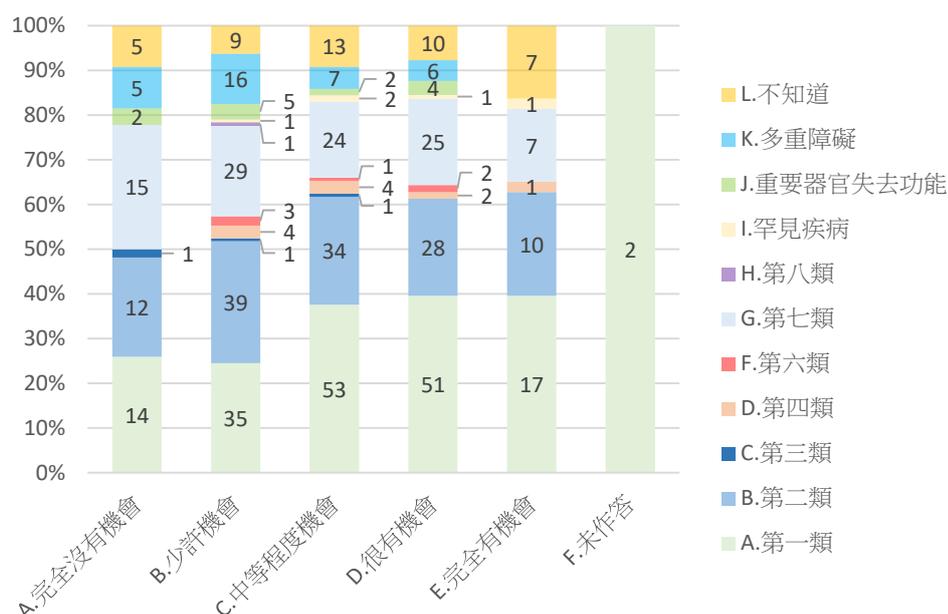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方便	B. 少許方便	C. 中等程度方便	D. 很方便	E. 完全方便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3	30	57	52	18	2	172
A. 輕度	3	6	9	19	8	0	45
B. 中度	6	12	31	19	7	0	75
C. 重度	4	8	14	12	2	2	42
D. 極重度	0	4	2	1	0	0	7
E. 未作答	0	0	1	1	1	0	3
B. 第二類	10	36	40	26	11	0	123
A. 輕度	1	3	4	4	4	0	16
B. 中度	1	4	3	3	1	0	12
C. 重度	7	26	31	19	6	0	89
D. 極重度	1	3	2	0	0	0	6
C. 第三類	1	1	1	0	0	0	3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D. 第四類	0	4	3	3	1	0	11

表 2-2-13	13. 您能方便得到每日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方便	B. 少許方便	C. 中等程度方便	D. 很方便	E. 完全方便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0	1	1	0	0	0	2
B. 中度	0	2	1	0	0	0	3
C. 重度	0	1	1	3	1	0	6
F. 第六類	0	1	0	2	3	0	6
A. 輕度	0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1	0	2	2	0	5
G. 第七類	7	18	29	31	15	0	100
A. 輕度	0	4	3	6	3	0	16
B. 中度	1	3	11	5	3	0	23
C. 重度	5	8	10	18	7	0	48
D. 極重度	1	2	5	2	2	0	12
E. 未作答	0	1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2	1	1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0	2	1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2	5	4	2	0	13
A. 輕度	0	1	1	2	1	0	5
C. 重度	0	1	1	0	0	0	2
D. 極重度	0	0	3	2	1	0	6
K. 多重障礙	2	4	16	10	2	0	34
B. 中度	0	0	3	1	0	0	4
C. 重度	2	2	8	3	1	0	16
D. 極重度	0	2	5	6	1	0	14
L. 不知道	4	4	14	18	4	0	44
A. 輕度	1	1	1	1	2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0	3	7	10	1	0	21
D. 極重度	2	0	5	5	1	0	13
總計	38	100	168	147	57	2	512

14. 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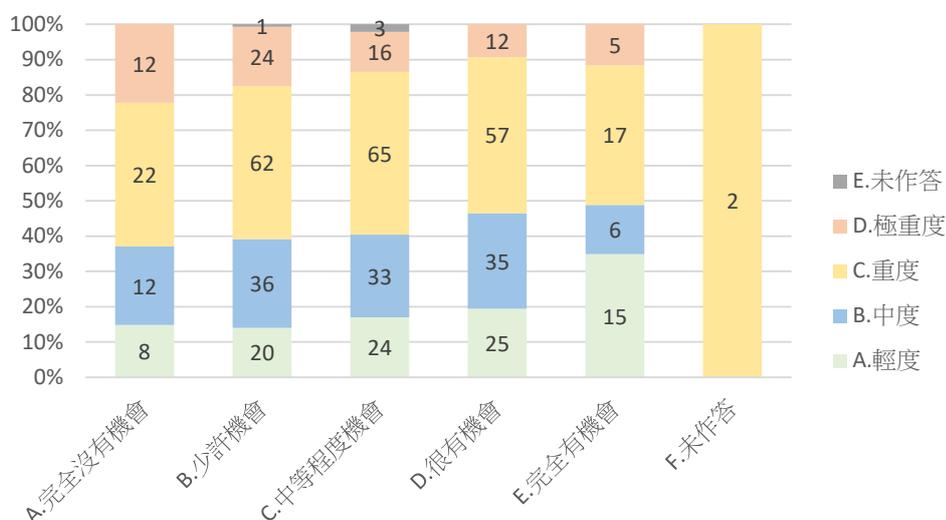
本題詢問從事休閒活動的參與機會程度，其中認為「少許機會」能從事休閒活動者最多有 143 人，占整體人數的 28%；認為有「中等程度機會」者有 141 人占 27.5%；認為「很有機會」者有 129 人占 25.2%；認為「完全沒有機會」者有 54 人占 10.5%；而認為「完全有機會」者有 43 人占 8.4%；「未作答」則有 2 人占 0.4%。

圖2-46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在認為有「中等程度機會」、「很有機會」與「完全有機會」的選項中，可以發現第一類、第二類及第七類障礙者占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大抵接近。而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在「完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者的人數中占 16%，相對作答其他選項的人數比例來說，呈現偏高的情形。

圖2-47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較特別，認為「很有機會」及「完全有機會」者有 40 人，多於「少許機會」及「完全沒有機會」者的 28 人。在其他障礙程度中，作答「少許機會」及「完全沒有機會」的人數，皆多於「很有機會」及「完全有機會」的總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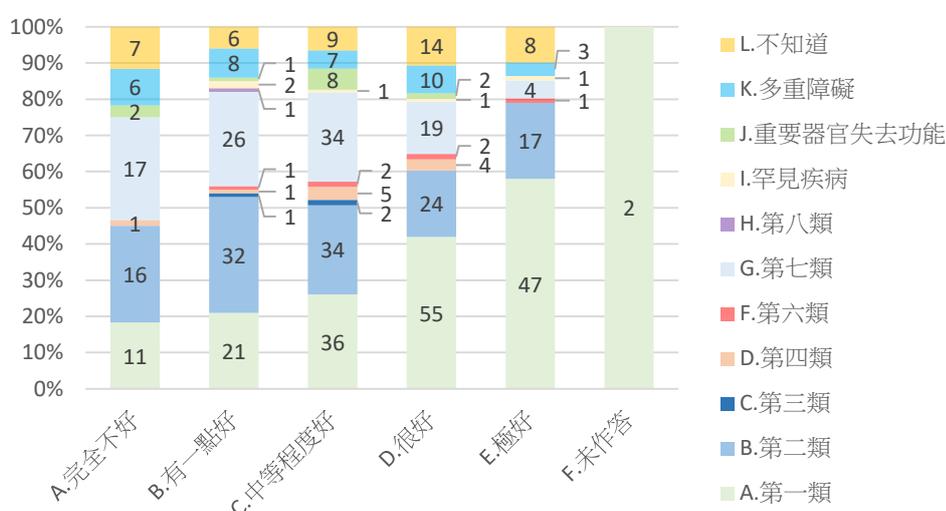
表 2-2-14	14. 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機會	B. 少許機會	C. 中等程度機會	D. 很有機會	E. 完全有機會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4	35	53	51	17	2	172
A. 輕度	3	7	13	14	8	0	45
B. 中度	8	19	22	22	4	0	75
C. 重度	3	7	13	12	5	2	42
D. 極重度	0	2	2	3	0	0	7
E. 未作答	0	0	3	0	0	0	3
B. 第二類	12	39	34	28	10	0	123
A. 輕度	3	5	4	2	2	0	16
B. 中度	0	4	2	4	2	0	12
C. 重度	8	27	26	22	6	0	89
D. 極重度	1	3	2	0	0	0	6
C. 第三類	1	1	1	0	0	0	3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D. 第四類	0	4	4	2	1	0	11
A. 輕度	0	1	1	0	0	0	2

表 2-2-14	14. 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機會	B. 少許機會	C. 中等程度機會	D. 很有機會	E. 完全有機會	F. 未作答	總計
B. 中度	0	1	2	0	0	0	3
C. 重度	0	2	1	2	1	0	6
F. 第六類	0	3	1	2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2	1	2	0	0	5
G. 第七類	15	29	24	25	7	0	100
A. 輕度	2	3	4	6	1	0	16
B. 中度	3	9	5	6	0	0	23
C. 重度	6	13	13	13	3	0	48
D. 極重度	4	3	2	0	3	0	12
E. 未作答	0	1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1	2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5	2	4	0	0	13
A. 輕度	0	2	1	2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1	2	1	2	0	0	6
K. 多重障礙	5	16	7	6	0	0	34
B. 中度	0	2	1	1	0	0	4
C. 重度	3	7	4	2	0	0	16
D. 極重度	2	7	2	3	0	0	14
L. 不知道	5	9	13	10	7	0	44
A. 輕度	0	1	1	1	3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1	5	8	5	2	0	21
D. 極重度	3	3	3	2	2	0	13
總計	54	143	141	129	43	2	512

15. 您四處行動的能力好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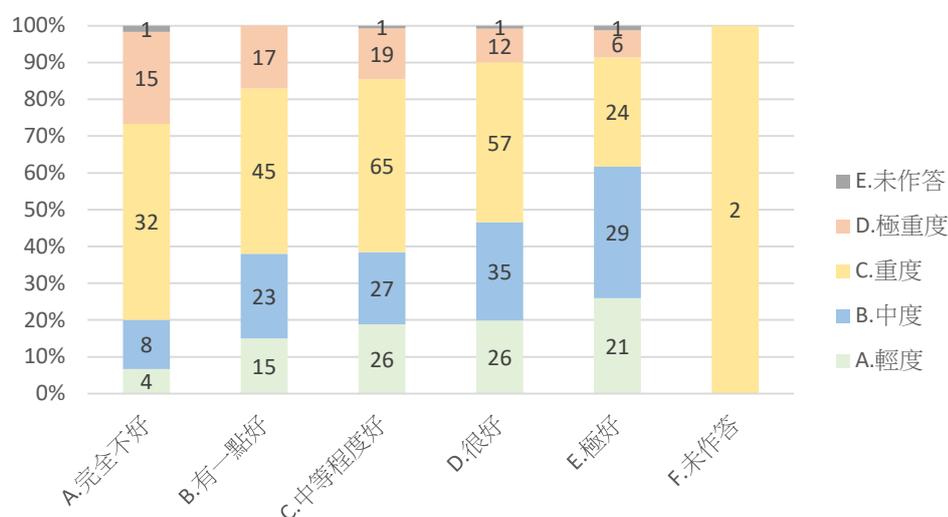
本題詢問關於身心障礙者的行動能力，其中認為行動能力「中等程度好」者共有 138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27%；認為自己的行動能力「很好」者有 131 人占 25.6%；認為「有一點好」者有 100 人占 19.5%；認為「極好」者有 81 人占 15.8%；而認為行動能力「完全不好」者有 60 人占 11.7%；「未作答」者則有 2 人占 0.4%。

圖2-48您四處行動的能力好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可以發現第一類障礙者多數集中於「很好」及「極好」的選項中，並且第一類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的人數占比，從「完全不好」到「極好」有逐漸增加的趨勢。第二類及第七類障礙者，在作答「完全不好」與「有一點好」的總人數中，皆多於作答「很好」與「極好」的總人數。

圖2-49您四處行動的能力好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以輕度障礙者而言，可以發現從「完全不好」到「極好」作答的人數比例中，有逐漸增加的趨勢，極重度者則恰好相反，是從較高的人數比例逐漸變低。中度障礙者中，作答行動能力「很好」者人數最多，共有 35 人占該選項人物的 27%。而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落在「中等程度好」的選項，共有 65 人。但重度障礙者最高的人數比例則落在作答「完全不好」的選項，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53%，呈現過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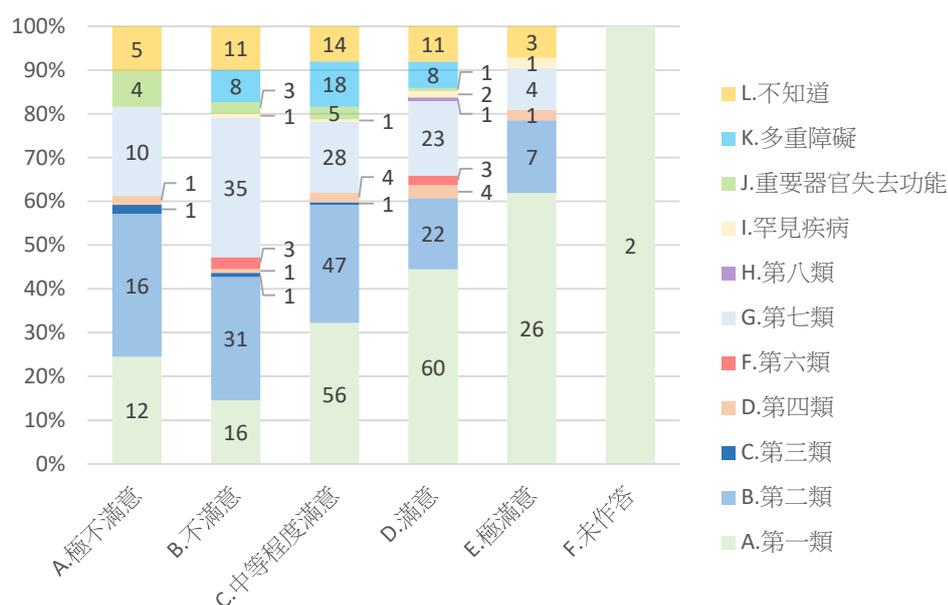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好	B. 有一點好	C. 中等程度好	D. 很好	E. 極好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1	21	36	55	47	2	172
A. 輕度	2	4	11	15	13	0	45
B. 中度	4	9	11	27	24	0	75
C. 重度	4	6	10	11	9	2	42
D. 極重度	1	2	3	1	0	0	7
E. 未作答	0	0	1	1	1	0	3
B. 第二類	16	32	34	24	17	0	123
A. 輕度	2	3	6	2	3	0	16
B. 中度	0	3	4	1	4	0	12
C. 重度	14	22	23	21	9	0	89
D. 極重度	0	4	1	0	1	0	6
C. 第三類	0	1	2	0	0	0	3

表 2-2-15	15. 您四處行動的能力好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不 好	B. 有一點 好	C. 中等程 度好	D. 很好	E. 極好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D. 第四類	1	1	5	4	0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1	0	1	1	0	0	3
C. 重度	0	1	4	1	0	0	6
F. 第六類	0	1	2	2	1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1	2	1	0	5
G. 第七類	17	26	34	19	4	0	100
A. 輕度	0	6	5	4	1	0	16
B. 中度	2	9	9	3	0	0	23
C. 重度	9	10	17	10	2	0	48
D. 極重度	5	1	3	2	1	0	12
E. 未作答	1	0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2	1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2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1	8	2	0	0	13
A. 輕度	0	1	2	2	0	0	5
C. 重度	0	0	2	0	0	0	2
D. 極重度	2	0	4	0	0	0	6
K. 多重障礙	6	8	7	10	3	0	34
B. 中度	0	1	1	1	1	0	4
C. 重度	3	3	3	7	0	0	16
D. 極重度	3	4	3	2	2	0	14
L. 不知道	7	6	9	14	8	0	44
A. 輕度	0	1	1	1	3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2	3	6	6	4	0	21
D. 極重度	4	2	1	5	1	0	13
總計	60	100	138	131	81	2	512

16. 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

在本題中，對於自己的睡眠狀況感到「中等程度滿意」共有 174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的 34%；感到「滿意」者共 135 人占 26.4%；感到「不滿意」者有 110 人占 21.4%；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49 人占 9.6%；感到「極滿意」者則有 42 人占 8.2%；而「未作答」者有 2 占 0.4%。

圖2-50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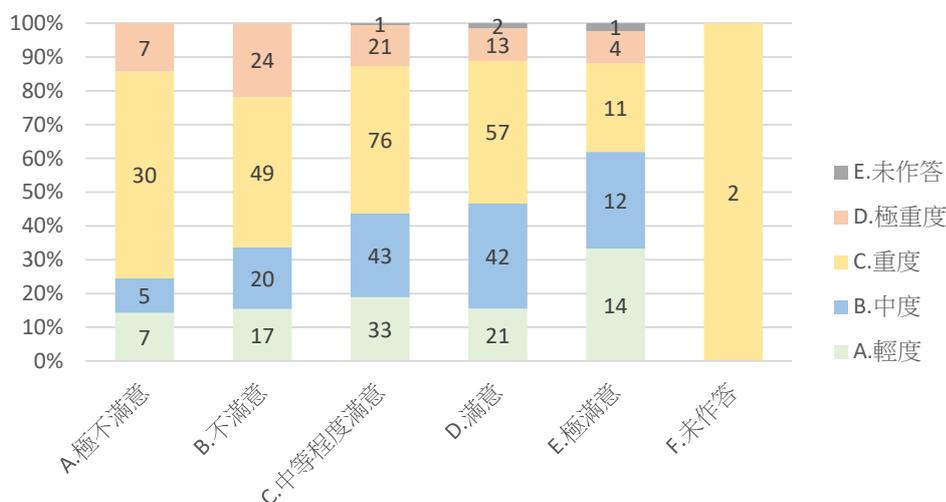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以第一類障礙者而言，作答「滿意」者人數最多，共有 60 人，除了「未作答」者的選項以外，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低在作答「極不滿意」的選項中共有 12 人，但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不滿意」的選項中，其人數比例最低僅有 15%。

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在作答「中等程度滿意」的選項中共有 47 人，但在「極不滿意」的選項中，其占有人數比例最高有 33%。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最多為作答「不滿意」者，其人數比例亦為最高，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2%。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共有 13 人，其中有 38% 的人對於自己的睡眠狀況感到「中等程度滿意」；對睡眠狀況感到「不滿意者」，占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人數的 23%，另有 31% 的人對於自己的睡眠狀況感到「極不滿意」。

圖2-51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可以發現輕度、中度障礙者在回答自己的睡眠狀況中，感到「滿意」與「極滿意」者的總人數，皆比感到「不滿意」與「極不滿意」的總人數多。而重度與極重度障礙者則恰好相反，其中感到「極不滿意」與「不滿意」者的人數總和，皆比感到「滿意」與「極滿意」的人數總和多。顯示障礙程度愈嚴重，可能愈不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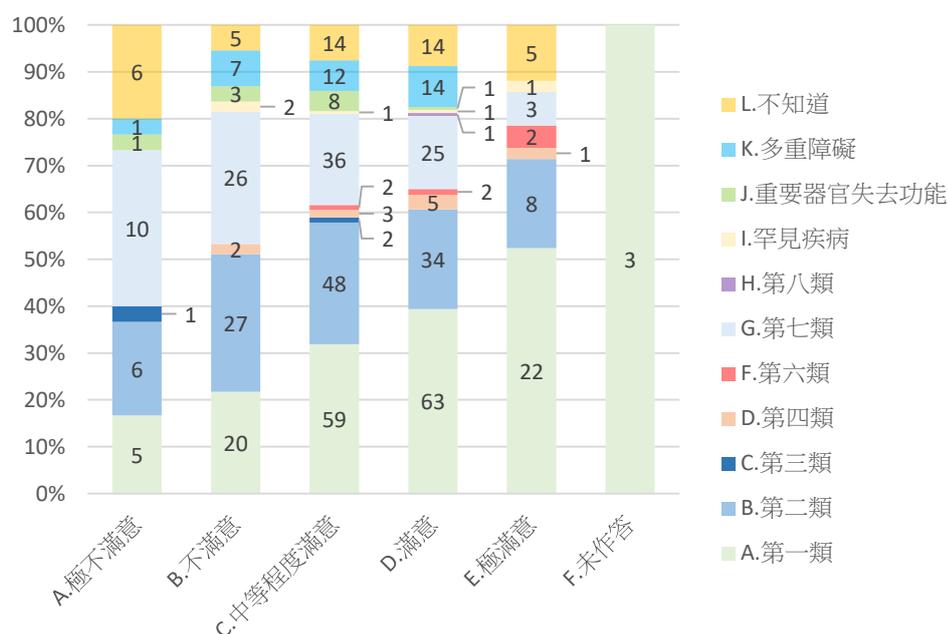
表 2-2-16		16. 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2	16	56	60	26	2	172
A. 輕度	5	3	19	10	8	0	45
B. 中度	3	5	24	33	10	0	75
C. 重度	3	7	10	14	6	2	42
D. 極重度	1	1	2	1	2	0	7
E. 未作答	0	0	1	2	0	0	3
B. 第二類	16	31	47	22	7	0	123
A. 輕度	1	4	7	1	3	0	16
B. 中度	0	6	4	1	1	0	12
C. 重度	14	18	35	20	2	0	89
D. 極重度	1	3	1	0	1	0	6
C. 第三類	1	1	1	0	0	0	3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表 2-2-16	16. 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1	1	4	4	1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0	2	1	0	0	3
C. 重度	1	1	2	1	1	0	6
F. 第六類	0	3	0	3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2	0	3	0	0	5
G. 第七類	10	35	28	23	4	0	100
A. 輕度	1	6	3	6	0	0	16
B. 中度	1	9	9	3	1	0	23
C. 重度	6	15	13	13	1	0	48
D. 極重度	2	5	3	1	1	0	12
E. 未作答	0	0	0	0	1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1	1	2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0	2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4	3	5	1	0	0	13
A. 輕度	0	1	3	1	0	0	5
C. 重度	2	0	0	0	0	0	2
D. 極重度	2	2	2	0	0	0	6
K. 多重障礙	0	8	18	8	0	0	34
B. 中度	0	0	3	1	0	0	4
C. 重度	0	5	7	4	0	0	16
D. 極重度	0	3	8	3	0	0	14
L. 不知道	5	11	14	11	3	0	44
A. 輕度	0	2	1	1	2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4	3	8	5	1	0	21
D. 極重度	0	6	4	3	0	0	13
總計	49	110	174	135	42	2	512

17. 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其中對於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有 185 人，占整體人數的 36.1%；感到「滿意」者共有 160 人次之，占整體人數的 31.3%；感到「不滿意」者有 92 人占 17.9%；感到「極滿意」者有 42 人占 8.2%；而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30 人占 5.9%；「未作答」則有 3 人占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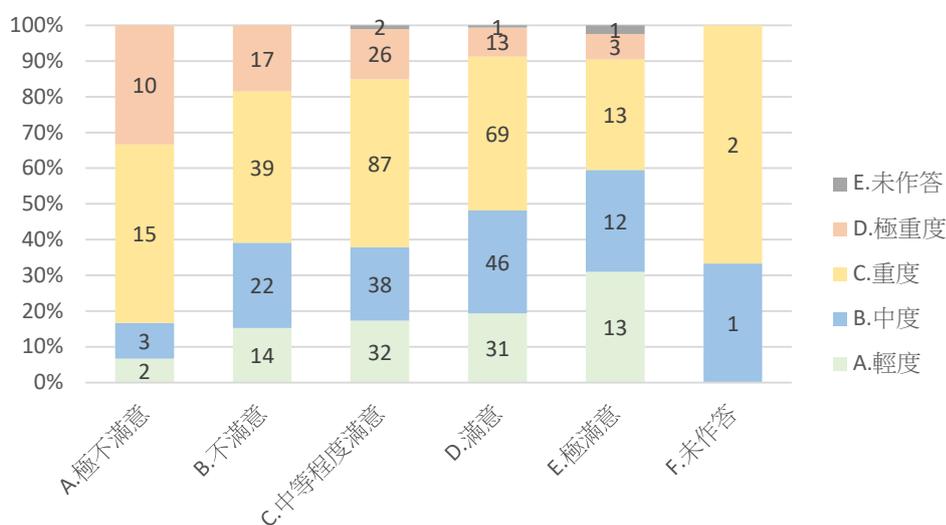
圖2-52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以第一類障礙者而言，人數最多者在作答「滿意」的選項中共有 63 人，而第一類障礙者占各選項的人數比例，從「極不滿意」到「極不滿意」從 17% 逐漸增加到 52%。

對於第七類障礙者而言，作答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人數最多共有 36 人，且作答「極不滿意」者的人數更勝「極滿意」者。而在「極不滿意」的選項中，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 10 人並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3%。

圖2-53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在作答「不滿意」與「中等程度滿意」的選項中各障礙程度者各占的人數比例大抵相近。整體觀察而言，輕度障礙者從「極不滿意」到「極滿意」中占各選項的人數比例，從 6%逐漸增加到 31%左右。極重度障礙者則恰好相反，占各選項的人數比例從「極不滿意」到「極滿意」，從 33%逐漸減少至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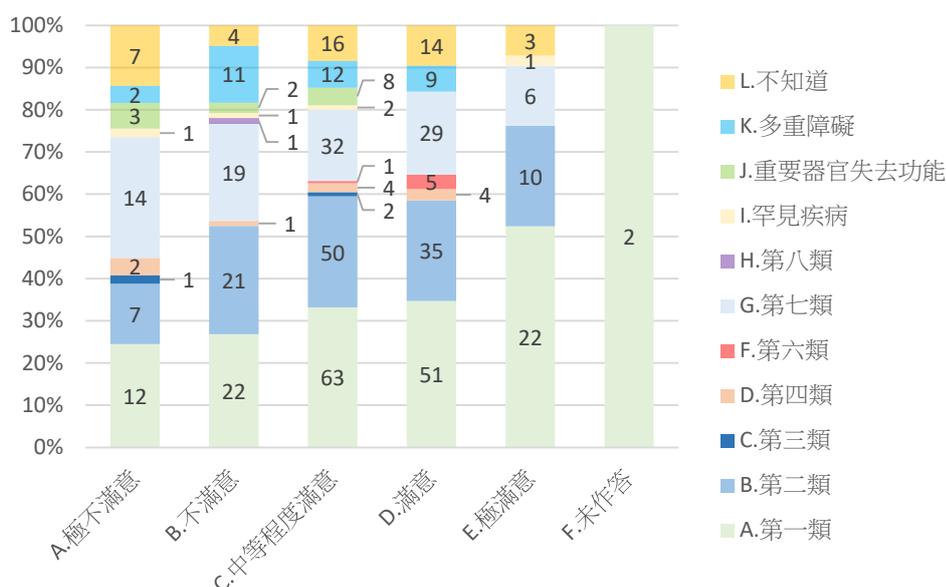
表 2-2-17	17. 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5	20	59	63	22	3	172
A. 輕度	2	4	18	15	6	0	45
B. 中度	1	7	22	34	10	1	75
C. 重度	1	7	16	11	5	2	42
D. 極重度	1	2	2	2	0	0	7
E. 未作答	0	0	1	1	1	0	3
B. 第二類	6	27	48	34	8	0	123
A. 輕度	0	4	4	6	2	0	16
B. 中度	0	6	2	2	2	0	12
C. 重度	6	15	39	26	3	0	89
D. 極重度	0	2	3	0	1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表 2-2-17	17. 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2	3	5	1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0	2	1	0	0	3
C. 重度	0	2	1	2	1	0	6
F. 第六類	0	0	2	2	2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2	2	0	5
G. 第七類	10	26	36	25	3	0	100
A. 輕度	0	4	5	6	1	0	16
B. 中度	1	9	9	4	0	0	23
C. 重度	6	10	16	14	2	0	48
D. 極重度	3	3	5	1	0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2	1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2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3	8	1	0	0	13
A. 輕度	0	0	4	1	0	0	5
C. 重度	0	1	1	0	0	0	2
D. 極重度	1	2	3	0	0	0	6
K. 多重障礙	1	7	12	14	0	0	34
B. 中度	0	0	1	3	0	0	4
C. 重度	1	2	6	7	0	0	16
D. 極重度	0	5	5	4	0	0	14
L. 不知道	6	5	14	14	5	0	44
A. 輕度	0	2	0	1	3	0	6
B. 中度	1	0	2	1	0	0	4
C. 重度	1	2	8	8	2	0	21
D. 極重度	4	1	4	4	0	0	13
總計	30	92	185	160	42	3	512

18. 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

本題為身心障礙者自評對於工作能力的滿意度，其中作答感到「中等程度滿意」共有 190 人居多，占整體人數的 37.1%；感到「滿意」者有 147 人占 28.7%；感到「不滿意」者有 82 人占 16%；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49 人占整體人數的 9.6%；而感到「極滿意」者有 42 人占 8.2%；其中「未作答」則有 2 人占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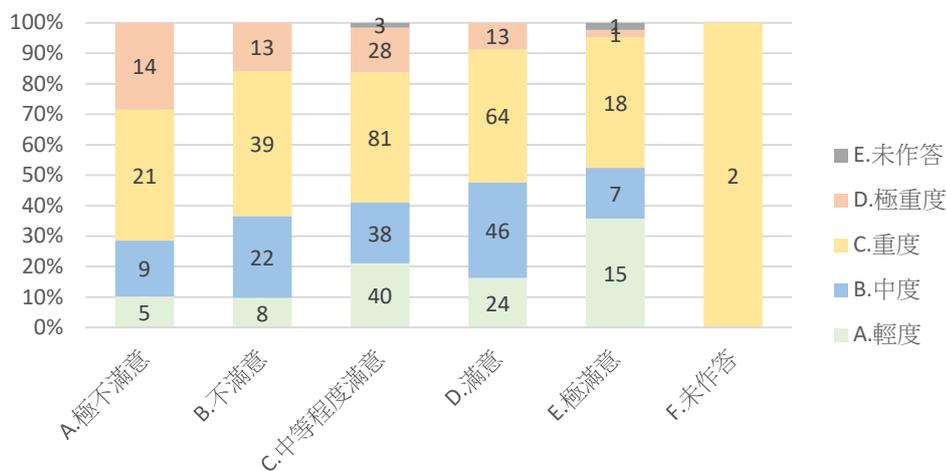
圖2-54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中，對於自己的工作能力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居多共有 63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中的 33%，而從「極不滿意」的選項到「極滿意」的選項，可以觀察到第一類障礙者占各選項總人數的比例，占比從 24%逐漸增加至 52%。

整體而言，各障礙類別基本上在作答「滿意」與「極滿意」選項的總人數，皆多於做作答感到「不滿意」與「極不滿意」的總人數。但罕見疾病者、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及多重障礙者恰好不同，皆呈現負面評價人數多過正面評價人數的情形。

圖2-55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可以發現輕度、中度、重度障礙者在自評自己工作能力時，作答「滿意」與「極滿意」者的總人數，皆多於作答「不滿意」與「極不滿意」的總人數。而極重度障礙者的作答情形則恰好相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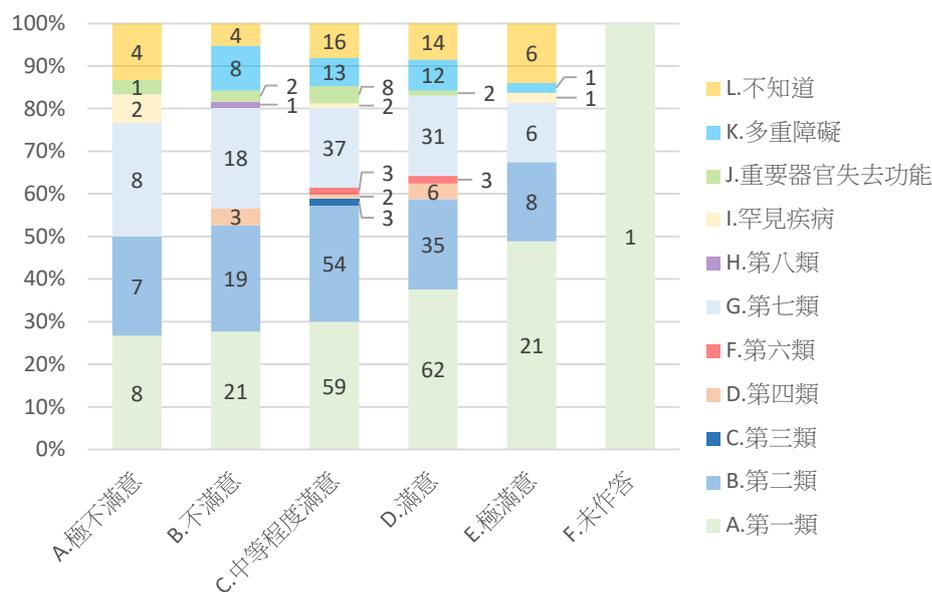
表 2-2-18		18. 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2	22	63	51	22	2	172
A. 輕度	3	4	18	10	10	0	45
B. 中度	4	12	22	31	6	0	75
C. 重度	2	5	19	9	5	2	42
D. 極重度	3	1	2	1	0	0	7
E. 未作答	0	0	2	0	1	0	3
B. 第二類	7	21	50	35	10	0	123
A. 輕度	1	3	6	4	2	0	16
B. 中度	2	3	3	3	1	0	12
C. 重度	3	13	39	28	6	0	89
D. 極重度	1	2	2	0	1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D. 第四類	2	1	4	4	0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0	3	0	0	0	3
C. 重度	2	1	1	2	0	0	6

表 2-2-18	18. 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F. 第六類	0	0	1	5	0	0	6
A. 輕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14	19	32	29	6	0	100
A. 輕度	1	1	9	5	0	0	16
B. 中度	2	5	9	7	0	0	23
C. 重度	10	10	7	15	6	0	48
D. 極重度	1	3	6	2	0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1	2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1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2	8	0	0	0	13
A. 輕度	0	0	5	0	0	0	5
C. 重度	1	1	0	0	0	0	2
D. 極重度	2	1	3	0	0	0	6
K. 多重障礙	2	11	12	9	0	0	34
B. 中度	0	1	0	3	0	0	4
C. 重度	1	6	5	4	0	0	16
D. 極重度	1	4	7	2	0	0	14
L. 不知道	7	4	16	14	3	0	44
A. 輕度	0	0	2	2	2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2	3	9	6	1	0	21
D. 極重度	4	1	4	4	0	0	13
總計	49	82	190	147	42	2	512

19. 您對自己滿意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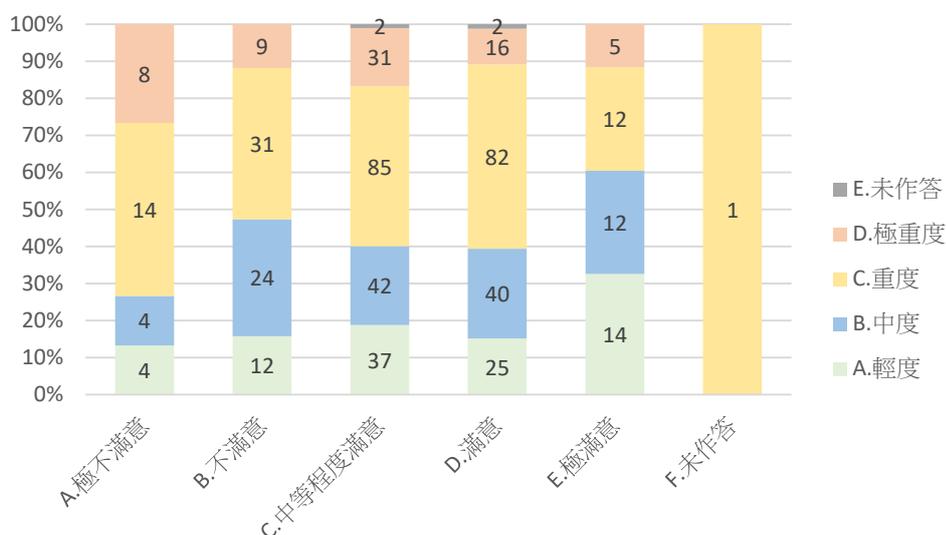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自評對於自己的滿意度，其中對於自己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共有 197 人，占整體人數的 38.5%；對自己感到「滿意」者共有 165 人占 32.2%；感到「不滿意」者有 76 人占 14.8%；感到「極滿意」者有 43 人占 8.4%；感到「極不滿意」有 30 人占 5.9%；「未作答」者則有 1 人占 0.2%。

圖2-56您對自己滿意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整體而言身心障礙者對於自己的評價，呈現正面評價人數居多的情形。而在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中，有 1 人對於自己感到「不滿意」，並占該類障礙者總人數的 8%，其中有 2 人對於自己感到「不滿意」，占該類障礙者總人數的 15%。罕見疾病者中則有 2 人對於自己感到「極不滿意」，占罕見疾病總人數的 40%。雖然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與罕見疾病者，兩者總人數不多，分別為 13 人及 5 人，但與其他障礙類別的人數比例比較，其作答負面評價選項的人數比例較高。

圖2-57您對自己滿意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對於自己感到「極滿意」的人數比例最高，有 14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3%。以重度障礙者而言，除了未作答者以外，重度障礙者在作答「滿意」者中的人數占比將近 50%，與其他選項中的人數比例相比下為最高。

極重度障礙者有 8 人對自己感到「極不滿意」，占極不滿意者總人數的 27%，高於極重度障礙者在其他選項中的人數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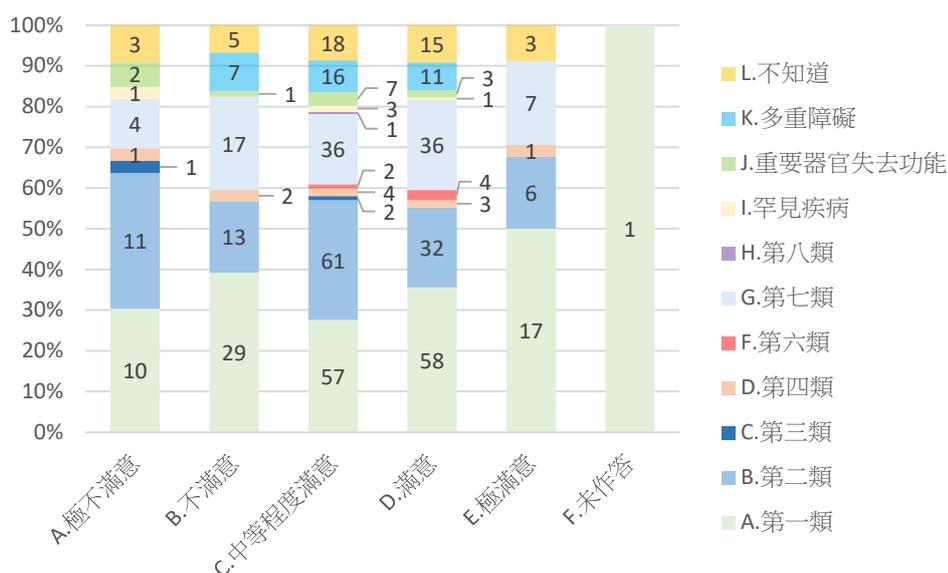
表 2-2-19		19. 您對自己滿意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8	21	59	62	21	1	172
A. 輕度	3	5	15	14	8	0	45
B. 中度	2	11	24	29	9	0	75
C. 重度	2	5	17	14	3	1	42
D. 極重度	1	0	2	3	1	0	7
E. 未作答	0	0	1	2	0	0	3
B. 第二類	7	19	54	35	8	0	123
A. 輕度	1	2	8	3	2	0	16
B. 中度	0	4	4	2	2	0	12
C. 重度	5	11	40	30	3	0	89
D. 極重度	1	2	2	0	1	0	6
C. 第三類	0	0	3	0	0	0	3

表 2-2-19	19. 您對自己滿意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D. 第四類	0	3	2	6	0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1	1	1	0	0	3
C. 重度	0	2	1	3	0	0	6
F. 第六類	0	0	3	3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2	3	0	0	5
G. 第七類	8	18	37	31	6	0	100
A. 輕度	0	3	9	3	1	0	16
B. 中度	1	7	11	4	0	0	23
C. 重度	5	6	11	21	5	0	48
D. 極重度	2	2	5	3	0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2	0	2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2	0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2	8	2	0	0	13
A. 輕度	0	1	3	1	0	0	5
C. 重度	1	0	1	0	0	0	2
D. 極重度	0	1	4	1	0	0	6
K. 多重障礙	0	8	13	12	1	0	34
B. 中度	0	0	2	1	1	0	4
C. 重度	0	6	3	7	0	0	16
D. 極重度	0	2	8	4	0	0	14
L. 不知道	4	4	16	14	6	0	44
A. 輕度	0	1	1	2	2	0	6
B. 中度	1	0	0	3	0	0	4
C. 重度	1	1	11	7	1	0	21
D. 極重度	2	2	4	2	3	0	13
總計	30	76	197	165	43	1	512

20. 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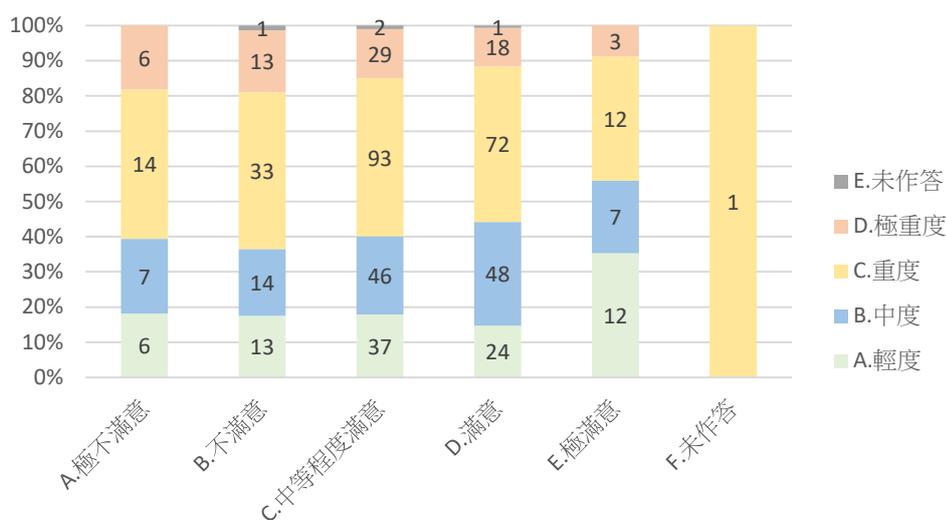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對於自己人際關係的滿意度，其中對於自己人際關係感到「中等程度滿意」共有 207 人占 40.4%；感到「滿意」者共有 163 人占 31.8%；感到「不滿意」者共有 74 人占 14.5%；感到「極滿意」者有 34 人 6.6%；而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33 人占 6.5%；「未作答」者則有 1 人占 0.2%。

圖2-58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以第一類障礙者而言，其在「不滿意」、「滿意」與「極滿意」的選項人數中皆位居第一，分別有 29 人、58 人及 17 人，分別占各選項總人數的 39%、36%及 50%。而在「極不滿意」與「中等程度滿意」的選項中，則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為最多，分別各有 11 人與 61 人，分別各占 33%與 29%。

圖2-59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整體觀察可以發現輕度、中度與重度障礙者作答「滿意」與「不滿意」的總人數，比作答「不滿意」與「極不滿意」的總人數還來得多。但是在極重度障礙者中，對於自己的人際關係給予正面評價者比給予負面評價人數多，但是僅相差3人。

表 2-2-20		20. 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0	29	57	58	17	1	172
A. 輕度	4	10	13	12	6	0	45
B. 中度	4	9	29	27	6	0	75
C. 重度	1	7	13	16	4	1	42
D. 極重度	1	2	1	2	1	0	7
E. 未作答	0	1	1	1	0	0	3
B. 第二類	11	13	61	32	6	0	123
A. 輕度	1	1	9	3	2	0	16
B. 中度	1	1	5	5	0	0	12
C. 重度	8	10	43	24	4	0	89
D. 極重度	1	1	4	0	0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D. 第四類	1	2	4	3	1	0	11
A. 輕度	0	0	1	1	0	0	2
B. 中度	0	1	1	1	0	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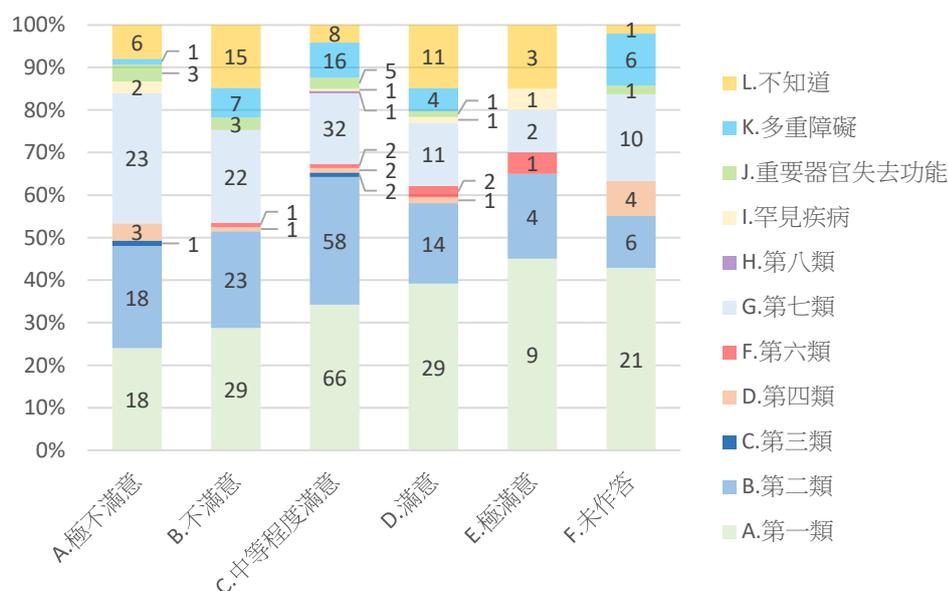
表 2-2-20	20. 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C. 重度	1	1	2	1	1	0	6
F. 第六類	0	0	2	4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4	17	36	36	7	0	100
A. 輕度	0	2	7	5	2	0	16
B. 中度	1	3	8	10	1	0	23
C. 重度	2	10	15	18	3	0	48
D. 極重度	1	2	5	3	1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3	1	0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1	7	3	0	0	13
A. 輕度	0	0	3	2	0	0	5
C. 重度	1	0	1	0	0	0	2
D. 極重度	1	1	3	1	0	0	6
K. 多重障礙	0	7	16	11	0	0	34
B. 中度	0	0	1	3	0	0	4
C. 重度	0	4	8	4	0	0	16
D. 極重度	0	3	7	4	0	0	14
L. 不知道	3	5	18	15	3	0	44
A. 輕度	0	0	3	1	2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1	1	11	8	0	0	21
D. 極重度	1	4	3	4	1	0	13
總計	33	74	207	163	34	1	512

21. 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

此處的性生活泛指即使沒有性行為，其在性方面仍有足夠之滿足而言，而本題旨在詢問身心障礙者對於自己的性生活滿意度，其中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共有 193 人占整體人數的 37.7%；感到「不滿意」者有 101 人占 19.7%；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75 人占 14.6%；感到「滿意」者有 74 人占 14.5%；而「未作答」者有 49 人占 9.6%；感到「極滿意」人數最少共有 20 占 3.9%。

本題為作答人數高達 49 人，未作答的原因可能與詢問內容涉及個人性隱私所致，但因本次問卷篇幅有限，故無法從中獲知詳盡的原因事實。

圖2-60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除了第六類、第八類障礙者與罕見疾病者，各障礙類別在作答「極不滿意」與「不滿意」的總人數中，皆多於作答「滿意」與「極滿意」者的總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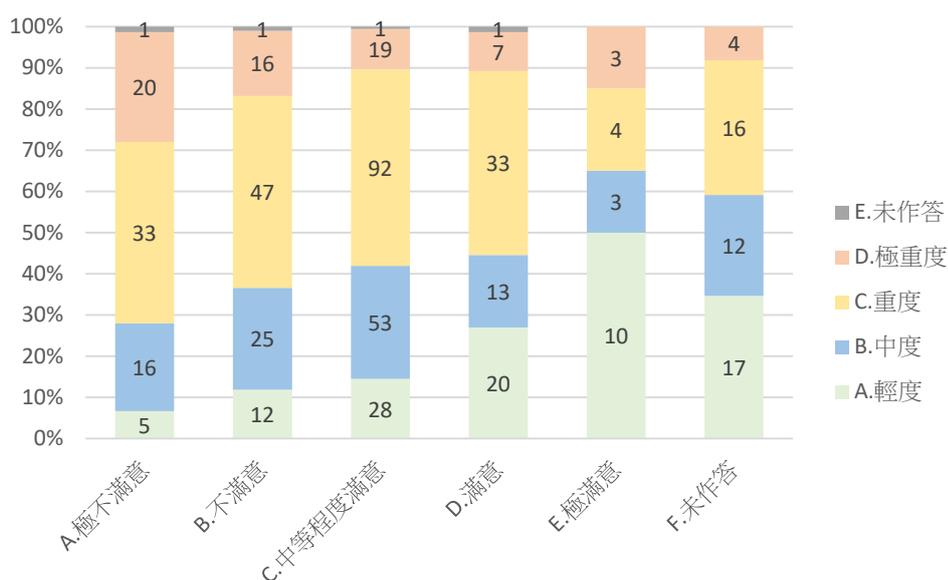
未作答本題者人數眾多共有 49 人，其中以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21 人占 43%，第七類障礙者有 10 人占 20%次之；第二類障礙者與多重障礙者各有 6 人位居第三，分別各占 12%。

對性生活感到「極滿意」者僅有 20 人，為各選項中答題人數最少

者。其中第一類障礙者為多數，共有 9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45%；其次為第二類障礙者共有 4 人占 20%；而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則有 3 人占 15%。

對於自己的性生活感到「極不滿意」者共有 75 人，其中以第七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23 人占 31%；第一類與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分別各有 18 人占 24%。

圖2-61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而言，輕度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從「極不滿意」中的 7%到「極滿意」中的 50%，有逐漸增加的趨勢。除了輕度障礙者之外，其他障礙程度者在作答「極不滿意」與「不滿意」中的人數總和，皆高於作答「滿意」與「極滿意」的人數總和，整體作答而言趨向較為不滿意的自己的性生活。

表 2-2-21		21. 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8	29	66	29	9	21	172
A. 輕度	2	4	15	12	4	8	45
B. 中度	8	15	32	9	3	8	75
C. 重度	5	8	17	6	1	5	42
D. 極重度	3	1	1	1	1	0	7
E. 未作答	0	1	1	1	0	0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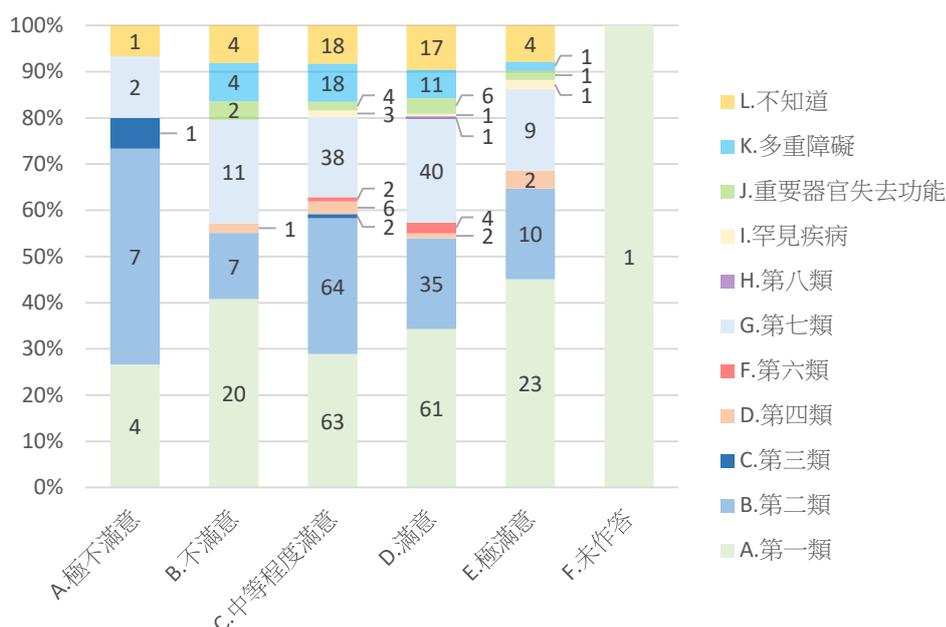
表 2-2-21	21. 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B. 第二類	18	23	58	14	4	6	123
A. 輕度	2	4	5	1	1	3	16
B. 中度	2	2	6	1	0	1	12
C. 重度	13	15	45	12	2	2	89
D. 極重度	1	2	2	0	1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D. 第四類	3	1	2	1	0	4	11
A. 輕度	0	0	0	0	0	2	2
B. 中度	1	0	1	0	0	1	3
C. 重度	2	1	1	1	0	1	6
F. 第六類	0	1	2	2	1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1	2	1	0	5
G. 第七類	23	22	32	11	2	10	100
A. 輕度	1	1	4	5	1	4	16
B. 中度	4	5	10	2	0	2	23
C. 重度	9	15	17	3	1	3	48
D. 極重度	8	1	1	1	0	1	12
E. 未作答	1	0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2	0	1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2	0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3	5	1	0	1	13
A. 輕度	0	2	2	1	0	0	5
C. 重度	1	0	0	0	0	1	2
D. 極重度	2	1	3	0	0	0	6
K. 多重障礙	1	7	16	4	0	6	34
B. 中度	0	1	3	0	0	0	4
C. 重度	1	2	7	3	0	3	16
D. 極重度	0	4	6	1	0	3	14
L. 不知道	6	15	8	11	3	1	44

表 2-2-21	21. 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0	1	1	1	3	0	6
B. 中度	1	2	0	1	0	0	4
C. 重度	2	6	5	7	0	1	21
D. 極重度	3	6	2	2	0	0	13
總計	75	101	193	74	20	49	512

22. 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

本題為詢問身心障礙者的朋友所給予的支持，其感受的滿意程度。其中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共有 218 人 42.5%；感到「滿意」者共有 178 人占 34.8%；感到「極滿意」者有 51 人占 10%；感到「不滿意」者有 49 人占 9.6%；而感到「極不滿意」有 15 人 2.9%；「未作答」者則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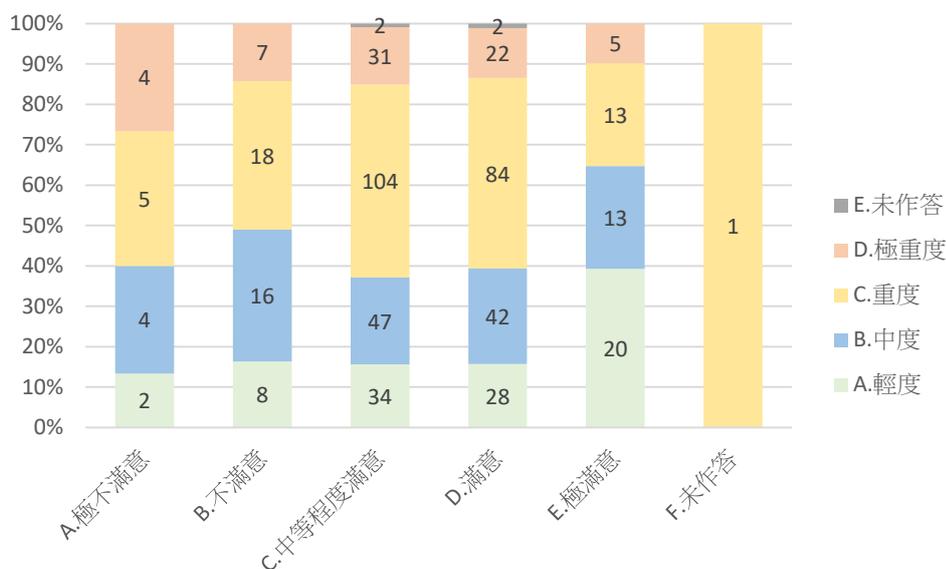
圖2-62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大部分的障礙類別，作答「滿意」與「極滿意」者的總人數，多於作答「不滿意」與「極不滿意」的總人數。而第三類障礙者作答者僅有 3 人，其中 2 人認為朋友的給予的支持感到「中等程度滿意」，另有 1 人則認為感到「極不滿意」。

在作答「極不滿意」者中，其中第二類障礙者為多數共有 7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47%；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4 人占 27%。而在作答「極滿意」者中，則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23 人占 45%；第二類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二，共有 10 人占 20%。

圖2-63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在「極不滿意」的作答中，重度障礙者人數居多，共有 5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3%；中度與極重度障礙者人數次之，分別有 4 人，分別各占 27%。在「極滿意」的作答中，則以輕度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20 人占 39%；中度與重度障礙者人數則次之，分別有 13 人各占 25%。整體而言，各障礙程度者給予正面評價的人數皆多於作出負面評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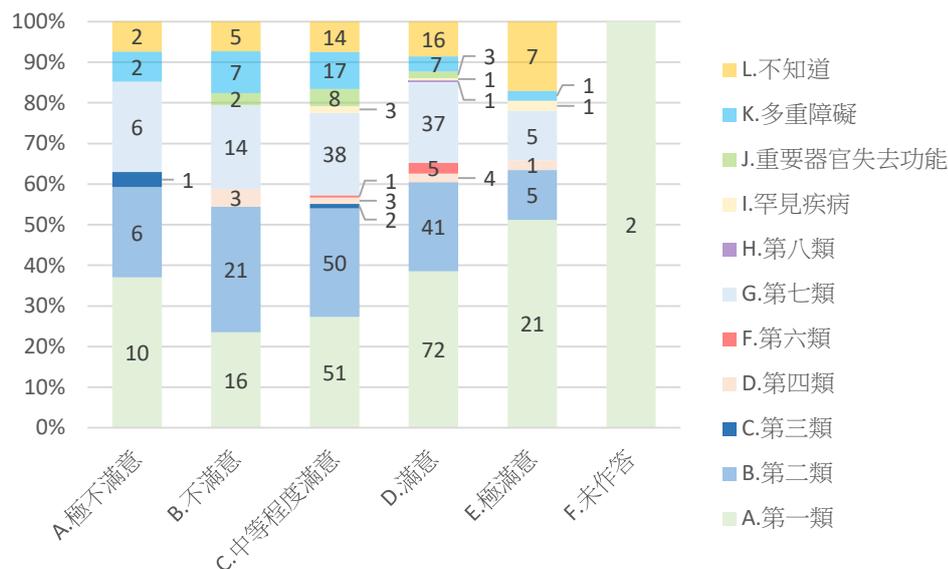
表 2-2-22		22. 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4	20	63	61	23	1	172
A. 輕度	0	7	15	12	11	0	45
B. 中度	3	9	28	27	8	0	75
C. 重度	0	4	17	17	3	1	42
D. 極重度	1	0	2	3	1	0	7
E. 未作答	0	0	1	2	0	0	3
B. 第二類	7	7	64	35	10	0	123
A. 輕度	2	0	9	3	2	0	16
B. 中度	0	3	2	4	3	0	12
C. 重度	4	3	50	27	5	0	89
D. 極重度	1	1	3	1	0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表 2-2-22	22. 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1	6	2	2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0	3	0	0	0	3
C. 重度	0	1	3	0	2	0	6
F. 第六類	0	0	2	4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4	0	0	5
G. 第七類	2	11	38	40	9	0	100
A. 輕度	0	0	7	7	2	0	16
B. 中度	0	4	11	6	2	0	23
C. 重度	1	6	15	23	3	0	48
D. 極重度	1	1	4	4	2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3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2	4	6	1	0	13
A. 輕度	0	0	2	2	1	0	5
C. 重度	0	1	0	1	0	0	2
D. 極重度	0	1	2	3	0	0	6
K. 多重障礙	0	4	18	11	1	0	34
B. 中度	0	0	2	2	0	0	4
C. 重度	0	2	10	4	0	0	16
D. 極重度	0	2	6	5	1	0	14
L. 不知道	1	4	18	17	4	0	44
A. 輕度	0	1	0	2	3	0	6
B. 中度	1	0	1	2	0	0	4
C. 重度	0	1	9	11	0	0	21
D. 極重度	0	2	8	2	1	0	13
總計	15	49	218	178	51	1	512

23. 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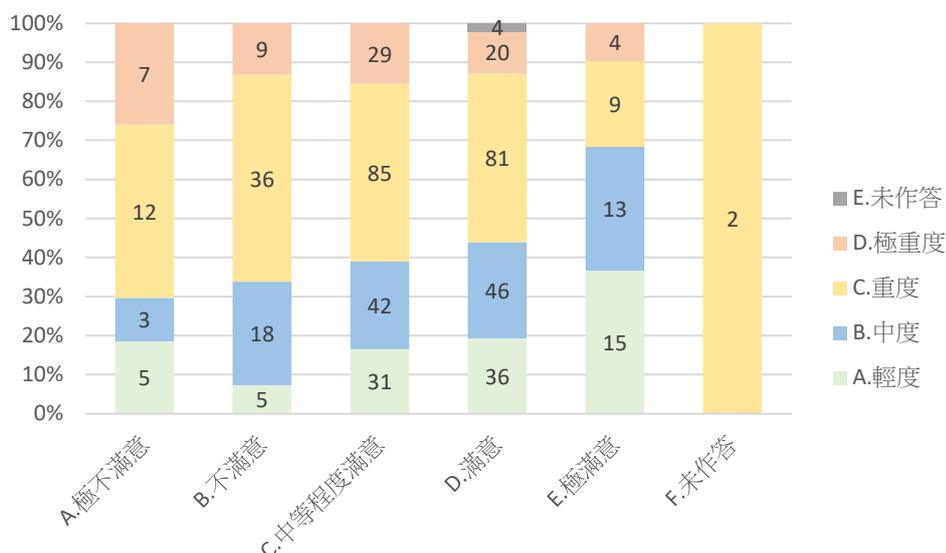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對於自己住所狀況的滿意程度，其中對於住所狀況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與「滿意」者各有 187 人，分別占整體人數的 36.5%；而感到「不滿意」者有 68 人占 13.3%；感到「極滿意」者有 41 人占 8%；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27 人占 5.3%；而「未作答」者有 2 人占 0.4%。

圖2-64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作答「極不滿意」者中，人數最多的為第一類障礙者，共有 10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7%；第二類與第七類障礙者次之，各有 6 人並各占 22%。作答「極滿意」者中，亦屬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其中有 21 人占該類作答人數的 51% 超過半數；不知道障礙類別者有 7 人為次多占 17%；第二類與第七類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各有 5 人分別各占 12%。

圖2-65 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在「不滿意」到「極滿意」的選項中，其占各選項人數中的比例從7%至37%，有逐漸增加的趨勢。在作答「極不滿意」的選項中，以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占該選項總人數的44%，而極重度者有7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26%。在作答「極滿意」者中，則以輕度障礙者居多有15人占37%，而重度障礙者人數次多有13人占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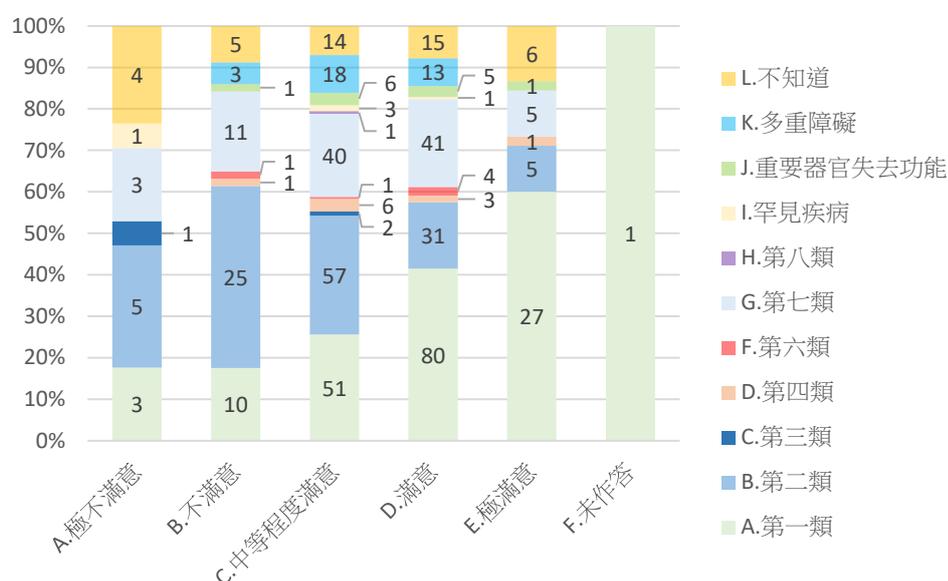
表 2-2-23		23. 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0	16	51	72	21	2	172
A. 輕度	5	3	14	16	7	0	45
B. 中度	1	11	22	31	10	0	75
C. 重度	3	2	14	19	2	2	42
D. 極重度	1	0	1	3	2	0	7
E. 未作答	0	0	0	3	0	0	3
B. 第二類	6	21	50	41	5	0	123
A. 輕度	0	0	6	8	2	0	16
B. 中度	1	4	2	3	2	0	12
C. 重度	4	16	40	28	1	0	89
D. 極重度	1	1	2	2	0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表 2-2-23	23. 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3	3	4	1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1	2	0	0	0	3
C. 重度	0	2	1	2	1	0	6
F. 第六類	0	0	1	5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0	5	0	0	5
G. 第七類	6	14	38	37	5	0	100
A. 輕度	0	2	6	6	2	0	16
B. 中度	0	2	12	8	1	0	23
C. 重度	4	8	16	18	2	0	48
D. 極重度	2	2	4	4	0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3	1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3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2	8	3	0	0	13
A. 輕度	0	0	3	2	0	0	5
C. 重度	0	2	0	0	0	0	2
D. 極重度	0	0	5	1	0	0	6
K. 多重障礙	2	7	17	7	1	0	34
B. 中度	0	0	2	2	0	0	4
C. 重度	1	3	8	4	0	0	16
D. 極重度	1	4	7	1	1	0	14
L. 不知道	2	5	14	16	7	0	44
A. 輕度	0	0	1	2	3	0	6
B. 中度	1	0	2	1	0	0	4
C. 重度	0	3	6	9	3	0	21
D. 極重度	1	2	5	4	1	0	13
總計	27	68	187	187	41	2	512

24. 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對於醫療保健服務方便程度的滿意度，其中「中等程度滿意」者共有 199 人最多，占整體人數 38.9%；感到「滿意」者共有 193 占 37.7%；感到「不滿意」者有 57 人占 11.1%；感到「極滿意」者有 45 人 8.8%；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17 人 3.3%；而「未作答」者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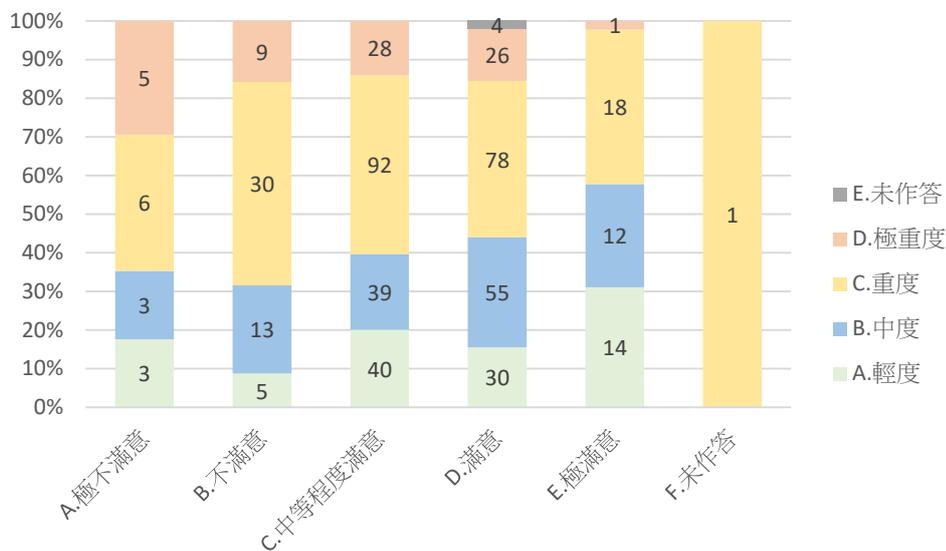
圖2-66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在「極不滿意」的作答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5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29%；不知道障礙類別者有 4 人位居第二占 24%；第一類及第七類障礙者則各有 3 人位居第三，分別各占 18%。

而在作答「極滿意」者中，以第一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27 人占 60%；不知道障礙類別者人數則位居第二共有 6 人占 13%；第二類及第七類障礙者則各有 5 人分別各占 11%。整體而言，可以發現第一類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從「不滿意」中的 18%到「極滿意」者中的 60%，其人數占比有逐漸增加的趨勢。

圖2-67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而言，作答「極不滿意」者中重度障礙者居多有6人占35%，極重度障礙者有5人次多占29%。在作答「極滿意」者中，重度障礙者依舊為人數最多者有18人占40%，但人數次多者則為輕度障礙者有14人占31%。整體而言，不同的障礙程度者對於對於醫療保健服務方便程度的滿意度，給予正面評價者的人數皆多於負面評價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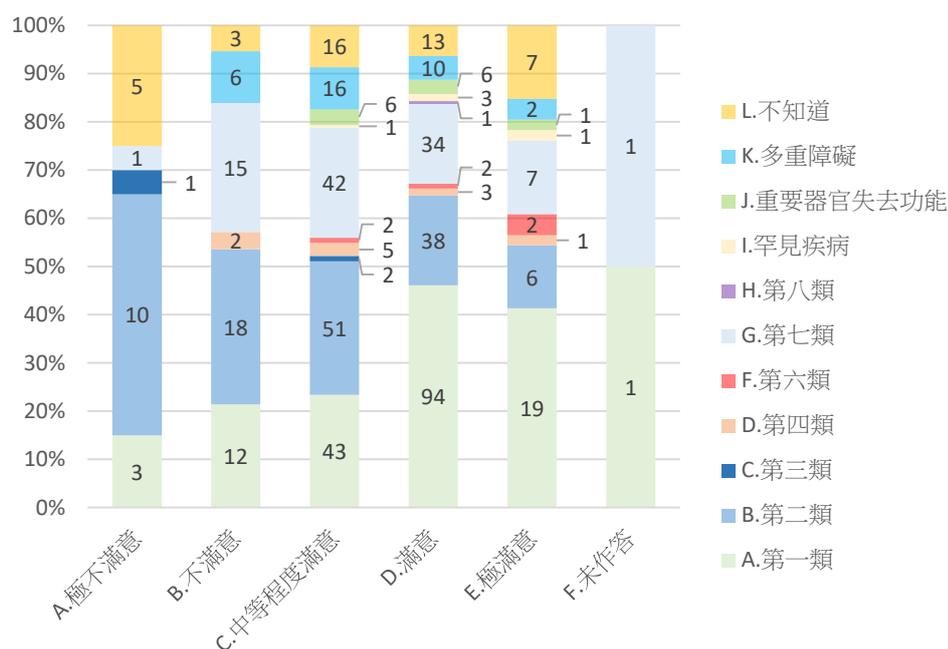
表 2-2-24		24. 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3	10	51	80	27	1	172
A. 輕度	1	1	19	15	9	0	45
B. 中度	1	6	19	38	11	0	75
C. 重度	0	3	10	21	7	1	42
D. 極重度	1	0	3	3	0	0	7
E. 未作答	0	0	0	3	0	0	3
B. 第二類	5	25	57	31	5	0	123
A. 輕度	0	2	8	5	1	0	16
B. 中度	1	4	3	3	1	0	12
C. 重度	3	18	43	22	3	0	89
D. 極重度	1	1	3	1	0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表 2-2-24	24. 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1	6	3	1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0	3	0	0	0	3
C. 重度	0	1	3	1	1	0	6
F. 第六類	0	1	1	4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0	4	0	0	5
G. 第七類	3	11	40	41	5	0	100
A. 輕度	1	0	9	5	1	0	16
B. 中度	0	3	9	11	0	0	23
C. 重度	1	6	17	20	4	0	48
D. 極重度	1	2	5	4	0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3	1	0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2	1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1	6	5	1	0	13
A. 輕度	0	1	3	1	0	0	5
C. 重度	0	0	1	1	0	0	2
D. 極重度	0	0	2	3	1	0	6
K. 多重障礙	0	3	18	13	0	0	34
B. 中度	0	0	2	2	0	0	4
C. 重度	0	2	8	6	0	0	16
D. 極重度	0	1	8	5	0	0	14
L. 不知道	4	5	14	15	6	0	44
A. 輕度	0	1	0	2	3	0	6
B. 中度	1	0	2	1	0	0	4
C. 重度	2	0	9	7	3	0	21
D. 極重度	1	4	3	5	0	0	13
總計	17	57	199	193	45	1	512

25. 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

本題詢問關於身心障礙者對於使用之交通方式的滿意度，其中對於使用之交通方式感到「滿意」者人數最多共有 204 人，占整體人數的 39.9%；感到「中等程度滿意」者共有 184 人占 35.9%；感到「不滿意」者有 56 人占 10.9%；感到「極滿意」者有 46 人占 9%；感到「極不滿意」者有 20 人占 3.9%；而未作答者有 2 人占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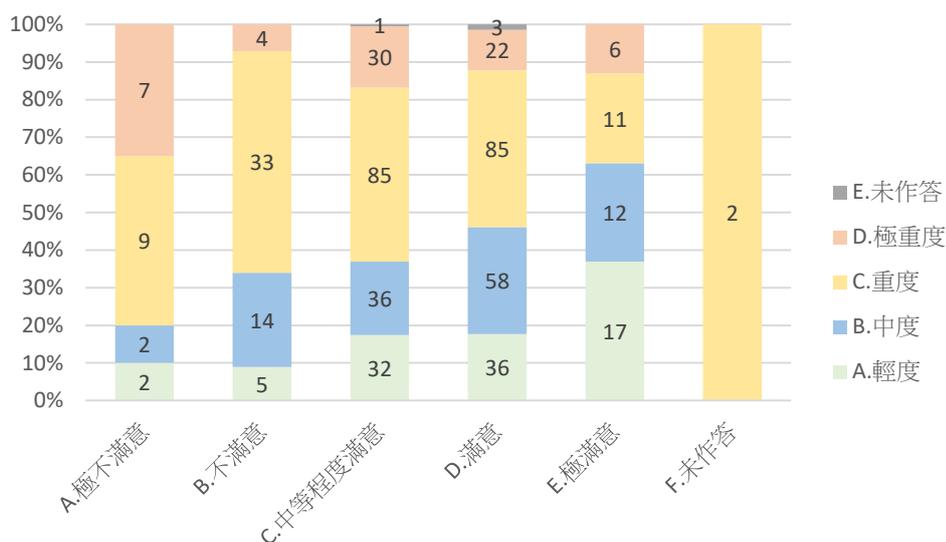
圖2-68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以第一類障礙者而言，其在作答「滿意」、「極滿意」的選項中皆為人數最多者，分別有 19 人與 94 人，分別各占各選項總人數的 41%與 46%；而在作答「極不滿意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居多，共有 10 人占 50%；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則有 7 人次多占 35%。

在作答「不滿意」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18 人占 32%；第七類障礙者人數位居第二，共有 15 人占 27%；第一類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共有 12 人占其中的 21%。

圖2-69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作答「極不滿意」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9 人占 45%；極重度障礙者則有 7 人次之，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5%。在作答「不滿意」、「中等程度滿意」與「滿意」者中，重度障礙者皆占多數，中度障礙者人數皆次之。而在「極滿意」的選項當中，則以輕度障礙者人數居多有 17 人占 37%；中度障礙者則有 12 人位居第二，占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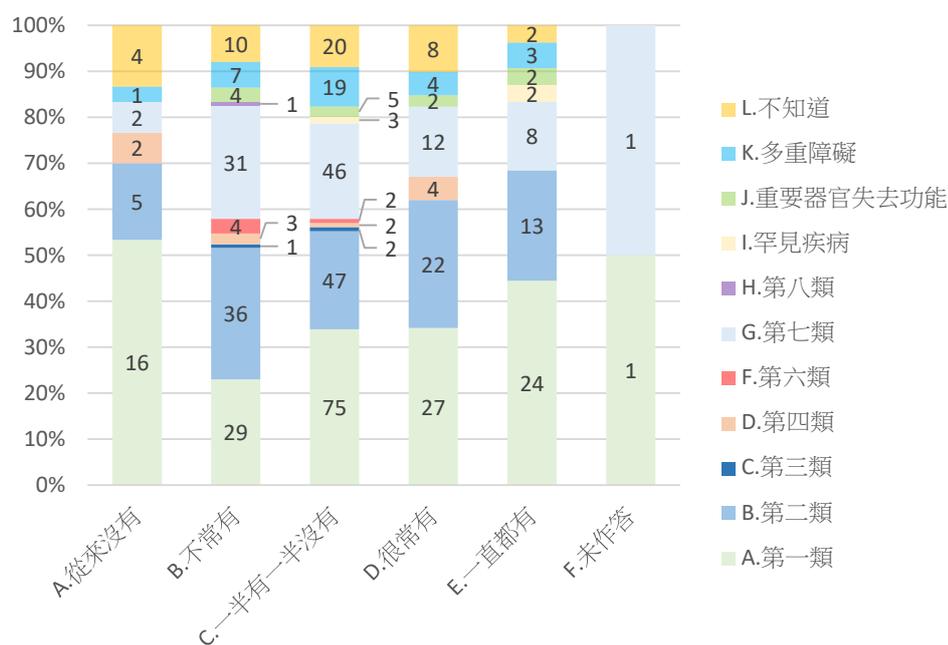
表 2-2-25		25. 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3	12	43	94	19	1	172
A. 輕度	1	1	13	21	9	0	45
B. 中度	1	6	18	40	10	0	75
C. 重度	0	4	11	26	0	1	42
D. 極重度	1	1	1	4	0	0	7
E. 未作答	0	0	0	3	0	0	3
B. 第二類	10	18	51	38	6	0	123
A. 輕度	1	0	8	6	1	0	16
B. 中度	0	3	4	3	2	0	12
C. 重度	8	13	37	29	2	0	89
D. 極重度	1	2	2	0	1	0	6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表 2-2-25	25. 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極不滿意	B. 不滿意	C. 中等程度滿意	D. 滿意	E. 極滿意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0	2	5	3	1	0	11
A. 輕度	0	0	1	0	1	0	2
B. 中度	0	1	1	1	0	0	3
C. 重度	0	1	3	2	0	0	6
F. 第六類	0	0	2	2	2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2	2	0	5
G. 第七類	1	15	42	34	7	1	100
A. 輕度	0	3	6	5	2	0	16
B. 中度	0	3	8	12	0	0	23
C. 重度	0	9	19	15	4	1	48
D. 極重度	1	0	8	2	1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1	3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2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0	6	6	1	0	13
A. 輕度	0	0	3	2	0	0	5
C. 重度	0	0	1	1	0	0	2
D. 極重度	0	0	2	3	1	0	6
K. 多重障礙	0	6	16	10	2	0	34
B. 中度	0	1	3	0	0	0	4
C. 重度	0	4	5	6	1	0	16
D. 極重度	0	1	8	4	1	0	14
L. 不知道	5	3	16	13	7	0	44
A. 輕度	0	1	0	2	3	0	6
B. 中度	1	0	2	1	0	0	4
C. 重度	1	2	9	5	4	0	21
D. 極重度	3	0	5	5	0	0	13
總計	20	56	184	204	46	2	512

26. 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如傷心、緊張、焦慮、憂鬱等）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是否常有負面的感受，其中認為「一半有一半沒有」者共有 221 人，占整體人數的 43.2%；認為「不常有」者共有 126 人占 24.6%；認為「很常有」者有 79 人占 15.4%；認為「一直都有」者有 54 人占 10.5%；認為「從來沒有」者有 30 人占 5.9%；而「未作答」者則有 2 人占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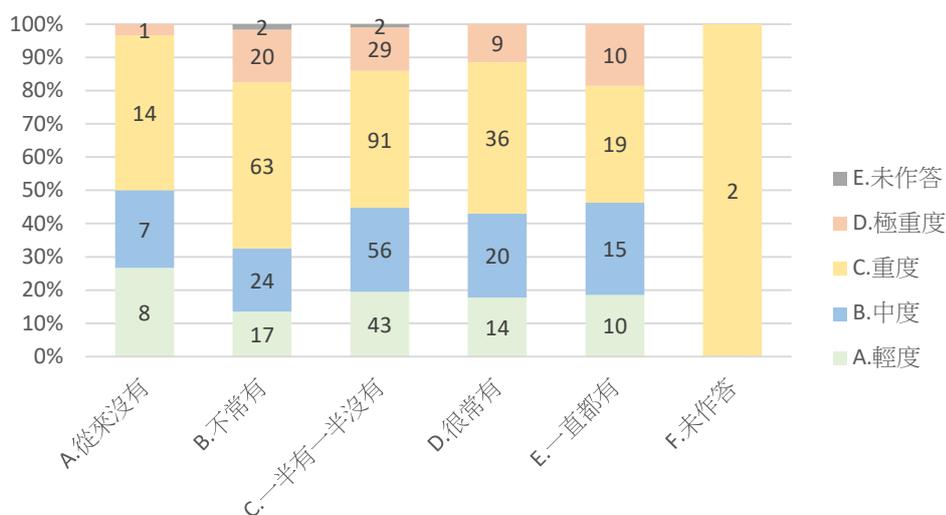
圖2-70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除了在作答「不常有」負面感受的選項，在其他選項中的人數占比皆為居多。而第二類障礙者則於作答「不常有」的選項中人數最多有 36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29%，而在其他的選項如作答「從來沒有」、「一半有一半沒有」、「很常有」與「一直都有」者中的人數皆位居第二。

其中可以發現第一類障礙者與罕見疾病者，在作答「一直都有」與「很常有」負面情緒的總人數，皆多於作答「從來沒有」與「不常有」負面情緒的總人數。

圖2-71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可以發現重度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皆位居第一，其中在作答「不常有」負面情緒中，其人數比例更是高達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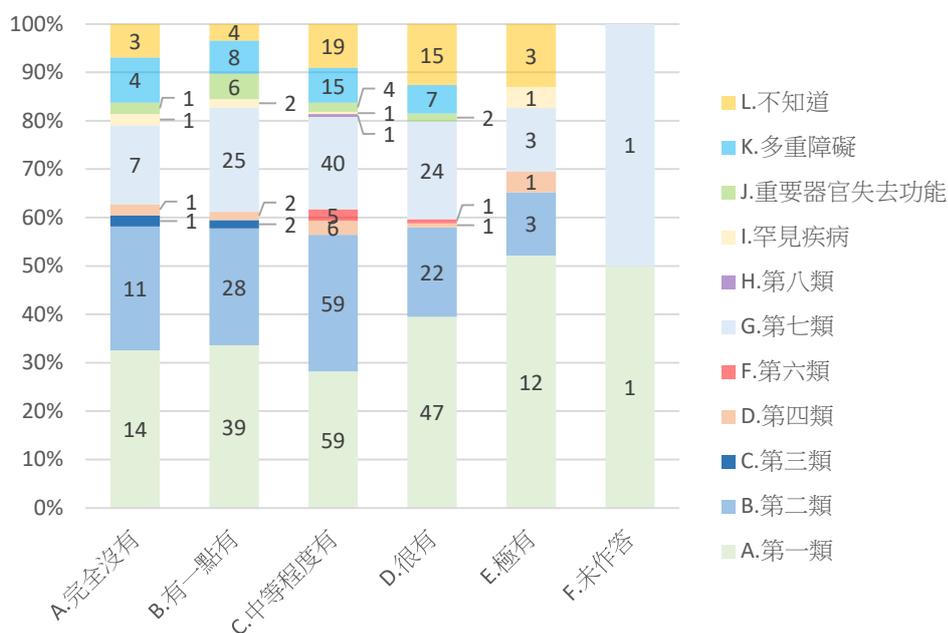
表 2-2-26		26. 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如傷心、緊張、焦慮、憂鬱等）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從來沒有	B. 不常有	C. 一半有一半沒有	D. 很常有	E. 一直都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6	29	75	27	24	1	172
A. 輕度	6	3	22	7	7	0	45
B. 中度	5	11	34	14	11	0	75
C. 重度	5	11	15	6	4	1	42
D. 極重度	0	2	3	0	2	0	7
E. 未作答	0	2	1	0	0	0	3
B. 第二類	5	36	47	22	13	0	123
A. 輕度	0	5	6	3	2	0	16
B. 中度	0	3	5	2	2	0	12
C. 重度	5	27	33	16	8	0	89
D. 極重度	0	1	3	1	1	0	6
C. 第三類	0	1	2	0	0	0	3
D. 極重度	0	1	2	0	0	0	3
D. 第四類	2	3	2	4	0	0	11
A. 輕度	0	1	0	1	0	0	2
B. 中度	1	0	1	1	0	0	3
C. 重度	1	2	1	2	0	0	6

表 2-2-26	26. 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如傷心、緊張、焦慮、憂鬱等)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從來沒有	B. 不常有	C. 一半有一半沒有	D. 很常有	E. 一直都有	F. 未作答	總計
F. 第六類	0	4	2	0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4	1	0	0	0	5
G. 第七類	2	31	46	12	8	1	100
A. 輕度	0	6	8	2	0	0	16
B. 中度	0	7	12	2	2	0	23
C. 重度	1	13	21	8	4	1	48
D. 極重度	1	5	4	0	2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3	0	2	0	5
A. 輕度	0	0	1	0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0	2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4	5	2	2	0	13
A. 輕度	0	2	3	0	0	0	5
C. 重度	0	0	1	0	1	0	2
D. 極重度	0	2	1	2	1	0	6
K. 多重障礙	1	7	19	4	3	0	34
B. 中度	0	1	3	0	0	0	4
C. 重度	1	5	7	2	1	0	16
D. 極重度	0	1	9	2	2	0	14
L. 不知道	4	10	20	8	2	0	44
A. 輕度	2	0	2	1	1	0	6
B. 中度	1	1	1	1	0	0	4
C. 重度	1	5	12	2	1	0	21
D. 極重度	0	4	5	4	0	0	13
總計	30	126	221	79	54	2	512

27. 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對於自己是否有面子或有被尊重，其中認為「中等程度有」面子或被尊重者共有 209 人，占整體人數的 40.8%；認為「很有」者共有 119 人 23.2%；認為「有一點有」者有 116 人占 22.7%；認為「完全沒有」者有 43 人占 8.4%；認為「極有」者有 23 人占 4.5%；而「未作答」者有 2 人占 0.4%。

圖2-72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的人數皆為第一。第二類障礙者在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中，人數比例皆位居第二。

而在作答感到「很有」面子或被尊重的選項中，則以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有 24 人為次多。在作答「極有」面子或是被尊重者中，第二類、第七類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則各有 3 人，分別各占 13%。

圖2-73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重度障礙者在「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與「很有」面子或被尊重者中，其人數比例在各選項中皆位居第一，而中度障礙者的人數比例則皆位居第二多。

在作答「完全沒有」面子或被尊重者中，輕度障礙者與極重度障礙者皆有 8 人，各占該選項人數的 19%；在作答「極有」面子或是被尊重者中，則以輕度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9 人占 39%，中度障礙者人數次之共 7 人占 30%；重度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共 5 人占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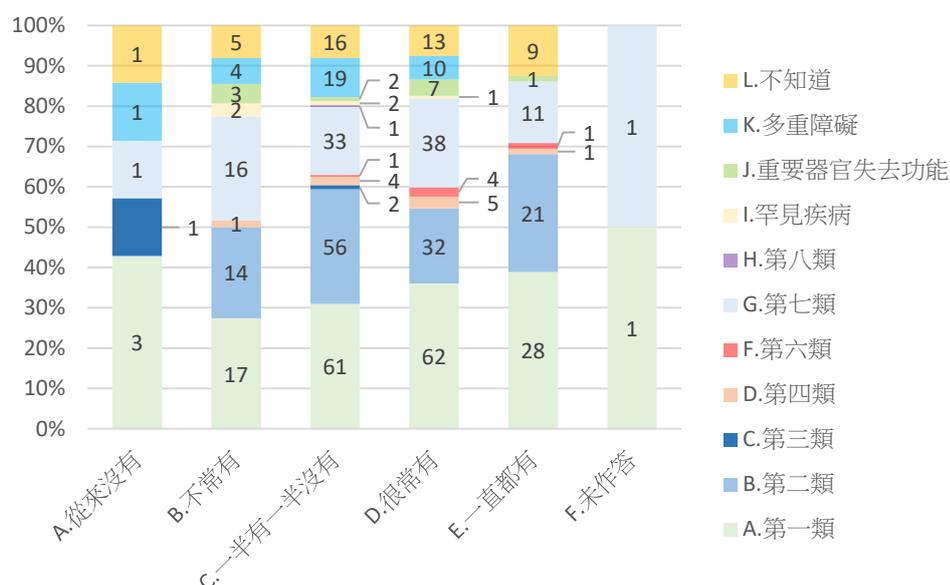
表 2-2-27		27. 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14	39	59	47	12	
A. 輕度	5	11	12	14	3	0	45
B. 中度	5	21	26	16	7	0	75
C. 重度	3	5	18	14	1	1	42
D. 極重度	1	1	2	2	1	0	7
E. 未作答	0	1	1	1	0	0	3
B. 第二類	11	28	59	22	3	0	123
A. 輕度	2	3	6	3	2	0	16
B. 中度	0	4	7	1	0	0	12
C. 重度	8	18	44	18	1	0	89
D. 極重度	1	3	2	0	0	0	6

表 2-2-27	27. 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C. 第三類	1	2	0	0	0	0	3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D. 第四類	1	2	6	1	1	0	11
A. 輕度	0	0	2	0	0	0	2
B. 中度	0	1	2	0	0	0	3
C. 重度	1	1	2	1	1	0	6
F. 第六類	0	0	5	1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4	1	0	0	5
G. 第七類	7	25	40	24	3	1	100
A. 輕度	1	4	8	3	0	0	16
B. 中度	0	8	10	5	0	0	23
C. 重度	5	7	20	13	2	1	48
D. 極重度	1	6	1	3	1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2	1	0	1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2	0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6	4	2	0	0	13
A. 輕度	0	4	1	0	0	0	5
C. 重度	1	0	1	0	0	0	2
D. 極重度	0	2	2	2	0	0	6
K. 多重障礙	4	8	15	7	0	0	34
B. 中度	0	0	3	1	0	0	4
C. 重度	3	5	6	2	0	0	16
D. 極重度	1	3	6	4	0	0	14
L. 不知道	3	4	19	15	3	0	44
A. 輕度	0	1	1	1	3	0	6
B. 中度	1	2	0	1	0	0	4
C. 重度	0	1	10	10	0	0	21
D. 極重度	2	0	8	3	0	0	13
總計	43	116	209	119	23	2	512

28. 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

本題為詢問身心障礙者是否通常都能吃到想吃的食物，其中認為「一半有一半沒有」者共有 197 人，占整體人數的 38.4%；認為「很常有」者有 172 人占整體人數的 33.6%；認為「一直都有」者有 72 人占 14.1%；認為「不常有」者有 62 人占 12.1%；認為「從來沒有」者僅有 7 人占 1.4%；「未作答」則有 2 人占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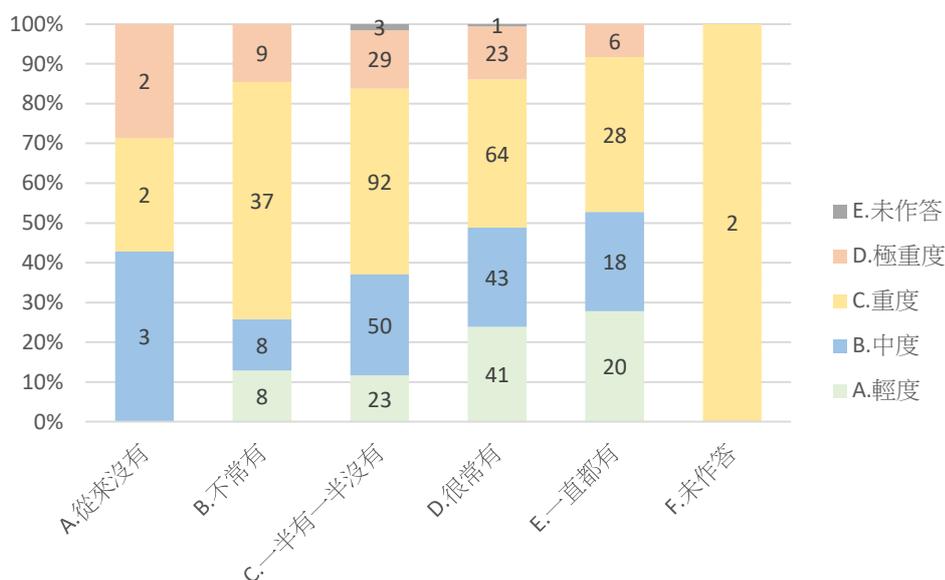
圖2-74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不常有」者中的 17 人占 27%到作答「一直都有」者中的 28 人占 39%，其占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有逐漸增加的趨勢。且在各選項作答中，其人數皆為最多者。

在作答「從來沒有」吃到想吃的食物者中，第一類障礙者有 3 人占 42%，其他如第二類、第七類障礙者、多重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則分別各有 1 人，各占 14.5%。

圖2-75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重度障礙者在作答「不常有」、「一半有一半沒有」、「很常有」與「一直都有」吃到想吃的食物者中，其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皆位居第一。

在作答「從來沒有」吃到想吃的食物者中，沒有輕度障礙者填答該選項，其中以中度障礙者居多占42%，其次為重度障礙者與極重度障礙者，分別各占29%。

表 2-2-28		28. 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從來沒有	B. 不常有	C. 一半有一半沒有	D. 很常有	E. 一直都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3	17	61	62	28	1	172
A. 輕度	0	5	11	18	11	0	45
B. 中度	2	6	27	29	11	0	75
C. 重度	1	5	18	12	5	1	42
D. 極重度	0	1	3	2	1	0	7
E. 未作答	0	0	2	1	0	0	3
B. 第二類	0	14	56	32	21	0	123
A. 輕度	0	2	5	5	4	0	16
B. 中度	0	0	5	4	3	0	12
C. 重度	0	12	41	23	13	0	89
D. 極重度	0	0	5	0	1	0	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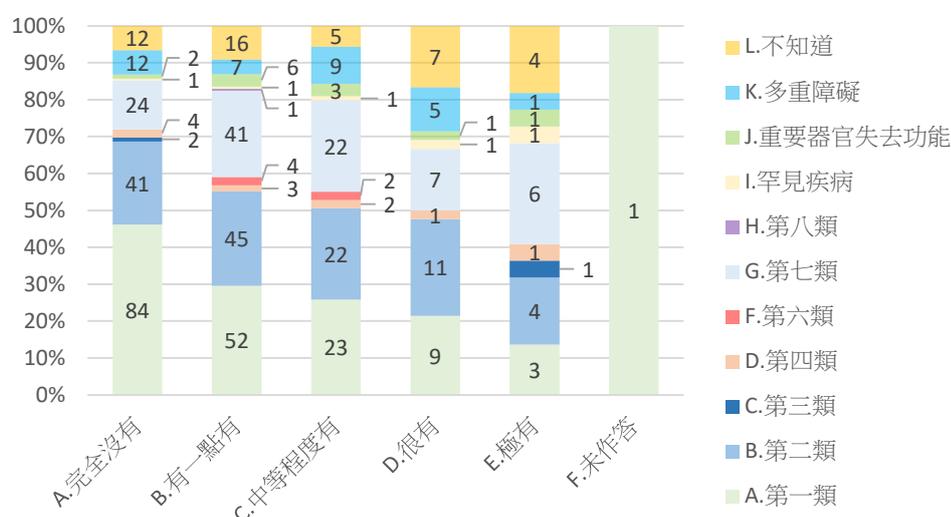
表 2-2-28	28. 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從來沒有	B. 不常有	C. 一半有一半沒有	D. 很常有	E. 一直都有	F. 未作答	總計
C. 第三類	1	0	2	0	0	0	3
D. 極重度	1	0	2	0	0	0	3
D. 第四類	0	1	4	5	1	0	11
A. 輕度	0	0	0	2	0	0	2
B. 中度	0	0	2	1	0	0	3
C. 重度	0	1	2	2	1	0	6
F. 第六類	0	0	1	4	1	0	6
A. 輕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3	1	0	5
G. 第七類	1	16	33	38	11	1	100
A. 輕度	0	0	6	9	1	0	16
B. 中度	0	2	12	6	3	0	23
C. 重度	0	13	12	17	5	1	48
D. 極重度	1	1	2	6	2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2	2	1	0	0	5
A. 輕度	0	0	0	1	0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2	1	0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3	2	7	1	0	13
A. 輕度	0	0	1	3	1	0	5
C. 重度	0	1	1	0	0	0	2
D. 極重度	0	2	0	4	0	0	6
K. 多重障礙	1	4	19	10	0	0	34
B. 中度	0	0	2	2	0	0	4
C. 重度	1	2	10	3	0	0	16
D. 極重度	0	2	7	5	0	0	14
L. 不知道	1	5	16	13	9	0	44
A. 輕度	0	1	0	2	3	0	6
B. 中度	1	0	1	1	1	0	4
C. 重度	0	3	7	7	4	0	21
D. 極重度	0	1	8	3	1	0	13
總計	7	62	197	172	72	2	512

(三)自我評估

1.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

本題為詢問身心障礙者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自評身體健康狀況是否有變差，其中認為「完全沒有」者共有 182 人占整體人數的 35.5%；認為「有一點有」者有 176 人占 34.4%；認為「中等程度有」者有 89 人占 17.4%；認為「很有」者有 42 人占 8.2%；而認為「極有」變差者則有 22 人占 4.3%；「未作答」本題者有 1 人占 0.2%。

圖2-76您覺得在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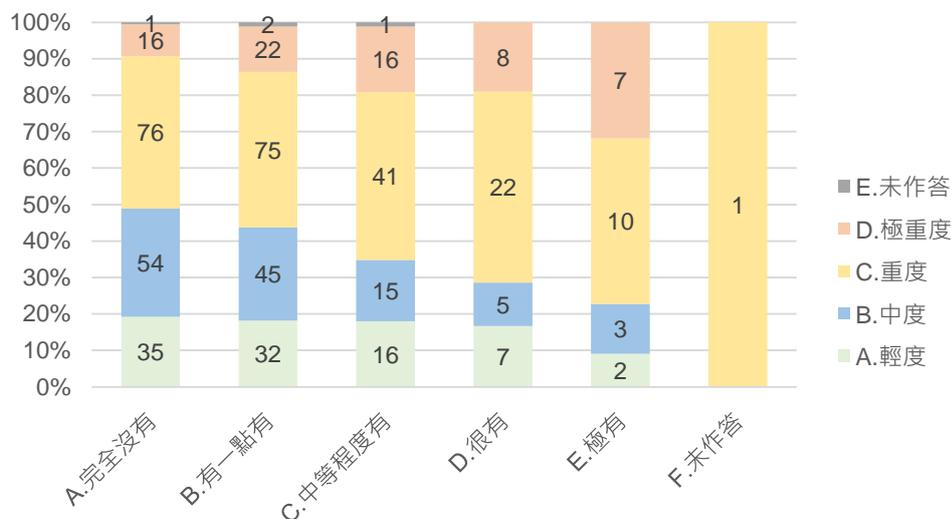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與「中等程度有」者中，其人數皆為最多者，分別各有 84 人、52 人與 23 人，並分別各占各選項總人數的 46%、30%與 26%，且從「完全沒有」到回答「極有」者中，其在各選項的人數比例有逐漸減少的趨勢。

在填答「很有」變差者的選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為多數共有 11 人占 26.1%；第一類障礙者的人數位居第二，共 9 人占 21%；而第七類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則各有 7 人位居第三，分別各占 17%。

填答「極有」變差者的選項中，以第七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6 人占 27%；第二類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各有 4 人，分別各占 18%，第一類障礙者作答該選項的人數有 3 人位居第三。

圖2-77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輕度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的人數占比，從作答「完全沒有」中的19%到作答「極有」者的9%，可以發現輕度障礙者認為身體狀況有變差的人數持續降低，且人數占比上也有逐漸降低的情形。

中度障礙者在作答「完全沒有」變差者的人數占比，到回答「很有」變差者的人數占比，人數比例亦呈現有逐漸降低的趨勢，惟在作答「極有」變差者中，人數比例又提升到14%左右。

對於極重度障礙者而言，在作答「完全沒有」變差的人數占比約有9%，而到作答「極有」變差者中的占比32%，之間雖然人數有減少的趨勢，但是在各選項人數中的占有比例則有增加的趨勢。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84	52	23	9	3	1	172
A. 輕度	22	13	5	4	1	0	45
B. 中度	41	24	7	3	0	0	75
C. 重度	19	10	10	0	2	1	42
D. 極重度	1	3	1	2	0	0	7
E. 未作答	1	2	0	0	0	0	3
B. 第二類	41	45	22	11	4	0	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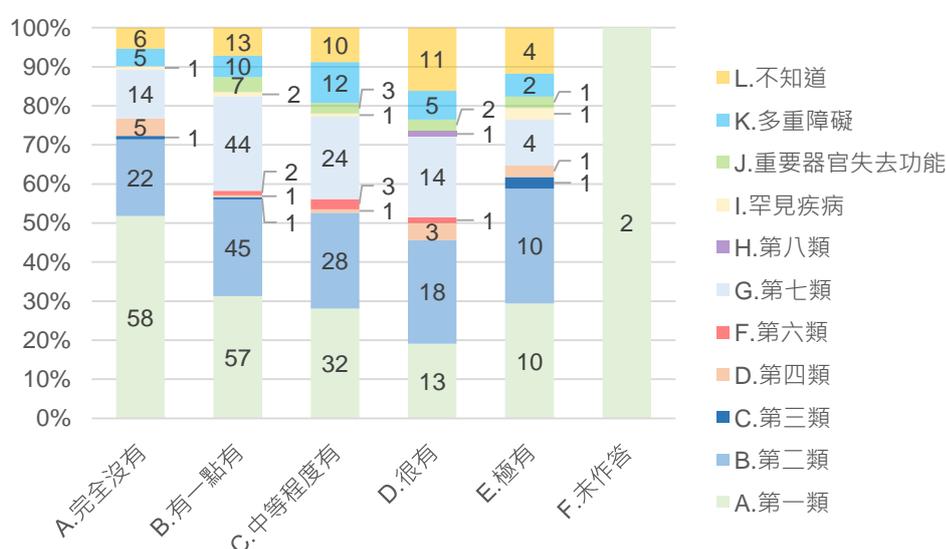
表 2-3-1	1.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4	6	3	2	1	0	16
B. 中度	4	7	0	1	0	0	12
C. 重度	31	30	17	8	3	0	89
D. 極重度	2	2	2	0	0	0	6
C. 第三類	2	0	0	0	1	0	3
D. 極重度	2	0	0	0	1	0	3
D. 第四類	4	3	2	1	1	0	11
A. 輕度	0	1	1	0	0	0	2
B. 中度	1	1	0	0	1	0	3
C. 重度	3	1	1	1	0	0	6
F. 第六類	0	4	2	0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3	2	0	0	0	5
G. 第七類	24	41	22	7	6	0	100
A. 輕度	4	8	4	0	0	0	16
B. 中度	5	10	7	0	1	0	23
C. 重度	13	21	7	4	3	0	48
D. 極重度	2	2	3	3	2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1	1	1	1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1	1	1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2	6	3	1	1	0	13
A. 輕度	1	3	1	0	0	0	5
C. 重度	0	0	0	1	1	0	2
D. 極重度	1	3	2	0	0	0	6
K. 多重障礙	12	7	9	5	1	0	34
B. 中度	3	1	0	0	0	0	4
C. 重度	4	3	5	4	0	0	16
D. 極重度	5	3	4	1	1	0	14
L. 不知道	12	16	5	7	4	0	44

表 2-3-1	1.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輕度	3	0	2	1	0	0	6
B. 中度	0	1	1	1	1	0	4
C. 重度	6	9	1	4	1	0	21
D. 極重度	3	6	1	1	2	0	13
總計	182	176	89	42	22	1	512

2.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心理健康（幸福感、情緒）狀況有變差嗎？

本題為詢問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自評心理健康程度是否有變差的情形，其中認為心理健康「有一點有」變差者共有 182 人占整體人數的 35.5%；認為「中等程度有」的人數次多共有 114 人，占整體人數的 22.3%；認為「完全沒有」變差者有 112 人占 21.9%；認為「很有」變差者有 68 人占 13.3%；認為「極有」變差者有 34 人占 6.6%；而「未作答」者有 2 人占 0.4%。

圖2-78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心理健康狀況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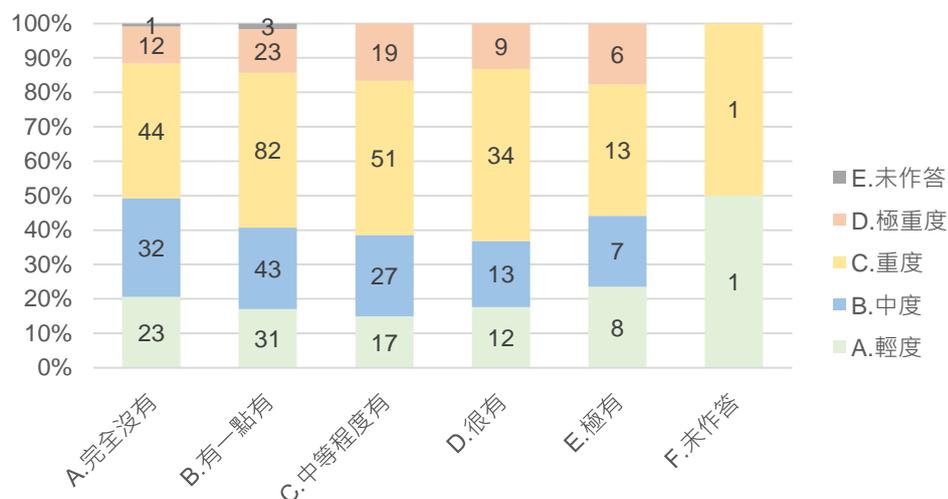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心理狀況「完全沒有」變差的 52%，到作答心理狀況「很有」變差者中的 19%，人數有減少且其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亦有下降的趨勢。

在作答心理健康「很有」變差的選項中，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18 人占 26%；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14 人占 21%；第一類障礙者人數位居第三，有 13 人占 19%。

而在作答心理健康「極有」變差者中，第一類與第二類障礙者各有 10 人，屬人數最多者，各占該選項總人數中的 29%。

圖2-79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心理健康狀況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作答心理健康「極有」變差者中，輕度障礙者人數多於中度障礙者，但在其餘選項中，輕度障礙者人數皆少於中度障礙者。在作答心理健康「中等程度有」變差者中，極重度障礙者比輕度障礙者多 2 人，但在其餘選項中，極重度障礙者則皆少於輕度障礙者的人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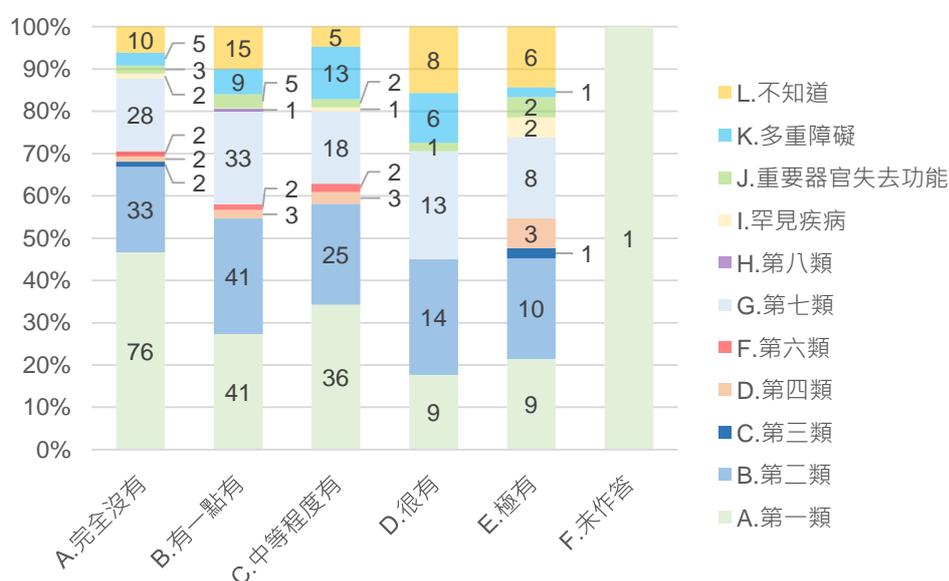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58	57	32	13	10	2	172
A. 輕度	16	11	10	2	5	1	45
B. 中度	25	28	12	6	4	0	75
C. 重度	14	14	9	3	1	1	42
D. 極重度	2	2	1	2	0	0	7
E. 未作答	1	2	0	0	0	0	3
B. 第二類	22	45	28	18	10	0	123
A. 輕度	3	4	3	4	2	0	16
B. 中度	1	5	4	0	2	0	12
C. 重度	15	34	20	14	6	0	89
D. 極重度	3	2	1	0	0	0	6
C. 第三類	1	1	0	0	1	0	3
D. 極重度	1	1	0	0	1	0	3

表 2-3-2	2.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您的心理健康 (幸福感、情緒) 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D. 第四類	5	1	1	3	1	0	11
A. 輕度	1	0	0	1	0	0	2
B. 中度	1	0	0	2	0	0	3
C. 重度	3	1	1	0	1	0	6
F. 第六類	0	2	3	1	0	0	6
A. 輕度	0	0	0	1	0	0	1
D. 極重度	0	2	3	0	0	0	5
G. 第七類	14	44	24	14	4	0	100
A. 輕度	0	12	2	2	0	0	16
B. 中度	3	9	9	2	0	0	23
C. 重度	8	20	9	8	3	0	48
D. 極重度	3	2	4	2	1	0	12
E. 未作答	0	1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1	2	1	0	1	0	5
A. 輕度	1	0	0	0	0	0	1
C. 重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1	0	1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7	3	2	1	0	13
A. 輕度	0	3	2	0	0	0	5
C. 重度	0	1	0	0	1	0	2
D. 極重度	0	3	1	2	0	0	6
K. 多重障礙	5	10	12	5	2	0	34
B. 中度	2	1	1	0	0	0	4
C. 重度	1	4	7	3	1	0	16
D. 極重度	2	5	4	2	1	0	14
L. 不知道	6	13	10	11	4	0	44
A. 輕度	2	1	0	2	1	0	6
B. 中度	0	0	1	2	1	0	4
C. 重度	3	7	5	6	0	0	21
D. 極重度	1	5	4	1	2	0	13
總計	112	182	114	68	34	2	512

3.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日常活動、移動能力、工作能力等）有變差嗎？

本題詢問在疫情期間身心障礙者的獨立程度是否有變差，其中認為「完全沒有」者共有 163 人，占整體人數的 31.8%；認為「有一點有」變差者有 150 人占 29.3%；認為「中等程度有」變差者有 105 人占 20.5%；認為「很有」變差者有 51 人占 10%；認為「極有」變差者有 42 人占 8.2%；而「未作答」者有 1 人占 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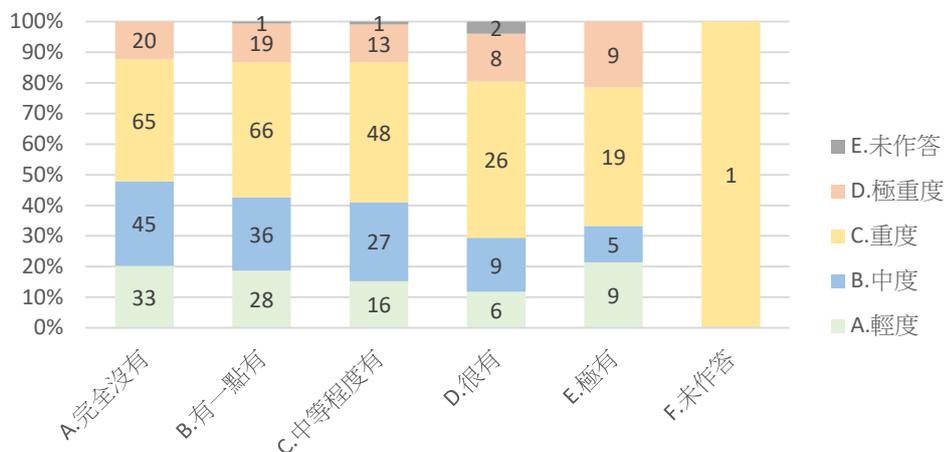
圖2-80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在作答獨立程度「完全沒有」變差者中，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76 人占 47%；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33 人占 20%；第七類障礙者居第三則有 28 人占 17%。

在作答獨立程度「極有」變差者中，第二類障礙者有 10 人為最多者，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24%；第一類障礙者有 9 人次多占 21%；第七類障礙者則有 8 人，人數位居第三占 19%。

圖2-81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可以發現輕度障礙者作答「完全沒有」中占20%到作答獨立程度「很有」變差者中的12%，其人數比例有逐漸下降的趨勢。在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變差者中，皆以重度障礙者人數比例最高，中度障礙者次之。

但是在作答獨立程度「很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為人數最多者，而中度障礙者人數次之，極重度障礙者的人數則位居第三。另在作答「極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而輕度與極重度障礙者人數各有9人次多，分別各占該選項總人數的21%。

表 2-3-3		3.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日常活動、移動能力、工作能力等）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76	41	36	9	9	1	172
A. 輕度	22	8	10	1	4	0	45
B. 中度	37	18	14	4	2	0	75
C. 重度	14	12	10	3	2	1	42
D. 極重度	3	2	1	0	1	0	7
E. 未作答	0	1	1	1	0	0	3
B. 第二類	33	41	25	14	10	0	123
A. 輕度	4	7	1	2	2	0	16
B. 中度	3	5	3	0	1	0	12
C. 重度	24	27	19	12	7	0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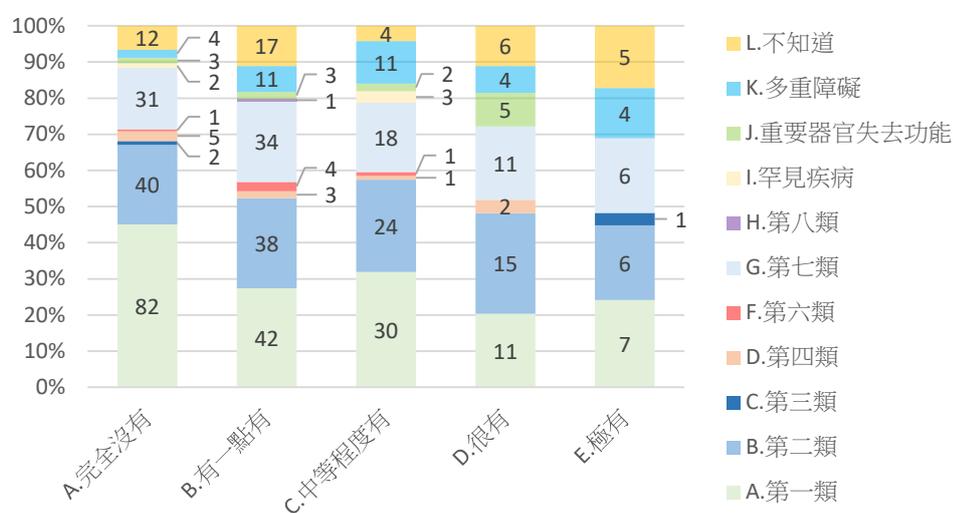
表 2-3-3	3.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您的獨立程度 (日常活動、移動能力、工作能力等) 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2	2	2	0	0	0	6
C. 第三類	2	0	0	0	1	0	3
D. 極重度	2	0	0	0	1	0	3
D. 第四類	2	3	3	0	3	0	11
A. 輕度	0	0	1	0	1	0	2
B. 中度	0	2	0	0	1	0	3
C. 重度	2	1	2	0	1	0	6
F. 第六類	2	2	2	0	0	0	6
A. 輕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2	2	1	0	0	0	5
G. 第七類	28	33	18	13	8	0	100
A. 輕度	5	8	2	1	0	0	16
B. 中度	4	9	6	4	0	0	23
C. 重度	15	15	8	4	6	0	48
D. 極重度	4	1	2	3	2	0	12
E. 未作答	0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2	0	1	0	2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1	0	0	0	0	0	1
D. 極重度	1	0	1	0	1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5	2	1	2	0	13
A. 輕度	0	3	1	1	0	0	5
C. 重度	1	0	0	0	1	0	2
D. 極重度	2	2	1	0	1	0	6
K. 多重障礙	5	9	13	6	1	0	34
B. 中度	1	1	2	0	0	0	4
C. 重度	3	1	8	3	1	0	16
D. 極重度	1	7	3	3	0	0	14
L. 不知道	10	15	5	8	6	0	44
A. 輕度	2	2	0	1	1	0	6
B. 中度	0	0	2	1	1	0	4
C. 重度	5	10	1	4	1	0	21

表 2-3-3	3.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 (日常活動、移動能力、工作能力等) 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D. 極重度	3	3	2	2	3	0	13
總計	163	150	105	51	42	1	512

4.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與親人、同居者關係、社會支持等）有變差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其社會關係是否有變差，其中認為社會關係「完全沒有」變差者共有 182 人，占整體人數的 35.5%；認為自己的社會關係「有一點有」變差者有 153 人，占 29.9%；認為「中等程度有」變差者有 94 人占 18.4%；認為社會關係「很有」變差者有 54 人占 10.5%；而認為社會關係「極有」變差者則有 29 人占 5.7%。

圖2-82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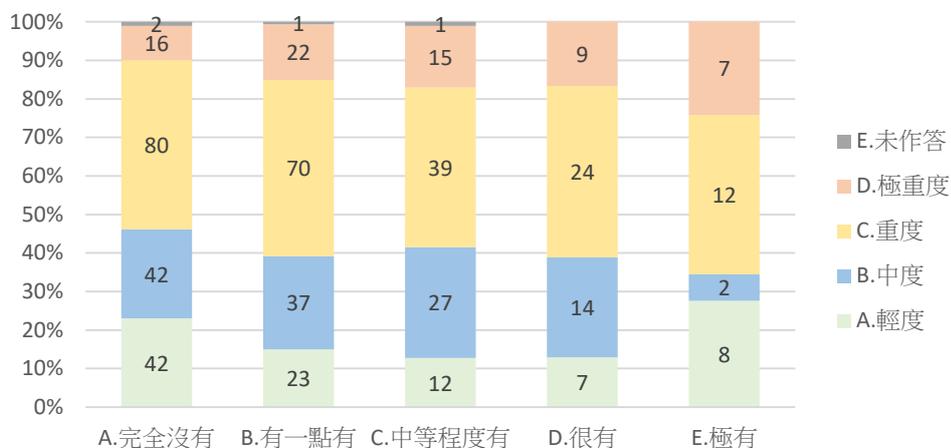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認為在疫情期間社會關係「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極有」變差者中，第一類障礙者為各選項中人數最多者。而認為社會關係「很有」變差者，則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最多。

在認為社會關係「完全沒有」變差者中，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82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45%；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40 人占 22%；第七類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共有 31 人占其中的 17%。

而在認為社會關係「極有」變差者中，仍以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7 人占 24%；第二類與第七類障礙者則各有 6 人占 21%。

圖2-83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認為社會關係「中等程度有」、「很有」變差者中，皆以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中度障礙者人數次之，極重度障礙者人數位居第三。

認為社會關係「完全沒有」因為疫情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有 80 人占 44%；輕度與中度障礙者人數則次多，分別有 42 人各占 23%。

認為社會關係「極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最多，共有 12 人占 41%；輕度障礙者次之有 8 人占 28%；而極重度障礙者則位居第三，共有 7 人占 24%。

表 2-3-4		4.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與親人、同居者關係、社會支持等）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A. 第一類	82	42	30	11	7	172
A. 輕度	26	6	7	2	4	45
B. 中度	33	23	12	6	1	75
C. 重度	20	10	8	3	1	42
D. 極重度	2	2	2	0	1	7
E. 未作答	1	1	1	0	0	3
B. 第二類	40	38	24	15	6	123
A. 輕度	7	4	1	2	2	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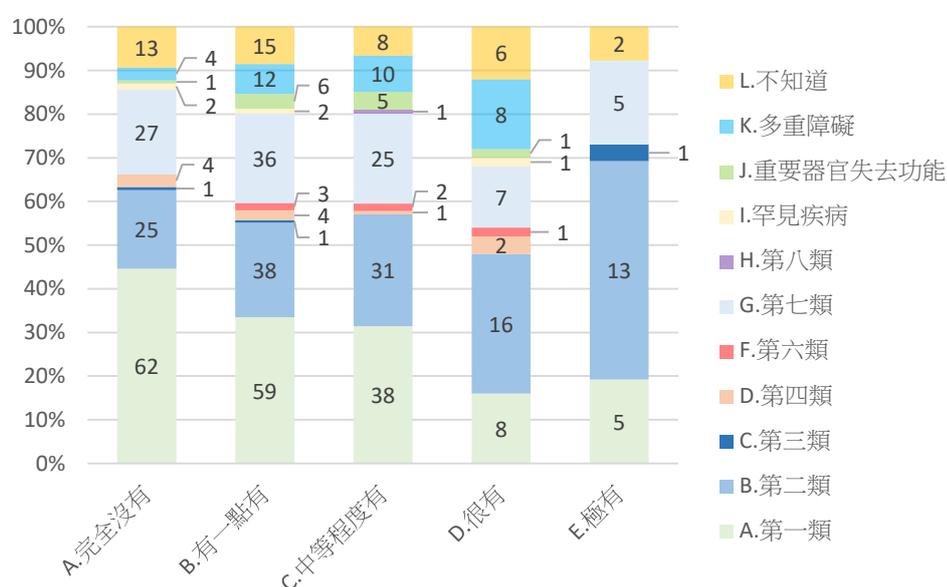
表 2-3-4	4.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您的社會關係 (與親人、同居者關係、社會支持等) 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B. 中度	2	4	4	1	1	12
C. 重度	28	28	18	12	3	89
D. 極重度	3	2	1	0	0	6
C. 第三類	2	0	0	0	1	3
D. 極重度	2	0	0	0	1	3
D. 第四類	5	3	1	2	0	11
A. 輕度	1	0	0	1	0	2
B. 中度	1	1	1	0	0	3
C. 重度	3	2	0	1	0	6
F. 第六類	1	4	1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3	1	0	0	5
G. 第七類	31	34	18	11	6	100
A. 輕度	4	9	3	0	0	16
B. 中度	5	6	6	6	0	23
C. 重度	16	16	8	3	5	48
D. 極重度	5	3	1	2	1	12
E. 未作答	1	0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2	0	3	0	0	5
A. 輕度	1	0	0	0	0	1
C. 重度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3	0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3	2	5	0	13
A. 輕度	1	2	1	1	0	5
C. 重度	1	0	0	1	0	2
D. 極重度	1	1	1	3	0	6
K. 多重障礙	4	11	11	4	4	34
B. 中度	1	1	2	0	0	4
C. 重度	2	5	5	2	2	16
D. 極重度	1	5	4	2	2	14
L. 不知道	12	17	4	6	5	44
A. 輕度	2	1	0	1	2	6

表 2-3-4	4.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 (與親人、同居者關係、社會支持等) 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B. 中度	0	1	2	1	0	4
C. 重度	9	9	0	2	1	21
D. 極重度	1	6	2	2	2	13
總計	182	153	94	54	29	512

5.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環境（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狀況有變差嗎？

本題為詢問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所處的環境狀況是某有變差，其中認為所處的環境狀況「有一點有」變差者共有 176 人，占整體人數的 34.4%；認為「完全沒有」變差者共有 139 人，占人數的 27.1%；認為「中等程度有」變差者有 121 人占 23.6%；認為環境狀況「很有」變差者有 50 人占 9.8%；而認為環境狀況「極有」變差者則有 26 人占 5.1%。

圖2-84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環境狀況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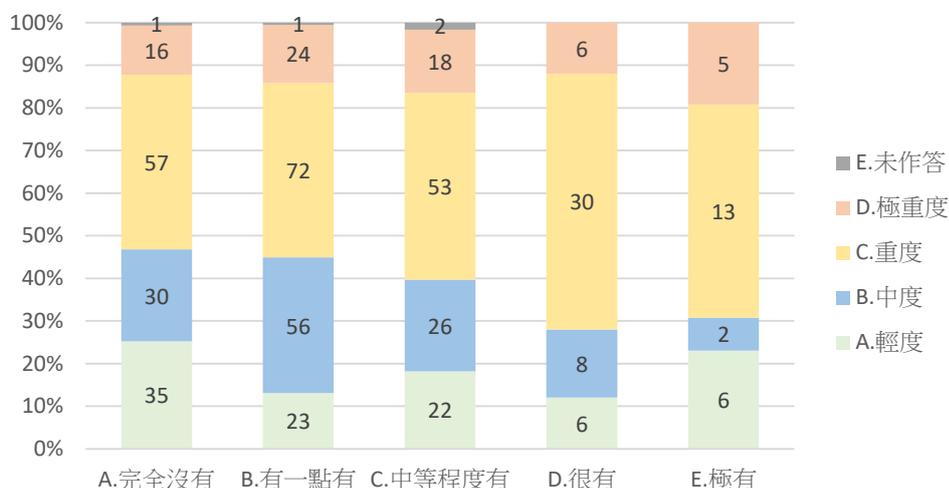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可以發現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從「完全沒有」變差者中的 45%，到作答環境狀況「很有」變差者中的 16%，其人數比例有下降的趨勢。而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變差者中，皆為人數最多者。第二類障礙者則在作答「很有」、「極有」變差者中，人數為各障礙類別中之最。

認為「完全沒有」變差者中，第一類障礙者最多共有 62 人占 45%；第七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27 人占 19%；第二類障礙者則有 25 人占 18% 位居第三。

認為環境狀況「極有」變差者中，以第二類障礙者居多，共有 13 其人數比例高達該選項總人數的 50%；第一類障礙者與第七類障礙者人數

各有 5 人，分別各占 19%。

圖2-85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環境狀況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重度障礙者在各選項中，皆為人數最多者。其中在認為環境狀況「完全沒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有 57 人占 41%；輕度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35 人占 25%；中度障礙者則有 30 人占 22%。

認為環境狀況「極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有 13 人占 50%；輕度障礙者有 6 人次之，占 23%；而極重度障礙者人數位居第三，共有 5 人占 19%。

表 2-3-5		5.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環境（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標籤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A. 第一類	62	59	38	8	5	172	
A. 輕度	21	7	13	2	2	45	
B. 中度	25	33	12	5	0	75	
C. 重度	12	18	9	1	2	42	
D. 極重度	3	0	3	0	1	7	
E. 未作答	1	1	1	0	0	3	
B. 第二類	25	38	31	16	13	123	
A. 輕度	4	4	4	0	4	16	
B. 中度	2	5	3	0	2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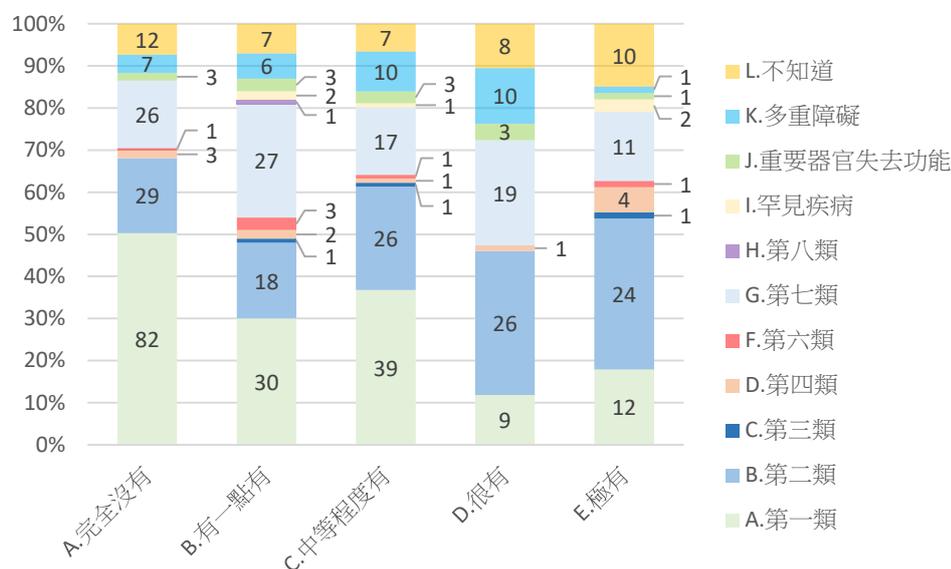
表 2-3-5		5.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您的環境 (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 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標籤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C. 重度	16	27	23	16	7	89
D. 極重度	3	2	1	0	0	6
C. 第三類	1	1	0	0	1	3
D. 極重度	1	1	0	0	1	3
D. 第四類	4	4	1	2	0	11
A. 輕度	1	0	0	1	0	2
B. 中度	0	3	0	0	0	3
C. 重度	3	1	1	1	0	6
F. 第六類	0	3	2	1	0	6
A. 輕度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3	2	0	0	5
G. 第七類	27	36	25	7	5	100
A. 輕度	4	8	4	0	0	16
B. 中度	3	10	8	2	0	23
C. 重度	16	15	10	4	3	48
D. 極重度	4	3	2	1	2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0	1	0	0	1
B. 中度	0	0	1	0	0	1
I. 罕見疾病	2	2	0	1	0	5
A. 輕度	1	0	0	0	0	1
C. 重度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1	0	1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6	5	1	0	13
A. 輕度	1	2	1	1	0	5
C. 重度	0	0	2	0	0	2
D. 極重度	0	4	2	0	0	6
K. 多重障礙	4	12	10	8	0	34
B. 中度	0	4	0	0	0	4
C. 重度	2	3	5	6	0	16
D. 極重度	2	5	5	2	0	14
L. 不知道	13	15	8	6	2	44
A. 輕度	3	2	0	1	0	6
B. 中度	0	1	2	1	0	4

表 2-3-5	5.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環境 (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 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標籤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C. 重度	8	7	3	2	1	21
D. 極重度	2	5	3	2	1	13
總計	139	176	121	50	26	512

6.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財務（經濟來源）狀況有變差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的財務狀況是否有變差，其中認為財務狀況「完全沒有」變差者共有 163 人，占整體人數的 31.9%；認為財務狀況「中等程度有」變差者共有 106 人占 20.7%；認為「有一點有」變差者有 100 人占 19.5%；認為財務狀況「很有」變差者有 76 人占 14.8%；認為財務狀況「極有」變差者有 67 人占 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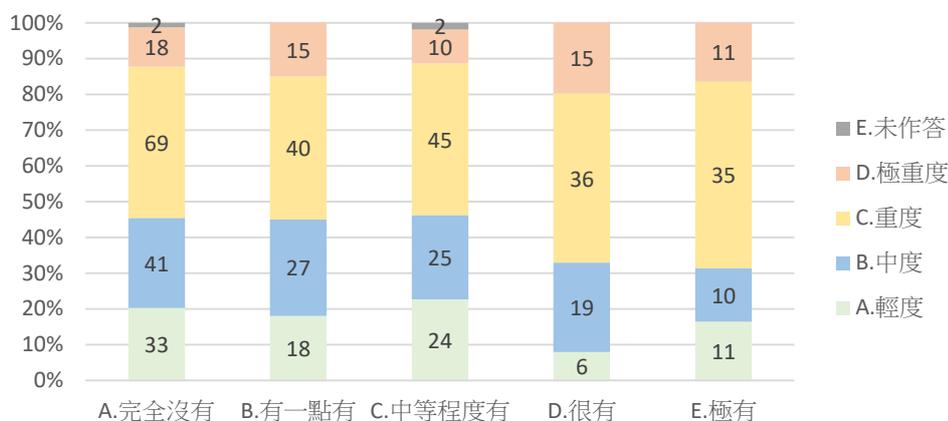
圖2-86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財務狀況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可以發現在認為財務狀況「完全沒有」變差者中，第一類障礙者為多數有 82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中的 50%；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多，有 27 人占 18%；而第七類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共有 26 人占 16%。

而在財務狀況作答「極有」變差者，可以發現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居多，共有 24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36%；其中人數次多者為第一類障礙者共有 12 人占 18%；而第七類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共有 11 人占該選項總人數的 16%。

圖2-87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財務狀況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可以發現僅有在作答「極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居多，輕度障礙者與極重度障礙者人數為次多，各有 11 人。但在其他選項中，如認為「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變差者中，皆以重度障礙者人數為最多，中度障礙者人數次之，輕度障礙者人數則位居第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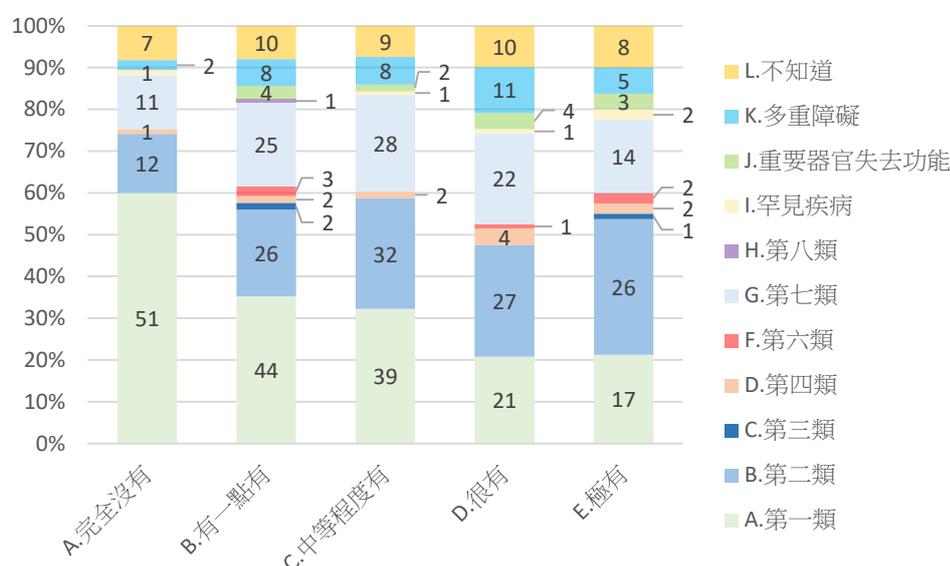
表 2-3-6		6.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財務（經濟來源）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A. 第一類	82	30	39	9	12	172	
A. 輕度	22	6	12	1	4	45	
B. 中度	33	16	16	6	4	75	
C. 重度	23	7	9	1	2	42	
D. 極重度	2	1	1	1	2	7	
E. 未作答	2	0	1	0	0	3	
B. 第二類	29	18	26	26	24	123	
A. 輕度	3	2	4	2	5	16	
B. 中度	3	1	3	5	0	12	
C. 重度	21	15	17	18	18	89	
D. 極重度	2	0	2	1	1	6	
C. 第三類	0	1	1	0	1	3	
D. 極重度	0	1	1	0	1	3	
D. 第四類	3	2	1	1	4	11	
A. 輕度	1	1	0	0	0	2	

表 2-3-6		6.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您的財務 (經濟來源) 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B. 中度	0	0	1	1	1	3
C. 重度	2	1	0	0	3	6
F. 第六類	1	3	1	0	1	6
A. 輕度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1	2	1	0	1	5
G. 第七類	26	27	17	19	11	100
A. 輕度	3	6	6	1	0	16
B. 中度	2	9	3	5	4	23
C. 重度	18	10	7	7	6	48
D. 極重度	3	2	0	6	1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2	1	0	2	5
A. 輕度	0	0	0	0	1	1
C. 重度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1	1	0	1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3	3	3	3	1	13
A. 輕度	2	1	2	0	0	5
C. 重度	0	0	0	1	1	2
D. 極重度	1	2	1	2	0	6
K. 多重障礙	7	6	10	10	1	34
B. 中度	3	0	1	0	0	4
C. 重度	0	2	6	7	1	16
D. 極重度	4	4	3	3	0	14
L. 不知道	12	7	7	8	10	44
A. 輕度	2	1	0	2	1	6
B. 中度	0	0	1	2	1	4
C. 重度	5	4	6	2	4	21
D. 極重度	5	2	0	2	4	13
總計	163	100	106	76	67	512

7.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狀況有變差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的社交活動狀況是否有變差，其中認為社交活動狀況「有一點有」變差者共有 125 人，占整體人數的 24.5%；認為「中等程度有」變差者共有 121 人占 23.6%；認為財務狀況「很有」變差者有 101 人占 19.7%；認為「完全沒有」變差者有 85 人占 16.6%；而認為社交活動狀況「極有」變差者有 80 人占 1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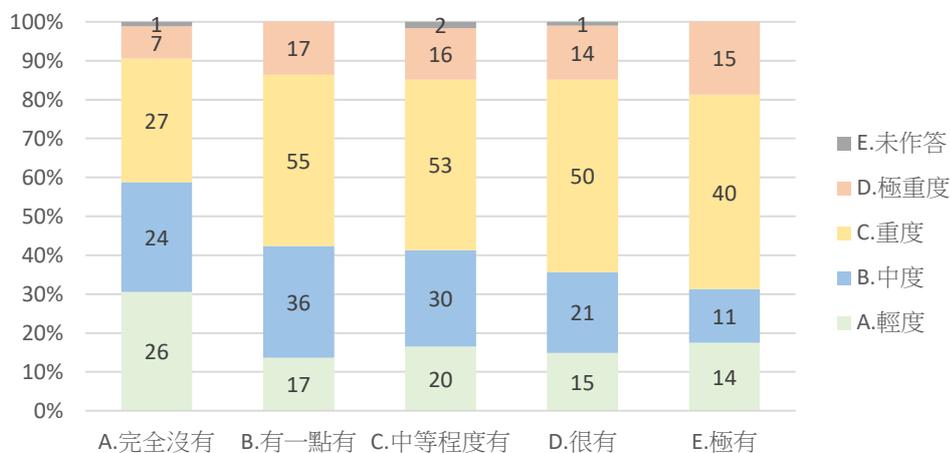
圖2-88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狀況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依障礙類別區分，可以發現第一類障礙者在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到認為社交活動狀況「很有」變差者中，其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有下降的趨勢。

而第二類、第四類障礙者、罕見疾病者、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多重障礙者與不知道障礙類別者，在填答「很有」、「極有」變差的總人數，皆多於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變差的總人數。

圖2-89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狀況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認為社交活動狀況「完全沒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有 27 人，輕度障礙者人數則有 26 人次多，中度障礙者共有 24 人位居第三，三種不同的障礙程度者人數相近。

在認為社交活動狀況「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與「很有」變差者中，皆以重度障礙者人數居多，中度障礙者人數次之。但在作答「有一點有」變差者中，輕度障礙者人數與極重度障礙者人數相同。而在作答「很有」變差者中，輕度障礙者人數位居第三，僅多於極重度障礙者 1 人。

表 2-3-7		7.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A. 第一類	51	44	39	21	17	172
A. 輕度	19	2	12	5	7	45
B. 中度	19	27	16	8	5	75
C. 重度	11	12	9	6	4	42
D. 極重度	1	3	1	1	1	7
E. 未作答	1	0	1	1	0	3
B. 第二類	12	26	32	27	26	123
A. 輕度	2	4	3	2	5	16
B. 中度	2	3	2	3	2	12
C. 重度	7	19	24	22	17	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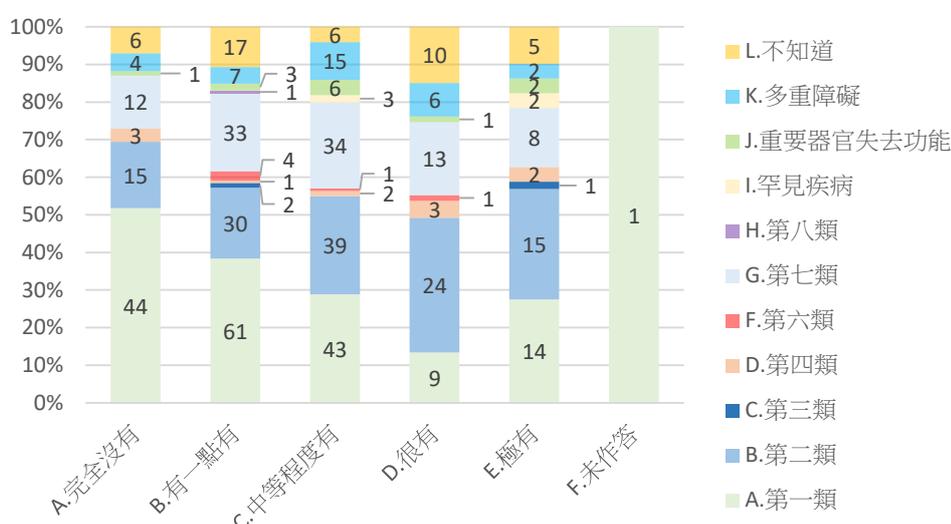
表 2-3-7		7.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 您的社交活動 (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 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D. 極重度	1	0	3	0	2	6
C. 第三類	0	2	0	0	1	3
D. 極重度	0	2	0	0	1	3
D. 第四類	1	2	2	4	2	11
A. 輕度	0	1	0	0	1	2
B. 中度	0	0	1	1	1	3
C. 重度	1	1	1	3	0	6
F. 第六類	0	3	0	1	2	6
A. 輕度	0	0	0	1	0	1
D. 極重度	0	3	0	0	2	5
G. 第七類	11	25	28	22	14	100
A. 輕度	1	6	5	3	1	16
B. 中度	1	3	10	6	3	23
C. 重度	5	15	10	10	8	48
D. 極重度	4	1	2	3	2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1
I. 罕見疾病	1	0	1	1	2	5
A. 輕度	1	0	0	0	0	1
C. 重度	0	0	0	0	1	1
D. 極重度	0	0	1	1	1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0	4	2	4	3	13
A. 輕度	0	3	0	2	0	5
C. 重度	0	0	0	1	1	2
D. 極重度	0	1	2	1	2	6
K. 多重障礙	2	8	8	11	5	34
B. 中度	1	2	0	1	0	4
C. 重度	0	2	4	6	4	16
D. 極重度	1	4	4	4	1	14
L. 不知道	7	10	9	10	8	44
A. 輕度	3	1	0	2	0	6
B. 中度	1	0	1	2	0	4
C. 重度	3	6	5	2	5	21

表 2-3-7	7.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 (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 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總計
D. 極重度	0	3	3	4	3	13
總計	85	125	121	101	80	512

8. 您覺得在 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作答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有變差嗎？

本題詢問身心障礙者在疫情期間的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是否有變差，其中認為生活品質狀況「有一點有」變差者共有 159 人，占整體人數的 31.1%；認為生活品質狀況「中等程度有」變差者共有 149 人占 29.1%；認為「完全沒有」變差者有 85 人占 16.6%；認為「很有」變差者有 67 人占 13.1%；認為「極有」變差者有 51 人占 9.9%；而「未作答」者則有 1 人占 0.2%。

圖2-90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整體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有變差嗎？（障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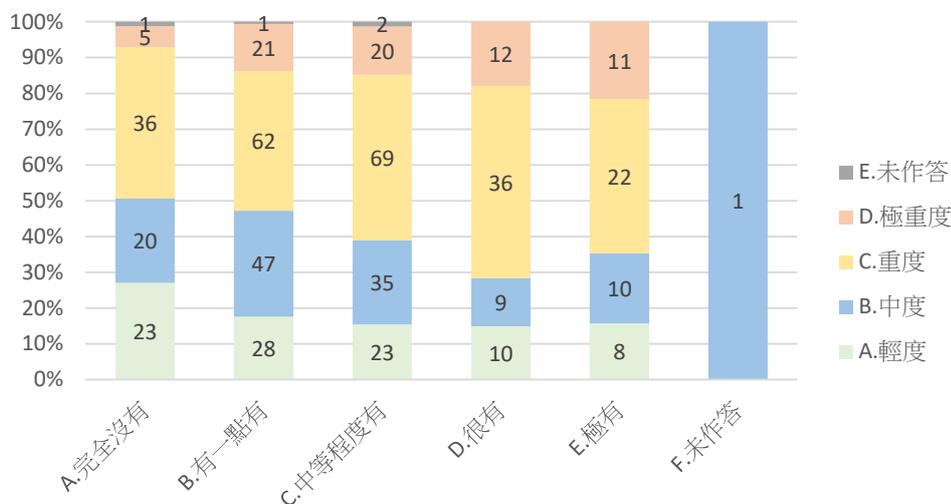


依障礙類別區分，第一類障礙者認為整體生活品質「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到作答「很有」變差者間，其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有下降的趨勢。

在作答「完全沒有」、「中等程度有」變差者中，皆以第一類障礙者人數最多，第二類障礙者人數次之，第七類障礙者人數位居第三。

認為在疫情期間自己的整體生活品質「很有」與「極有」變差者中，則皆以第二類障礙者人數居多，而在作答「很有」變差者中第七類障礙者人數多於第一類障礙者；但在作答「極有」變差者中，恰好相反，第一類障礙者則多於第七類障礙者的人數。

圖2-91您覺得在Covid-19（新冠肺炎）疫情期間，您的整體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有變差嗎？（障礙程度）



依障礙程度區分，極重度障礙者在認為整體生活品質「完全沒有」變差者到認為「極有」變差者中，其在各選項中的人數比例，有上升的趨勢。

在作答「完全沒有」、「有一點有」、「中等程度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皆為最多，中度障礙者人數為次多，輕度障礙者人數則皆位居第三。

認為自己的整體生活品質在疫情期間有「很有」與「極有」變差者中，重度障礙者人數仍為最多者，極重度障礙者人數次之，而輕度障礙者與中度障礙者在前述二個選項中互為人數第三與第四，但人數上皆僅相差 1 至 2 人，相當接近。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A. 第一類	44	61	43	9	14	1	172
A. 輕度	14	10	13	3	5	0	45
B. 中度	16	34	16	3	5	1	75
C. 重度	12	13	12	2	3	0	42
D. 極重度	1	3	1	1	1	0	7
E. 未作答	1	1	1	0	0	0	3

表 2-3-8	8.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作答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B. 第二類	15	30	39	24	15	0	123
A. 輕度	3	5	3	3	2	0	16
B. 中度	2	3	4	2	1	0	12
C. 重度	9	22	29	18	11	0	89
D. 極重度	1	0	3	1	1	0	6
C. 第三類	0	2	0	0	1	0	3
D. 極重度	0	2	0	0	1	0	3
D. 第四類	3	1	2	3	2	0	11
A. 輕度	1	0	1	0	0	0	2
B. 中度	0	0	1	1	1	0	3
C. 重度	2	1	0	2	1	0	6
F. 第六類	0	4	1	1	0	0	6
A. 輕度	0	1	0	0	0	0	1
D. 極重度	0	3	1	1	0	0	5
G. 第七類	12	33	34	13	8	0	100
A. 輕度	2	8	4	2	0	0	16
B. 中度	2	6	12	1	2	0	23
C. 重度	6	16	16	5	5	0	48
D. 極重度	2	3	1	5	1	0	12
E. 未作答	0	0	1	0	0	0	1
H. 第八類	0	1	0	0	0	0	1
B. 中度	0	1	0	0	0	0	1
I. 罕見疾病	0	0	3	0	2	0	5
A. 輕度	0	0	0	0	1	0	1
C. 重度	0	0	1	0	0	0	1
D. 極重度	0	0	2	0	1	0	3
J.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	1	3	6	1	2	0	13
A. 輕度	1	2	2	0	0	0	5
C. 重度	0	1	0	1	0	0	2
D. 極重度	0	0	4	0	2	0	6
K. 多重障礙	4	7	15	6	2	0	34
B. 中度	0	3	1	0	0	0	4
C. 重度	3	0	8	4	1	0	16
D. 極重度	1	4	6	2	1	0	14

表 2-3-8	8.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作答相關生活品質狀況有變差嗎？						
障礙類別與程度	A. 完全沒有	B. 有一點有	C. 中等程度有	D. 很有	E. 極有	F. 未作答	總計
L. 不知道	6	17	6	10	5	0	44
A. 輕度	2	2	0	2	0	0	6
B. 中度	0	0	1	2	1	0	4
C. 重度	4	9	3	4	1	0	21
D. 極重度	0	6	2	2	3	0	13
總計	85	159	149	67	51	1	512

(四)對於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的影響與經驗

1.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對您的生活造成哪些重大影響？

本題為開放式作答，由身心障礙者分享在疫情期間，其在生活中因為疫情受到的重大影響，而從 512 份問卷中，依照作答內容聚焦議題，進而區分成飲食、工作學習、交通、醫療健康、社交休閒與其他生活上受到的影響等 6 種主題，分別就各主題進行分析。

- A. 對於飲食方面，共有 11 則回應，其中回答「不敢外出用餐」占大多數，也有障礙者表示不想再使用隔板吃東西。填答中，尚有一名身心障礙者表示自己獨居無人協助，在疫情最嚴重的當下，個人助理也被限制無法協助購買所需物品，只能透過外送平台採購日常所需，但外送平台亦有消費限制，再加上運送費偏高，生活開銷因此變大。
- B. 在工作學習方面，共有 80 則回應，其中回答「工作、收入減少」為大多數，也有身心障礙者因為疫情而沒有工作或是表示求職不易，其中有 3 則回應視障按摩師從業因為疫情緊張，客人數量減少，間接導致收入減少。其中一名作答者表示，疫情期間對按摩的產業衝擊非常的大，幾乎都沒什麼客人過來店裡消費，工作時間非常長，將近 12 小時，然而收入只有幾百元甚至沒有，日子非常不好過。且有部分回應表示，因為疫情關係無法上班或失業、找不到工作，也導致情緒受到影響。

而與學習相關的回應中，則較多與線上教學和課程相關，其中一名作答者回答表示「長期使用電腦視訊上課，有時候不是那麼無障礙。因學校當時規定，可能一天內家裡跟學校兩邊跑(跨縣市)。有些同學隔離、有些實體上課，分組討論或共同完成任務不易。」

疫情期間，學校由實體上課改為線上上課，但有些身障族群的基本權利與需求，校方與教授仍不太瞭解，比如一般生可採用數位學院線上考試，但視障學生因需延長考試，學校便要求視障學生到校考試。也有其他視障者表示，較難從螢幕中觀看或報讀簡報、線上會議的部分功能，無法用盲用電腦操作，而無法參與部分實地教學實習或訪談活動。

- C. 在交通層面，共有 43 則回應。大部分回應表示，因為疫情影響，大眾交通工具班距減少，時距拉長，導致出門很不方便。也因為怕出門染疫，不太敢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且在疫情警戒期間，有作答者表示因為外出人群減少，在過馬路時，也比較找不到人協助。
- D. 在醫療健康層面，共有 53 則的回應。其中大部分的回應表達疫情期間「就醫不方便」。而有 4 則回應表示，疫情期間血庫缺血嚴重，無法正常去醫院輸血治療，有輸血也是減半供應血。且輸血次數增加。有一名身心障礙者則表示，因為獨居，身邊沒有可以支持的家人，在疫情期間生病需要就醫非常的困難，去領取公費的快篩試劑都排不到，(輪椅)不方便進出藥局(缺少無障礙設施)，排隊也相對困難。其中一位作答者表示，在確診送急診救護時，手足聲稱對其沒有任何義務，而拒絕陪同就醫，但另一個正在發病的手足則願意陪同，顯示雖然是具有血親之親屬，也不見得願意協助身為身心障礙者的手足，尤其是在疫情期間，更凸顯身心障礙者缺乏支持與協助。
- E. 在涉及社交休閒的回應中，共有 119 則相關的經驗分享。其中大部分回應皆表示「人際互動減少、與朋友聚會減少」、「不能外出運動或運動不便」與「不敢外出旅遊、不能出去玩」等，其中有作答者表示，社交空間互動變得很少，還怕被別人傳染，感覺人們彼此的防衛心變強。也有作答者分享經驗，表示因為是高風險族群，非常害怕染疫，所以常蝸居在家，害怕接觸染疫黑戶，故而將自己關在家裡，非必要不然不會出門，進而導致人際關係、生活習慣、出入公共場所都受有影響。其中有 3 位住在機構裡的作答者表示，家人、親人完全無法至機構探視。在部分回答中，亦有作答者表示因為社交生活受限，心理壓力增加，與家人關係變得不和諧，人際關係也疏離、互不信任。
- F. 在其他生活層面，共有 51 則回應。其中有 5 則回應與戴口罩影響讀唇語有關，作答者表示平常以唇語跟大家溝通，現在全部戴口罩等於被孤立。也有作答者表示因為戴口罩，無法判斷大家是否有在說話，所以常常漏掉重要訊息的傳遞。另有 9 則與心情情緒有關，作答者表示在疫情期間，情緒上有較大的起伏，另有部分作答者在心理上感到焦慮、精神緊張、鬱悶，甚至極度沒有安全感。有 1 則回應表示，其有脊髓損傷高位頸椎，夏天戴口罩容易會喘，無法調節體溫，體溫飆高就會被禁止進

入公共場所。而有作答者針對政府政策表示，染疫及防疫政策的改變，造成身心障礙者必須隨時隨機應變，且通常無人能夠協助，政府也未必能應用社會資源。

2. 關於疫情，您還有什麼經驗想與我們分享？

本題為開放式作答，其中藉由該題想要了解身心障礙者，關於在疫情之下的經驗分享，不受本次問卷題目詢問的限制，並就 512 份問卷中的作答內容進行分類，以下將依作答涉及的核心主題區分成飲食、工作學習、醫療健康、社交休閒與其他生活上的經驗等 5 種主題，進行作答內容分析並闡述說明。

- A. 依飲食方面共有 3 則回應，其中有作答者表示因為無法到外面吃飯，在家自己做飯的機會增加，也有作答者表示因為在家只能睡覺與吃飯，身體體重亦有增加的情形。
- B. 在涉及工作學習層面，共有 16 則回應。以學習而言，有作答者表示疫情期間一直使用電腦上課與考試，有時很麻煩，想返回學校上課；亦有作答者表示自己在上線上課程時的狀況良好，他表示正常人可以多音源辨識聲音，但是線上課程使用的是機器，大家可以受到輔具/機器限制，進而體驗到聽覺障礙者單一音源辨識聲音的感受。聽覺障礙者表示在平常面對面時，很難請旁人不要同時發言，但是線上課程可以避免這樣的情形；也有作答者表示，疫情期間學校系統疲於應付防疫政策，難以再承接平時對障礙者就很少的支持，即使是辦理支持障礙者服務的單位，疫情期間服務也未到位，障礙者在疫情下更沒被支持或協助，加深適應的困難。

以工作而言，有作答者表示從事按摩業的視覺障礙者在疫情下，其工作首當其衝，希望政府能對按摩業更重視及保護，讓按摩業工作者可以有一點生存空間；而有其他作答者表示針對身心障礙的因應措施過慢，補助措施僵化，未顧及身心障礙者工作或經濟收入，因此希望政府注重身心障礙的生活與經濟，並多考量適合的作法，政策必須要能夠變通。

- C. 在醫療健康層面，共有 30 則相關的回應，其中有作答者分享相關經驗，認為政府在疫情下建置的相關平台缺乏通用設計，視覺障礙者經常無法進行操作，疫情提供的相關資訊也大多為

圖檔沒有文字說明，同樣造成視覺障礙者無法取得相關資訊，必要的支持協助也相當缺乏，障礙者大多處於孤立無援的窘境。

在相關回應中，坐輪椅的肢體障礙者表示買快篩試劑會有困難，且同時因為處於獨居狀態，沒有親友可以委託協助採買，只能放棄購買公費的快篩試劑。同時有肢體障礙者回答自己因染疫成為重症者，但是在專責病房中，醫護人員不願意協助如廁，也沒有移位機可以協助移動。也有肢體障礙者表示因手部無力無法自行使用快篩，外籍看護因為快篩沒有印尼語的說明指示，看護無法協助操作，自己也不懂如何為自己施作快篩。

在就醫的問題中，有聽覺障礙者表示，聽障者在視訊診療的過程中，與醫生有溝通上的困難。也有身心障礙者表示，因為疫情關係醫療院所的供血量不足，導致治療品質變差進而影響生活品質；也有因為疫情影響，原本的健保復健治療中斷，身心障礙者必須花更多錢自費進行復健治療。

最後於本主題中，有身心障礙者認為政府的防疫作為，皆為一般人而訂，對於身心障礙者非常忽略及無視。尤其政府對身障者而言，沒有提供配套的照顧政策，尤其對於獨居的身障確診者，也面臨不知道如何得到照顧服務的困境。亦有身心障礙者希望政府在醫療方面，特別是在身障者確診的部分，能夠真正實質協助到身障者。

- D. 在有關社交休閒層面則有 20 則回應，回應中多因為疫情關係不能外出，只能在家自我管理，因為比較無法與朋友聊天、聚會，親密關係的維持變得困難，需要同儕或其他人際社交的支持。也有在家的身心障礙者，表示在家會做運動、看電腦與聽音樂，藉此緩和情緒或是讓心情放鬆。亦有回應表示，因為疫情活動減少，且無法經常外出，如果突然長時間外出則會比以往特別疲憊。
- E. 在有關生活層面的作答共有 105 則回應，皆以概括的回應在疫情下遇到的生活困難或是對於政府或未來的期許。其中聽覺障礙者表示疫情期間包括關懷電話或是 1922 專線，對於聽障者在聯繫上非常不便，無法獲得想要諮詢的資訊。但是也有聽障者認為，因為疫情關係，聽障朋友需要手語翻譯跟聽打服務的需求有所回應，民眾也漸漸習慣手語翻譯員的存在，希望政府

未來可以在重要資訊或是重要場合上，多加善用手語翻譯與聽打服務的資源。

而有視覺障礙者與肢體障礙者表示，疫情期間生活上有很多狀況都無法自己完成，如打疫苗、做快篩、搭大眾運輸等，都非常需要有人協助，但政府在制定政策或一些措施時，時常忽略身心障礙者的權利與需求，比如 QR-CODE 實名制，視覺障礙者與肢體障礙者則不便使用手機掃描。

最後，最大宗的回應是希望疫情趕快結束，祈求大家平安健康並回歸到正常生活。有回應表示因為疫情影響自己和家人的健康、經濟與生活，同時也造成情緒上的不穩，造成許多不便與不適。並在許多的回應中，更期待政府能夠更重視身心障礙者，各縣市政府應提供身心障礙者的諮詢專線並協助解決身心障礙者的困難，真正可以幫助有困難的人。

三、問卷結果分析

在本次問卷當中，可以發現不同障礙類別的身心障礙者，可能因為障礙的差異與特殊性，而在生活方面有不同的感受與體驗。尤其在生活品質問卷中，平均每題約有 1 至 3 人未作答，占整體人數不到 1%。但是關於作答「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的回應中，其未作答就有 49 人，將近整體人數的 10%，該題中未作答人數比例特別高，也遠高出其他題目的未作答人數。

我們從中可以發現身心障礙者在各種層面的生活品質題目中，對於「性議題」的討論，有特別高的比例是採取「不回應」的方式，儘管我們採取匿名作答問卷，卻仍舊不願意針對該題題目回答對於性生活的滿意度，顯見身心障礙者的性議題，在目前的环境下，仍無法全然地開放討論。

而在進階詢問身心障礙者疫情下的生活影響是否有所變化，大部分問題中的作答，以「完全沒有」影響者居多。但是特別在心理健康、環境（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社交活動（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與整體生活品質中狀況是否因為疫情有變差的問題中，認為「有一點有」變差的身心障礙者則為多數，且在這些題目中，回答「完全沒有」影響者則變成相對少數的作答。

政府為了防堵疫情，因應本土疫情持續嚴峻，指揮中心自 110 年 5 月 19 日至 5 月 28 日止提升全國疫情警戒至第三級，各地縣市政府也同時加強各地防疫限制。在這樣的防疫政策下，可以發現身心障礙者其心理健康、所處環境、社交活動、整體生活品質都有因為疫情擴散而受影響，只是其所受影響，有不同程度上的差異。

在最後的開放式作答中，尤其在涉及社交休閒方面回應最多，共有 119 則相關的經驗分享。整體回應中，可以觀察到，身心障礙者因為屬於高風險染疫族群，為了避免感染，所以只能常居在家，非必要不然不會出門，導致日常中的人際互動、生活習慣都有所影響。當社交活動受到限制，亦讓身心障礙者的心理壓力增加，與家人關係變得和諧，人際關係也漸疏離。

綜前所述，藉由本次的問卷調查，從疫情下身心障礙者自評生活品質影響狀況，到身心障礙者補充疫情生活中遇到的狀況，可以發現身心障礙者特別對於社交、人際互動上的層面，自陳受到疫情限制，

對於社交生活的影響甚鉅。尤其應注意到，身心障礙者因為缺乏社交互動、與人之間的關係連結，也有可能間接導致身心障礙者的心理健康受到影響。

參、 疫情下的身心障礙機構

一、 受訪機構概況

本次參與研究計畫並接受訪問的身心障礙機構共 14 家，其中包含全日型住宿式機構、日間服務機構。各機構的服務對象障礙類別主要為第一類精神及智能障礙，部分服務對象亦兼具其他障礙類別，如肢體障礙、聽覺障礙、視覺障礙等，或有多重障礙之情形。

各機構服務對象的年齡，年紀最小者在 3 歲至 18 歲區間，平均年齡約莫 17 歲，主要原因是因為年輕的服務對象，通常是離開特殊教育學校後，才進入機構使用服務。而服務對象年紀最長者平均年齡約莫 60 歲，且住宿式機構的年長者，年紀上比在日間服務機構的年長者高齡，受訪機構認為造成差異的原因，是因為高齡身心障礙者的身體機能較差或是已無家屬陪伴、協助照顧，且其照護仰賴較多的資源及人力，所以高齡的身心障礙者通常會被送到住宿式機構進行照護，而不是到日間服務機構。

在服務對象的性別差異上，服務對象大多是男性為主，而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在性別人數上則是以女性人數較多。受訪機構有認為，機構主要係提供照顧服務，女性投入照顧產業者較男性多的緣故，導致在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多以女性為主，但是在招募新進人員時，通常不會預設性別。

圖表 3-1

機構代號	機構類型及服務	服務對象障礙類別	服務對象年齡及性別人數	機構工作人員性別人數
A1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	智能障礙者、腦性麻痺、唐氏症、自閉症等，亦有伴隨視覺障礙、肢體障礙等多重障礙。	一、年紀最小 19 歲，年紀最者 66 歲。 二、男性服務對象 70 人，女性服務對象	男性工作人員 17 人，女性工作人員 56 人。

圖表 3-1				
機構代號	機構類型及服務	服務對象障礙類別	服務對象年齡及性別人數	機構工作人員性別人數
			55 人。	
A2	日間服務機構。(含社區作業設施、庇護工場、支持性就業服務等)	智能障礙者為主。	一、年紀最小 18 歲，年紀最長 55 歲。 二、男性服務對象約 78 人，女性服務對象約 34 人。	男性工作人員約 3 人，女性工作人員約 30 人。
A3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日間服務機構(含社區作業設施、社區家園等)。	智能障礙者為主，包含多重障礙、自閉症、腦性麻痺、罕見疾病等。	一、年紀最小未滿 18 歲，年紀最長 82 歲。 二、未提供服務對象性別人數。	男性工作人員 15 人，女性工作人員 56 人。
A4	日間服務機構。(含社區作業設施、早療服務等)。	智能障礙、植物人、頑型癲癇症、聽覺障礙、聲音言語功能障礙、罕見疾病、多重障礙等。	一、年紀最小 3 歲，年紀最長 51 歲。 二、男性服務對象 68 人，女性服務對象 25 人。	男性工作人員 12 人，女性工作人員 44 人。

機構代號	機構類型及服務	服務對象障礙類別	服務對象年齡及性別人數	機構工作人員性別人數
A5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日間服務機構(含庇護工場、社區作業設施)。	智能障礙、自閉症、肢體障礙。	一、年紀最小 18 歲，年紀最長 60 歲。 二、服務對象男性居多。	女性工作人員居多，其中只有 3 名男性工作人員。
A6	日間服務機構(含社區作業設施)。	智能障礙、視覺障礙、癲癇症者、平衡機能障礙、聲音言語功能障礙、肢體障礙。	一、年紀最小 3 歲，年紀最長 57 歲。 二、男性服務對象 129 人，女性服務對象 86 人。	男性工作人員 17 人，女性工作人員 74 人。
A7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日間服務機構(含早療服務、社區作業設施)。	智能障礙、肢體障礙、多重障礙等。	一、年紀最小 16 歲，年紀最長 86 歲。 二、未提供服務對象性別人數。	男性工作人員 38 人，女性工作人員 175 人。
A8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	精神障礙為主，也有智能障礙。	一、年紀最小 27 歲，年紀最長 75 歲。	男性工作人員 17 人，女性工作人員 28 人。

圖表 3-1				
機構代號	機構類型及服務	服務對象障礙類別	服務對象年齡及性別人數	機構工作人員性別人數
			二、男性服務對象約 60 人，女性服務對象約 30 人。	
A9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日間服務機構（含庇護工場）。	智能障礙、自閉症、肢體障礙、多重障礙等。	一、年紀最小 18 歲，年紀最長 75 歲。 二、未提供服務對象性別人數。	男性工作人員 19 人，女性工作人員 88 人。
A10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	智能障礙，伴隨精神障礙、肢體障礙。	一、年紀最小 19 歲，年紀最長 71 歲。 二、男性服務對象約 48 人，女性服務對象約 48 人。	男性工作人員 16 人，女性工作人員 47 人。
A11	全日型住宿式機構、日間服務機構。	智能障礙為主，混合聲音言語功能障礙、肢體障礙。	一、年紀最小 21 歲，年紀最長 64 歲。 二、男性服	男性工作人員 28 人，女性工作人員 72 人。

圖表 3-1				
機構代號	機構類型及服務	服務對象障礙類別	服務對象年齡及性別人數	機構工作人員性別人數
			務對象 50 人， 女性服務對象 37 人。	
A12	日間服務機構。	智能障礙為主。	一、年紀最小 20 歲，年紀最長 52 歲。 二、男性服務對象 19 人，女性服務對象 21 人。	男性工作人員 17 人，女性工作人員 44 人。
A13	日間服務機構。	智能障礙為主，混合其他障別。	一、年紀最小 11 歲，年紀最長 64 歲。 二、未提供服務對象性別人數。	無男性工作人員，女性工作人員 5 人。
A14	日間服務機構(含社區作業設施、庇護工場等)。	智能障礙為主，兼具肢體障礙或伴隨精神障礙。	一、年紀最小 17 歲，年紀最長 50 歲。 二、未提供服務對象性別人數。	男性工作人員 55 人，女性工作人員 178 人。

二、 防疫物資方面

1. 自 2020 年 2 月 6 日起宣布口罩實名制政策，以及針對獨居長輩與獨居身心障礙者配送弱勢關懷口罩(中央配給口罩，地方政府造冊發送)，機構協助身心障礙者(成人、兒童)在購買、取得口罩方面，遇到什麼樣困難、不便的情形？

疫情爆發初期，因為口罩數量不足，政府徵收口罩並統一管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 2020 年 2 月 3 日宣布口罩販售實名制自 2 月 6 日上路，民眾可持本人健保卡前往藥局購買，每張健保卡可用 10 元購買 2 片口罩，7 天內不能重複購買。³3 月 5 日起實名制口罩每人「可多購買一片」，成人口罩購買量增加為 7 天 3 片。

A1：「你說去年，甚至一開始。我們其實口罩沒有困擾很久，因為我們就會找社會局。社會局幫忙做配送、按照工作人員跟案主數量。不用插卡或是去排隊。」

A2：「其實一開始就是口罩荒，真的都沒有口罩可以用，服務對象跟家屬其實也很擔心。」

A3：「一開始的時候政府還沒有補助，我們很多都是自己購置。那時候其實我們比較有困難的地方是都要排隊，我們都讓障礙者自行購買。那時候我們也有跟幾個輔具中心及藥妝店合作，就是請他們協助，不然我們沒有辦法、沒有時間去排隊。如果說叫我們要去排隊是有困難的。因為我們拿學生的健保卡去，一個人只能排一次，去還要再回來，對我們來講我們寧願去透過管道去購置。」

A4：「一開始我們戴的都是活性碳的口罩，因為後來要用醫療用的口罩，數量上確實不足。差不多有一個月的時間，我們的方式是讓員工自己準備口罩，然後服務對象就是家長準備。」

A5：「其實剛開始的時候，家長都會準備口罩。大概過不久，就開始有人捐口罩，是由外地企業捐的。」

³口罩販售實名制 2 月 6 日上路，民眾可持健保卡購買。(2020, February 3).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s://www.cdc.gov.tw/Bulletin/Detail/4SQmkbT4pXkirVMKhzySKA?typeid=9> 最後瀏覽日：2022.08.15

A6：「我們按感染管控裡面所謂服務對象、工作人員要有多少庫存額，還有感染管控要穿的防護衣本來就有庫存，只是庫存量沒有那麼多。而且社福機構平日有接受捐贈，所以蠻多是捐贈來的。我們當時的庫存量沒有那麼非常著急，但是去年確實有一些口罩不是醫用的，到後來就是一定要用醫用的，我們也是勉強湊合著，反正當時有口罩用就不錯。」

A7：「口罩的取得會有一些資源的連結，因為我們的服務對象有健保卡，會用服務對象的健保卡幫他們領口罩。他會有一個問題就是說，有時候家裡的人，他們自己有需求，所以家庭會不同意我們使用服務對象的額度。」

A8：「衛生所他們會認為說買口罩要本人，就是不能代排，可是後續我們有做評估，因為機構要帶他們(院生)出去是有一定的困難。所以後續有試著讓員工去代排，一開始其實也擔心社區跟機構會有一些衝突，因為如果衛生所太放鬆給機構，他們會不能處理。那到第二輪還是有去排隊，還是讓我們去採購，工作人員就是排完一輪之後，趕快再往前排。」

A9：「我們可以分兩個階段，沒有疫情的時候，我們會提供口罩給護理人員跟第一線的人員，我們那時候跟當地醫院訂購的。那當然疫情緊張之後，我們之前就有一些存量，再來就是我們透過了一些管道，當然包括說我們有同事的朋友在賣口罩，然後醫院的也有一些撥給我們，讓我們去度過那一段時間。」

A10：「政府本來就有規定機構要存貨半年的口罩，那時候我們有存量，一開始我們沒有讓服務對象戴口罩，是因為他們在觀念上會抗拒，所以一開始我們是以工作人員為基礎，服務對象就是變成有外出才讓他們戴。口罩用量快的時候其實也是開始勸募，那中間有一段時間確實是比較缺，有認識的工廠就跟工廠訂，那基本上一路走來，口罩上是沒有遇到多大的缺。」

A11：「在口罩配置的話，原則上就是當地的衛生局都會配送，按照我們造冊的數量給我們，一開始就有做配發，因為那時候其實疫情就是從2019年開始就有，所以地方政府就有針對工作人員做配發口罩的動作。」

A12：「那時候中國有疫情的時候，我們就是盤點庫存，也有跟我們捐贈

的朋友提到這一個需求。所以在缺口罩的時候，主要是我們有先跑，不會覺得說壓力特別大。後來也是鼓勵員工幫服務使用者去藥房領這個口罩，所以我們蠻幸運的，因為我們有先跑，所以沒有太大的庫存壓力。我們都有留意安全數量。」

A13：「工作人員的話，我們當地的長照中心有分配給我們，所以當時工作人員有免費的口罩。那服務對象的話，就是由他們家人提供。當地政府一開始的時候就有配送口罩，他一次就是發一個月的量。」

A14：「口罩一開始的時候當地政府沒有配送，他們數量也不多，他們是後來才陸陸續續配送。我們機構都會請家長去排隊，因為有限一個人幾個，那他們也都會去排，那同時間本來我們也有想要買，基金會有想要買一些，可是那時候叫做戰備物資，也沒辦法買，所以那時候都要家長買，工作人員要自備。」

依據各機構分享初期如何取得口罩的情況，可以發現各地政府在疫情初期時提供的協助不一，大部分是沒有發送口罩給身心障礙機構的，僅有 A1、A11 與 A13 在疫情初期就有受到地方政府的協助並分配到口罩，但是有部分也僅分配給工作人員，並不包含給身心障礙機構中的身心障礙服務使用者。

而於 109 年 3 月 10 日衛生福利部頒布衛部顧字第 1091960667 號函「長照服務單位口罩發送注意事項」，其發送數量及物流配送時間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定。依據發送數量原則，如屬住宿式機構、失智症團體家屋：每週每名工作人員至多提供 7 片口罩；居家式及社區式機構：每週每名工作人員至多提供 5 片口罩；評估類及其他服務：每週每名工作人員至多提供 3 片口罩，以接觸服務對象者優先。但是各地方政府發放、分配給各地身心障礙機構的數量及狀況，可能因為地域不同而有差異：

A1：「政府就是估我們一個禮拜的量四、五百個，每個禮拜會通知我們拿。我們當地的社會局坦白說真的是很不錯，都是一併報你機構的規模，然後去分配多少個。而且我們捐贈物資算是豐富。他們疫情期間還固定會來盤數量，然後不足還會再撥給。」

A2：「地方政府那邊有分配給工作人員，只有工作人員的部分。由社會局撥付，只有每週給工作人員多少的配比，服務對象的部分就是我們要想辦法去募集，案主的部分就是自己去購買。」

A3：「像政府也是會幫忙募資，但還是有困難。後面是我們透過一些組織去跟他們訂，到最後政府才有登記、造冊，然後配送。一開始配給我們的口罩量也不夠，就是服務對象加上工作同仁的量。疫情開始時，我們有分流管制，只要工作夥伴進到職場就要請他戴口罩，中午時間要再換一個口罩，因為其實戴口罩的時間過久，對工作人員跟孩子（保護力）都不是很好，我們這邊有一百二十多個學員，有七十多個工作人員，一天換兩個口罩一天就要四百個，其實很可怕，對我們經費上來講其實就有一點負擔。地方政府叫我們造冊，實際上沒有講說這個是中央會給的或是什麼，我說只要買得到，要我們付費我們再來想辦法。」

A4：「一個月之後社會局就有發放口罩，當地政府發的速度其實蠻快的。再來就是那時候比較緊急，有跟民間企業去購買。所以後來缺口罩的部分就沒有問題，也不會說買不到口罩的狀況。」

A5：「社會處針對你的申請方案，比如說，小作所總共多少工作人員就給多少，但社會處沒有給案主的數量。後來很多人捐口罩，所以我們拜訪案家時，一家就送一盒。我們沒有特別跟社會處說要什麼，我們一向自己來，逆來順受，有多少資源我們就怎麼用。有一些企業也會有一些捐贈，捐給社會處，然後他就會去分給這些社福團體。」

A6：「政府開始配送的時候，因為我們是日間，所以他配送我們七天的量，但實際上我們都用五天而已，因為我們個案六、日在家，所以我們的配額量不著急，我們是很順利地度過那段時間。比較大的問題其實不是我們園內的問題，不是機構，因為我們這裡也是身障福利服務中心。這邊有十項業務，政府只配給某部分的方案和機構而已。事實上這裡有很多人員出入沒有配給，所以第一線的工作人員會覺得不公平，為甚麼機構跟日托的都有，那他們都沒有？所以說他配我們七天的量，多出來的都送給其他工作人員用。如果他們感染，我們不就也感染？而我們到現在口罩都穩定配送，然後沒有什麼大問題，我們工作人員的量都夠。」

A7：「縣政府有發配，但是在剛開始搶口罩的時候是沒有的，之後比較舒緩的時候才有配送。」

A8：「我們有跟社會局反映，社會局他們也有跟一些廠商作溝通，就是有持續固定會發，但是其實數量沒有足夠。有一段時間他有停止發送，因為他認為我們不需要了，然後疫情再次爆發之後，就又開始發送。」

我們那時候有備用的，是因為員工他們需要，就是在提供服務的時候，會有一些保護性，所以我們就有固定的量作預備，但是我們不會去囤，因為畢竟我覺得那個(口罩)囤太久也不好。」

A10：「當地的衛生局或是社會局，他們沒有提供足夠的口罩給我們，在全部開始配給的時候才給，前面都沒有，我們想說因為自己也還有存量，就沒有想說要去跟衛生局要。」

A12：「當地政府在這個部分有給予物資上的一些協助，前期他們就是數量有限，我記得他們那時候剛開始要提供的時候數量是有限的，所以我們自己的庫存量是最重要的。」

A13：「一開始的時候當地政府就有配送，他一次就是發一個月的量。基本上他只算工作人員的量。因為我們也有控管數量，一天只能拿一個，所以基本上有登記的話數量都夠。」

A14：「社會局到後來也有發送，但是他發的對象不包括服務對象，他是發給工作人員，比如說你有五個工作人員就五個，一天一個就二十五個給你這樣，一直到後來愈發愈多。但是以我們機構的立場，我們服務對象的口罩髒掉或是家長捨不得，我們就是提供，因為如果因此疫情爆發不會比較好，所以不會捨不得口罩，就是他們應該換就要換。那時候社會局的政策是發給工作人員，我們行政人員也都有。造冊就發，有政府計畫案補助的工作人員，基金會的也會有。」

整體在身心障礙機構取得口罩方面，多數的身心障礙機構，大多在買不到口罩的一個月後，需要先造冊人員名單，提交給當地政府後，再由當地政府進行數量分配與配送，但是其中在機構的身心障礙服務使用者，仍然是沒有統一造冊分配到政府提供的口罩，僅有少部分的當地政府，統一分配給機構中的工作人員及服務使用對象。而在機構內的身心障礙服務對象的口罩取得，則需要透過一般民眾的實名制管道預約並採購，但有部分的機構仍會透過自己的管道，如自行向廠商採購口罩、募得口罩物資，或是透過節省使用，將多的口罩存量給身心障礙者使用或作替換。

2. 機構的服務對象若有特殊口罩需求(如聽障者需要透明口罩、小耳症患者需要黏貼式口罩等)，機構如何協助取得、準備口罩？取得、準備過程中有什麼困難、不便？

A1：「疫情爆發後第一線需要 N95 口罩，反正我只要有缺就跟社會局講。所以特殊口罩的部分還好，我們比較沒有用特殊口罩。但是戴不住是一個問題。另外一個是滑落，老師就會用皮膚性的膠帶幫學生黏住。」

A3：「像我們其實是有一個服務對象是小耳症，那時候我們就跟聽障者的民間組織，去跟他們拿黏貼式口罩是比較特殊型，那我們就會透過他們協助取得。」

A6：「面罩我們都有，也是很多人在這三年多來捐贈我們防疫物資，包含次氯酸水、酒精、面罩、口罩套各式各樣都有。」

A7：「我們沒有，因為我們服務對象都是重度、極重度，很多行為情緒的問題，所以有的服務對象，你要求他戴口罩是戴不住的。所以後來針對這些服務對象就沒有要求他戴口罩。因為我們有很多孩子他是戴不住的，流口水等等，我們也比較沒有特殊口罩的需求。」

A11：「應該有，但是我們沒有強制服務對象戴口罩，所以這個特殊口罩部分我們沒有在處理。就沒有去做購置。」

A12：「我們自己做的就是那個帽子，把面罩用在帽子上，他會覺得他只是戴帽子而已」

對於特殊口罩的取得與需求，只有部分機構有需要特別的口罩比如黏貼式的口罩，但該口罩的取得也是透過其他的民間組織，而不是地方政府取得。其他形式的口罩如 N95 口罩，是 A1 向機構所在地的地方政府取得，而其他形式的口罩如面罩或帽子型面罩，則仰賴機構透過民間募得或是自行研發。針對特殊口罩的取得，可以發現在各地政府提供的資源，因地域不同而有極大的差異。

3. 2021 年 6 月 21 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公費疫苗接種對象，第五類「維持機構及社福照護系統運作」包含住宿型長照機構住民及其照護者、居家式和社區式長照機構及身障服務照服員及服務對象，但是因為定義不明確導致同一時間機構內的工作人員部分可以優先接種，部分不行，請問貴單位是否有遇到類似的問題？疫苗接種順序的規劃如何影響

機構內部的運作？

- A1：「因為我們是優先施打對象，我們知道政府會派人來施打，所以第一劑的時候沒有什麼問題，大家都配合。但是我們有幾個不是名單中的人，不是我們編制內的，他就是後面有剩就打殘劑。預計施打第二劑時，其實我們這邊的地方政府有比較慢，因為單位多，所以排下來比起中南部我們算慢。他會告訴你說等一下，反正地方政府還是有承諾會統一處理。」
- A2：「政府有通知造冊，是衛生所各自通知。可是有些孩子怕生，所以我們在知道要施打的前一個月，其實教保員就有開始做一些教學，讓他可以就是不要那麼怕。」
- A3：「其實我們有社區型的社工，行政人員不列入這樣的施打疫苗造冊名單中。後來我們極力跟當地政府協商，後來當地政府就跟衛生局去討論，那應該是打到很後面的時候，讓他（不在機構內的工作人員）編進來。因為社工跟社區的互動頻率很高，那個風險可能比我們住宿型的來的更多，中間我們也去做了一些協商。到後面經過當地政府的會議討論，那些未編列在名冊上的才能施打。」
- A4：「我們統一申請造冊以後，第一線工作人員按照分區去施打，可以去登記要在哪一區施打。那服務對象的話，是施打人員進到中心裡面來，為孩子們一起打，就統一造冊打疫苗。所以我覺得我們還不錯的是，家長不用自己帶去診所蠻方便的，而且因為老師都在我們中心，所以整體環境對服務對象而言是比較熟悉的，然後支持的人員也是熟悉的。而且我們都同一時間，全部一起打完。」
- A5：「我們的全日型機構就是統一造冊打疫苗，由衛生局聯絡，然後請醫療團隊進來打一輪。庇護工場的人員就是另外，因為我有看到地方政府在造冊名單上面寫身份定義不明確，所以庇護工場的孩子，他沒有辦法比照第五類機構的孩子打到疫苗，他甚至連補助都是被排除在外的。小作所的部分，那時候就是接到通知說是第五類，然後我記得我們的工作人員每天就是看到時間到，馬上搶，搶預約，但是搶不到。」
- A6：「實際上當時衛生局根本沒有能量能幫我們媒合任何一個小兒科診所。小兒科診所也無法支援，那時候只有大醫院可以打協助施打疫苗。最後是我自己透過人際關係找到一家醫院，請他的醫療團隊給我一個

時間，我們全體同仁都穿防護衣，工作人員會覺得怎麼突然間要像護理師那樣下去協助現場安排。當時地方政府有告訴我們要優先施打，告訴我要優先施打，但是告訴我要自找辦法，自己媒合，這是第一劑的時候是這樣。我講一個實際面的問題，當時我們機構在 A 地，可是疫苗要到 B 地去領，所以醫院的團隊在很早就已經到 B 地那邊等疫苗，然後領疫苗時發現調度疫苗有問題，團隊領不到疫苗，如果他們要領疫苗，就還要回到當地政府的衛生局去拿證明，反正他們就卡在那裡。而我們機構這邊，家長都已經到了，因為我們讓家長帶著孩子來打，所以家長等很久，後來醫療團隊晚了一個多小時來，就是為了領取疫苗。」

A7:「搶疫苗的時候，我們比較困難的是名單，衛生局要我們先提報名單，他會印一份我們核備的名單，不過後來政策有改就是說一定要施打，要打疫苗不然就要每週快篩一次，本來第一份名單沒有這麼多人，但是有這個規範後工作人員不願意快篩，施打疫苗的意願便多了。那當初報上去的名單沒有這麼多，要再跟衛生局去做協調。還有一個問題，因為機構被准列在第五類，雖然後來也有配置到疫苗，但是基金會卻沒有。基金會的工作不是屬於機構的，他覺得基金會是社區的，但是我們基金會的工作人員，也有在機構裡面上班的，有的在社區，有的是在機構。所以後來我也很極力跟當地政府去做溝通，強力地去做溝通以後，後來才協調好，我們也跟他們特別提到說，我們都在同一個空間，工作人員也會跟我們孩子接觸到，這樣才爭取到基金會的員工也可以施打。那個溝通協調的部分還蠻辛苦的，衛生局就會說現在疫苗就不夠，怎麼可能多給你，在這當中會有一些拉鋸。我們也表示就是說希望醫療團隊可以進入到機構做施打，因為要帶孩子到醫院幾乎不可能。衛生局那邊會先知會醫院，也會問我們的需求，後來都是醫療團隊進來做施打。」

A8:「一開始地方政府叫我們要帶服務對象去醫院打，後續我們有反映說是要怎麼帶去打？那麼多人？那我們再反映的時候，當地政府也同步在進行討論，最後就是由衛生所的醫療團隊直接進來打。我們這邊都是機構裡面的統一造冊，就是包含員工與服務對象。但是我們的同仁在去年六月份的時候，第一批去診所打第一劑疫苗時，有十幾個是有收掛號費 150 元的。」

A9:「因為我們在申報機構名單的時候，因應地方政府要求，我們都在同一個法人下面，所以即使他是勞政，但我們所有的員工名單都放在裡面。那時候一開始沒有強制要打疫苗，工作人員就會說他們不要打，

所以我一開始光要造冊疫苗這件事情我就要花很多時間。我就說你們不打疫苗，你們自己要注意，基本上第一線的工作人員都有打，比較多的是行政人員在後來政策要求施打時，他們才去打疫苗。後來我們是由醫院派人來打，全部打完。然後我們有分兩批，因為沒打的還是少數，也不可能一次打那麼多，我跟他們說我們可不可以隔三天施打，他說沒辦法，因為他們也快瘋了，整個機構所在地幾乎都是他們團隊在施打，然後他就說只能隔一天，後來發現我們的服務對象施打後都沒事，年輕的工作人員隔天發燒都請假。」

A10：「我們一開始沒有很積極，是因為問過大家都會很擔心疫苗的副作用，不是很想打，大家都想說等別人打完，當然是到後面疫情嚴重的時候大家才要打。我們本來以為中央或地方政府會安排衛生局的人來機構施打，結果沒有，就是變成我們自己護理人員要去聯絡，一開始是叫機構的人全部去衛生所施打，後來我們有講好，再加上我們怕有後遺症，那時候想說工作人員跟服務對象最好是分批，但是衛生局說我沒有那麼多人力可以分批，會覺得就一次來幫你們全部的人都打。那時候，我們護理師真的跟衛生局溝通很久，因為聽說別的機構就配合衛生局一次全部都打了，後來我們有成功要求拆成兩批。」

A11：「原則上由當地的衛生所派醫療團隊來施打，他會彙整附近的單位一起來機構。當地政府都是統一造冊，統一施打，他沒有分工作人員。我記得之前在北部的時候地方政府可能按照護理、主任先施打，再來是第一線工作人員，但是這邊地方政府沒有，我們就統一造冊，當地政府就會派醫療團隊進來做施打，要不然他就是要到外面去找醫院去做施打。我們這邊全部都由衛生局作安排。」

A12：「剛開始的時候是地方政府安排，後來我們就各自大顯神通。第一次疫苗是地方政府安排，員工沒有很踴躍。等到疫情開始，就是去年端午節前後突然高昇，大家突然想打疫苗，但那一次地方政府要我們等待通知。可是第二劑以後我們就會找不同的管道，讓員工要打的可以趕快先打這樣。那時候我印象中分配完會有殘劑，所以我們會主動聯繫醫療單位看看有沒有殘劑，那些都是合法的，所以我們聯繫都很臨時，因為殘劑不一定會有。那後來開放到醫院登記，我們就會去留意還有哪裡比較方便，我們也讓員工上班時間方便去打。」

A13：「初期的話，大概一年多前的六月，去年六月的時候，是我們工作人員先打，我們是統一媒合，由地方政府去安排。服務對象的話是我們幫他們預約的，我們是有去跟診所表示說我們算是日間單位，我們

就去爭取，後來陸陸續續都有開放屬於長照服務內的對象，我們就是請個案他們帶著收據到跟我們簽約、締約的診所，基本上診所都有給他們打這樣。」

A14：「隔壁的地方政府第一時間就把身障機構列為長照機構，所以身障的很早就打了，前年的六月多他就打了，結果我們的地方政府一直等到八月、九月都還沒打，按照社會局的說法是要等衛生局，衛生局認為長照是臥床的那些老人才屬於長照機構，他不認為身障的這些小作所是優先打的對象，所以一直都沒打。後來我們跟社會局說請你們趕快跟衛生局協調趕快打，因為那時候莫德納已經快沒了，我們不是說要指定，可是那時候很多人對 AZ 有疑義，莫德納也快沒有了，我們擔心我們的學員他有先天性疾病或是血栓的，到時候莫德納沒有了怎麼辦？我們就有壓力，後來地方首長馬上就安排打疫苗，他就是派人到點去打完一千多個人。但我們也不是隨便亂要求，我們是真的都還沒有打，後來衛生局是推責任給社會局，說沒有把我們的名冊給出去，但是重點是我們造冊已經造了三、四次。」

依據各機構的經驗分享，可以發現儘管中央政府已經明文詔示，第五類「維持機構及社福照護系統運作」者，包含住宿型長照機構住民及其照護者、居家式和社區式長照機構及身障服務照服員及服務對象，但各地政府就不同的身心障礙機構認定仍有歧異，導致可能在同一工作空間裡的工作者，因為身份或是受雇單位不同，產生施打疫苗順序落差甚鉅，顯現各地政府未就不同身心障礙機構的實際狀況進行考量，造成地方政府在安排施打疫苗上，行政單位彼此無法橋接業務，也讓身心障礙機構內的工作人員或身心障礙者受到不平等的待遇。

透過機構管理者的分享，也可從中觀察到儘管中央政府已經公告優先施打疫苗的對象，但各地政府安排施打的方式也不大相同，有地方政府全權主導派任醫療團隊到機構施打者；也有地方政府擔任媒合角色在醫療院所與機構間協調；亦有機構提交給地方政府造冊名單後，優先施打對象需要親自到由政府指定分配的區域進行施打；也有部分機構的工作人員，需要自行尋找管道接種疫苗。

因為各地方政府的施打政策不同，導致機構無法獲得正確的接種疫苗資訊，也讓其中的工作人員與身心障礙服務隊象無可適從，凸顯政府在處理疫苗分配的行政處理上，更顯得毫無章法。

4. 機構協助服務對象接種疫苗過程中有遇到什麼困難？機構有提供什麼

樣的協助？

A1：「打疫苗都要家長簽同意書，忘了是第三劑還是第二劑，有發生告訴你打莫德納突然改成 BNT，是政府給的突然換了，而且馬上要打了，我們同意書已經都簽 A 了，結果你說要來打 B。就跟政府吵，當我們家長都住隔壁嗎？後來地方政府就去調別家醫院的疫苗給我們，接種疫苗的過程還算順利。反正這中間就曾經發生過這種事，你突然給我換疫苗。我可執行的我沒有話講，但是不要為難我。因為社工就又要開始聯絡家長。」

A2：「施打的時候，家長通知我們說什麼時候要施打，他也需要教保員或社工陪著去，因為孩子他們會怕，所以就是他們會陪著去打針。」

A3：「其實剛開始家長都很拒絕，很多簽同意書回來就是說不打，但是後來我們有給那個社家署來的文，就是你住在機構你勢必一定要打，除非你有特殊原因，需要經過醫生證明他不能打。我記得我們這邊有三位因為孩子本身是白血病，因為有醫師的證明才沒有打。有的家長其實也很擔心副作用，後來我們就說服他們你不打，到最後要面對的問題可能會更多，他們也都接受了。我們很多孩子有情緒障礙，需要五花大綁，四、五個人在上面壓，我們先讓他躺在固定板上，固定好之後才施打，因為孩子看到要打針的部分就很躁動，甚至拒絕。我們也有大概十幾個孩子，是直接帶到醫院去打，我們會請男生的照顧服務員一起陪同，他才有辦法壓制。在醫院的時候有人就想說怎麼那麼奇怪，後來才想說孩子有情緒的問題，不然大家會覺得為什麼要壓在地上？那這過程對我們來說是協助，但是對有些人來講就是一個衝突，有些社區的民眾看到就會覺得很奇怪。我會認為讓他想打就打，不想打就算了，為什麼一定要強制？」

A4：「不願意打疫苗的一定有，但是如果真的要施打，我們就是壓著。給的支持就是這樣打，就是速度快一點這樣。也有家長不同意，那我只能尊重。有些家長是不同意他的孩子打疫苗。」

A5：「我們小作所的學員幾乎是我們老師幫忙預約，甚至一起陪同去打。我們會跟家長連絡，家長就會跟我說工作忙，沒有空，老師你幫忙一下。我們老師就會安排像說今天這五個學生，搭配我們一個老師。就會約同一個時間、地點，都是我們老師陪同，然後老師也一起打疫苗。所以我們的工作團隊還算不錯，大家就分工合作。那時候還有稍微錯開，因為那時候都會有一些副作用，所以就是盡量大家不要同時去

打。機構的日照單位就需要同時好幾個人壓制學生，是不到綁起來，看狀況，但是就是因為老師都熟悉，可能也會有一些安撫，但是要打之前一定要抓住，不然也怕亂動。但是只有幾位這樣子，家長都知道。也都能夠理解。有的家長還很開心，都是老師帶，老師帶都好好的，家長帶去打疫苗可能就沒辦法。」

A6：「我們平日對孩子行為的部分就有很多的處裡，所以我們打疫苗算是很順利，因為平日我們的服務對象在體檢時就要抽血，抽血就會演練過一次，所以我們為了這種要打針，早就天天在演練就醫，所以我覺得最主要是平日的準備，就醫演練就是一個必要的。」

A7：「打疫苗是還好，很短暫的，那就很快。但是你快篩要比較久。家屬是沒有拒絕院生施打的，而且我們施打疫苗都要經過家長同意。院生一定都打了，院生都很 OK 的。員工是因為健康的問題，他會有醫生的證明。拒打的是他個人的因素，只有三、四位因為身體問題拒打。」

A8：「在第一劑的時候，我們都有鼓勵服務對象施打，只有少數一、兩個不能打，一個是媽媽的保護，媽媽對於這個個案的保護很強烈，個案本人沒有辦法表達意願。所以那時候家屬跟我說她只剩下他而已，如果萬一怎麼樣，會有一些擔憂。那後續其實不管是第二劑還是第三劑，其實服務對象他們都很配合。不過我們還是有少數一、兩個精神障礙者就是當下會有抗拒，他們能理解電視上報導施打疫苗的死亡，我們的精神障礙者也會想說如果我打了怎麼辦？」

A9：「我覺得第一個我們有固定醫療，我們離當地的醫院只有兩百公尺，每個月會安排醫院的家醫科醫生直接到我們的院內來看診，我們所有的服務對象都是在當地醫院看診，包括健檢我們都是在醫院那邊。那我覺得可能因為熟悉度的關係，兩邊互相熟悉。因為你看我們有幾個都住了十幾年，然後他們拿藥什麼的都在醫院，而且每個月醫生都會來看他們一次。打疫苗的時候都還好，沒有需要特別壓制，包含做快篩。」

A10：「院生沒辦法一個人好好地打完，需要固定或是壓制，一定是會有的，院生本人應該沒有辦法了解打疫苗的意義。」

A11：「我們全部都有打了，中間有過家長或是案主本人抗拒不想要打的。畢竟是心智障礙者，有的家屬不願意，後來有勸說，也有請醫生評估，後來有補打，就是有追加補打。」

A12：「案主的部分，我們也要做需求調查，因為打這個疫苗，每個人的感受很不一樣，所以我們就會看家長的意願，因為有一些還是不太能夠打，因為身體狀況不能打的也有少部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就會做一些需求調查，如果家長同意我們就會一起安排。像第一次就是我們員工跟我們的服務使用者整合去施打，因為我們有的服務對象也會哭，也會抗拒。」

A13：「拒絕施打的大部分都是怕有不良的副作用，不過到現在一年多了，打疫苗基本上現在三十一個案都至少打過一劑，全部人都打過第一劑，有的人打到第二劑、第三劑，有的人也打到第四劑這樣。有一些人去問他們的主治醫生，應該每個地方的醫生都是說我沒有辦法幫你做決定，其實基本上是OK可以打，但是如果你害怕的話你就不要打，醫生大部分給的回應都是這樣。所以其實沒有每一個醫生都拒絕，覺得我們裡面的人不能打，只是說大部分都是家長有考量這樣。」

A14：「那時候醫療團隊到中心的時候，會先來問有幾個人要打疫苗，工作人員有幾個，他每一針都算好，因為他只要開就會覺得浪費疫苗，所以我們跟家長講，有的家長還是跟你講說學員今天身體不舒服，所以不能打。比如說我跟他登記十八個，後來去打剩下十四個，衛生局就趕快叫外面排隊的社區民眾，他們就會跑來機構打。那這些沒打的怎麼辦？這些家長其實他們也是選疫苗，或是他還有疑慮，家長會問我可不可以改天，你再叫他們來機構打？我們就跟他說不行，這就是個別家長的問題，後來我們就跟他說我們幫你預約，你可以到哪家醫院去打，要不然你就去大型的機構打，我們還是有幫他預約，因為他有意願打。」

整體而言，大部分機構中的服務對象目前皆有接種疫苗，其中可能由醫療團隊來到機構統一施打疫苗，也有協助服務對象預約疫苗，到機構以外的醫院或診所施打。若有服務對象不能施打疫苗，有的是身體狀況不適合接種疫苗，且有醫生開具證明，但有大部分是因為家長認為疫苗有嚴重副作用影響，不願意讓孩子接種疫苗，儘管醫生認為是可以打疫苗的，但基於尊重選擇，醫生也不會強制或說服家長一定要打疫苗。

因為機構的服務對象多為第一類的身心障礙者，容易有抗拒、情緒上的行為問題，導致不易施打疫苗，故機構往往需要透過三、四位工作人員同時協助壓制、固定服務對象，才能使接種疫苗的過程順利完成。其中A6與A9機構則認為，平常時服務對象若有經常性的醫療行為，或是與醫療團隊已經建立熟悉感，在施打疫苗的過程中較無面臨太大的阻礙，

服務對象都能順利的完成疫苗接種，不需要過多的人力壓制。

A1 機構則面臨到地方政府臨時抽換疫苗種類的問題，凸顯地方政府在安排機構接種及分配疫苗時，有嚴重的行政程序瑕疵，機構在短暫的時間內必須聯繫到多位學生家長改簽不同的疫苗同意書，實屬不易，顯示政府並未就機構的實際狀況作為考量，徒增機構協助服務對象在接種疫苗過程中的困擾。

5. 自 2022 年 4 月 28 日起宣布快篩實名制政策，機構協助身心障礙者(成人、兒童)在購買、取得快篩方面，遇到什麼樣困難、不便的情形？

A1：「第一次全面篩的時候，快篩劑不足，但是沒辦法，你一定要全篩。就勉強剛好的量可以篩一遍，但是一篩的時候就倒一片，十幾個陽性，然後就連絡社會局說不行了。」

A2：「地方政府這邊就是有第一批給服務對象，也有給工作人員。可是劑量不太夠，才剛實施就發現數量完全不夠，就是一個人兩支，但是照現在的狀況每個禮拜都要兩次快篩，是不夠的。我們現在也是傷腦筋，雖然他說現在可以用專款去核，但是專款費的費用也沒有很多。就是有一些困難。還好，那時候有募到一點快篩，但是也供不應求。目前的資源看起來，快篩試劑第一次全面施作可能還有剩，第二次全面施作我們還可以勉強撐過，第三次全面施作就沒了。因為像政府規定一個禮拜要兩次，照理說就是要配套下來給我們，才有辦法說去符合現況。」

A3：「社會局那時候沒有補貼，這個費用都完全沒有。那像快篩劑我們早期都還買到三百二十塊的，剛開始的時候，政府那些都沒有配送，都是我們自己想辦法去購置。買不到時，我們剛好在開會，跟地方政府說我們目前最需要的是快篩劑。政府有幫我們聯集到一些資源，價錢可以低一點，但是要自己自費購買。再來才是政府做批送。地方政府還不錯，那時候我們提出大概有 8 個單位的需求，我們就去講說是不是可以透過公彩，讓我們有這樣的資源去做購置，那地方政府這邊回應可以。那時候是一個人一支還兩支？我忘記了，那時候是每個單位的工作同仁跟服務對象都有，我記得機構大概是購置兩百多支，那我們就是購置之後請廠商幫我們分送，這個部分是因為公部門有提供這樣的資源。」

A4：「快篩我記得最近才給，最近才有快篩劑。六月二十八日以後才有免

費快篩，早期快篩篩檢的費用是由家長自付，好像沒有聽到家長反應負擔蠻大的。如果家裡經濟有比較困難的，我們社工就會主動去關心，就是有一些是不是需要支持的。可能目前家境比較困難的，沒有確診。」

A5：「那個時候說一個禮拜篩兩劑，我們機構這邊就上網公告，在臉書上跟大家說缺甚麼，然後一千支就進來了。大部分都是外縣市捐進來的。一開始的時候是我們協會自己去買，我們有事先買想說備用。那當然家長自己也會去買備用。後來也有單位有送我們，那時候聯合勸募好像有媒合，有送過兩批。一開始我們自己吸收，自己準備這樣，後來就是地方政府這邊有提供快篩劑。」

A6：「我們最近才全部拿到，因為住宿單位跟日間不一樣，長照跟住宿單位他們是很早就要一週篩兩次，所以他們可能比我們早配一點。可是我們日間的部分，其實是比較晚的，我們最近才開始篩。日間我們當時沒有被規範到，所以當時都是確診，就是譬如說我有確診案例要匡列九宮格，那一班就篩，但我們就是讓家長自己買實名制。所以我也覺得家長花蠻多錢，因為我們一直連中，小規模停課。我們一直很多停課、復課，很複雜。」

A7：「快篩劑的取得其實跟口罩當時也是一樣。口罩跟快篩在搶購上，我覺得都是一樣的問題，但是我覺得快篩劑費用比較高，他就是一盒五百元，當時都要透過自己購買，由我們機構負擔費用，後來政府才有配快篩劑給我們。」

A8：「我們原本預估篩劑沒有用得那麼快，結果一下子感染爆發，就通通都要篩，所以那時候我就半夜到機構駐守，跟朋友的公司借篩劑，他們有預備，幸好有四處借回來。篩檢劑不夠的時候我們也有去反應，就是當初為甚麼口罩可以這樣分配，篩檢劑不行？就是我們有跟社會局反映我們還要自己去排隊，我們同仁回來說因為天氣很熱，他們都會拿椅子去占位置，把人家占到整個社區都在看。那時候費用都是院方出，只是說我必須用多一些服務對象的健保卡。我們在地的機構也有去募醫療用品，結果社會局長很生氣，他覺得說你們有需求怎麼不跟我講，局長幫我們許多的機構去募很多資源回來，後續整個快篩跟口罩資源都很充裕，中央也有分配。」

A9：「當時員工有買，我們自己的服務對象也有先備，那時候透過管道買了一些快篩給員工，我們買到一支一百七十元的，很貴但是沒辦法。」

我們只要有一定的量，廠商願意給我們就買。我們訂了之後，也已經下單，錢也都匯了，本來要出貨給我們，就被政府攔截，我們員工都在問甚麼時候可以拿到，我們連排隊都還沒有開始時，我們就已經在買。後來可以開始排隊，當然有的服務對象可以買，我們就拿健保卡去，我們也有透過關係去藥局直接買。那時候開放可以從國外管道買，我們也有買，我們就從老闆的管道就先訂了一些給機構。然後慢慢才接續收到政府的快篩劑。」

A10：「剛好有一個董事是開工廠的，我們就跟他說我們買不到，拜託他能不能先賣給我們？社會局有幫我們問到一劑快要兩百塊，看我們要不要買，我說這筆經費要從哪裡來？一開始是這樣，快篩費用要自己吸收，其中也有少數是社會人士捐贈的，也有基金會捐快篩。然後我們也有跟家屬通知，那時候一個人可以買五劑，所以就有問是不是我們用他們的健保卡去買著備用。因為萬一機構的存量不夠，需要急用的時候，就可以先用，經過家屬的同意所以也有收集健保卡去排隊。」

A11：「一開始的時候，大部分都是用機構內原本的財源自行採購，我們從去年的時候，服務對象返回機構是一定要採快篩，但是從今年年初我們就不採快篩，因為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給的訊息，好像是疫情比較趨緩了，恢復正常，但沒想到五月疫情就又爆發。疫情爆發的時候，其實有跟家長會的成員有先討論過，看是不是大家同意，假如每個家庭經濟狀況是允許的話，先籌 1000 元讓機構可以去買快篩試劑。因為我們已經用機構自籌財源採購快篩試劑，也真的好一段時間，好幾個月，那個負擔太重了。本來有打算，如果服務對象有這方面的需求，就是自己去做添購。但是後來疫情爆發，地方政府就有配發快篩試劑給機構，就變成說家長買的好像只有使用兩個禮拜左右。」

A12：「一開始都是我們自己買快篩，後來地方政府有配送。我們那個時候有去找廠商，我們直接從廠商購買有比較便宜，後來地方政府就有配送，尤其是規定要快篩以後，地方政府配送的就又更多。不然之前，我們員工要快篩，服務對象也要快篩，還沒有規定的時候我們就自己先做這個防疫措施。支出的部分，我們會看服務使用者，如果他的家庭比較辛苦，我們就會幫他買，我們付費。如果家庭狀況可以的話，我們是請家長這邊分攤。」

A13：「關於快篩政策，規定每個人都要快篩是今年才開始，我們就規定大家要定期快篩，其實從去年的時候，我們就有快篩的使用，那時候

其實是我們自費去買，我們幫忙買然後請家長負擔，那時候快篩劑在貴的時候是一劑三百元左右，可是我們大量買，那時候一支平均兩百元左右，家屬都可以接受我們以兩百元左右的价格添購，確保服務對象的安全性。到今年衛福部規定要一週兩次，後來就配送足夠的快篩給我們，家長就不用再負擔費用。」

A14：「快篩劑的部分，我們基金會有鑑於口罩的例子，那時候有開放自己買，只是量不是很多，我們自己幫所有的工作人員，都有先買一劑以上，一到兩劑先買起來放。那時候買最貴一支一百八十元，工廠的貨都比較慢，貨到以後一個禮拜，社會局的快篩劑就來了。我們到現在也還有庫存，就是怕到時候沒有了，看怎麼辦，像口罩這樣。」

依據衛生福利部的 111 年 5 月 28 日公告「免費提供快篩試劑的照顧型機構，除照顧較多慢性病及重症高風險族群的長照機構，其對象除依《長期照顧服務法》設立的住宿式長照機構、社區式長照機構外，還包括老人福利機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兒少安置機構、精神復健機構、一般及精神護理之家、產後護理之家、身心障礙社區居住、兒少團體家庭等住宿式照顧機構，以及身心障礙社區式照顧服務、早期療育機構以及托嬰中心等日間照顧服務機構及單位；配送數量以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每人 3 劑估算，並將直接配送至上述照顧型機構及單位」⁴

一開始分送住宿型機構第一批的快篩試劑，只能先拿到服務對象及工作人員每人 3 劑，但政府卻要求機構每週需要快篩兩次，受訪機構皆表示政策實施的初期，必須透過其他私人管道進行大量採購、借用、募集或透過實名制購買，才能取得足夠的快篩試劑，配合政府下達的每週快篩兩次的政策。其中受訪機構 A3、A10、A13、A14 皆表示有透過廠商購買取得，一劑快篩試劑的價格從 180 元到 320 元不等，比起實名制的快篩一劑 100 元而言，價格昂貴許多，也造成機構龐大的財務負擔。

其中有機構與服務對象的家長取得共識，向家長收取費用統一採購快篩試劑；也有機構使用服務對象的健保卡，去協助購買實名制的快篩試劑。亦有部份的機構，除了透過私人管道購買取得篩劑，也有對外募集相關的快篩試劑資源，同時試著向地方政府的主管機關或其他民間組織，尋求快篩試劑的取得或是採購管道的媒合。

直至 111 年 6 月 24 日衛生福利部公告「自 111 年 6 月 27 日起至 7

⁴為保障照顧型機構及弱勢民眾健康，將免費提供該等機構及民眾家用抗原快篩試劑。(2022, May 28). 衛生福利部. <https://www.mohw.gov.tw/cp-5268-69757-1.html> 最後瀏覽日：2022.11.22

月 31 日止，為避免社區中之失能者因罹病危及其生命安全，並降低社區式照顧機構群聚感染風險，除既有住宿型機構外，指揮中心擴大篩檢措施至社區式機構，並將提供社區式照顧型機構定期快篩之公費試劑，照顧較多慢性病及重症高風險族群的社區式長照機構(日間照顧中心、家庭托顧)，也包括附設於各類住宿式機構之日間照顧服務、日間型精神復健機構、身心障礙社區式服務單位、早期療育機構以及托嬰中心等；公費試劑配送數量以服務對象每人 10 劑及工作人員每人 5 劑估算，並將直接配送至上述照顧型機構及單位。且社區式照顧機構需定期公費快篩，服務對象每週定期快篩 2 次，工作人員每週至少 1 次。」⁵此際，不論是住宿型機構或是社區式機構，方取得政府所提供的公費快篩試劑的足夠數量，才能落實政府執行每週快篩兩次的政策。

綜觀而言，中央政府規定機構必須一週內快篩兩次，於發布政策的同時，第一時間即應發放足夠數量的快篩配給需要配合政策施行的機構與單位，且中央政府忽視當時市場供應不足的情況中，機構在短期內要取得大量快篩試劑實屬困難，導致機構與單位需要透過個人的人脈與資源，方才能勉強取得足夠的試劑，儘管有辦法取得快篩，機構與服務對象必須就該政策產生額外的費用負擔、支出，在強制規定的政策下，造成人民的財產權有受侵害之虞。

6. 機構的服務對象若不便使用口罩、快篩等防疫物資(如服務對象不願意戴口罩、很常弄髒或是不願意配合使用快篩等)，機構有什麼因應的措施？如何協助解決？

- 口罩部分

A1：「我們其實戴不住口罩的不少，二、三十人有。如果你提醒說可以請戴上去的那種 OK，但像是這種沒有辦法戴好口罩的，就不讓他出去了，因為他沒辦法配合，為了他個人的健康防疫，我們會比較擔憂他的身體狀況。沒有辦法配合戴口罩的孩子的人權會受影響，如果說是像帶出去，變成我們會包車，就是從這邊直接回到家，在機構外面的時候就算要抓也抓不到。政府在強制規定要戴口罩的期間，其實我們都是在院內管控中。」

A2：「不能戴口罩是自閉症的孩子，口語能力也沒有那麼好，就是有點躁動這樣子。一開始服務對象不喜歡戴口罩，戴了就丟，其實讓家長很

⁵自 6/27 起至 7/31 止，指揮中心擴大提供社區式機構定期公費快篩措施。(2022, June 24). 衛生福利部. <https://www.mohw.gov.tw/cp-5268-69757-1.html> 最後瀏覽日：2022.11.22

困擾。我們也有發現服務對象，每天不換，不換我們就幫他換。所以我們就想辦法，後來就每天做記號，就是像寫日期，然後每天檢查，現在有比較好了，就是我們教保員一對一去教服務對象，把它變成一種習慣。」

A3：「我們家長其實還蠻貼心的，他們有自己做環扣帶，因為有幾個孩子是比較戴不住口罩的，我們就透過這個環扣帶不容易讓他扯，對他戴口罩的效率或效能是有比較好。有些認知障礙的孩子沒有辦法戴的，就給他們戴面罩，對他們來講感覺其實會好一點，因為有些孩子其實戴不了的話，是因為他覺得呼吸是有困難的，後來我們就把他換成面罩。另外也有幾個是腦性麻痺的，我們就沒有很在意他們一定要戴，因為他比較有特殊性，他們戴上去臉就比較通紅，就是會呼吸困難，因為擔心他的生命安全，其實這個部分我們就沒有要求他一定要戴。」

A4：「孩子戴不住口罩，不是不能戴，他們就不戴，有點敏感就不會想戴。有的孩子還在陸陸續續地訓練中，就是讓他們練習減敏感，不斷地訓練他們戴。」

A5：「日間照顧的孩子能力稍微弱一些，所以他沒有辦法戴口罩。我們一個班大概三、四個不戴，但是他們很容易會有互相模仿，就是你沒戴，他也會沒有戴。像我們沒戴口罩的，他就是在機構裡面，沒有辦法外出。」

A6：「政府的防疫指引都說要戴口罩，包含上交通車也要戴口罩，所以對我們來講，要戴好口罩這件事情是挑戰，因為會有很多家長說，他的孩子戴不好口罩，我們一開始還沒有很嚴格，是到後期才嚴格，你不戴口罩你就不能上校車，你不戴好口罩就不能來，不能進機構。因為我們很多家長都會盯，有時候他走路口罩掉下來的時候，叫不叫戴好口罩？我覺得戴不住的很多，戴不住的都別來嗎？但是後來的實際指引只管工作人員有沒有戴好口罩。在防疫期間，其實我們啟動了很多關於服務對象要戴好口罩的計畫，因為戴不好口罩是不能外出的，所以他們有人悶在家裡兩、三個月都沒出門，我覺得這個對服務對象來說太可憐。我們去年停課時，老師與治療師們還成群結隊，到個案家裡天天去訓練戴口罩，那人數還蠻多，因為我們這裡有兩百二十個人，所以我們戴不好口罩的人真心很多。在機構，有不同的價值觀、對防疫不同的觀念在這裡衝突，所以你的防疫機制要管嚴還管鬆，都是個挑戰。那你管嚴一點，就有可能讓某些服務對象來不了；你管鬆一點就會有人告訴你說，我們成天都在染疫的風險中，類似這樣。」

- A7：「服務對象不能戴口罩就算了，因為沒有辦法要求，但是勤洗手有特別要求，一個月內都要做清消，消毒。」
- A8：「我們比較不會有戴口罩的問題，在一開始有疫情的時候，就有訓練他們，慢慢漸進式去教，沒有強迫，然後真的到疫情爆發了，我們有鼓勵他們一定要戴口罩。那到今年我們才強制他們一定要全部戴，甚至是到寢室的時候。後來都可以戴口罩。」
- A9：「我覺得我們還蠻幸運的，一開始當然他如果沒有辦法戴，我們就是變成在他周圍的人都要戴，那慢慢變成也會影響，就是他看到別人戴，也會因為同儕而戴口罩，這期間也有不斷地去教一些課程。孩子其實戴不了一整天，他就是戴一戴你就要提醒他，或有一些流口水的問題，濕了就給他換這樣。」
- A10：「針對有一些重度的，或是有一些收集物品喜好的，我們比較擔心是口罩使用完，我們請他丟掉，他其實會抗拒，他會到垃圾桶去把它撿回來。然後可能因為天氣，戴著可能會有一些悶熱，他的手不衛生，他就會去抓它，對我們來講，判斷當下可能會造成更多重的汙染，所以我們就沒有長時間去強迫戴口罩，就是會在外出的時候或是到醫院的時候，才會要求。」
- A11：「一開始不願意戴的很多，尤其是剛從社區返回的話，原則上還是會盡量讓服務對象能夠戴上口罩就讓他戴上口罩，如果他戴上口罩的意願沒有那麼高的話，就會讓每個服務對象跟工作人員的距離可以拉開。疫情還沒有開始的時候，因為我們收置的都是第一類，所以服務對象沒有強制戴口罩，除非一些服務對象，他可能有上呼吸道感染疾病的時候才會戴口罩。」
- A13：「到現在也有沒辦法戴口罩的，因為還是會有一、兩個，真的可能配戴的時間不長或是不能長期戴，我們是有接受。可是我們會跟父母說這樣的狀況，當然父母可能就是表示他戴不住口罩，我們也同時表達可能會有感染的風險，如果他能接受的話，就會讓小孩來，就是身心障礙者來，如果比較怕的家長就會幫他們的小孩請一陣子的假。也有因為情緒問題到現在還不能戴口罩的，有使用過特殊口罩，比如說像面罩型的，但是通通都會被拆掉。」
- A14：「我們會對服務對象一直宣導，所以如果他不戴，大家都有戴，他真的要拿下來，他反而會覺得自己很怪。剛剛提到的有一些是自閉症

的，他剛開始戴的時候會不舒服，他會一直去抓，他會戴得不標準，但是還是會戴，那我們現在就會鼓勵他，可以戴一些比較漂亮的，我們也沒有規定他戴什麼，他就有興趣戴，所以我們機構的狀態是可以戴的，很少不能戴，但是因為像我們是有餐廳的，那時候會有面罩，面罩也是透明的可是口罩還是得要戴，到目前為止對我們來說戴口罩沒有很大的困難，而且我們案主沒有因為沒有戴口罩被罰款的。」

整體而言，因為機構中的服務對象大多為第一類心智障礙者，戴口罩對於心智障礙者而言非常困難。許多心智障礙者是戴不住口罩的，或是戴上去後會因為情緒行為強行摘下，也有如腦性麻痺者因為呼吸困難，所以不便戴上口罩。儘管心智障礙者能戴上口罩，也會因為固著行為不願意換新的口罩，或者是會流口水導致替換口罩的頻率高，機構內的工作人員需要多加留意，便會在服務對象的口罩上做註記，以利協助更換口罩。

疾病管制署於 2020 年 12 月 2 日公告，八大類場域包含「醫療照護、公共運輸、生活消費、教育學習、觀展觀賽、休閒娛樂、宗教祭祀、洽公機關(構)」等，由於這些場域具不易保持社交距離、會近距離接觸不特定人士等特性，因此強制要求民眾於這些場域活動時應佩戴口罩。民眾若未依規定佩戴口罩，經場所人員勸導不聽者，將由地方政府依傳染病防治法第 70 條第 1 項規定，裁罰 3 千元以上 1 萬 5 千元以下罰鍰。⁶

身心障礙機構亦屬於醫療照護場所，原則上適用前開公告。但機構內無法戴口罩的服務對象，多有情緒障礙或有無法戴口罩之特殊事由，故機構在內部管理上多採寬鬆的管制措施，不會勉強服務對象一定要戴上，並同時會有教授戴口罩的相關課程，或是透過同儕間的壓力，提高服務對象戴口罩的意願。也有部分機構會使用不同的輔助道具如環扣帶、面罩型口罩、不同管款式的彩色口罩等，讓服務對象比較願意配戴口罩。亦有機構採取增加機構內人員的社交距離，作為無法戴口罩者的替代措施。

在政府嚴格管制口罩配戴政策下，當服務對象有外出或就醫的需求時，機構多數仍會強制服務對象戴口罩，倘若服務對象無法配合配戴口罩，則會讓服務對象待在機構裡，不會讓他離開機構。除了配合政府的防疫政策，機構也擔心服務對象同時為染疫高風險者，故只能留置服務

⁶民眾於八大類場域活動應佩戴口罩，勸導不聽者將開罰。(2020, December 2).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s://www.cdc.gov.tw/Bulletin/Detail/6CZmruy-pFcQ2IfbjqEHyQ?typeid=9> 最後瀏覽日：2022.11.23

對象，直到其可以戴口罩，或是透過專車接送的方式，讓服務對象可以離開機構外出。

● 快篩部分

A1：「像我們每週至少會有一次，就是派兩到三個人到宿舍作快篩，院生都要兩、三個人壓著才能執行快篩。有人就說用唾液快篩，但是用唾液沒有比較好採。嘴巴可以閉起來，但是鼻子沒辦法閉起來，我只要把他壓在地上，我一定可以戳到他鼻子。可是角度要對，他會一直動。所以要壓的很死。就是一個技巧。比如說在椅子上用不行，一定是讓他躺下來。有跟院生說明快篩的意義，因為能力好的他也會看新聞。通常他不是拒絕快篩，而是異物過來他就會整個反抗。如果是能力好的，他有看電視就知道這是現在都要做的事情。」

A3：「我們住宿型的服務對象一週要篩兩次，對於一週篩兩次的政策，我們不要從工作人員的工作負荷量來看，我們從孩子心理情緒的影響，其實造成孩子很恐慌，我們說要去買唾液的快篩，政府也沒有補助，我們就是去買，或是買口中含的那種快篩，因為有些孩子不會吐口水，可是我們就勢必要照著規定走。那還好是一個禮拜後，改成一週一次，但其實還是一樣，對於有情緒障礙的孩子來講，戳鼻子有多困難？那我們自己一週一次戳到後面，就會覺得為什麼要再戳？其實我也有恐懼感。」

A5：「我們社區有一個自閉症的孩子，他就一直抗拒，他一直說我不要我不要。他看到大家都在快篩，他回來也接受快篩。可是他那天心情就不好。」

A7：「我們施作快篩不順利，如果是情緒障礙的孩子，要好幾位老師去壓制。需要壓制的差不多有一、二十位。因為我們都是重度、極重度障礙者，也有很多是情緒障礙的部分。因為我們這邊孩子挺大的，都從小到現在二十幾歲，男生女生都一樣，情緒的沒有辦法穩定，的確你會看到好幾個工作人員會有壓制的情況。」

A8：「快篩我們採換人的方式，就是各組各組輪流。有幾個比較重度要坐輪椅的那個就有需要束縛，但是就很少，因為後續他們都可以做配合。那有一個精神疾病比較年輕的服務對象，他是後續有比較強烈的拒絕，後續家屬有買那個唾液式的快篩，買來後快篩就沒有那麼大的

問題。」

A10：「這個就要教保人員跟護理人員去完成快篩，其實都會有抗拒。剛開始的時候，因為我個人有下去做，我自己也帶幾批，也就是帶工作人員直接操作，其實只要流程用好就好，但是服務對象絕對會很反抗。有一些已經習慣了，有一些比較嚴重的就要壓制。」

A11：「因為我們這邊快篩、或是 PCR 或是施打疫苗，頻率都蠻常的，只是現在服務對象比較熟悉做快篩，但在做 PCR 或是打疫苗的時候，還是會比較抗拒。服務對象大概都要至少三、四個人以上去協助壓制。目前是躺著的方式最好採，他就知道你要躺著，然後要採、要忍耐。要幫他手固定，因為怕他會抓。目前大概有三、四位的服務對象，我們會用這樣的方式去做快篩。」

A12：「我們有做快篩易讀，我們有做教材，所以我們那時候快篩的時候也做內部的沙盤演練。然後就會有前、中、後規劃，譬如說服務使用者進入機構前要快篩，我們會做什麼準備動作？如果萬一他情緒不好怎麼撫平？我們的設備有一個特殊的椅子，有點像沙灘椅，稍微一點斜，可是人不會整個躺下去，快篩的時候就會比較順利。後來是我們支持服務青年學會如何快篩，剛開始我們還有到宅快篩，我們去他家，去支持他，因為有一些我們服務的家庭，有幾個家長也是身心障礙者，像我們有全家都是心智障礙者的，能力比較好的心智障礙者幫其他家人快篩，剛開始都是我們去，然後我們慢慢退出這樣，所以現在快篩都 OK。我們怎麼看這個快篩，我們在前面有沙盤演練，第一次開始幫服務對象快篩的時候，我記得我們有用三個攤位，我們做快篩解說，也準備了獎勵品，就是讓服務對象覺得很放鬆、很開心。」

A13：「因為我們這個單位樓下是我們的長者服務，他們是有配護理師的，所以那時候護理師是有幫我們整棟的工作人員衛教怎麼樣快篩，因為快篩，理論上是讓大家自主快篩的前提而發放的，所以那時候我們就去學說怎樣快篩等等，有一陣子是我們幫服務對象篩，直到今年我們陸續回歸就是讓家屬篩。的確，也是有一些家長是比較沒辦法協助的，有一兩個會專門帶來這邊讓我們一起協助，但是我們都會要求爸爸媽媽都要留下來，就是一起幫忙這樣。我們有使用過唾液的快篩，但是有些人不會吐，連吐口水都沒辦法，有一些人是不會吐、吐不好，所以還是用鼻腔的這種比較確實。我們快篩做了快一年，所以他們大部分的人都知道快篩是怎麼一回事，所以雖然有反抗，但是我們需要壓制的時間就愈來愈短，就我們之前真的是要花兩、三個快篩，因為

一不小心手沒拿穩就掉了就要再拆一支，到現在我們基本上都可以一支完成，我們也會事先跟他溝通說，我們等一下就是要快篩，可能會不舒服，就是一下下，所以現在是完成的速度比較短，但是一樣是要些許的強力介入，不然沒辦法。」

A14：「我們有個案是有身體狀況的還來機構，我們就是要穿著防護衣幫他篩一次。因為他來到這邊，家長說沒事，可是他明明就在咳嗽、流鼻涕，家長放了就走了，我們的工作人員還是要穿著衣服幫他篩。住宿式機構因為有護理師，他們是由護理師篩的。但是他有可能也是要一左一右架著，才能夠進行快篩。我們那時候為了這個，還想要去買唾液的，你知道嗎？但是後來我們發現唾液篩劑根本行不通，因為那個還要飯後漱口，口水量還要夠，所以後來也是不通，還不如用戳鼻子的。」

自 111 年 6 月 24 日衛生福利部公告時起，至 11 月 30 止仍維持各類型住宿式及社區式照顧機構需定期公費快篩措施，服務對象每周定期快篩 2 次，工作人員每週至少 1 次快篩。⁷

為配合政府快篩政策，各機構在協助服務對象施作快篩時，大多遇有服務對象無法配合或是抗拒的狀況，必須動用三至四個工作人員壓制服務對象，固定服務對象的手腳後才能施作快篩，這樣的方式往往耗時又費力。有部分機構在長期施作快篩的過程中，有掌握到要點，比如嘗試讓服務對象躺著，比較容易施作快篩。亦有機構提前透過演練，並設有獎勵機制，讓服務對象在施作快篩時不再那麼恐懼、害怕。

因為部分服務對象排斥戳鼻子式的快篩，有部分機構也曾考量要使用唾液型的快篩，但施作過後結果皆不理想，原因在於服務對象不見得知道如何吐口水，或是口水的採集量不足，導致無法順利施作，最後仍回歸使用戳鼻子的快篩。

三、課程服務方面

1. 疫情期間，居家服務(個人助理、居家服務員)、日間照顧、機構服務等服務暫停，機構運作上有遇到什麼樣的困難、不便？是否有開設線上服

⁷住宿及社區式照顧機構延長定期篩檢措施至 11 月 30 日止. (2022, October 19). 衛生福利部. <https://www.mohw.gov.tw/cp-16-71983-1.html> 最後瀏覽日：2022.11.23

務、課程？線上服務、課程效益如何（正面效益、負面效益）？

A1：「比方說我們有民間的餐車進來院區，我們就是讓一些沒辦法戴口罩的服務對象參加，因為沒辦法配合戴口罩，沒辦法出去的，只能參加在院內的活動。我們會先去溝通，就是我們活動會優先給因為沒戴口罩而不能出去的人。在疫情警戒期間，沒有確診的院生還是會安排一些活動，比如老師會做一些簡易料理，這是比較有辦法執行的地方。但是這段期間就沒有照課程安排，其他問題都先放掉，先防疫把人顧好。而且那時候的宿舍已經是已紅、黃、綠不同層級劃分隔離區，所以實際上課程執行很難。」

A2：「其實一開始我們的課程或是工作有因為疫情而停擺，去年我們有些有做線上課程。其實剛開始線上課程有點難度，因為有些家長不會用那些 3C 的東西，所以可能就是針對少部分不會使用的，就是請他們將孩子帶來這邊。而且剛好在暑假期間，有些服務對象的家庭裡，可能有一些學生也在家裡，然後就可以協助操作，服務對象回來單位之後，也開始加強他們怎麼去操作 LINE，用 LINE 的方式去連線進來，就唱歌，換誰唱，我們老師在單位這裡主導，線上課程的時間差不多一個月左右。我們的小作所就只有去年三級警戒的時候有停，其他時間都沒有停。」

A3：「我們有提供線上課程，其實線上課程很不錯，因為上課之後他們還可以點閱，家長下班之後還是可以看。另外我們的話，其實都有跟家長加 LINE，像我們今天上課就會傳到他們的 LINE 上面讓他們去看，讓他們看我們如何帶。但我們不期待線上服務，因為在服務的時候，看不到孩子的狀況，他到底有沒有聽懂？再來有一些在線上的時候，都是阿公阿嬤在陪，因為爸爸媽媽白天都要上班，所以有時候阿公阿嬤不會用手機，我們就要重新教，教他怎麼架設，甚至是他在這個操作過程裡面，阿公阿嬤其實還有其他事情要做。線上對我們來講，我覺得那是因為迫不得已我們才會在線上。有時候如果我們有一個孩子確診，我們就勢必得放假，這一天、兩天的假其實對我們很多的服務對象來說，服務中止讓他學習是受有影響的。而且平常時都已經訓練固定的行為模式，等到放假回來又要重新開始。這裡我覺得有一個各地方政府，應該要去思考就是，服務對象沒來我們就不能收費，那對我們來講就造成很多的衝擊，工作同仁還是要給薪水，不會因為服務中斷我們就不給，那其實還有其他地方政府也都這樣。如果孩子請疫情假，孩子的服務才可以請款。那也有很多家長擔心孩子，帶回去照顧兩個禮拜，那個費用是不能請款的。那對於我們這樣的服務單位

來講，其實就造成很大的衝擊。」

A4：「我們的教保老師會拍攝一些體能活動的影片，像做操、有氧，然後再來就是唱遊跟說故事，他可以讓學生在家裡面，讓他們在線上，媽媽在家可以放給小孩子看，讓他們在家裡面可以一起做。然後也會有一些防疫的影片，或是讓他們在家裡做家事，比如說擦桌子，讓他們在家裡做，然後做習作單像這樣的形式。你說線上課程效果好不好？我覺得應該說有家長支持會比較好，那如果沒有家長支持，孩子自己看螢幕，又要自動自發的做，確實有些困難，比較不容易。他跟正常的孩子也是一樣，前一陣子學校都是線上教學，那個線上教學的品質就差很多，有沒有家長支持跟自己在家上課的品質就會不一樣。我們地方政府的話，就是該給的補助都有給。今年的話因為像現在不時停課，有些學生因為家人確診停了七天，同班同學確診他又停，然後停很多天，如果停的時間比較久的話，就是收費的部分不能全額收費，必須按比例收費，所以在這個部分我們受到比較多的影響。」

A5：「我們是公告要停課，就停課。我們都按疾管署的公告走。我們知道說家長壓力很大，但是也沒辦法。我們工作人員會視訊、電訪，然後老師會自己製作影片，我們也有個家長群組，那影片就會傳給家長，讓家長在家裡就能帶著孩子做。我們也有做果凍的影片，有運動的影片，還有打掃的影片，我們老師也很厲害，他們就是固定每個禮拜五家訪，禮拜五就會帶一些材料包去家訪，順便了解狀況。線上服務剛開始時，鄉下的這些家長不太會操作，其實這個部分對他們來說是比較困難的。所以我們在群組就是製作影片，然後放在家長群組，他們就直接打開來看，這樣簡單的他們可以看。如果比較說需要大家線上一起討論，比較困難，他們家長對這個操作還是有點陌生。」

A6：「其實政府沒有規定我們該怎麼樣，一停課我們就是停，對我們來講，我們會想像家庭有這些需要，所以當時很快去因應，那我們就有拍影片、線上服務，也是做兩三個月這樣。去年我們服務對象就是停課，請了非常多防疫事假，有家長就主動停課，小孩就不帶來了，我們這邊有十個到三十個這樣的。我們今年就是政府怎麼說，我們怎麼做，我們也信任這樣去做，但是確實中間有很困難的部分，就是停課、復課的標準，我們標準是比政府嚴格的，譬如說服務對象家確診，政府匡列同住家人，可是事實上我們上課的服務對象，我們自己都匡列，所以我們就是預防性停課、要清消，我們其實很多是比照去年的模式來進行。」

A7：「我們住宿的都沒有改變，但是早療的那一塊就停課了，然後就都用線上教學，老師有做線上教學，應該是說就發展一些線上課程，帶他們活動，工作人員要設計活動這樣。那地方政府認可線上教學的服務次數。我們日間的服務，像是六歲以前的早療服務，在機構我們用這樣的方式，地方政府也認為 OK。那在社區裡的小作所，線上服務政府也都是有認定的。」

A9：「應該這麼說好了，如果是社區服務的這些，我們都改為線上，那日間就停課。我們老師自己會製作影片然後定期的去做更新，每一天都會去追蹤，然後做上課的影片，因為目前大家都是群組式的聯絡，所以在停課的這段期間，我們就開始講好就是說每天固定甚麼時間去放影片，然後跟家長去做溝通，那是日間的部分。那住宿的部分就是他不能出去，因為我們的服務對象大概有二分之一本來就沒有甚麼家人。」

A10：「小作所就用線上的視訊，我們工作人員會去設計線上課程，也會打電話，那我們也有設計那種防疫包，就親送把一些物資送到服務對象家。改線上課程，政府補助費用是沒有扣，但是家屬的費用他就叫我們要減免。因為家屬會在意我又沒有去為甚麼我要繳。後來規定說如果是停止服務就是不收費用，因為家屬已經反應，社會局會希望大家就統一去定這樣子。其實這個涉及到小作所沒有提供服務的時候，不管有沒有疫情，或者他有沒有來，他的收費是不是要扣，那其實各縣市有一些狀況是不太一樣，所以這個東西就是說，為甚麼 B 地方政府可以，為甚麼我們這邊不可以？像 B 地還可以包含餐費，但是我們 A 地這邊又不行，當然這對我們機構在經營上，雖然錢不多，但是會造成很大的困擾。尤其小作所的經營狀況其實並不好。他規模又很小，從成本層面或是支出面，你說有一些補助，要達到損益兩平的話很難。」

A11：「其實我們剛爆發疫情的時候，有些因為我們停止團體活動，所以有一些家長，他覺得說如果是這樣的服務形式，他覺得不適合他自己的小孩或親屬，所以覺得在家裡面比較適合，有的服務對象就會請假一個月這樣，然後疫情比較趨緩之後，他才回到機構來。也有些服務對象也是因為家庭的關係，他沒有辦法長期這樣去照顧服務對象，所以變成說即使是機構有疫情，他可能就會每週或是每兩週，返家時間間距上拉長一點，一週返家變成兩週返家，或是三週返家一次。」

A12：「我們就開始直播，因為我們想服務對象在家看，所以就開始發展。」

我們也有尋求顧問，他會拍攝影片，所以我們請他教我們怎麼運用設施、設備，然後我們一天直播三次，早上有兩場，一場是兒童，一場是成人，因為需求不一樣，然後下午還有一場是成人。那我們就發現說這樣蠻好的，我們就做了一個很大的群組，做 LINE 的直播，服務對象早上起來就等著看直播，他就有一個目的感，然後大家都能看到彼此，但他們不太了解為什麼我們不能去機構，結果他們看到原來別人也沒有去，他就比較舒服一點。在直播的時候，我們一直在提升成效。我舉例，我們那時候沒有燈光，我們就用兩傘跟電燈泡就是打燈，我們同仁有幾個直播技術變得非常好，我們變通的方式就是利用直播。同時，我們還有送物資跟教材到我們服務對象的家裡，因為去年五月的時候疫情非常嚴重，所以我們除了直播就是送物資到他們家裡，然後有一些活動教材，讓我們在直播的時候可以配合用，或是家長可以跟孩子在家裡互動，不至於說什麼都沒有。那家長有跟我們回饋說，如果他孩子看完直播，那天情緒比較好一點。」

A13：「直到六月的時候，我們開始討論要有線上課程這樣。然後我們從 6 月 1 日開始到 7 月 26 日為止，將近兩個月我們就是在線上上課，讓其他對象就是在家裡面透過手機網路參加活動這樣。當時去年可能 20 幾個個案，每一次的活動視訊會議會在 10 個到 13 個左右，就是大概一半的人會參加，所以就只有 50% 會使用這個線上視訊上課。而且視訊上課在當時，對我們來說蠻有挑戰的，第一個就是器材上的使用，我們也是捉摸了一陣子，要用怎樣的軟體？怎樣教家屬？哪一種軟體是可以時間不受限？以及像上課的內容？這都跟一般面對面的不太一樣，我們也是做了一些調整。前期當然我們採用的策略是我先帶幾堂，我們一開始也不是上課，前期是類似做了像是教大家怎麼使用視訊會議的簡報，然後我們去擬定如果是視訊會議上課的話，有一些規矩、行為，就是一些準則，就是關麥克風還是甚麼類似這樣。一、兩次之後，其他的工作人員也知道我們在做甚麼，因為我們就是會做分享，哪裡要改進，哪裡要維持，那後續的話就是交給工作人員，但的確對於電腦比較不熟悉的同仁就會需要一點時間。」

A14：「我們會打電話到個案家長的手機，因為我們有一個 APP 的系統，後來我們就用視訊，因為我們一直以來，基金會就一直有拍視訊，因為我們有三區，所以我們也使用在教學上面，那我們的治療師或是教保員就自己做直播主。我們發現學員在家裡都在睡覺，這樣真的不行，後來我們社會局也希望我們提供關懷服務，因為家長支付額的部分，我們跟他減收費用，等於不收。可是社會局委託我們的部分，他們沒有減，就是他還是希望你提供服務，那怎麼提供服務？那就是用

視訊、電話、APP、手機，時間到我們就要關懷。剛開始家長覺得很煩，因為要用他的手機看，你知道嗎？因為有的家長不會用，我們得要一個個教，比如說像你課程也是，像我們居服員的那些課程也是得要上課。那我覺得平常的 E 化，這些事情就很重要。那當然老師的部分，就會發現他們蠻有天分的，每個老師就必須要當直播主，有的老師還有作業，跟家長說你必須跟孩子一起做，我覺得就是在疫情過程裡面，去延伸出不同的教學方式跟互動方式，我覺得也是不同的。那時候疫情又開始的時候，我們要開始準備視訊教課，因為學員不來。但是有一些是比較困難，比如說我們社區型的方案，監護案跟臨托服務方案，他也是得要到據點的，那個你就要很小心。我是覺得線上服務是非必要，就是說不得已的，因為學員回來後會發現，他常規訓練退步很多，在家裡家長讓他睡到高興起來，然後自己會吃飯的變成不會自己吃飯的，這個有點離譜，因為在機構都教得好好的，只要他有狀況我們就會跟他說你不能來，你會影響到其他的同學。」

整體而言，大部分機構都有開辦線上課程的經驗，有的是透過線上視訊、有的則是錄製影片讓服務對象可以在家觀賞。但是各地地方政府針對線上課程的服務給付標準不一，有的會認定線上課程也是服務的一種，因此願意撥款。有的地方政府不認為線上課程是服務，因此不會撥付款項，又服務對象沒有辦法來機構、單位，就必須依比例減收費用，導致機構服務雖然不中斷，但是必須自行吸收經營成本，造成機構的負擔。

大部分機構樂見因為疫情，透過現有的網際網路使用，線上課程可以作為一種替代服務的方式，讓服務不中斷。但是部分機構認為線上課程、服務非常態，不能持續進行，於疫情趨緩後仍應以實體課程為主。因為有許多服務對象在家，機構的老師們無法完全了解服務對象的學習狀況，甚至有在疫情趨緩後重返機構的服務對象，其常規訓練退步許多，生活能力上也有退化。

也有機構認為服務對象就像一般的學生一樣，居家學習仰賴家長的支持與否，如果放任學生自己學習，線上課程成效即有限，且有的家庭 3C 產品的資源有限，也不太會使用、操作，機構端則必須要再花時間教導家屬如何使用與操作，或是必須挑選比較容易使用的軟體，進行線上服務或是線上課程。

2. 政府針對進出醫院、社區式衛生福利機構、訓練機構訂有防疫管理指引，包括接種第 1 劑須滿 14 天、未接種疫苗者或接種第 1 劑未滿 14 天需提供 3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三級期間每周提供快篩陰性證明，機構在配

合前述篩檢規定曾遇到什麼樣困難、不便的情形？

A2：「原則上他們要自費 PCR 才能進來，還要做一些相關健康檢查。他們都是在家裡篩完才出來，都是家長處理篩完後拍照給我們看，所以我們都是在家裡這一端就先做了。」

A4：「現在只要快篩就可以回來，前一陣子也是只要快篩他就可以回來，沒有一定要打疫苗。」

A5：「我們都覺得說，你今天中央政府這樣規定，你要提供快篩劑，你要有配套出來，打電話去社會處他們也不知道，也還沒有接受到訊息，等於沒有同步，那沒有同步我們就可能有疑問，這個是要機構提供？還是家長要提供？如果我們跟家長講要多快篩的費用，家長一定會跳腳。」

A9：「我就覺得政府的政策制定就很弔詭，再來有些規定很模糊，我覺得政府讓機構去背負責任，讓機構自己要做決定，比如說返家這個規定或是外出的規定，其實他有一些規定很模糊。比如說服務對象如果返家，回來機構你就要篩，但是如果沒有住宿你就不用篩。那這個東西就會是到底要不要篩？他回去只是沒有過夜，或者他出去，其實對我們來說都是增加風險。那你的規定又是這麼的模糊，家屬就會覺得不用，或是怎樣。我覺得有一些規定，他不是說我們一定要規定的很死，但是很多我們就跟地方政府談，他會說這你們機構的決定。」

A14：「一個是家屬打電話來抗議，說為甚麼不能帶服務對象回去？我說你可以帶回去，但是你帶回來我們會有隔離的房間會讓他先在裡面，那時候依防疫規定都是十四天，他說不行，不能讓服務對象隔離，我說如果你不行，你要帶回家去，再回來機構，你要我其他服務對象要怎麼辦？」

整體而言，大部分機構對於進出機構必須接種第 1 劑滿 14 天、未接種疫苗者或接種第 1 劑未滿 14 天需提供 3 日內快篩陰性證明、三級期間每週提供快篩陰性證明等政策，在配合政策執行上沒有太多的阻礙。

但是部分機構認為，地方政府在當地要落實政策時，也不清楚中央政府發布的規範與政策詳細如何執行，也不清楚機構在實務執行上執行政策有遭遇到甚麼困難，導致機構與地方政府之間溝通的管道受阻，機構無法獲得必要的資訊與協助，政府也無法協助解決機構在防疫政策下面

臨的問題。

3. 因應防疫政策，機構在落實人權上有遇到什麼困難（如為了顧及集體的健康與安全，可能減損了某些服務使用者的權利或權益）？機構採取哪些措施因應？

A1：「去年三級警戒的時候不進不出，為了減少進出，就是減少降載，我們那時候有跟家長說，你留在機構其實你比較危險，因為我老師來來去去，所以如果家長你帶回去可以好好在家，不要到處亂跑，你們家的接觸史比較單純，待在家比較安全，我那時候有提出，你願意就拜託你家長帶回去。不能返家這件事，服務對象是有情緒的，他也不知道為什麼不回家，有能力、有辦法理解的人知道，就沒有吵著返家，只是情緒上，你會一直知道他不穩跟躁動，跟返家可能有一些關聯。不能返家的服務對象可以提出來，由社工去協助跟家人視訊。去年有這個經驗，今年就做的比較順。去年用手機今年是用 IPAD，而且去年還有因為用誰的手機的問題，有討論一下，但主要是帳號的問題，不是設備的問題。」

A3：「服務對象在疫情期間其實很少外出，我們機構有一個大廣場，向來都只有我們後面兩三戶人家而已，所以服務對象可以在我們的庭院裡面、散步、做遊戲，因為疫情太嚴重，所以我們很多的活動都只能在室內做，在他們各個樓層做。那他們在戶外的時候，我們就是讓各個樓層去分時段下樓活動，就是分流分艙的概念。那些比較沒有辦法戴口罩的孩子，原則是只能下來我們自己室內的庭院這樣。不能返家我們就會用視訊，就讓他了解為甚麼不能返家，再來的話我們工作同仁會拍生活情境傳給家長去了解，然後有一些有情緒的孩子，我們有一個公用電話，就透過公用電話讓他跟家長去溝通，就是講話，大家就分幾個時段，就讓家長有時間去接。電視上不是都會講說疫情怎麼樣，有人因為疫情的關係，生病了、走了、離開之類，我們都會把他當作一個討論，我們也會有那個易讀版，就是為什麼這個疫情、我們要打這個疫苗，我們就會用易讀版去跟孩子溝通。」

A5：「有的孩子他會期待六日可以回家這件事。我們周末返家都有在推，但是也有那個沒返家的，跟我們的社區家園一樣，有的沒地方回去，我們還是繼續服務。之前像他兩週才回去一次，那他第一個周末的時候，他就會想要跟家人，想回家但是沒有讓他回去的時候，就是會給他手機跟家人聯絡，就會開視訊給他看一下。因為現在手機很方便。我們也有平板，或者是用老師的、教保員的。在宿舍的學生沒有

手機，因為住在宿舍的能力相對弱一點，但我們沒有禁止使用手機。而且不是說你想講電話，老師就給你視訊，因為一個教保員要顧那麼多孩子，可能會先有一些約定這樣，你想要跟家人講話，那我甚麼時候才給你。視訊頻率在疫情之前大概是每週一次，疫情後沒有詳細了解。」

A7：「因為我們這裡都是重度、極重度的，坐輪椅的也還蠻多人的。所以疫情比較嚴峻的時候，我們沒有讓服務對象回家，因為人員進出單純，所以服務對象反而是最安全的，那個感染源就是只會來自工作人員。那時候機構連探視都不行，他們跟家屬保持互動的狀況我們會用視訊，用 LINE 的視訊。大部分服務對象都還是可以理解，會關心的應該都是家庭會關心，平常時我們就是一定要帶回家，隨時家長要探視都可以，我們開放家長來探視都沒有問題，但是因為新冠肺炎的關係才會有一些限制。有的服務對象認知比較好的會想念家長，以前家長比較常探視或是家長有帶回家的，這些個案會有情緒，所以老師會比較辛苦。」

A9：「在疫情很久之前我們就開始用視訊聯繫，我們就跟家屬說那你不能來看他，但是你能不能跟他講講電話？那後來網路盛行之後，我們就說我們裝視訊。因為第一個覺得家屬也老了，服務對象即使沒有父母只有手足，他們也會吵著說想要跟他們聯絡，所以我們其實在很久以前就開始用視訊。」

A10：「我們這裡疫情一開始有學齡的服務對象，學校其實也是風險很大，我們的機構環境很難規劃流動區跟防疫區，但是我們沒有辦法，所以我們就跟家屬達成共識，那這個孩子是不是能夠先向學校請假，家長也都同意了。但是學校的老師自己打電話去社會局抗議，社會局就來罵我們說為甚麼沒有讓他去學校，已經損害到他的權益了。我們在做防疫的時候，也不是不願意讓他去學校，但是你政府現在卻來怪我們。」

A11：「我們的住民可以使用手機，有些服務對象是可以自己使用手機，可以讓他們自己帶手機在身上，要使用的時候可以使用。我們這邊有網路，機構這邊也有提供可以上網的電腦，我們會在寢室的部分，會把電腦設立一個專區裡面。」

A12：「比較辛苦的是我們的社區居住，因為日托他就每天都還有回家。那社區居住，我們本來就有一些家屬的聯繫視訊。我們服務對象都有

使用手機的自由，我們是鼓勵的。居住點或是機構內有電腦可以使用上網。以往會讓服務對象自由選擇要不要回家，想要留下就留下，回家就回家，但在防疫很嚴格的時候，確實我們沒有鼓勵他們都回家。」

為減少疾病傳播及感染風險，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 2021 年 5 月 11 日宣布，調整醫療院所及長照機構門禁及人員管制措施，除原於本 2021 年 5 月 3 日指揮中心發布的北北桃地區所轄醫院與長照機構外，擴大至全國醫院與長照機構，並至 6 月 8 日止，除例外情形，停止開放探病及探視。指揮中心同時籲請民眾盡量避免不必要的陪病或探病，建議以視訊或電話方式替代實地探視。⁸

雖然疫情指揮中心表示未禁止服務對象不能返家，但是因為疫情嚴重，大部分的機構也不敢鼓勵服務對象返家，就怕回到社區後在回到機構後，會增加其他服務對象的染疫風險。故許多機構都採用視訊的方式，讓服務對象可以與家人保持聯繫，避免服務對象因為想家而產生情緒不穩或躁動行為。另有部分機構採取分倉分流的形式，讓服務對象可以到戶外走動、散步替代外出。亦有機構在住宿處提供電腦使用或是讓服務對象自由使用手機，機構期望服務對象可以自主管理，故未加以管束。

四、 機構管理方面

1. 疫情期間，機構的財政、運作遇到什麼樣的困難、不便？財政因此受影響的話，如何填補財源缺口，政府是否有提供相關協助措施？

A1：「在捐款上我覺得是有影響，絕對是有影響，但是我們還是算感謝，我不知道其他家機構如何，但是我們去年是還過得去，這很神奇。但是今年疫情比較慘，今年捐款又更低。在今年這一波疫情之後工作人員走了很多人，媒體有報說照顧確診者會有津貼，再來就是確診者召回，你同意召回機構工作的也有。照顧黃區沒有，照顧綠區的沒有，照顧紅區才有，這一塊一定是要機構去補，機構自己做照顧人力薪資的補貼，我們目前就是等政府的出來，我們再來衡量說是分別照顧黃

⁸全國醫院及長照機構即日起至 6 月 8 日止，除例外情形，停止開放探病及探視，陪病及陪伴者仍為 1 人。(2021, May 11).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https://www.cdc.gov.tw/Bulletin/Detail/_98GNqT8vqtJYxt5PTn5Jw?typeid=9 最後瀏覽日：2022.11.23

區的、綠區的，至少要給工作人員一個交代，表示說我們是大家一起扛三級，反正大家一起撐過，我們大家再論功行賞。我們跟其他家不一樣，其他家是先把錢開出來，就是你照顧紅區一天開出來多少錢，但是我後來沒有這樣，是我不想你看在錢的份上進去紅區。所以我也會覺得說，第一個可以看出是不是因為錢的部分進去紅區，第二個是你可以獎勵到真正願意留下來的人。但是政府沒有補助，獎金就是機構自籌補助，在捐款又下降的情況下吃老本。」

A2：「財務上有沒有很明顯的下滑或困難，這一點當然是有，尤其是對外的一些勸募。像口罩這些，是有些人想要捐口罩，但是口罩就沒有那麼缺了，這陣子缺的比較是快篩。」

A3：「財務上其實很困難，以往的話，假日就會很多人會來參訪或是當志工，那現在幾乎都沒有，零。因為有被要求你進來要做什麼篩檢，志工就會講說我只是進來幫忙，每次來我都要做快篩，這樣也是壓力，所以幾乎都暫停。其實他們進來都會帶資源進來，捐款或是物資其實都會有，那現在這個部分完全沒有。其實不單純只是資源，就是要給老師工作的薪水也是負擔，再來就是募款又少了，本來就要募的又募不到，其實對我們來說都是雙重的隱憂。」

A4：「捐募的狀況有影響，我知道會計給我的數據是差不多兩、三百萬，比率上應該是百分之三十以上有。經費上面是很實際面臨到的問題，因為我們每個工作人員都要領薪水，我們政府的補助跟家長的學費，其實加起來大概百分之四十，其他都是社會上募款，就是經濟狀態沒有那麼好，很容易就會感受到困乏。我們大概的處理方式是開源是盡量開，就是盡可能節流，比較緊急、比較需要用到的，比如修繕或是要優先處理的，不得不花的錢還是要花，其他還不急的就慢一點，就只能這樣。在財務上政府應該沒有協助，那個物資的話就是政府給我們口罩、快篩劑。快篩我記得最近才給，最近才有快篩劑。前面都是自己張羅。」

A5：「疫情期間我們的機構有餐廳，那時候客人不能進來，整個都暫停。所以那時候我們就改做便當，不然沒辦法，也沒有辦法說你政府沒有給我補助，我們也不給員工薪水，就是只能另外找方式。庇護工場有繼續營業，因為麵包我們可以做外送，庇護員工有暫停，但是我們自己的工作人員沒有暫停，就繼續做麵包。小作所都有停，就是中央規定要停課的時候，我們就按照社會處的規定。小作所停課就不收錢，服務對象一整個月都沒來，但是工作人員的錢政府會照給，因為你工

作人員還是要來上班。只是說調整你的工作模式，而且我們沒有跟學生收服務費，但是政府方案的錢有照給。我們捐款平常的比例本來就不多了，就算有下降，因為平常我們最主要不是靠這個捐款，所以就影響不大。」

A6：「去年停課對我們的影響，大概兩個月就損失五百萬，因為我們個案數是很多的。地方政府是有給補助款的，可是服務對象自費的部分就沒有補助。不過後來我們沒有申請政府的補助，我們變成改申請紓困金，因為會高於補助，所以還有補貼約三百多萬。我們其實都有反應狀況給政府知道，但是去年跟今年的狀況我覺得就不太一樣，因為今年政府不期待你停課，不期待你停止任何經濟活動，所以我覺得如果我們自己要停，我們要自己負責。我們今年停課我們是不收費的，就是儘管我們有小規模停課，就是我們有停到的，我們不會影響你家長的權益，那我就是減收或免收你的月費，就是按日減收。但是你像按日減收，你看疫情延燒這樣子，你累積下來我們個案數這麼多，你累積下來也就是有一個規模的損失。」

A7：「財務是一定會受到影響，捐款就會下滑。捐款人不會進來，就是會有這樣的衝擊，現在就是度小月。地方政府都沒有補助，直到最近才有一份公文提到那個獎勵金的部分。」

A8：「我們財務的部分在疫情影響下，真的花蠻多錢的在防疫物資上面。但是在防疫物資，我們一直就是說該給員工的我們還是給，可是該給所有的員工防範一定要做到最徹底，要就是給，要不然就是不要做，可是當然到這個點的時候，我們全部就是提供給員工最好的，我們其實這幾年損益都是打平的，因為剛好是有躍昇計畫跟處遇費。如果我特別對外勸募，畢竟所有的服務對象都有政府補助，那如果有特別需要，其實有些資源他們其實可以幫忙，比如說喪葬補助費，就有一些認同，認同我們的民間人士就也會幫忙。後來政府有機構防疫津貼，因為這個是政府比照醫療單位社工、護理、照顧服務員給的，可是你知道因為這一個津貼，機構內也起多少衝突嗎？我一開始我有跟社會局講三次，我跟他明示、暗示說有這樣的一些狀況，他說很多單位都是這樣，就是有一些起衝突，或有一些單位是自己撥付給沒有照顧確診者的這樣。我說我們不會特別去申請這一筆的費用，可是我們自己會依年終去看誰認真，但是社會局不認同，後續我跟他們講三次的時候，第三次我也說我們不能自己提撥獎金嗎？我也跟他說我今天如果這個申請下去，會發生甚麼事情你知道嗎？工作人員一定會知道，因為那一筆津貼是一定要給本人，然後你一定要簽，然後都要做

核銷。可是我站在一個主管的立場，你沒有認真做為甚麼申請給你？是你不得不來上班，你也可以不來，但是變成說我今天給你的時候，主要是因為你有照顧確診者所以給你，可是其他同仁很認真，做了快十二個小時卻甚麼都沒有，這就是其中一個引發衝突的原因。」

A9：「對於有照顧感染的機構人員去做另外的補貼，我覺得立意良好，但是會造成機構的困難。第一個，其實對於照顧者，當然我覺得要鼓勵他們，因為確實冒危險去照顧那些確診者，可是問題是沒有照顧確診的那一些人就變成比較多工作，照顧的承載量是加重的，但是這群人是沒有獎金的，因為算下來差距還蠻大的，我會覺得說大家都挺這工作，原則上大家原本固定要照顧幾個人，但是因為這個疫情，我要調一些人上去照顧那些確診的，他們進去之後就不能出來。所以其實很多工作都是沒有照顧確診者的人做，包括衣物送去洗、備餐都是這些人在做，但是這群人都沒有獎金。我針對的是第一線工作人員，行政人員本來就不應該給，因為他本來就沒有進去。我們光是這一次疫情花的錢，都是自籌來的。工作人員來加班，以前都是 1.3 倍，疫情期間加班我們就是給你 2 倍。所以有人原來是 8 小時的班，但是因為你人力調動不過來，那可能有些人就要上 12 個小時的班。他們也都 OK，我就跟院長說，我們就給 2 倍。然後確診的不管他是在外面感染還是怎麼樣，我們都是給公假。獎勵津貼白班是一班 3100 元，護理是一班 5000 元，大夜班是 3500 元。他是一個班，一個班這樣算下來，會差蠻多錢的。我們是總共申請七天，所以有人光是領這個獎勵可以領到兩萬多。但是錢還沒發下來，我不知道那個效益是多少，但是心裡就想好講的方式，因為剛好我們人力沒有那麼多，多少還是有一些人必須進到紅區照顧確診者，所以只是津貼分多分少的問題。那還好是我們前面已經發了一筆獎金給他們，所以也覺得說，獎勵津貼不太公平，可能會要有一些說法。」

A10：「我們的捐贈去年大概是占 17% 多，但今年受疫情影響比較大，上半年幾乎沒有人來參訪，捐款落差會比較大。今年志工比較少，還是會有，但不太穩定，像我們未來這一塊也會積極開發，學校的學生，會有志工隊，每年會固定排幾次來，這段疫情期間也比較不可能有志工服務。疫情時的人力運用，真的比平常多，就是整個運用上，這個成本也會帶動比較高。防疫津貼是後來才決定要發的，有防疫津貼對我們在管理上，對員工來說當然是好。但是有的人拿到錢，有的人拿不到錢，這是一個公平性問題，因為當然他誰也不想染疫，但是政府這個做法，我覺得像醫院的醫護人員那樣的做法比較 OK，等於是說護理人員，全部都有，不會說你有照顧你有，他沒有照顧他沒有這樣，

因為其實都要。就算我可能在紅區裡面做照顧，但是其他工作人員也會去支援他，雖然工作人員沒有親自在紅區，但他也要去支援紅區裡的一些東西。」

A11：「我們在財務上其實還好，因為我覺得這個據點太新，還沒知道受到的影響。本來我們也有接受，比如說企業或是社團志工來參訪，但這段期間也都停了。我覺得機構面臨的困境，如果以現在整個不管是中央對於疫情的管制或是監控，但是在社區跟機構他是不同標準的，像我們如果有發生疫情的話，他會希望機構盡快做清零的動作。其實現在整個社區對疫情的管制是比較寬鬆的，但是對機構的管制是比較嚴格的。變成說不管在機構有確診，或是管理上，我覺得都對機構的營運或管理，造成一個很沉重的壓力。那個很沉重的壓力，是你有確診者你要通報到衛生局，他就會關心說機構，你到底感染的情況有多嚴重？但是像日照據點，如果他有確診者的話，他們就會很自動的停課，就是暫停服務兩、三天，但是像我們這邊影響確實是比較大一些。應該是說，我覺得引用外國的經驗，確實可能有疫情的話，在長照住宿型機構可能會導致大量的死亡或是中重症比例上比較常發生，但是如果是養護中心，他可能比較有這種問題，如果像我們是身障單位，你用統一的標準來要求我們機構，對我們來說，可能這邊服務對象或是工作人員確診，真的都是輕症或是無症狀，然後一直在做快篩，疫情管控作業這些，就會覺得那個工作負擔比較重一點。」

A12：「我們在這一部分是當然有受影響，譬如說我們每年都有園遊會，那是我們很重要的募款，因為不能辦園遊會所以不能募款，我們疫情期間因為停止服務，政府的補助款有減少，然後我們的直播就不算在服務內。如果說他們都是礙於規定，我是覺得說比較可惜，他必須在當月好像是至少服務 15 天，政府的補助款那個才會算，不然我們的服務，有一些本來就仰賴平常的補助款，我們那時候就沒辦法領到了。我覺得政府應該要有彈性作法，像是我們早療，我們那個時候也做了一些，比如說早療時段到宅服務，他著重的是指導家屬，他只是換成線上他也不計算，像我會覺得說政府很現實，沒有符合服務的樣態，只要不一樣就不會給，我覺得蠻可惜的。」

A13：「我們沒有額外去勸募，如果單純就我們身障日照的話，絕大多數收入都是長照 2.0 支付的條碼，我們中間也暫停服務了一段時間，那個成本就是由原本的母基金會去承受。」

A14：「我們覺得疫情期間，有的家長也沒收入，那沒關係，我們沒有服

務，那我們就跟家長講說自付額的部分我們就是不收。他來半個月我們就跟他收一半，董事長也都同意。我知道有一些機構是沒有減收的，有些來是照收，因為他覺得我的人員也是這樣請沒有停止服務，但是我們基金會是減收。地方政府要給我們的補貼，沒有因為停止服務就沒有給。那時候還有一個狀況是服務隊對象可以來，但是你人數要分班，確實會增加我們的支出，比如說有一些課我們是外聘老師，可能原本一堂課就可以上完，但是因為我想要降載人數，讓這個空間教室比較少人，所以外聘老師要來兩次，我還是要給付薪資。可是比如說他來上課兩個小時，我可能就改成兩班上課三個小時，我多付一個小時，改成類似像這樣。地方政府補助的東西，有防疫物資的補貼，大概也沒有很多，我們缺額的部分，比如說一個月缺下來，減收的家長費用可能就好幾十萬，可是我們社政方面，家長自付額本來就有減免，所以對我們影響沒有那麼大。但是庇護工場的收入影響比較大，因為他餐廳不能營業改成外帶的，那你的銷量就有限。那你說我們捐款的部分，有稍微減少一點，一定的。但是整體上，我覺得大家通通都有比較差一點，尤其像去年中秋節就比較差，差蠻多的，所以我們今年有提早準備，但是還是比去年好一點，沒有辦法像前年，疫情的影響還是顯而易見的。對我們來講損失的差別，在我們非營利單位的營運收入，家長費用的收入，就是我們辦的一些活動，就不能辦了。但是政府補助的部分，那個他們維持撥付。那像是機構社政的部分，他因為長照面臨到的挑戰，政府有增加多一些對於機構的補助，比如躍昇、卓越計畫的錢，可以稍微貼補。」

大部分機構在疫情期間的財務狀況皆有受到影響，仰賴捐款的機構受到的財務虧損影響甚鉅，動輒幾百萬。倘係承接政府補助專案的機構，受到疫情的影響則較小，不過仍會因為服務型態的改變，各地政府認定服務的標準不一，有的地方政府肯認線上課程或服務，但部分則否。導致政府的專案補助款項也不一定會核撥給機構，機構必須自負疫情期間的人力成本支出。有部分機構認為政府在疫情期間，對於服務型態的轉變應有彈性空間，進而從寬認定。

因應政府的防疫政策，機構需要規劃並執行防疫計畫，並劃分隔離區域與流動區域，若服務對象於機構內確診染疫，勢必有部分工作人員必須進入隔離區域照顧確診的住民。近年來照顧服務產業人力流失，尤以身心障礙機構更難以招募新進人員，機構內的人力比已趨近上限。同時，為了避免工作人員交叉進出隔離區，部分機構取消輪班制，導致隔離區照顧者的工作時數，有超出法定每週工作時數的情形。且未進入隔離區的工作人員，亦須承接隔離區照顧者原先的工作業務，導致在流動區域

的工作人員於疫情期間，因為工作量倍增而加班的狀況有所增加。

疫情指揮中心於 111 年 5 月 17 日公告「護理機構新增防疫津貼及物資撥補，一起協力民眾在家照護」，依「執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精神復健機構、精神護理之家及一般護理之家感染重建與支援津貼及獎勵作業要點」規定，針對在機構就地安置之確診住民提供照護者，護理人員每人每班 5,000 元、照顧服務員每人大夜班 3,500 元、白班或小夜班 3,100 元津貼。⁹

許多機構認為防疫津貼政策立意良善，該補貼可以體恤第一線工作人員辛勞，同時，卻讓想要協助同仁申請防疫津貼的機構打退堂鼓，該政策也間接導致機構內部工作人員彼此間發生衝突。原因在於，依照衛生福利部頒布的規定，該津貼只針對「照護確診者的工作人員」作為發放對象，並沒有包括在非隔離區提供支援協助的同仁，參如前述，當機構內的確診染疫者出現，不只是照顧確診者的工作人員，非隔離區工作人員的工作量亦大幅增加。僅因為工作場域的不同，可以受領補助的對象即有所不同，衍生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對補助產生爭執。部分機構管理者認為這樣的補貼方式，僅依「有無直接照顧確診」作為補助對象的差異有所不妥，且未因人設事，參酌設立補助津貼的額度級距，讓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彼此間產生嫌隙，故機構管理者為了避免爭執，不願意為機構內的工作人員申請防疫津貼，改以自行籌措經費，依照疫情期間工作人員的工作狀況與績效作為基礎，另行發放獎勵金。也有部分機構，因為大部分工作人員皆有參與照顧確診者，故仍會協助工作人員申請防疫津貼，而在加班費的部分，則提高加成本數的計算，以此感謝工作人員在疫情期間的付出。

2. 因應疫情期間部分工作改採居家上班，居家上班對於機構員工帶來什麼影響？對於機構內員工是否有因應疫情進行職務上之調整？

A1：「同仁居家上班，去年才有，今年都沒有。我們會照給薪。居家上班的影響，工作人員會看在那兩天居家上班的份上，怎樣都要進去宿舍支援，因為去年我說上三天班，可以居家上班兩天，條件就是你要進去支援。所以你要居家兩天，你就必須進去宿舍支援。」

A2：「我們有員工居家上班，被匡列後然後讓他在家上班。我們為了降低風險。去年改成線上上課的時候，沒有這樣居家上班了。」

⁹護理機構新增防疫津貼及物資撥補，一起協力民眾在家照護。(2022, May 17). 衛生福利部.
<https://www.mohw.gov.tw/cp-5268-69640-1.html> 最後瀏覽日：2022.11.24

- A3：「我們有居家上班，那是因為工作人員被隔離的關係，第一線照顧者就沒辦法居家上班，行政工作同仁、社工或是社區型的社工，他們才有辦法居家上班。」
- A4：「我們可以針對工作量、工作時間去調。我們其實比較沒有在家上班的這個部分，一直都沒有開放，因為我們還是希望就是實體上班，居家上班的效率沒有那麼高，所以有段時間停止上課，我們是到中心做在職訓練。」
- A5：「我們那時候大概就是我都跟同仁說你們打完疫苗，你們就直接回家休息。等於是給疫苗假，也不用請假就是直接回家休息。疫情嚴重期間，我們沒有強制規定說一定要來辦公室，或是怎麼樣。就是讓員工想要在家就在家，大部分員工都是來辦公室。因為還是要來辦公室比較方便，有些資料都在電腦上。如果要居家上班，你要事先知會你今天在家工作，主管蓋個章就可以。」
- A6：「我們有開放居家上班，去年疫情停課的時候，我們很多的工作人員就都是分流，居家上班也有很多人，然後我們把所有服務對象沒有用的空間，就是那時候因為停課，我們所有人員都有分配空間，劃分空間辦公，全部全棟都有規劃。」
- A7：「我們居家上班是同仁要經過主管同意，他的工作是居家上班是可以完成的，有一些行政跟作業是可以在家完成的，但是居家上班的人不多，我們比較多的應該是行政人員才有居家上班。」
- A8：「我們原本就有兩位是居家上班，其實一開始去年社會局也有統計，那個時間點在疫情剛爆發的時候，也是那時候感染比較嚴重，那這兩位目前都還在職。」
- A9：「去年第一波很嚴重的時候，那時候大家都不知道怎麼去處理，後來就跟院長討論，因為那時候院長在國外，就是討論說就是分流，包括員工就是居家上班，那我們在一塊裡面，就是院長還蠻支持我們的，就是司機也是分流上班，那總務就會問說他們分流在家幹嘛？我說其實今天如果沒有給員工一個分開來的上班方式，萬一大家真的都來了，有人感染了，那你怎麼去支持？起碼你還保有一半的人力，會有這個考量，我們就是分流來上班。當然有幾個人他真的沒有辦法分流，就盡量不要交叉上班。那分流的話，我們就是你在家我們也都是用 GOOGLE 表單，就是每天你在家上班打卡量體溫這樣，那完全採

信任制，但是我覺得我們員工也蠻好的，其實基本上在家，特別是在社區服務的同工，他基本上還是要跟家屬聯繫。」

A10：「我們會有居家上班，是只有小作所這邊，我們其他單位沒有」

A12：「居家上班的人沒有很多，因為我們會看他狀況，如果說要居家上班，我們就會依個案討論，那就有一位是我們主動跟他說是可以居家上班的。其他的同仁他有需求，我們大部分都是人力上如果許可，就還是有讓他居家上班。」

A13：「去年的5月21日開始停的時候，我們是全部在5月21日到5月30日這十天，我們就是全部停課，包含員工，那這個期間我們就是有工作會議討論就是說，十天都算無薪假還是甚麼？就是討論薪資、工作怎麼分配。後來我們就是討論說有哪些工作是可以居家做的，那當然也會搭配一些年假的使用這樣，因為第一次遇到這樣的情形。」

A14：「我們其實本來就有居家辦公，因為我們的人資系統可以設定，但是居家辦公必須提出來你的工作，你在家裡辦公你要做甚麼？然後我們的資訊就會開通你的所有的資訊權限，就可以在家辦公。有的同仁沒有手機電腦，就要借辦公室的，因為我們的辦公室他有一個軟體系統，如果自己用外部太多他會有防毒的問題，所以他也要控制，原則上還是以單位主管自己決定，你的同仁如果提出居家辦公，可以送上來，呈送說要多久，我們有公告過兩三次，一直延長到七月都可居家辦公，比如說家裡有小朋友的。但是有個問題，如果像教保員他就很難居家辦公，因為他的工作就是服務個案。你說教保督導他還可以居家辦公，他的教保員可以交資料，他可以在線上跟教保員做討論，所以我們單位的居家辦公，還是要看他的工作性質，比如說我們的行銷或是線上購物的，他都可以居家辦公沒有問題，因為不影響。可是如果是直接服務的部分，我就會說你真正要在家請假的話，你人力要調配。」

許多機構在疫情期間，也都有開放居家辦公的方式，但是由於身心障礙機構主要仍以照顧服務的工作業務為主，倘如第一線的照顧工作者就比較難申請居家辦公，可以居家辦公者則為處理行政工作的同仁居多。

依照各機構的經驗分享，有部分機構是讓同仁自行提出需求，經由主管審酌個案情況，經主管同意便可以居家上班。也有部分機構，是基於分流上班，降低交叉染疫的風險，主動規劃分流上班，並讓同仁盡量不

要同時在辦公室裡辦公。

3. 目前疫情升溫，確診人數不斷升高，若有員工或服務使用者確診，機構如何因應？採取哪些措施？

A1:「一開始政府的政策，就是確診沒有症狀只要同意，就可以出來上班，我覺得就不能讓確診的人好好休息嗎？但是當我們人力排出來的時候，我們就很感謝說還好有人力。所以我就掙扎，我覺得我是這個制度的共犯。你因為照顧的關係讓工作人員確診，可以讓工作人員休息一下嗎？我覺得就是在人性上，有很多在疫情下照顧那個壓力真的很大，我們也有老師說他確診鬆了一口氣。那時候 PCR，一開始就把確診的挪出來，然後把接觸的、匡列的，分配到黃區。我們那時候就是紅區兩間宿舍，就是確診是兩間、黃區的兩間、綠區的就兩間，綠區就是完全沒有受到感染的。那分完就是遇到第一個致命的挑戰，就是人員不願意進去顧。有的揚言罷工，有的請假說等結束後再回來，我請事假。那時候剛好我們有主任跟督導，我說我們就分三區去負責，我把紅區的工作人員圈出來，把黃區的工作人員圈出來，把綠區的工作人員圈出來，然後原則不跨區，反正大家都死守一個月，確診人數一定會下來。第一個我先把工作人員分區，到底每一區有多少兵，盤點完。你選綠區你就不能再挑，就我排。我只要說服有人願意照顧紅區，就是說我不用去勸說所有的人進去照顧紅區，第一時間我不需要。你其實只要找出那些少數願意照顧紅區的人就夠了，最後大概三到四個自願進紅區。後來有外籍員工確診的時候，那個我們呈報說工作人員要在黃區照顧，被疾病管制署駁回，原因是黃區沒有確診者。那我們黃區一篩就九個，結果第二天他又駁回，他說你工作人員確診數比小孩多，表示你分艙分流有問題，你感控沒做好。然後我就打電話去疾病管制署說，我們的方式就是把全院都當確診，他聽了之後才想說是這樣，這樣是沒有問題，那請我們申覆，我們就做申覆。但那一次就有很深的體會，我覺得疾病管制署其實不知道我們身障機構面對的是什麼，我現在要召回的是外籍員工，你又不讓我召回，我就得從綠區調人，那才是風險。」

A2:「我們有一個感染對象，服務對象就是在家裡，家人有染到，他就是也不知道要不要快篩就自己跑來機構，來這邊就被我們擋著，然後就送他回去。他自己跑來講說，就是他的哥哥還是他的誰有確診。然後他因為也不懂，他一樣搭車過來，他來據點後就是請我們的社工先做隔離，再請我們的工作人員去開車載他回去。因為畢竟也不能讓他自己回去，車子回來後就整台車清消。」

A3：「我們發現染疫確診就是先切割，我覺得這樣也好。因為我們發現第一線工作人員確診，是在我們小作所烘培坊那區。所以我們剛開始的時候就已經分流分艙，他們那區的人已經只出不進，那一區只有兩個工作人員確診，後來就沒有同仁感染。說實在我們這段期間，我們很多的工作同仁的家人確診，勢必他們就要隔離七天，我的人力就會受到影響。甚至我們的行政工作人員包含總部的人事，我們都分為三組，就是二、三、四樓分三層。剛好分到二樓的就負責二樓，遇到空缺就是要上去補位。我們甚至要求老師進來的時候除了換口罩、勤洗手。工作人員有自己的置物櫃，我們就開始要求他們的包包不要帶進來，還有不要外帶食物進來。我們一開始就作分流分艙，除了機構本身的工作人員，還有外展的部分人員，他們都不能交流。如果外面有送東西要進來，就是送到門口，也不能進到建築主體裡。」

A4：「我們工作人員染疫的人數，其實四十幾個工作人員中，差不多有六個左右確診。我們用餐的話就會有隔板，然後我們座位的話就是空一格，就是學生旁邊沒坐人，就是隔一個位置，口罩是一定要戴，然後我們團體的課程就是分艙分流，就是班級跟班級不使用共同的空間。我們其實都是零星的確診個案，就是比如說這個班級有他的同住家人確診，我們就會趕快通知，然後就是這個班級整個停。那有時候，有的會這個班級有一、兩個，但是就是以一個班級為單位，疫情比較不會擴散，因為整個區隔的很清楚。疫情期間，我們就不時的在開會，就是一直在調整。都是社會局在聯絡。調整成怎麼樣，我們就趕快開會，趕快去做應變。我們也有 LINE 群組，社會局會即時跟我們講，我們再調整，就超努力的配合。有時候像是在假日時有人確診，就是所有的幹部假日都上線，然後看這件事情如何，趕快做甚麼措施與應變。我們人力上還好的原因，是因為如果這個班級中有人確診了，整個班停了，老師也停了，所以不用人去補那個位置。反正就讓他們停了，停完回來人力再互相協助這樣子。」

A5：「教室因為疫情，需要保持比較大的社交距離，後來教室就移到外面的另一間上課，現在服務對象都一個人使用一張桌子。我們的夜間宿舍也有感染個案，那時候因為我們是四層樓，一開始爆的是四樓，後來四樓的人就不能下來。那時候遇到比較大的問題是，因為是老師確診進去，然後感染孩子，就會變成說，他的人力要從中心調人過去，讓教保員進去。進去之後你又不是說像平常這樣上班，就是不能隨意進出，因為你有感染。所以後來就是徵召自主、願意的進去，我就是很感動，就是有這些人，這些教保員，這些老師是平常我們在講的時候，都表示我不想，但是事情發生的時候，都是說好，我進去。我們

的社會處不會管你人力不夠、人力流動這件事情。他只管你要不要通報上來，有沒有資料要給他，每天都要通報，就這樣而已。他只有來告訴你規定要分艙分流，只要提計畫報給他這樣就好。」

A6：「我們的工作人員如果有確診，我們一樣會停課，工作人員停班。那因為是我們要求他在家，或是因公不能上班，變成說我們得支付薪資，但是因為我們人力不足，所以排班也非常地困難，我們倒沒有因為疫情離職的，老實講我們也怕引起這樣的問題，所以我們盡量地讓工作人員覺得說，他只要是因公不能上班，他都可以得到全額的薪資。」

A7：「我們在群聚的部分就會有一些動線，動線人流管制這樣。分艙分流是一定的。因為今年疫情更嚴重，我們師生的確診數將近一百位。所以你看我們的孩子都沒有回去，服務對象占了四十幾位，服務人員五十幾位。我們就分成紅、黃、綠燈，去做一個這樣的管控，服務對象在這邊感染我們一樣要繼續顧。後來因為疫情指揮中心也有這樣的規範，就是說機構的服務還是要就地照顧，政府說之後的政策是這樣，去年是沒有這個規定。平常時，或者說這一年來我們第一線的工作人員離職的時候，就已經招不到工作人員，本來在運作上就有困難，再加上這個染疫，因為我們有五十幾位員工染疫，所以當然在照顧上就要調整人力，還有就是整個動線、課程，集中照顧的方式，就是以照顧安全為主，人力的配置比就只好拉高。其實我們工作人員的工作表現都很棒，沒有退縮。比如說穿防護裝備，雖然會熱、會累，大家都會唉，但是工作人員都還是做好這份工作，他們都覺得這是一個責任，就是一份使命。那時候政府還沒有給我們機構獎勵金的部分，我們自己有提供，我覺得要肯定他們，讓他們覺得他們的照顧能夠被機構看見。」

A8：「我們其實依照中央規定的方式下去執行，可是機構這裡的建築體跟一般的單位不太一樣，就是這裡有太多的限制，社會局叫我們要分艙分流，我說我們真的有太多的困難。我們試過很多分艙分流的方式，我們試過五、六種以上真的很困難，後續包含整個有確診者的時候，我們都先到寢室先隔開，至少那個風險會比較低。我們一樣維持三班制，因為我們這裡本來就三班制上八小時。那我們一開始都是調最低的人力回來，到五、六月疫情高峰的時候不得不調班，我也下去輪，到六月最高峰的時候，我們有到十二小時。那時候七天是必須居隔的時間，我們有先採取調查，不是直接叫工作人員一定要這麼做，那我們後續徵求大家都同意可以到十二小時，其實做這個調查前，我有先

詢問社會局他們如何去做處理，他說很多單位都是用十二小時，我就想說慘了，到十二小時大家一定都會很累，因為所有的量能都集中在這裡，我人力在這裡照顧只是確診的或是防疫的，我另外平常的照護就會面臨問題。後續我們是控制每個人不到十二個小時，盡量想辦法控制住，所以那時候花很多的心力就是要防堵疫情，可是到最後我們白班變得很辛苦，因為我們是三班制，早、中班我們上班都會遇得到，工作人員都可以知道我們的做法和制度，但是夜班因為晚上才來工作到隔天，執行上就會出現漏洞，所以我們那時候其實很多問題都是出現在夜班。」

A9：「應該這麼說，我們早療跟成人的人力其實是分開來的，我們只有在去年實行居家上班的時候，才把這些早療的人力調上來，一方面怕萬一上面的全掛了，這些人還可以來上班。當我們有確診案例時，就想說服務對象又沒有出去，怎麼會這樣？就想說病毒一定是我們工作人員帶進來的，那時候我們也沒有去追究，就開始去分區這樣，慢慢不知道到第幾個的時候，當地醫院就提醒我們，要不要全部照顧者普篩一次，所以那一次我們也做了普篩，從中間抓了幾個出來，我蠻感謝我們的服務對象即使他有確診，但是他的狀況還沒有那麼嚴重，那中間當然有員工，我覺得我們還蠻感謝有外籍人員上十二小時的班，然後大家可以這樣去調，這中間調度人力我也有跟地方政府報備，因為照正常的照護人力比一定會不合格。後來地方政府他也同意就是說，我們用最基本的人力就是 1:15，只要我人力調度得過來就用這樣的方式，所以後來我們就把機構的六樓變成是紅區這樣。我覺得還蠻感謝我們員工，他們一開始，像他們早療是照顧小孩，沒有顧過成人的，一開始其實都會擔心，應該是說我們在疫情第一波管制的時候，他們都願意投入，那當然他們有另外一個想法是說，他們也多學一個成人的照顧模式。另外我們的確診者員工沒有照顧確診者，因為我全部讓他們都在家休息，因為他也確診了，你確診也沒辦法照顧這麼多人，我們都給公假，所以沒有確診的工作人員都幾乎排班去照顧確診的服務對象。」

A10：「因為有一些工作人員不願意去照顧確診者，所以我們必須讓有意願的人，他的排班確實會比較滿編。這也是因為現在才有防疫的津貼，但是政府又希望我們照勞基法，問題是我要找到人願意去現場照顧真的不多，有時候真的要拜託，那願意的會覺得沒關係我就多幾天，有時候可能就會違反勞基法。如果你真的要照勞基法，我們真的人力也排不出來，我覺得這個可能也需要讓政府知道。我們機構都是沒有確診的去照顧確診的，你這些服務對象，政府就是說在機構染

疫，所以我們要照顧他，那我還有事先做意願調查，工作人員幾乎都有些為難，坦白說都不太容易。那工作人員有權益說我不去照顧，但是還好有員工願意去，那這裡面有很多的拉扯，就是說既然政府要感謝這些辛苦的人員，你可以有些差別。你實際有照顧確診者的，但是平常來說，工作人員還是要照顧平常在照顧的，而且他也是在照顧風險高的，因為大家都一起生活，雖然他那一區可能部分的人感染，但是其他部份的人還是高風險的染疫者，所以在照顧的時候也是冒著風險。」

A11：「指揮中心一開始給的指示是確診的服務對象就是轉送到醫院，這是最開始。但是大家很快就是有發生確診案的時候，本來當初給的指示是這樣，但是可能隔了兩、三天，我們案子還沒有送出去的時候，他們就說就地安置。其他如果有服務對象確診的話，因為很多是從家裡帶回來機構，因為他有返家。一開始我們有說，假如家裡的情況還允許的話，你們家裡都已經有感染現象，避免他感染其他服務對象，所以一開始有做初審的動作，就是讓確診的服務對象返家，然後居家隔離跟居家照顧，但是他可能是不符合地方政府或是中央的指示規定，就變成說我們進行照會，最後才變成說現在大部分的服務對象如果有確診，原則上就是要留在機構做照顧，對其他服務對象或工作人員的負擔就會比較大一點。我們都是未染疫員工去照顧染疫服務對象這樣，有部分工作人員可能比較沒有辦法去照顧染疫服務對象。我覺得是意願，還有一個是家庭因素，他可能家裡有長輩或小孩。他擔心自己感染之後，可能就會傳染給家人這樣，所以就有部分工作人員是不願意的。我們會依照同工平常的人格特質，大概都略知一二，最早我們有做過一個調查，就是你自己有沒有意願去照顧確診者。我們知道同工的狀態，應該說他們沒有很明確拒絕，但是主動的意願是有的，也有人主動願意進去照顧的，他是自己報名，自己可以進去照顧確診者這樣。我們原則上就是盡量不做交班，所以如果這一艙有服務對象染疫，不管是幾個人染疫，最多我們就只排三個工作人員，就是照顧一週到兩週，就是盡量不要做交班的動作，因為避免工作人員傳染給其他工作人員，所以變成說照顧確診者的工作人員，確實在照顧確診服務對象時，是超過法定工時的。」

A12：「因為我們有家屬沒有辦法照顧服務對象的，所以服務對象確診真的比較辛苦，因為大家都住一起，我們就安排另一個地方，免得其他家園的都確診。我們就另外收拾一個地方出來，讓他做隔離居所。可是工作人員要跟著住進去，服務對象在家園確診後來住到醫院，因為看護也請不到，所以這個是真的就是要拜託同仁幫忙。像我們那一位

服務對象確診，他沒辦法由家人照顧，就是他在的區域就是所謂的紅燈區了，所以我們就是請同仁協助，我們那個同仁他馬上說好，後來同仁他也跟著服務對象住進醫院。」

A13：「如果是有人確診，像我們工作人員也有陸續確診的話，我們排班上就會要有一些調整，比如說休假要調休，我們這邊也不只是開星期一到星期五，星期一到星期天都有開放服務，所以大家的休假其實是比较彈性的，所以有人確診的話首先我們會去調他的班表，把後面的休假先往前調，讓他可以比較安心的休養。那當然如果他是確診，前面就是可以先以病假為主這樣，確診的話是病假。嚴格來說，有兩個員工同時確診的話，排班就很辛苦了，因為同時有兩個員工同一時間確診，所以那時候就會有跟家屬有一些協調，就是我們可能會看家屬照顧支持能力比較好的，就是我們會去跟他協調說如果這天先不要來，可不可以這樣。實際上在內部的話，有執行分艙分流過，但操作上的話會需要比現在更多的人力，就是沒有辦法承受工作人員請假，因為請假就很難維持人力去分流兩邊的教室，然後兩邊都各自的去生活，這是有困難的。」

A14：「我們有一個組長他的區域，有服務對象連續兩、三個確診，因為那時候沒有社工，組長進去處理一些業務，後來他就染疫，他的7+3隔離就是全部都用公假，是有支薪的。那一般來講染疫的話都是給病假，一般都是給病假，然後你可以請連續的假。但是如果你可以舉證你是因為接觸個案、照顧個案，那我們七天就會給你公假。那比如說像庇護工場，陸續有人染疫就必須要隔離，不能運作，所以大概有十幾天、二十幾天我們的庇護工場是暫停的。因為我們對員工都是這樣，庇護工場的學員也都是我們的員工，但是如果他要請很久就比較不行，你就要用自己的年假，有些要扣病假。」

在疫情期間，全日型住宿機構面對的最大挑戰，是機構內部有服務對象確診，機構就必須劃分出隔離區域與流動區域，通常進一步會區分成紅區（染疫確診者）、黃區（人員接觸過確診者或被匡列）、綠區（未有感染者）等三個區域，藉由分艙分流確保機構內的人員不會交叉感染。雖然分艙分流可以有效逐步降低機構內確診的人數，但機構可能因為先天的建築物的限制，無法確實切割成不同的人員動線與活動場域，故無法落實執行分艙分流的規定。

有部分機構因為要執行分艙分流，在人力調度上也遭遇的困難。當機構內出現確診者，就要馬上將確診者轉移到所謂的紅區，避免其他人再

度感染。但是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可能為未確診者，進入紅區有染疫風險，工作人員可能考慮己身的家庭、健康因素，較無意願進入紅區照顧確診服務對象。

儘管有工作人員願意進入紅區照顧確診服務對象，但是考量到避免人員反覆進出高風險區域，其工作時數可能從原先三班輪流制的每日 8 小時，提高到每日 12 小時的兩班制形式，甚至有機構改採不交班的方式，直接讓工作人員進入到紅區，照顧確診者一週到兩週的時間，在該期間工作人員只能留守在紅區。部分機構表示，機構原先的人力比就很緊繃，尤其為了配合政府發布的分艙分流政策，疫情之下難以招募新進人員，人力不足的問題更顯嚴峻，甚至有工作人員產生工作超時的狀況，並有違反勞動基準法之虞。在疫情期間，很多時候都是仰賴工作人員犧牲權益，在維持機構的營運。有機構則認為，政府在下達政策時，未考量機構實際面執行的困難，且實務上遇到的問題瞬息萬變，政府的規定卻不具有彈性，往往要機構自己應變對策。

而當機構的工作人員確診時，大部分機構都會准假讓員工在家休息。確診的工作人員有請病假者，也有機構讓確診員工請公假並照常支薪。大部分機構管理者皆認為應該體恤工作人員在疫情期間的辛勞，通常會從寬辦理。也有部分機構認為，讓確診員工回來照顧確診服務對象的政策實為不妥，應該讓確診的工作人員可以好好休息，即便確診工作人員願意回到機構照顧服務對象，其照顧能力也有限，更有機構表示自己也覺得自己是制度下的共犯。

4. 疫情期間，學校、托育機構停課，機構內員工若有托育需求如何處理？機構內員工請防疫照顧假人數如何？其中請防疫照顧假的性別比例如何？

A1：「我們機構沒有員工托育的服務。關於防疫假是零零星星的請，就是小孩在家上課，他就得在家。我們都是照規定准假，是有 2 位女性員工請過防疫照顧假。」

A2：「有請防疫照顧假的，但沒有男性請防疫照顧假。」

A3：「請防疫照顧假的都是女性，大概有 11 到 12 位。」

A4：「我們目前中心請防疫照顧假的人，差不多 5 個人而已。所以也還好，因為目前我知道請防疫照顧假，就是跟先生輪流請，或是有時候

是上半天這樣。我們男生都沒有請防疫照顧假，都是女生，我們男性的員工，好像真的都沒有人請這個。」

A5：「我們好像男女各有 1 個請防疫照顧假的，他們都是同住家人確診的。」

A6：「請防疫照顧假的大部分是女生，這個一定的，大部分對我來講不管是怎樣機構都是以女性為主。我沒有聽到我們男性的員工請防疫照顧假的。」

A7：「申請照顧假的有 4 位。其中有 2 位是男生，2 位是女生。申請照顧假不是居家上班，但我們還是有給全勤，因為照顧假沒有錢。」

A8：「有。通常請假的是為了小孩，我們請防疫照顧假的人不多，好像只有 1、2 位女生，那時候就是有幼稚園的小孩子要接回來。」

A9：「有。因為家人確診，一定要請的。」

A11：「照顧防疫假，男生有 4 人，女生有 16 人，共 20 人。」

A12：「防疫期間共 3 位女性請防疫照顧假。」

A14：「我們只要附證明就可以了，疫情迄今每月均有員工請防疫照顧假人數不同。」

整體而言，大部分機構內的工作人員都有請過防疫照顧假，且請防疫照顧假者主要為女性。有機構認為，因為機構的工作性質以照顧服務為主，所以女性的工作人員本來就比較多，請假者也比較多是女性。但從另一個角度而言，社會仍將女性視為「照顧者」的身分，雖然有機構表示有夫妻輪流請防疫照顧假的情況，但大部分仍是由女性來請防疫照顧假，其中可以看見男女之間的性別差異。

5. 機構是否有提供應對措施，讓員工在疫情期間可以同時兼顧家庭照顧與工作？

A3：「因為我們很彈性，只要他們有一些狀況或是有一些問題，其實原則上我們都會給假，平常就這樣子。他們家有狀況，或是目前以我們的工作夥伴四十幾歲、五十幾歲來說，他們父母也七十幾、八十幾，有

些時候要住院還是要幹嘛的，其實他們會請個兩天到三天的照顧假，我們都給。」

A12：「有一個家園的員工，他的親人開刀沒人照顧，所以他要留下來照顧親人，他要請照顧假，那時候兩個月剛好疫情的時間，然後同仁們就想說全力讓他可以照顧他的家人，所以我們大家輪流去補他的位，今年我們就是有很重要就是必須跨部門，我覺得這是關鍵，我們的同事我們就互相了解說跨部門讓全體人力運用會比較好。所以各部門的主管都有這樣的共識，所以我們就是跨部門的互相截長補短這樣。」

本題中有 2 個機構回答，從回答內容可以看出，機構管理者對於同仁提出的需求，會有所回應，並能就同仁的狀況從寬准假。且 A12 更表示，在疫情期間因為人力不足，更讓機構內的各部門可以互相協力，建立共識後更可以在工作上截長補短的互助。

肆、 總結

一、 疫情政策應納入身心障礙者觀點

身心障礙者在問卷中給予許多的經驗分享，整體而言，身心障礙者多表示在嚴格管控的疫情政策的遇有生活困難，且政府沒有考量到各身心障礙者的障礙不同，而其政策亦未考量到身心障礙者的不便。

其中以聽覺障礙者而言，有表示疫情期間包括關懷電話或是1922專線，對於聽障者在聯繫上非常不便，無法獲得想要諮詢的資訊。也希望政府未來可以在重要資訊傳達或是重要會議場合上，多加善用手語翻譯與聽打服務的資源，讓聽覺障礙者可以更容易獲取公部門的相關資訊。

而對於視覺障礙者與肢體障礙者而言，尤其在疫情期間，生活上有很多狀況都無法自己完成，如打疫苗、做快篩、搭大眾運輸等，都非常需要有人協助，但政府在制定政策或一些措施時，時常忽略身心障礙者的權利與需求，比如QR-CODE實名制，讓視覺障礙者與肢體障礙者不便使用手機掃描；或是口罩、快篩實名制，因為藥局沒有無障礙空間、預約平台沒有語音認證碼機制，讓視覺障礙者與肢體障礙者在採買物資時遇到困難。

又如脊髓損傷者，夏天戴口罩容易喘，無法調節體溫，體溫飆高就會被禁止進入公共場所。另有罕見疾病者因為疫情期間血庫缺血嚴重，無法正常到醫院輸血治療，有輸血也是減半供應血，身體狀況變得更差。也有獨居的身心障礙者，身邊沒有可以支持的家人，日常仰賴的人力支持服務也都暫停，在疫情期間的生活非常困難。

在本次的問卷中，身心障礙者希望疫情趕快結束，並回歸到正常生活當中，因為疫情影響自己和家人的健康、經濟與生活，同時也造成情緒上的不穩，造成許多不便與不適。

針對政府布達的政策，也有身心障礙者認為政府的防疫政策，造成身心障礙者必須靠自己想辦法，疫情期間也無人能夠協助，政府也未必能妥善應用社會資源給予適當的幫助。最後，更期待政府能夠更重視身心障礙者，各縣市政府應提供身心障礙協助專線並協助解決身心障礙者的困難，才可以真正幫助到有需求的人。

二、 疫情政策應考量身心障礙機構的實務執行狀況

在疫情期間，身心障礙機構為了配合政府的防疫政策，幾乎與醫療機構院所面對的問題相同，但政府卻漏未考量醫療與社會福利單位獲有的資源與工作人員組成不同，往往以相近的標準要求機構，而造成機構在執行政策上的困難。

例如最初機構在獲取口罩、快篩物資上，為了配合政府的戴口罩及每週施作快篩的政策。但政策發布初期，機構需要靠自己透過各種管道去找尋防疫資源，請求地方政府媒合資源或對外勸募才能取得物資，到政策發布的中後期，政府才有針對身心障礙機構的特殊性，統一分配相關防疫物資給各機構，這樣的措施對於瞬息萬變的疫情狀況而言，實在緩不濟急。

大部分機構在疫情期間的財務狀況皆有受到影響，其中許多機構是有承接政府的社福相關專案，透過委辦或是計畫協助社福業務的執行。不過在疫情期間，許多課程與服務為了因應疫情，轉變成線上或影視課程，對於這樣的課程、服務型態的改變，有的地方政府肯認線上課程或服務，但部分則否。各地縣市政府的方案補助款項，因為各地標準不一，也不一定會核撥給執行方案的身心障礙機構，而機構在疫情期間必須自負人力成本支出，機構在疫情期間款已實屬不易，要承擔的財務壓力也很大。

尤其為了配合政府發布的分艙分流政策，身心障礙機構人力不足的問題更顯嚴峻，甚至工作人員有工作超時的狀況，並有違反勞動基準法之虞。在疫情期間，很多時候都是仰賴工作人員犧牲權益，在維持機構的營運。雖然後期衛生福利部有防疫津貼政策，該政策立意良善，但也間接導致機構工作人員，內部之間發生衝突。當機構內的確診染疫者出現，不只是照顧確診者的工作人員，非隔離區工作人員的工作量亦大幅增加，且該補助政策的給付標準，僅因工作場域的不同，可以受領補助的對象就有所不同，衍生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對補助的有無，產生爭執。部分機構認為這樣的補貼方式，未因人設事，沒有考量參酌設立補助津貼的額度級距，讓機構內的工作人員彼此間產生嫌隙，讓機構在防疫期間原已是奔波勞碌，更要處理機構人員的衝突，徒增機構在防疫上的困擾。

最後，機構則希望未來政府在下達政策時，應該要考量機構實際面執行的困難，且如疫情發生的狀況上瞬息萬變，政府的規定卻不具彈性，

往往要機構自己想辦法應對，機構在有限的人力下，除了要防堵疫情在機構內部蔓延，還要付出心力處理因疫情衍生的工作，變相讓機構內工作人員的業務量遽增，也使得機構處在違反勞動基準法的邊緣。機構也認為，政府在疫情期間下達政策，需要統一且更加明確的規範，尤其對於服務型態的轉變與方案給付補助上，應有彈性空間，進而從寬認定撥款，而不是讓機構在疫情期間繼續服務，卻未獲得相關的資源。

【附錄】調查問卷

世界衛生組織生活品質問卷

(台灣簡明版)

第一部分 生活品質問卷

問卷說明：

這份問卷詢問您對於自己的生活品質、健康、以及其他生活領域的感覺。請您回答所有的問題。如果您對某一問題的回答不確定，請選出五個答案中最適合的一個，通常會是您最早想的那個答案。

我們的問題所關心的是您最近兩星期內的生活情形，請您用自己的標準、希望、愉快、以及關注點來回答問題。請參考下面的例題。

例題一：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極不滿意 不滿意 中等程度滿意 滿意 極滿意滿意

請選出最適合您在最近兩星期內對自己健康的滿意程度，如果您不滿意自己的健康，就在「不滿意」前的打「V」。請仔細閱讀每個題目，並評估您自己的感覺，然後就每一個題目選出最適合您的答案。謝謝您的協助！

➤ 由誰填寫此份問卷(請勾選)：

(01)自己填寫 (02)他人協助下自己填寫 (03)由照顧者填寫

(儘可能由本人填寫問卷，除非本人無法填寫再提供協助)

1. 整體來說，您如何評價您的生活品質？

(01) 極不好 (02) 不好 (03) 中等程度好

(04) 好 (05) 極好

2. 整體來說，您滿意自己的健康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3. 您覺得身體疼痛會妨礙您處理需要做的事情嗎？

(01) 完全沒有妨礙 (02) 有一點妨礙 (03) 中等程度妨礙

(04) 很妨礙 (05) 極妨礙

4. 您需要靠醫療的幫助應付日常生活嗎？

(01) 完全沒有需要 (02) 有一點需要 (03) 中等程度需要

(04) 很需要 (05) 極需要

5. 您享受生活嗎？

(01) 完全沒有享受 (02) 有一點享受 (03) 中等程度享受

(04) 很享受 (05) 極享受

6. 您覺得自己的生命有意義嗎？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7. 您集中精神的能力有多好？

(01) 完全不好 (02) 有一點好 (03) 中等程度好

(04) 很好 (05) 極好

8. 在日常生活中，您感到安全嗎？

(01) 完全不安全 (02) 有一點安全 (03) 中等程度安全

(04) 很安全 (05) 極安全

9. 您所處的環境健康嗎？（如汙染、噪音、氣候、景觀）

(01) 完全不健康 (02) 有一點健康 (03) 中等程度健康

(04) 很健康 (05) 極健康

10. 您每天的生活有足夠的精力嗎？

(01) 完全不足夠 (02) 少許足夠 (03) 中等程度足夠

(04) 很足夠 (05) 完全足夠

11. 您能接受自己的外表嗎？

(01) 完全不能夠 (02) 少許能夠 (03) 中等程度能夠

(04) 很能夠 (05) 完全能夠

12. 您有足夠的金錢應付所需嗎？

(01) 完全不足夠 (02) 少許足夠 (03) 中等程度足夠

(04) 很足夠 (05) 完全足夠

13. 您能方便得到每日生活所需的資訊嗎？

(01) 完全不方便 (02) 少許方便 (03) 中等程度方便

(04) 很方便 (05) 完全方便

14. 您有機會從事休閒活動嗎？

(01) 完全沒有機會 (02) 少許機會 (03) 中等程度機會

(04) 很有機會 (05) 完全有機會

15. 您四處行動的能力好嗎？

(01) 完全不好 (02) 有一點好 (03) 中等程度好

(04) 很好 (05) 極好

16. 您滿意自己的睡眠狀況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17. 您滿意自己從事日常活動的能力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18. 您滿意自己的工作能力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19. 您對自己滿意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0. 您滿意自己的人際關係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1. 您滿意自己的性生活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2. 您滿意朋友給您的支持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3. 您滿意自己住所的狀況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4. 您滿意醫療保健服務的方便程度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5. 您滿意所使用的交通運輸方式嗎？

(01) 極不滿意 (02) 不滿意 (03) 中等程度滿意

(04) 滿意 (05) 極滿意

26. 您常有負面的感受嗎？（如傷心、緊張、焦慮、憂鬱等）

(01) 從來沒有 (02) 不常有 (03) 一半有一半沒有

有(04) 很常有 (05) 一直都有

27. 您覺得自己有面子或被尊重嗎？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28. 您想吃的食物通常都能吃到嗎？

(01) 從來沒有 (02) 不常有 (03) 一半有一半沒有

(04) 很常有 (05) 一直都有

第二部分 自我評估

問卷說明：

這份問卷詢問您認為 Covid-19 新冠肺炎疫情，是否影響您的生活品質、健康、以及其他生活領域。請您回答所有的問題。如果您對某一問題的回答不確定，請選出五個答案中最適合的一個，通常會是您最早想的那個答案。

(請勾選)

1.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身體健康狀況有變差嗎？

-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

2.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心理健康 (幸福感、情緒) 狀況有變差嗎？

-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

3.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獨立程度 (日常活動、移動能力、工作能力等) 有變差嗎？

-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

4.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社會關係 (與親人、同居者關係、社會支持等) 有變差嗎？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5.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環境 (安全、交通、資訊取得等) 狀況有變差嗎？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6.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財務 (經濟來源) 狀況有變差嗎？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7. 您覺得在 Covid-19 (新冠肺炎) 疫情期間，您的社交活動 (宗教參與、朋友聚會、社團參與) 狀況有變差嗎？

(01) 完全沒有 (02) 有一點有 (03) 中等程度有

(04) 很有 (05) 極有

基本資料

- A. ICD-10 碼：_____（請以鑑定證明為準）
- B. 障礙程度：
(01) 輕度 (02) 中度 (03) 重度 (04) 極重度
- C. 性別：
(01) 男 (02) 女 (03) 不便透漏
- D. 出生年：
民國_____年出生
- E. 目前婚姻狀態：
(01) 未婚 (02) 有配偶 (03) 離婚 (04) 分居
(05) 喪偶
- F. 最高教育程度：
(01) 國小(含)以下 (02) 國(初)中 (03) 高中(職)
(04) 大學(專科) (05) 研究所以上
- G. 居住情況(可複選)：
(01) 與子女居住 (02) 與配偶、同居人居住
(03) 與父母居住 (04) 與手足(兄弟姊妹)居住
(05) 獨居 (06) 居住於機構 (07) 其他_____
- H. 職業：
(01) 軍公教 (02) 工/製造業 (03) 商 (04) 農漁牧
(05) 服務業 (06) 學生 (07) 無工作 (08) 其他_____

【附錄】訪談機構題綱

《COVID-19 疫情與障礙生活影響報告計畫》

國內疫情爆發後，COVID-19疫情管制政策導致機構服務暫停，機構面臨資源短缺問題等，身心障礙聯盟及伊甸基金會合作辦理本次計畫，透過訪談以了解COVID-19疫情對障礙者及障礙團體造成的生活影響，以利未來政府在面對重大傳染病時，採行的各項因應措施應具有障礙融合觀點，確保身心障礙者獲得平等的協助與保障。故此以下問題詢問受訪者，在疫情期間，機構受到疫情影響的層面。

訪談機構管理者題綱

一、基本問題

1. 機構名稱_____

2. 機構所在地區(請勾選)：

(01)北 區	(A) <input type="checkbox"/> 臺北市	(B) <input type="checkbox"/> 新北市	(C) <input type="checkbox"/> 基隆市
	(D) <input type="checkbox"/> 桃園市	(E)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縣	(F) <input type="checkbox"/> 新竹市
	(G) <input type="checkbox"/> 宜蘭縣		
(02)中 區	(H) <input type="checkbox"/> 臺中市	(I) <input type="checkbox"/> 苗栗縣	(J) <input type="checkbox"/> 南投縣
	(K)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縣	(L) <input type="checkbox"/> 雲林縣	
(03)南 區	(M) <input type="checkbox"/> 高雄市	(N) <input type="checkbox"/> 臺南市	(O)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縣
	(P) <input type="checkbox"/> 嘉義市	(Q) <input type="checkbox"/> 屏東縣	
(04)東 區	(R) <input type="checkbox"/> 花蓮縣	(S) <input type="checkbox"/> 臺東縣	

3. 貴機構服務對象的障礙類別？(可複選)

請勾選最適切的新制及舊制障礙類別。

新制8類	舊制16類
(01) <input type="checkbox"/> 神經系統構造及精神、心智功能。	(A)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障礙者
	(B) <input type="checkbox"/> 植物人
	(C) <input type="checkbox"/> 失智症者

	(D) <input type="checkbox"/> 自閉症者
	(E) <input type="checkbox"/> 慢性精神病患者
	(F) <input type="checkbox"/> 頑性（難治型）癲癇症者
(02) <input type="checkbox"/> 眼、耳及相關構造與感官功能及疼痛。	(G) <input type="checkbox"/> 視覺障礙者
	(H) <input type="checkbox"/> 聽覺機能障礙者
	(I) <input type="checkbox"/> 平衡機能障礙者
(03)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聲音與語言構造及其功能。	(J) <input type="checkbox"/> 聲音機能或語言機能障礙者
(04) <input type="checkbox"/> 循環、造血、免疫與呼吸系統構造及其功能。	(K)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器官失去功能者 （心臟、造血功能、呼吸器官、吞嚥機能、胃、腸道、肝臟、腎臟、膀胱）
(05) <input type="checkbox"/> 消化、新陳代謝與內分泌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	
(06) <input type="checkbox"/> 泌尿與生殖系統相關構造及其功能。	
(07) <input type="checkbox"/> 神經、肌肉、骨骼之移動相關構造及其功能。	(L) <input type="checkbox"/> 肢體障礙者
(08) <input type="checkbox"/> 皮膚與相關構造及其功能。	(M) <input type="checkbox"/> 顏面損傷者
(09) <input type="checkbox"/> 罕見疾病。	(N) <input type="checkbox"/> 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定，因罕見疾病而致身心功能障礙者。
(10)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類。	(O) <input type="checkbox"/> 多重障礙者
(11) <input type="checkbox"/> 發展遲緩類。	(P)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經中央衛生主管機關認定之障礙者

	(染色體異常、先天代謝異常、先天缺陷)。
--	----------------------

4. 貴機構的服務對象年齡，最低_____歲，最高_____歲。

5. 貴機構的類型：

(01) 住宿機構。

(02) 日間服務機構。

(03) 福利服務中心。

(04)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中心。

(05) 其他_____

6. 貴機構提供的服務包含哪些內容？請簡述機構目前辦理的服務現況？

7. 貴機構目前的工作人員約有多少人？工作人員的性別比例如何？

二、 口罩／疫苗問題

1. 自2020年2月6日起宣布口罩實名制政策，以及針對獨居長輩與獨居身心障礙者配送弱勢關懷口罩(中央配給口罩，地方政府造冊發送)，機構協助身心障礙者(成人、兒童)在購買、取得口罩方面，遇到什麼樣困難、不便的情形？

2. 機構的服務對象若有特殊口罩需求(如聽障者需要透明口罩、小耳症患者需要黏貼式口罩等)，機構如何協助取得、準備口罩？取得、準備過程中有什麼困難、不便？

3. 2021年6月21日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公費疫苗接種對象，第五類「維持機構及社福照護系統運作」包含住宿型長照機構住民及其照護者、居家式和社區式長照機構及身障服務照

服員及服務對象，但是因為定義不明確導致同一時間機構內的工作人員部分可以優先接種，部分不行，請問貴單位是否有遇到類似的問題？疫苗接種順序的規劃如何影響機構內部的運作？

4. 機構協助服務對象接種疫苗過程中有遇到什麼困難？機構有提供什麼樣的協助？
5. 自2022年4月28日起宣布快篩實名制政策，機構協助身心障礙者(成人、兒童)在購買、取得快篩方面，遇到什麼樣困難、不便的情形？
6. 機構的服務對象若不便使用口罩、快篩等防疫物資（如服務對象不願意戴口罩、很常弄髒或是不願意配合使用快篩等），機構有什麼因應的措施？如何協助解決？

三、 課程／服務問題

1. 疫情期間，居家服務(個人助理、居家服務員)、日間照顧、機構服務等服務暫停，機構運作上有遇到什麼樣的困難、不便？是否有開設線上服務、課程？線上服務、課程效益如何（正面效益、負面效益）？
2. 政府針對進出醫院、社區式衛生福利機構、訓練機構訂有防疫管理指引，包括接種第1劑須滿14天、未接種疫苗者或接種第1劑未滿14天需提供3日內快篩陰性證明、三級警戒期間每週提供快篩陰性證明，機構在配合前述篩檢規定曾遇到什麼樣困難、不便的情形？
3. 因應防疫政策，機構在落實人權上有遇到什麼困難（如為了顧及集體的健康與安全，可能減損了某些服務使用者的權利或權益）？機構採取哪些措施因應？

四、 機構管理問題

1. 疫情期間，機構的財政、運作遇到什麼樣的困難、不便？財政因此受影響的話，如何填補財源缺口，政府是否有提供相關協助措施？
2. 因應疫情期間部分工作改採居家上班，居家上班對於機構員工帶來什麼影響？對於機構內員工是否有因應疫情進行職務上之調整？
3. 目前疫情升溫，確診人數不斷升高，若有員工或服務使用者確診，機構如何因應？採取哪些措施？
4. 疫情期間，學校、托育機構停課，機構內員工若有托育需求如何處理？機構內員工請防疫照顧假人數如何？其中請防疫照顧假的性別比例如何？
5. 機構是否有提供應對措施，讓員工在疫情期間可以同時兼顧家庭照顧與工作？